韩毓海◎著

一篇读罢头飞雪，重读马克思

继《五百年来谁著史》后，作者激扬文字再推力作

带你重上马克思课，了解当前中国与世界



廖子光 纽约廖氏投资咨询公司总裁

人民必须掌握生产资料，其中最关键的就是掌握金融。当前，现代金融的复杂操作却使它沦为买办精英操纵的“秘密知识”。作为当代世界一种不可或缺的创造财富的过程，现代金融应该作为“大众知识”向人民介绍，而不是像西方一样，成为精英的专属知识。现代金融是当代经济秩序中最为重要的生产资料，不仅资本主义市场，社会主义市场也需要它，两种类型的市场的区别仅在于创造的财富属于谁和流向谁。在资本主义市场，财富流向特权精英，而在社会主义市场，财富应该按照公平、公开的原则流向人民。今天，对真正有头脑和良心的中国人而言，没有什么工作比向人民群众普及金融知识更为重要，在这方面，马克思的著作无疑是一个光辉的典范。

李稻葵 清华大学金融系主任

韩毓海堪称当今人文学界之奇才，他心怀天下、豪情似海、博览群书、文笔奔放。在《五百年来谁著史》这一力作之后，韩毓海以不同于当代主流经济学家的全新视角诠释100多年前的马克思经典著作，并以此剖析当今世界纷繁复杂的经济金融现象。其旁征博引更是让众多社会科学学者汗颜。此作值得心怀理想、关心当前经济金融大势的读者阅读并珍藏。

胡鞍钢 清华大学国情研究院院长

韩毓海可以称得上马克思异代不同时、异国不同地的思想知音，也堪称马克思的“好学生”。他溯游而上、正本清源，学习马克思的科学方法，重新拿起马克思主义的解剖刀和显微镜，剖析债务驱动经济发展的“资本主义”发展症结，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的命题。

李　玲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

读这本书，就像看电影一样，韩毓海不断地变换情境，有历史的、国际的、现实的，一幕一幕场景犹如理论和现实的画卷，在马克思100多年前的预言与马克思身后的历史和现实的交光互影中，韩毓海以中国学者的气度和胸怀，以马克思主义信奉者的自觉，澄清马克思，还原马克思，回归马克思。这是一部引导我们阅读经典的经典。



上架建议◎社科文化



定价：49.00元

一篇读罢头飞雪，重读马克思

韩毓海◎著

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篇读罢头飞雪，重读马克思 / 韩毓海著. 一北京：中信出版社，2014.3
ISBN 978-7-5086-4287-1
I. 一… II. 韩… III. 马克思著作研究 IV. A8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45670号

一篇读罢头飞雪，重读马克思

著　　者：韩毓海
策划推广：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出版发行：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甲4号富盛大厦2座　邮编　100029）
（CITIC Publishing Group）
承 印 者：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

开　　本：880mm×1230mm　1/32　　印　　张：10.75　　字　　数：210千字
版　　次：2014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4年3月第1次印刷
广告经营许可证：京朝工商广字第8087号
书　　号：ISBN 978-7-5086-4287-1 / D · 272
定　　价：49.00元

前 言

过去，我常在各种材料上写上“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这句话，但其时我并没有认真研究过马克思的书，甚至一度连研究的兴趣也没有。要“照镜子、正衣冠”，那我就得老老实实地承认，在这件事上，我是长期说假话且对不起马克思的，而类似我这种说假话不脸红，乃至连内疚都不曾有过者，的确是该“红红脸、出出汗”。

“多难兴邦”这种话虽说绝不好玩，但我第一次系统地读马克思确是在 2003 年“非典”期间。记得北大中关园宿舍门外的一树梨花，岁岁都开得如雪一般，而我年年打树下走过，却从未留意过自家门前便有这样的美景。花的后面有一爿旧书店，有一日，我踱进去，只见店主一个人在躺椅上睡觉，阳光扑面进来，四周静悄悄的，倒也正应了那句滥俗的话：太平时代，“连午后的阳光都是安宁的”。

猛然看到了屋子角落里堆着一套《马克思恩格斯全集》，黑皮精装，一共是 50 卷，便顺口问了价钱。

听到有人，店主却连眼也懒得睁开，只是懒懒地应着："100。"

"什么！"我大吃了一惊。

店主显然会错了意："唔，80 块你拿走吧，可是全套的，一本不多、一本不少。真想要，我这就帮你捆好，用自行车推你家去，反正放在这里也白占地方。"

于是，大梦未醒的小店主便乐陶陶地推着一车马克思的书，由我在后面小心翼翼地扶着，走在洒满阳光的大路上——如今想来，这是一幅多么令人悲欣交集的人间喜剧。

"白占了地方"的"马克思"让我得了大便宜。此后有一段时间，我常独自在那棵梨树下坐着望蓝天，怀里捧着一本黑皮精装的马克思著作，四周一片静谧，感觉花瓣落在自己身上，忽而想起徐凝的诗句："一树梨花春向暮，雪枝残处怨风来，明朝渐校无多去，看到黄昏不欲回。""一篇读罢头飞雪"，不知今夕何夕。

那时的世界仿佛一下子变得安静乃至干净，而现实逼迫着我，不得不结束了"开莫名其妙的会、见莫名其妙的人、讲莫名其妙的话"——四处胡行野走、狼狈不堪的日子。时代的机缘使我这样一个无知的躁动者，第一次与马克思慈父般的目光、与他乐章般的灿烂史诗"狭路相逢"。

40 岁之后方才知道：面对我自己所关注的课题——从长时段历史去描述中国的改革与革命，倘无马克思的视野，倘无马克思的理论做基础，是绝不可能有任何建树和进益的。

魏源曾经这样说过："自古有不王道之富强，无不富强之王

道。”此乃深得之语。而要概括中国长期历史发展，莫过于抓住追求“富强”与实践“王道”这个基本矛盾。从王安石、张居正、胤禛（雍正帝），到晚清洋务自强运动，再到国民党的建国运动，撮其要旨，其实也就在于“寻求富强”四字而已。而要寻求富强之道，则必须实现从王朝帝国向着以财政、金融和军事为基础的现代民族国家的转变，其目标简而言之也就是“富国强兵”。具体说，要实现这个目标，就必须建立与现代财政和金融制度相联系的科学教育制度和军事制度，即这里的要害就在于动员、改造上层，变革中国社会的领导力量，或者说，就需完成从“士大夫政治”向着现代“党军”、“党国”政治的改进。

不过，我们也更需看到，自儒家思想从“经学”的束缚中独立解放出来之后，宋明理学和陆王心学则走了另外一条特立独行的道路，简而言之，这便是追求“王道”。

什么叫作“王道”？“王道”当然不是“霸道”。“王者，往也”，“政者，正也”。“我心即是民心”、“养我心即是养我民”，大学之道在亲民，故离开“亲民”，也便无所谓“明明德”、也就无所谓“王道”。“与民同心”，与普天下老百姓同心同德，虽千万人吾往矣，这便是“大同”，这便是“人间正道”，此即所谓“王道”。而要实现王道，那就必须与天下苍生心贴着心，手拉着手，共饥寒、同冷暖，就必须深入到人民群众中去，不断改造“精英思想”，始终保持一颗老百姓的“平常心”，而这就是王阳明所谓“我心光明，夫复何言”。要践行“王道”，更必须反抗

一切形式的“霸道”，特别是那种“不王道之富强”，而要发扬王道，仅依靠改革上层与精英的转变则是完全不行的，因为它要依靠人民群众自己起来革命。

所谓中国历史上的“改革思想”与“革命思想”之根本区别，其实大致也就在于此处。

“京都学派”的伟大奠基者宫崎市定，曾经发出过令人感慨万千的疑问：自公元10世纪就跨入了“近代”门槛的中国社会，为什么到了19世纪依然还不得不再次重复“寻求富强”的“王安石命题”？中华文明何以会在“近代转变”的门槛上徘徊了近9个世纪之久？在他看来，在诸多历史原因中，“王道”对于“富强”的深刻制约，正是一个关键性的要素。

我想，宫崎市定其实是怀着同情，乃至景仰的态度去对待理学和心学所张扬的“王道”传统的，在他看来，中国并不是不能“富强”，对于中华文明的先贤而言，他们毋宁是“不忍独自富强”，不能忍受霸权主义的富强、不能容忍非王道的霸道，不能容忍使千万人两手空空走向黑暗的“现代化发展”。吾独富，奈天下苍生何？吾虽独任，奈天下苍生何！

“人皆有不忍人之心”，而这就是“仁”，这也就是“共同富裕”的政治基础——“王道”。

中国当然需要改革，中国当然渴望富强、需要富强，正如严复所指出的，自古“无不富强之王道”。离开了“富强”，“王道”往往就会流于空谈，国家便会陷入积贫积弱，而这也确是宋儒以

来中国文明的一个致命缺陷。但是，中国与世界的问题显然也并不在于简单的“富强”，而在于怎样才能把富强建立在王道的基础上，在于怎样才能实现王道与富强的统一，而说到底，这才是更高层次的富强。

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看，自宋代以来，中国面向富国强兵的改革所主攻的目标之一，就是财政与金融，具体说，就是历代王朝所施行的“消极的财政政策”和“短缺性的货币政策”。

所谓消极的财政政策，是说国家对民生与产业奉行“少予少取”乃至“不予不取”的原则；所谓“短缺性的货币政策”，就是以贵金属为币，而明代中期钱粮改银之后，白银主要依靠海外进口，更使得“短缺性的货币政策”一变而为“依附性的货币政策”，这样一来，国家的发展便总是会缺钱。

同样是以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看去，西方之所以能够在16世纪之后迅速地超越中国，实现富强，原因固然很多，但从根本上说，则在于它经历了一场深刻的财政金融革命，从而把商品经济转变为信用经济、资本经济。而货币由“交换的中介”转变为以国债为基础发行的银行券，则是这一革命性转变的突出标志。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建立在“互相预付”的信用制度基础上的，而资本主义的流通方式并不是“货币流通”，而是信用，即票据的流通，这一切都是由马克思的学说（特别是《资本论》）所揭示和指明了的。

社会交往方式的革命为经济交换方式的革命奠定了基础，在

此之上，方才树立起相应的政治组织形式——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

无论如何，我们总要承认：马克思最懂资本主义，马克思也最懂得富强之道，而这一点，确是我们中国的历代先贤所不能比拟的，这也正如马克思对于金融和资本的研究是自经济学诞生以来，各路经济学大师所不能比拟的一样。不过，我们更需知道，在马克思那里，资本主义的发展方式充其量也不过就是“不王道之富强”罢了，如果沿着这条道路照走不误，一切“后发国家”不仅不能实现“富强”，而且还会陷入“率兽食人、人将相食”的丛林法则，其结果不仅仅是亡国，而且更是“亡天下”。

历史和实践都已证明，要把富强与王道统一起来，要克服富强与王道之间的矛盾，仅凭“改革”、仅凭改造上层、发动精英提高自身治理能力是不行的，因为这需要动员全社会、需要发动人民群众，简而言之，这需要革命。

马克思极懂富强之理，马克思深谙金融和资本之道，这有《资本论》为证；而马克思更深明革命天演的法则，因而他赞成美国革命、法国大革命、欧洲 1848 年革命和 1871 年的巴黎公社运动，这也有他一生的奔走呼号为证。

今天看来，无论求富强还是求王道，我们都离不开“西方圣人”马克思，因为仅靠我们祖宗的遗产，确实解决不了富强与王道之间的矛盾。

究竟应该怎样理解中国的改革与革命？

2008年，我在纽约与廖子光先生畅谈时，廖老曾有言：晚清以来，中国举凡财政、金融、军事、科技均落后于西方，不仅陷入国家民族的大劫难，而且陷入了文明的大劫难，要寻求富强之道，什么办法都尝试尽了，结论则是完全没有办法实现历史的翻盘。直到湘潭毛润之先生出来，他能焕发中华文明的真谛，一举扭转了这数千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是因为毛先生很明白一个简单的道理：近代中国除“人心”之外，再便无富强之“资本”。中国已经一穷二白，欲在如此山穷水尽的条件下求富强只能依靠“行王道”，舍此再无他法，而毛先生“发财的资本”，靠的就是唤起人民的同心同德、空前团结，来打败西方在军事、科技、财政和金融方面的优势，他有“两只手”：“一只手”是理学和心学的“大同”思想，从程朱、陆王，到曾胡左李，再到康有为、孙中山，毛润之先生是集大成者；“另一只手”就是马克思主义学说，因为这后一只手能把“王道”与“富强”在现代条件下统一起来。所以，毛先生缔造的新中国就不叫民族国家，而叫“人民国家”，他的战争便不叫“国家战争”而叫“人民战争”，他的科学教育不叫“精英教育”，而唤作“为人民服务”的科学和教育，他的金融叫“人民金融”，而人民金融则是建立在人民的信任的基础上的，这是极为高明的设计。

毛先生把马克思所提出的问题在一个东方大国做了实践，中国最终实现了历史大翻盘，他开辟了在“王道”基础上实现“富强”的新道路，他的一些实践、一些做法，固然受到历史条件的限

制，自有其“运去英雄不自由”的悲剧，但在大方向上，乃是完全正确的。今天的中国学者的问题却是对美国及西方霸权和霸道之实质既了解不深，对王道传统兴趣又不大、记忆几近淡漠，故不能以己之长，习人之强，反难免两头皆失之虞，此乃最可担忧之事。

无论如何，只有走“王道富强”道路，中国才能实现真正的“复兴”，如果不能把西方“最强”的东西与中国“最好”的东西成功结合起来，中国注定要走到邪路上去，包括出现复活官二代、封建主义、买办资本、腐败、两极分化等问题。正如历史上的中国，求仁反不得仁，而今的中国，若只求富强，反不能得真正之富强。

廖老一直把毛泽东主席称为“毛润之先生”，因为廖氏一族，举凡廖仲恺、何香凝、廖梦醒、廖承志，一半是国民党元老，一半是共产党元勋。廖老一生历经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全过程，作为纽约杰出的金融家，他始终关怀着中国的改革开放。早在2005年，廖老便提出中国以“货币互换”抑制美元霸权，逐步实现人民币国际化的战略构想，以及通过不断提高劳动者待遇、面向内需、面向中西部谋发展的经济结构调整战略。这位年届八旬的老人，他的博大智慧令我如沐春风，至今记忆犹新。

关于“王道”与“富强”这个话题，我还记得20世纪末，费正清学派的主要代表者墨子刻（Thomas A. Metzger）教授来北大讲学时，偶然在路上遇到他，我向他请教本杰明·史华慈（Benjamin I. Schwartz）的《寻求富强：严复与西方》一书中的

问题，他曾这样说：我们西方实行的是“霸道”，你们中国坚持的则是“王道”，1840 年我们打败了你们的“王道”，可是西方的“霸道”终究也不能长久，现在要看看你们中国究竟有没有办法把“富强”建立在“王道”的基础上了。与其说将来全世界都要“看中国”，还不如说是全世界都要看中国如何去克服“王道”与“霸道”相冲突这个难题。

墨子刻教授对清代制度，特别是《大清会典》有着精深研究，他更继承了欧文·拉铁摩尔的中国边疆史观，而更重要的是，用廖子光先生的话来说，他是少数“真正懂毛泽东思想的人”。

今天以及未来的中国果然能够在“王道”的基础上实现“富强”，从而为人类发展开辟出一条新路径吗？

2011 年 6 月，在世界讲坛上，李稻葵教授曾经面对着包括亨利·基辛格在内的西方政要这样坚定地说过：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绝不会重复西方霸权主义的老路，因为我们要复兴的不仅仅是经济，而是文明，这一文明的核心是“王道”，就是我们说的“共同富裕”。中国的现代变革“始于 170 年前开始的中西文化大碰撞，中国的失败为中国文明造成了深重的灾难，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个巨大的屈辱，这种屈辱的教训代代相传。今天，我们的孩子们仍然在学习这些教训。那次屈辱在中国社会以及中国历史上激起了巨大的反响，包括 90 年前中国共产党的建立就是为了应对这次屈辱的一个决绝的回应。”

“我的文明教会了我，不要去压迫别人，不要强加于人，而

是要与人合作；我的文明教会了我，经济学应该为大多数人服务，而不应是掠夺别人的工具和手段”。

稻葵先生的话道出了我们这一代中国知识分子的心声，我曾经用一句话来形容他当时舌战群儒的形象：君子威而不猛。

“屡仆又屡兴，慷慨期致远。道逢同心人，万里互可勉。”由此上溯到1840年以来，中华民族的先进分子为了争取一个文明、进步和平等的新世界而前赴后继、挖山不止。只要我们坚持下去，只要我们努力工作，就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挡我们的去路，就没有什么大山是挖不平的。

或许，我算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乐观主义者”。

写完《五百年来谁著史——1500年以来的中国与世界》之后，我本想一鼓作气把《龙兴——1500年以来的中国改革与革命》写完，但是随着写作和研究的深入，我日益认识到：如果不能抓住现代社会转变的根本动力，如果不能洞悉人类社会发展发生“大分流”背后的因缘，无论下多少功夫都是枉然，而要抓住这样的动力、追求这样的视野，那就必须掌握马克思的理论、马克思的方法。

我从今年9月初至今一直在生病，家人警告我说，倘若再这么捧着马克思的书不放，恐怕就真的“要去见马克思了”。此虽系笑谈，而我心自知，我们中国人，连死都不怕，还会怕什么别的东西吗？不做亏心事，何惧鬼叫门。何况我们的许多前人，例如写出了《封建论》的柳宗元，恰在我这个年龄就死掉了，而像

马克思一样，他即使在放逐中，却毕竟也没有低下过自己的头。

本书得以顺利面世，实有赖于多方的全力帮助，今特申明三事：胡鞍钢教授命我为清华大学国情研究院师生讲授此稿，由于鞍钢教授在讨论中提出的宝贵意见，使本书的观点更具现实针对性；李玲教授慨然推荐，其辞恳切，令我动容。作为前辈师长，他们的恩义于我，诚可谓是“动心于无情之地，施惠于不报之人，古烈尚难，况在今日”；而北京大学支持我这样一个中文系的教书先生为全校研究生开设“马克思著作精读”课，也凸显了北大学术自由的传统，故清华与北大——此应感谢者一；中信出版社为出版本书，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此应感谢者二；我的研究生贾嘉、陈澹宁通过录音记录、反复斟酌，把我的讲稿整理出来，他们为此付出了艰辛的劳动，此应感谢者三。

马克思于1883年病逝于伦敦，于今130年矣。今天的我们却正处于他所预言并深刻分析了的资本主义金融危机之中，而这按照恩格斯的名言来说就是：“我们至今还忍受着马克思预言过的这些事变后果所带来的苦难。”

“所不朽者，垂万世名；孰谓公死，凛凛犹生。”

希望这本小书能为广大读者带来真正的思想与知识的乐趣，而那正是马克思本人所希望的。

韩毓海

2013年11月25日于北京

目 录

第一章
“大国”是怎样“崛起”的?

马克思对经济学的革命

《资本论》第一卷第24章“所谓原始积累”，这一部分讲的是资本主义和资本家是从哪儿来的，讲的是资本主义起源这个问题。我们这一讲便是集中讨论这个问题。

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革命、资本主义制度的形成不是一般地以生产力的革命、交换的革命，而是以一场深刻的金融革命为标志。

欧洲16世纪以来连绵不息、不断升级的战争产生了巨大的战争融资需求，跨国的金融信贷体系形成了，一个被称为“金融”的领域独立了，“国王的债务”被货币化了，成为在银行家们之间投资转卖的财富——资本，一条“由债务驱动”的发展道路由此开辟。

马克思的天才之处正在于紧紧抓住并率先深刻分析了这条后来被称为“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揭示了它产生的历史背景、崛起的根源、不可避免的危机，真理性地揭示了资本主义发展方

式的限度及其与生俱来的脆弱之处。

关于马克思的经济学，最广为流行的舆论里面大概只有一句话庶几正确："马克思的经济学不是市场经济学。"即使马克思活着，他本人也会同意这句话，但这丝毫说明不了什么。相对而言，另外一种流行的舆论则是不正确的，这种舆论认为：马克思的经济学是"政治经济学"。持此观点的人忘记了《资本论》的副标题叫"政治经济学批判"，他们忘记了马克思的经济学恰恰是在批判"政治经济学"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什么是马克思的经济学？最简单地说，马克思的经济学是"资本经济学"，把它理解为"金融经济学"倒庶几接近于马克思的原意。实际上，马克思是在对"市场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的双重批判与超越的基础上，方才建立起他独特的方法论。早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就采用他独创的"经济学—哲学"方法，采用资本的语言或者金融的语言，重新叙述了市场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所讲述的内容。"马克思的语言"使得熟悉市场经济学和政治经济学叙述的人们感到困惑不解，"马克思的方法"也使经济学家和哲学家陷入了双重困境，于是，经济学家们只好说《资本论》是哲学书，哲学家们则说《资本论》乃是经济学著作。而这不过暴露出现代知识最根本的缺陷与困境：哲学家不懂经济学，从而使哲学变成了玄学和空谈；经济学家不懂哲学，这使得经济学缺乏思想的含量，甚至变成了统计。

《资本论》第一卷出版伊始所遭遇的最广泛的批评就是，当

时的人们认为：马克思对于经济的叙述是“极其抽象的”，而马克思对此的回答也很著名：要分析资本和金融，靠化学试剂和手术刀、靠斯密所开创的那种“经济学家讲故事”的通俗方式是完全不行的，因为这需要“抽象力”。

今天，任何对于期货、期权交易和证券投资有一定了解的人，或许都会明白马克思所说的“抽象力”是指什么，因为资本和金融是高度抽象的领域。华尔街已经开始雇用高等数学家和高等物理学家对资本市场进行分析，只是在马克思所处的时代，要理解马克思的方法、马克思的洞见和预言确实是非常困难的。

马克思的另一个伟大之处在于，他比迄今为止任何一位经济学家都懂历史。在他看来，16 世纪地中海地区极端活跃的融资活动使得“金融”从各行各业中独立出来，成为一个支配性的领域，而这划出了一个完全不同的历史时代——资本自我增值的时代。按照马克思的这种观察，把债务打包成“信用凭证”进行买卖就绝非米尔顿 · 弗里德曼的了不起的发明，因为早在 16 世纪意大利皮亚琴察交易会上，这种把国王的债务打包成信用券进行买卖的交易，即“债券”交易，就已经非常流行了，而在马克思看来，这也正是资本主义本质性的东西。如果从这个角度看，弗里德曼的理论实际上只不过是在重复一些陈俗老套罢了。

问题并不在“市场经济”——那只不过是一个 18 世纪的陈腐话题，问题在信用的垄断和滥用即“资本主义”——这才是自 19 世纪以来支配世界和人类经济活动的真正力量。由于看不懂马

克思，后来的经济学家就不可避免地要把一种流行了500年的东西当作“新发明”来反复地重新倡导，并徒劳地采用18世纪苏格兰手工业行会的语言，叙述资本主义的世界，而这又有什么奇怪的呢？

20世纪30年代，奥地利经济学家弗里德里希·奥古斯特冯·哈耶克其实就像1787年被任命为苏格兰海关和盐税专员的亚当·斯密一样，他们正是因为憎恨“债务型国家”——而绝非一般意义上的政府和国家，方才热烈地倡导自由市场和市场经济，因为哈耶克所憎恨的当时的奥地利政府与斯密笔下的英国汉诺威王朝统治者一样，都迷信依靠借债、发债维持财政和经济活动。因此，如果离开了对“债务型国家”的憎恨，我们就完全不能理解他们对于“反国家的市场经济”的倡导与呼吁。但是，弗里德曼与斯密和哈耶克的出发点都不同，弗里德曼不但是“债务型国家”的积极拥趸，他更是故意混淆了“贸易自由”与“金融自由”之间的根本区别。由于这种致命的混淆，弗里德曼的政策起初使美国的金融机构获得了空前的自由，随后则使美国的债务绑架了世界经济，最终世界经济就这样被美国的债务拖着滑向万劫不复的深渊。

但今天的经济学家们似乎根本不在乎斯密、哈耶克与弗里德曼之间这种本质性的区别，而只是说：所有的“西方经济学”都是与马克思对立的，并简单地把经济学所面对的问题归结为“政府与市场”这种极为幼稚的问题。实际上，马克思主义本身就是

从西方来的，当前的学院分科体系将经济学分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和“西方经济学”，这是完全说不通的。斯密、哈耶克与马克思在反对“债务型国家”这一点上，起码是高度一致的，但也正是在这一点上，弗里德曼与上述三人是完全对立的。

真正把经济学大师们分开的东西并不是他们对待政府或市场的态度，而是他们对待资本、金融和债务的态度。在这方面，马克思恰是一个真正的标杆，《资本论》则划出了完全不同的时代。

欧洲16世纪那场深刻的金融革命，导源于地中海地区的私人银行家以国王的债务为抵押发行信用。正是这个创制，极大地提高了欧洲国家的国家能力，特别是战争能力。借助战争国债制度、银行券的发行及其相关的财政税收制度，几个欧洲霸权国家以残暴的殖民战争把全世界的财富集中在自己手里。通过建立和利用国际信用体系，它们迅速完成了“欧洲对于世界的革命”，并把整个世界以“债务”和“金融”的方式联系起来。

同时，欧洲资产阶级以扩大税收和银行券不断贬值的方式，把国家的开支、战争的开支以及放债者的利润统统转嫁到欧洲大众身上，最终把他们剥夺为只能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无产者，从而也把“欧洲对于世界的战争”转变为欧洲内部的革命。

正是伴随着战争国债制度，即以国家的债务为抵押发行信用这一创制，以银行券的流通为基础的“货币交换”方才成为决定性的社会交往方式。竞争性的市场不过是竞争性的国际关系的日常化、社会化表现。

所谓议会民主、代议制均是从政府融资制度中脱胎而来，因此，如果离开了从王权国家向“债务型国家”的转变，就完全不能理解从封建贵族制向现代国家官僚制的演变，当然，也就完全不能理解资产阶级选举、代议政治的实质究竟是什么。

马克思发现了资本主义产生的历史规律：资本主义体制是以跨国金融体系为前提而建立的。跨国金融体系的形成则是16世纪以来欧洲战乱频仍的产物，它的实质就是私人银行家的联合。

国家出于战争的目的而发行国债，私人银行家为了经营国债方才建立起以国债为基础、以税收为抵押的银行制度和以银行券的流通为基础的财政税收制度，正是这二者根本性地促进了货币交换的发展、“互相预付”的信贷机制的发展、国家管理制度的理性化及现代民族国家的形成。

而根据马克思的这个结论，我们一向接受并习以为常的那种（亚当·斯密式的）观点就是不正确的，那种观点认为：货币交换与市场经济都深深地植根于人们与生俱来的“交换的偏好”，基于人性的本能，因此，货币交换和市场早在竞争性的（直率地说就是战争性的）国家体系出现之前就已经存在。

马克思对经济学的革命首先就在于：他对于货币经济、世界市场和资本主义的起源有着极富独创性的解释。马克思从根本上反对那种至今还被我们视为“真理”的经济学，他认为：货币交换、市场经济，特别是信用制度，都是被竞争性的（直率地说就是战争性的）国家体系创造出来的，而绝不是由于人性的偏好而

自然产生的，因而，它们是战争与资本联姻的产物，直接说来就是国家间武力与金融竞争的产物。

因此，16 世纪以来，人类社会的基本主题就是“战争与革命”，战争引发资本积累，资本积累引发革命。

费尔南 · 布罗代尔从来没有标榜自己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但是，他却特立独行地继承了马克思的真知灼见，而这首先应该归因于他是伟大的经济史学家。他认为，早在英国工业革命和法国大革命之前，金融资本家阶级——“联合”起来的银行家集团，就已形成一个跨国的、占统治地位的垄断阶级，欧洲的金融体系乃是工业革命和现代社会变革的基础。但很可惜，古典经济学却把现代金融制度视为产业革命的结果，这实在是一个可悲的“颠倒”。

马克思关于社会革命的思想是以他“对经济学的革命”（即对古典经济学的批判）为基础的，这种“批判的武器”必然地转化为“武器的批判”。

毫无疑问，对于我们来说，马克思不是过时了，而是太超前了。当资本主义还戴着产业革命、市场经济和贸易自由的面纱时，理解马克思的经济学当然是极为困难的。但是，在资本和融资活动主导了一切经济活动的时代，在“金融业”取得了经济活动主体地位时，人们还固执地把“市场与政府的关系”作为分析资本经济和金融经济的前提，这就是极为可悲的。

马克思面对和讨论的“市场”是金融市场，而非此前的政治

经济学所关注的商品市场，而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只有认识了前者，后者才能被真正理解。关于这两者之间的关系与区别，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这样说：人体解剖对于猴类解剖是一把钥匙。低等动物身上表露的高等动物的征兆，反而只有在高等动物本身已被认识之后才能理解。

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只不过是一个18世纪的话题，是手工业行会时代的话题，是小私有者和小业主们的话题；而当西方经济的发展进入19世纪，这个问题就被金融和资本压倒一切的现象所代替了。从这个角度看，比斯密晚出生差不多一个世纪的阿克顿勋爵的观点倒是更接近于马克思所揭示的真理，他说：当前的问题不是“人民与政府”的关系问题，而是人民与银行的关系，英格兰银行已经由银行家的银行，变成了政府的政府，这个“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败”。

真理一向命运不佳，这是因为从没有现成的、已经准备好的耳朵聆听它的声音，而对于“非音乐的耳朵”来说，再好的乐章也是白费的。当然，“真理的耳朵”也并不是真理的学说本身塑造和培养出来的，比如，无论晚年的毛泽东怎样要求他的同志和战友读马克思的原著，终究亦是收效甚微，因为毛泽东的革命战友和当时绝大多数中国人一样，并没见过资本主义究竟是什么样的。“真理的耳朵”只能在现实的教训和磨难中形成。当然，这绝不仅仅是指：许多革命者其实是在漫长的监禁生涯中把监狱当作了研究室，方才第一次系统地阅读马克思的，熟谙德文的列宁

就是如此。用鲁迅的话来说，这就是盗了马克思的火，为的是来煮自己的肉。因为历史的辩证法恰在于恩格斯所说：人类是不撞南墙不回头甚至撞破南墙也不肯回头的驴子，正是因此，“我们至今还忍受着马克思预言过的这些事变后果所带来的苦难”[1]。

对于那些真正有教养的人来说，他们终究有一天会认识到：人类只不过刚刚真正地迎来了阅读马克思的时代。

渺渺大荒灯一瓠，风雨摇看近若无。每临生死需静气，石火光中可读书。

下面，就让我们从头说起，沿着历史的轨迹，与马克思一起思考。

“金箍棒”与“紧箍咒”：债务驱动的暴力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当然不是什么“市场经济学”，因为它是资本经济学，马克思研究和描述的核心问题当然不是商品市场、自由贸易这种老生常谈，而是资本市场、金融交易，是“债务驱动的发展模式”的兴起、危机与限度。

从马克思主义的视角看去，支持西方大国崛起的根本力量就是这些国家的军事能力——这就是这些大国手里的“金箍棒”，金箍棒的威力来自该国筹措军费的能力，它的基础则是战争国债制度。

战争国债制度是一个“紧箍咒”，而它则操纵在战争国债的筹集者（资产阶级）手里。战争国债制度——这个指挥金箍棒的紧箍咒，就是欧洲资产阶级在16世纪缔造的“最伟大”的一个创制。

于是，一方面是殖民制度，是“负债的骑士”，是被债务逼红了眼的殖民者和冒险家；另一方面是他们的债主——小心谨慎的银行家和投资家、是战争国债制度，正是这两个引擎的奇妙结

合构成了欧洲资本主义起飞、西方大国崛起的根本动力。

马克思说：

> 公共信用制度，即国债制度，在中世纪的热那亚和威尼斯就已产生，到工场手工业时期流行于整个欧洲。殖民制度以及它的海外贸易和商业战争是公共信用制度的温室。所以公共信用制度首先在荷兰确立起来。国债，即国家的让渡，不论是在专制国家，立宪国家，还是共和国家，总是给资本主义时代打下自己的烙印。在所谓国民财富中，真正为现代人民所共有的唯一部分，就是他们的国债（威廉·科贝特指出，英国的一切公共机构都被称为“皇家的”，但是债是“国家”的）。因此，一个国家的人民负债越多就越富这一现代学说是完全合乎逻辑的。公共信用成了资本的信条。随着国债的产生，不可饶恕的罪恶，已不再是亵渎圣灵，而是破坏国债的信用了。[2]

马克思的这些话放在今天同样是真理。在今天这个世界上，哪个国家最富？美国。哪个国家的人民欠债最多？还是美国。今天，比亵渎圣灵更不可饶恕的罪恶是什么？就是破坏美国国债的信用。萨达姆本是美国的走狗，他为什么让美国给办了？因为他妄图使石油与欧元挂钩，妄图破坏美元的信用。

什么是国债？马克思说：“国债，即国家的让渡。”国家让渡了什么呢？让渡了它的税收权和发钞权。国家向谁让渡？向它的

债权人。谁是国家的债权人？金融资产阶级。

第一，国家以税收为抵押，向“土豪”们融资，从而使他们成为国家的包税人。而国王把包税人请进议会，与贵族平起平坐，甚至使“土豪”坐在贵族头上，这就是议会民主。而由债权人代替国王管理国家，也就是由投资者担任行政官，这一决定性的改革促使了欧洲国家管理的理性化，代议制的实质无非就是让债权人管理国家。

第二，这样一来，国家的债权人成立了一家私人投资公司，它的名字就叫作银行，银行以公债（国家的债务）为准备金发行银行券。作为交换，国家承认私人银行发行的银行券为税收的工具，于是，这些银行券就成为国家法定的正式货币，国家也就是这样把发钞权让渡给了私人银行。

马克思说，作为国家的债权人，英格兰银行一方面通过放债向王室收取利息（利率是8%），另一方面又采用依托国债发行的银行券向社会放贷（利率也是8%），通过玩这种两头通吃的游戏大发横财，后来，马克思把这个“空手套白狼”的金融家阶级称为La Boheme（但这个词却被错误地翻译为“流氓无产者”）：

> 国债债权人实际上并没有付出什么，因为他们贷出的金额变成了容易转让的公债券，这些公债券在他们手里所起的作用和同量现金完全一样。于是就有了这样产生的有闲的食利者阶级，充当政府和国民之间中介人的金融家就大发横

> 财，因为每次国债的一大部分成为从天而降的资本落入他们的手中，——撇开这些不说，国债还使股份公司、各种有价证券的交易、证券投机，总之，使交易所投机和现代的银行统治兴盛起来。[3]

斯密在《国富论》中同样提到，国家通过发行国债券来融资，而国债券又成为银行发行银行券的准备金，这样一来，银行就可以通过不断加印银行券增资、扩资。而随着银行资本的增加，银行券和国债券同时贬值。所以，每一次公债的发行都极大地推动了银行券的发行，而这却给所有人都造成了巨大的财产损失。

可见，银行就是国债的产物，它以王室的债务为抵押而发钞（银行券），货币经济则是银行的产物，因为这里的货币就是指银行券，而这种以银行家发行的纸券为货币的“货币经济”的发展，从一开始就是对于一般国民的剥夺。

斯密也曾这样说：

> 英格兰银行是欧洲最大的银行，它于1694年7月27日由国会议决以敕令的方式组建。彼时，它向政府提供了总额达120万英镑的资金，每年收取10万英镑的费用，我们可以推测，通过革命建立的新政府的信用一定不怎么样，所以不得不以如此高的利息借款。
>
> 1697年，英格兰银行获准扩充资本1 001 171英镑10先令，据说，这次银行增资是为了支持公共财政的信用。在

1696年，国库券要打四折、五折或者六折才能发行成功，而银行券也要打两折。[4]

什么是银行？马克思一针见血地指出，所谓银行，其实就是那些向国家的战争投资的有钱人成立的私人公司。

他这样概括说：

用国家的名义装饰起来的大银行，从一产生起就只不过是私人投机家的公司，它们支持政府，依靠取得的特权能够把货币贷给政府。因此，国债积累的最准确的尺度就是这些银行的股票的不断涨价，这些银行的充分发展是从英格兰银行的创立（1694年）开始的。英格兰银行开始营业的第一笔生意，就是以8%的利率贷款给政府；同时它由议会授权用同一资本铸造货币，这同一资本又以银行券的形式贷给公众。它可以用这些银行券来办理期票贴现、发放货物抵押贷款、购买贵金属。过了不久，这些由银行自己制造的信用货币又变成了铸币，英格兰银行用这些铸币贷款给国家并代国家支付公债利息。它一只手拿出去，另一只手拿更多的进来，这还不够；当它拿进来时，它仍然是国民的永远债权人，直到最后一个铜板付清为止。[5]

什么叫作“国民的永远债权人”？这就是说，只有在国家永远不还清国债的前提下，作为货币的银行券（即“国家借款的凭

证”)才能源源不断地被创造出来，而一旦国债还清，货币的创造就将停止。

果然，直到今天，英国王室所欠英格兰银行的债务依旧没有还清。

而直到今天，许多中国人也往往搞不清楚：为什么美联储是由12家私人银行构成的？为什么美元不是由美国国家，而是由私人银行发行的？为什么私人银行发行的银行券能够成为美国掠夺全世界的法定货币和税收工具？

马克思讽刺说：“英国的一切公共机构都被称为‘皇家的’，但是债是‘国家的’。”而约瑟夫·斯蒂格利茨则指出，私人所有的金融部门居然靠公共纳税收入做担保，这充分暴露了美国所标榜的意识形态与其实际制度之间的深刻矛盾。

美国为什么欠了一屁股债？因为它有两个烧钱机器：一个是战争机器，另一个是金融机器，即一根金箍棒外加一个紧箍咒。美国政府为什么不能为人民服务？因为它要为自己的金主、债主服务，美国政府如果不听债主的话，华尔街立马就念紧箍咒，华尔街一念咒，随时都可以让美国政府关门大吉。

市场不能制约政府、民主不能制约政府，但资本和银行家能够制约政府，相对于政府，银行家的权力、资本的权力才是绝对的权力。

而某些经济学院的教授们却告诉大家，不要问“市场”之外的傻问题，经济学是科学，不要问数学模型之外的问题。

实际上，这些问题一点儿也不土、一点儿也不幼稚，恰恰相

反，它们是所有深刻的经济学问题中最深刻的，因为它关乎全社会，关乎所有人。

什么是货币？现代意义上的货币是指建立在国家债务基础上的、由银行家发行的银行券。但是，经济学家却说货币是商品交换的中介。而在马克思看来，没有什么比经济学家的这种看法更荒唐的了。

仅仅把货币理解为劳动价值“交换中介”的斯密，竟然对于建立在政府债务基础上的银行券深恶痛绝。他满怀书生意气地感慨：鞑靼可汗总是这样问欧洲的使者，欧洲富裕吗？欧洲人的牛羊多吗？与视金银和货币为财富的欧洲人比起来，视牛羊为财富的鞑靼人的看法实际上倒更接近于真理。

马克思则对斯密的感慨万千并大加讽刺，他在这一节里加了个注，引用了孟德斯鸠的话说：

> 如果鞑靼人充满了今日的欧洲，要使他们理解我们这里的金融家是什么，银行券是什么，会是很困难的。[6]

正因为货币不再是交换的中介，而成为依托政府债务发行的银行券，所以，“公债成了原始积累的最强有力的手段之一。它像挥动魔杖一样，使不生产的货币具有了生殖力，这样就使它转化为资本，而又用不着承担投资于工业甚至高利贷时所不可避免的劳苦和风险”。

蒙古人不知道银行券是“财富”，甚至不知道它是什么，这是

因为他们不理解银行券就是银行家手中掌握的国家债务凭证，因此，他们也就不理解那种通过经营债务而发财和积累财富的人。

在斯密所厌恶的重商主义时代，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只把金银当作财富，于是，在视“商品”为财富的斯密眼里，伊比利亚人对于财富的理解还不如鞑靼人。但在斯密的时代，欧洲的银行家阶级却把银行券当作财富，而在金融家眼里，斯密那种把商品当作财富的见识与视牛羊为财富的鞑靼人也没有什么区别。

于是，没有贸易、没有市场、没有劳动，只要有好战的、负债的政府，那么依托于政府债务的货币（银行券）也会被源源不断地创造出来。

资本主义的兴起就伴随着好战的、负债经营的国家这种政体的兴起，而西方的大国——学名是“现代民族国家”，则完全就是战争的产物。“大国”是在战争、战争国债中崛起的。

1500 年，欧洲有 400 多个国家，现在有多少？ 44 个。300 多个哪里去了？打没了。查尔斯 · 蒂利说，战争，这是西方 500 年历史中最大的，甚至是唯一的主题。斯密在《国富论》里感慨道：“本世纪的战争是有史以来耗资最多的战争。”可惜他没有见过“二战”、科索沃战争，更没有见过伊拉克战争、阿富汗战争。

打仗最需要钱，欧洲这么穷，小人穷斯滥矣，穷了就互相打，这个道理讲得通。但是，既然穷，那应该是“穷打”，穷打按理说就打不长，绝不会打到今天，更不会越打钱越多。斯密在《国富论》中就问过这个问题，而他的答案是：这是因为总是有

人借钱给国王们打仗。

金融家阶级就是从那些“借钱给欧洲的国王们打仗的私人”中发展出来的，这也就是“资本”家的起源。蒂利指出：

> 从历史上看，很少有大的国家能够用当前的财政收入支付它们的军事开支。相反，他们要以这样或者那样形式的借贷来应付短缺：让债权人等待、出售职位、向客户强行贷款、向获得将来政府财政收入分享权的银行家借钱。如果一个政府或者它的代理机构能够借款，它们就能……在收入之前花费。在收入之前花费使得昂贵的战争更为容易……而且，一个借钱很快的国家能够比它的敌国调动得更快，从而增加了它赢得战争的概率。
>
> 毫无疑问，信贷的可利用性取决于一个国家对它以前债务的偿还，但是它甚至更多地取决于资本家的出现。资本家……把钱交到……国家手里，并且收取数量可观的税收的折扣作为他的信贷、风险和努力的报酬。但是更常见的是，资本家充当主要的公债的组织者和持有者。他们的活动也促进了国家经济的货币化。[7]

蒂利说，资本家阶级是从帮助国家筹措战争经费的战争借款制度中脱颖而出的，现代信用制度是从战争国债制度中发展出来的，现代财政制度是以银行券作为税收工具而建立的。反过来说，税收本身是国王借贷的抵押物，而银行正是以这种抵押为准

备金发行银行券，当银行券成为税收的工具时，它也就成为国家的货币。

货币经济是怎样大规模地发展起来的呢？国家经济的货币化就是指法定货币的银行券化，这同样是战争国债制度的产物。

议会制度是从包税制度和王室借款制度发展而来的，议会的代表是由包税人和借款人的代表组成的，这些"土豪"起初被称为有城堡的人或"城里人"——bourgeois，后来，这个词才被我们翻译为"资产阶级"。

蒂利的概括简明扼要地说清楚了资产阶级、信用制度、财政制度和议会制度的起源。无论工业革命还是议会制革命（即光荣革命），它们的基础都是军事革命，而军事革命的基础则是金融和财政革命，孙悟空的形象是通过金箍棒和紧箍咒塑造而成的。这些概括当然都是对马克思的观点的重复，但是，这也正是《大国崛起》、《货币》、《华尔街》这些电视专题片所不能告诉你的，因为那些专题片放言奢谈资产阶级革命，但是它们的制作者却不知道资本家阶级是从哪里来的。可见，与西方当年的"土豪"不同，今天中国的"土豪"们根本没有任何革命的勇气和本事，结果他们既无视了西方的"金箍棒"，更看不懂人家的"紧箍咒"。

蒂利的概括非常精彩，但是，要仔细解释这种概括却不是件容易的事。

首先，欧洲的国王们之所以能够持续地将战争升级，最初是因为城市里的包税人给国王提供稳定的税收，根据这笔稳定的收

入，国王们就能支持较长期的战争。而作为交换条件，市民的代表（即包税人）就可以参加国王的议会。

其次，就是那些高利贷者和发了财的商人向国王购买年金。年金本来是国王奖励贵族的，本是贵族的特权。国王向高利贷者借钱，按年还利息，但是他又碍于面子，不好意思说是借钱、还利息，而是说这是赐予高利贷者的年金。对于国王来说这当然是死要面子活受罪，而对于高利贷者来说却是既有面子又有里子。

但是，无论包税还是出让年金，这些还都是资本主义的初级阶段。

以公共信用体系——战争国债制度的形成为标志的现代金融革命，才是西方发动的一切革命的真正基础。从那时起，国王的债务可以打包成信用券，在金融机构之间买卖。为了对这种金融衍生品进行买卖，在16世纪中期的意大利皮亚琴察形成了定期的交易会，这就是华尔街的祖宗——银行家的第一个联合体，它把欧洲社会作为暴力机器组织起来。

“金箍棒”有威力，是因为背后有“紧箍咒”支持着。

这一论断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发现并给予了深刻阐述的。

马克思说：

随着国债的产生，国际信用制度出现了。国际信用制度常常隐藏着这个或那个国家原始积累的源泉之一。例如，由于没落的威尼斯以巨额货币贷给荷兰，威尼斯的劫掠制度的

> 卑鄙行径就成为荷兰资本财富的这种隐蔽的基础。荷兰和英国的关系也是这样。在18世纪初，荷兰的工场手工业已经远远落后了，荷兰已不再是一个占统治地位的工商业国家。因此，荷兰在1701~1776年的主要营业之一就是贷放巨额资本，特别是贷给它的强大竞争者英国。现在英国和美国之间也有类似的情形。今天出现在美国的许多身世不明的资本，仅仅在昨天还是英国的资本化了的儿童血液。[8]

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17世纪的威尼斯共和国、18世纪的荷兰以及19世纪后期的英国，正如今天的纽约、新加坡、中国香港乃至英属维京群岛一样，它们都不是工商业中心，更不是世界产业经济的核心，它们只是资本自由的天堂、是炒钱的核心与飞地，它们代表着一个资本与产业经济完全脱离的发展方式，或者说是资本剥削产业和劳动的发展方式。而马克思把这种发展方式称为“卑劣的劫掠制度”。

有些中国人的毛病就是记吃不记打，以至于到现在还搞不清楚鸦片战争中我们是怎么挨的打，忘记了“金箍棒”的威力是怎么来的，至今还是活得稀里糊涂。我这么说绝不是在污蔑，这是有道理的。

我问大家一个问题：当年英国人漂洋过海来打中国，这打仗首先打的是后勤、是补给，英国人的后勤和补给是怎么来的？谁研究过这个问题？似乎没有人。所以，我说是记吃不记打。

英国人漂洋过海来打中国，但他们的后勤补给不是靠装了一船干粮或者一船白银解决的，而是通过英格兰银行的汇票解决的。在整个19世纪，广东的行商都是通过英格兰银行的汇票与英国和英属印度做生意。正如马克思所指出，大资本家与小商小贩的区别就在于，前者是通过信用而不是货币和现金做生意，这种信用的主要工具就是“贸易的凭证”——汇票。这就是说，早在鸦片战争之前，中国的行商贸易就被组织进了以伦敦为核心的国际信用体系。所以，通过英格兰银行的汇票，英国人就可以在广东兑到白银，并用白银为军需补给来打中国。英国人通过掌握的国际信用体系，举全世界的钱（也包括中国的钱）打中国。结果就是：无论战争在哪里打，即使在中国打，英国人也是越打钱越多，而清王朝反而越打钱越少。清王朝打不下去的真正原因就在于此。

什么是行商制度？早在鸦片战争之前，欧洲贸易商与广东的行商做生意，采取的便是“预付制度”，即欧洲商人不是直接在中国销售商品，而是把商品交给清政府指定的行商，由后者代售，后者则为前者提供预付凭证，在销售完成、双方结账之前，这种预付凭证就体现为“汇票”。

欧洲商人是这种“预付制度”的拥护者，因为这种预付制度是由清政府做担保的，特别是在商品的行情不好时，欧洲商人格外希望把商品交由行商代售，隔年之后再凭借汇票兑现，以连本带利收回现金（当时，中英之间贸易的平均回款周期是三年）。

这样，欧洲商人就把商品销售的风险完全转嫁给了由清政府进行资产担保的广东行商，而一旦出现欧洲商品滞销或者赔本的情况，行商就会出现“商欠”，而这就体现为汇票的贬值，英国发动鸦片战争的根本理由实际上就是英国向清政府讨要行商的“商欠”，即要求连本带利地兑现汇票。

从这个意义上说，英国不是为了鸦片诉诸一战，而是为了维护英国汇票的本息、英国的金融霸权与清王朝诉诸一战。

英国人为什么需要中国香港?因为人民币是不能自由兑换的，但在香港，人民币与港币可以自由兑换，而港币是自由兑换的货币。它是要在那里开个口子，让中国的资金流进去，让国外的热钱流进去，它是要把香港搞成英国金融体系的重要一环。它这么做不是为了将来再打中国的时候，随时可以在那里用港币兑出人民币用作军需——当然这也不是不可能的。美国有个经济学家就说，中国人非常奇怪，为什么他们竟然允许美国舰队在香港补给，难道他们不知道美国在香港补给是为了“保卫台湾”?这个道理的更深一层就是：既然香港是中国的一部分，为什么它的货币和金融政策还是独立的，甚至是与中国对立的?

英国人把香港搞成金融中心，一是为了利用香港实行资本自由化，即打开港币与人民币和外币可以自由兑换这个窗口，把从中国内地赚来的钱换成美元、英镑拿走；二是大规模地吸纳人民币作为与中国打货币战的武器，热钱的流入和流出都是通过这个窗口，它在很大程度上左右了中国的资本市场；三是定期搞个金

融危机，让中国政府花钱救香港，他们再把这些救香港的钱统统卷走。

香港是所谓的“国际金融中心”，主要是英国的金融中心，并不是中国的金融中心。因此，中国进行人民币国际化试水就很难把人民币离岸中心放在香港。因为香港一切游资的来源是难以审核、极难掌控的，但是它的背景则可以肯定，那就是西方金融集团，其背后就是西方政治势力。香港很难成为中国的金融中心，其中的道理很简单也很残酷——这个道理是中华民族百年泪流成海、血流成河的近代史教训铸就的，这是硬道理，也是很难改变的道理。

实际上，中央政府只能把人民币离岸中心放在上海，进行人民币国际化试水。道理也很简单：上海是中国经济的龙头，是中国共产党诞生地，上海是中央人民政府的直辖市，那里有着中国最强大的工人阶级，有一批精明强干、熟悉现代金融制度、忠于党的事业的干部，有强大的产业经济和进出口贸易作为后盾。

上海为什么这么“红”？这也是百年中国历史铸就的，这也是不可动摇的。有人说建立上海自贸区是出卖国家金融主权，这是完全错误的，建立上海自贸区恰恰是为了维护乃至夺回中国的金融主权。正因为我们认识到：我们手中的美元越多，美元贬值就越快，所以要推进人民币的国际化。然而，要推动人民币国际化，就要逐步开放外国银行经营人民币业务。但是，我们必须始终坚持：把中国金融的发展与企业和贸易的发展紧密地结合起

来，而绝不是走金融资本脱离产业和贸易发展的道路，必须清醒：金融开放绝不仅仅是向美国开放，而是要积极与伊斯兰世界、日本和欧盟加强金融合作，以对抗美国的金融霸权，而不是使中国的金融日益成为美国的附庸。

包括《大国崛起》这种还值得一看的作品，也基本上就是从亚当·斯密式的、从狭窄的西方中心论的视野叙述世界历史的发展过程，它甚至把鸦片战争看作英国为了建立“世界市场”而不得不发动的“正义战争”。

例如，据说有这样一个还挺著名的中国经济学家竟然说：英国打中国就是因为中国不肯搞市场经济，所以，英国打中国是为了拯救中国。什么叫作天真？这就是令人发指的故作天真。什么是记吃不记打？这就是最典型的记吃不记打。

马克思说，西方崛起的过程，就是资本主义崛起的过程，这个过程是以英国对中国的鸦片战争、八国联军对中国的庚子战争为高潮而“完美收官”的。西方崛起的前提就是中国的衰落和解体，西方资本主义的繁荣昌盛是建立在近代以来中国人民血流成河、泪流成海的无边苦难之上的。

现代西方意义上的大国——“作为债务法人的现代民族国家”，其国家能力首先指的就是超强武力，这个武力则来自于超强的融资能力和向全世界征收“铸币税”的能力。这样的国家，正如马克思所说，乃是建立在“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的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斯密所说的商品交换、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

清王朝的经济总量在当时占世界 1/3 以上，但还是被人家打趴下了，根本道理就在这里。

在连什么是“帝国主义”和“民族国家”中那个“国”字都还没搞清楚的前提下，奢谈什么大国、什么崛起——这有意思吗？

> 殖民制度、国债、重税、保护关税制度、商业战争等等——所有这些真正工场手工业时期的嫩芽，在大工业的幼年时期都大大地成长起来了。[9]

马克思说的上述这五条，构成了西方现代民族国家的基础，构成了资本主义在世界崛起的条件，这就是人家的 72 般变化，是打了我们 100 多年的“金箍棒”。这是历史的结论、科学的结论。

马克思深刻地揭示了资本主义产生的历史规律，这一发现的光辉历久弥新。而当前社会科学研究最应该警惕的也就是马克思所指出的那种“对历史天真和无知”的态度，把资本主义兴起的铁血历史阐释为“大国崛起”的田园牧歌，就充分表现了古典经济学这种严重的缺陷。

所以说，当务之急，还是那句老话：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

“人”如何成为“世界货币”

最近流行的电视专题片《大国崛起》讲的就是西方崛起的过程。

既然说是崛起，那么它的潜台词其实也就很自然——这就是说西方原来很穷、很㞞、很不崛起。从罗马帝国衰落到文艺复兴，在长达800年的时间里，欧洲几乎在人类文明舞台上消失了——西方史学家将此800年称为人类的“黑暗时代”。

西方为什么很穷、很㞞呢？最简要地说，首先就是因为农业没搞好，结果是穷得吃了上顿没下顿。斯密在《国富论》里说，自罗马帝国崩溃之后，日耳曼贵族就垄断了土地。中世纪的欧洲与中国不同，欧洲土地的所有者是日耳曼等蛮族征服者，欧洲总体来说是没有小农的（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所分析的“小农”，实际上是小资产阶级和农业工人），它只有农奴。欧洲贵族有土地不劳动，而农奴劳动无土地，最终就落入了耕者不能得其食、吃了上顿没下顿的地步。

吃不上饭怎么办？邓小平先生曾经警告我们说，九亿人在贫困中，那就不能不革命啊。不要说九亿，就是一亿人吃不上饭，他也一定要革命。吃不上饭，那就要革命。

但是，革命从来就有两个革法，一是消极革命，即逃避，就是逃离土地、逃离农村、逃离封建贵族的剥削；二是积极革命，组织起来出去抢。前一条是革自己的命，后一条是革别人的命。

中世纪兴起的欧洲城市主要便是由逃亡的农奴和工匠建立起来的，因此，与世界其他地方的城市不同，欧洲中世纪的城市从它建立的那一刻起就是武装的城堡，有自己组织的城市武装力量，随着城市的扩大，城市的军事能力也不断增强。直到1871年巴黎公社运动爆发，世界上第一个劳动者政权的基础依旧还是巴黎这座城市的自卫组织——国民自卫军。而这恰恰说明了欧洲中世纪遗产对于今天的影响。

马克思回顾这段历史说：

> 在中世纪，有一些城市不是从前期历史中现成地继承下来的，而是由获得自由的农奴重新建立起来的。……不断流入城市的逃亡农奴的竞争；乡村反对城市的连绵不断的战争，以及由此产生的组织城市武装力量的必要性；……在整个中世纪，农奴不断地逃向城市。
>
> 随着工场手工业的产生，同时也就开始了一个流浪时期。……这种流浪现象是和封建制度的瓦解密切联系着的。

早在13世纪就曾出现过个别类似的流浪时期，只是在15世纪末和16世纪初期才成为普遍的现象。这些流浪人数非常多，其中单单由英王亨利八世下令绞死的就有72 000人。[10]

从13世纪就开始的流浪时期，对欧洲的统治者构成了严峻的考验，而在15世纪末尤甚。而除了像亨利八世那样大规模地绞死逃亡农奴之外，另一个替代性的方案就是把这些流浪者组织起来到欧洲的外面去抢劫。

是谁把欧洲人组织起来出去抢呢？这最初的组织当然就是教会。

欧洲的金融业就起源于教会，它的先驱就是所罗门圣殿骑士团，这个由僧侣组成的军事修会，起着为十字军东征提供资金的作用。十字军运动开始的时候，一个法国南部的领主通过圣殿骑士团，以抵押自己房产的方式取得一张汇票，这种汇票可以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骑士团的分支机构兑现，只不过在兑现时要收取贴水。如果考虑到这种汇票同时是可以在骑士团的分支机构之间进行买卖的，那么我们就几乎可以确定无疑地把它称之为“金融衍生品”。而一旦我们能够这样看问题，那么今天依然还很神秘的金融衍生品也就并不是华尔街的发明，因为早在1 000年前，一个法国领主就以这样的方式投资于十字军东征，而所罗门圣殿骑士团其实也就是支持十字军东征的“华尔街”。

1095年，教皇乌尔班二世在克勒芒宗教会议上发表了十字军

东征的演说，他深刻地阐述了一番“革别人的命”的道理：

> 因为你们居住的这片土地，完全被群山和大海包围，十分狭小，无法养活许多人，不仅如此，这片土地还十分贫瘠，甚至不能达到耕者有其食的程度。正因为此，你们才会互相残杀，彼此争斗。结果让自己的兄弟在内耗中命丧黄泉。
>
> 让仇恨从你们中间消失，让争吵终止，让战争停歇，踏上奔向圣墓的征途吧！从那个邪恶民族手里夺回圣地吧！那个地方，如同《圣经》所说，是上帝赐给以色列的后裔的，遍地流着奶和蜜。耶路撒冷是大地的中心，肥沃而丰腴，超过其他一切地方。

什么是十字军运动呢？十字军运动是欧洲统治者应对“流浪时期”的办法，就是由于欧洲长期耕者不能得其食，因此，在教会的煽动下，找到的一条出去“革别人的命”的道路，这是一条求生路径，是一个通过有组织的暴力克服生存困境的办法。

不过这一次，西方并没有成功崛起，其失败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欠下圣殿骑士团大笔债务的国王、十字军成员赖账了，例如菲利普四世不仅欠债不还，而且他还逮捕了圣殿骑士团的领袖，最后杀了自己的金主并没收了其全部财产，这就使得十字军运动因丧失了财政支持而最终陷入困境。当然，这也使得后来的银行家汲取了所罗门圣殿骑士团人财两空的深刻教训，从而紧密地联合成一个跨国性的放债集团。文艺复兴之前，教会已经成为以贩

卖“赎罪券”为业的金融机构，16 世纪的意大利银行家更组织起自己的军队，在滑铁卢最终击败了拿破仑的“反法同盟”，其主力就是由欧洲银行家联盟的军队组成的，它同样也是中世纪的遗产。

从意大利到北欧的银行家之间形成的这种联合终于控制了国家，它能够使得欠债不还的国王受到各地银行家的一致抵制——无论到哪里都再也借不到一分钱，与此同时，银行家们还会投资于那些赖账者们的竞争对手，通过他们的鞭子对“赖账者”、无信用者做出惩罚。

自 16 世纪开始，由于战争融资的需求，金融家这个阶级、金融这个领域逐步从传统的高利贷者中分离出来，并且一改高利贷者令人不齿的容颜，而早在 1 000 年前的欧洲，以国王财产为抵押融资已经是一项严肃的职业、一项命运攸关的国务活动，一个使得大国崛起、小国灭绝的金融武器了。尽管中世纪欧洲城市里的高利贷者并没有像今天的国际投行那样，标榜自己从事的是人间最高尚的千秋伟业，但从那时起，金融家已经开始骑在了国王的头上，成为实际上统治欧洲的“绝对权力”。

十字军运动只是为欧洲后来的崛起准备了一些条件，比如，斯密在《国富论》中说：在十字军运动中，欧洲第一批军商合一的手工业城市在意大利诞生了，它们处在通海口岸，因为是十字军军需转运地，并由于银行家支配了海军，所以发了些毛毛雨的财，但在那里，经营远程贸易、货物抵押和汇票的金融业已经不

可阻挡地发展起来了。

而欧洲第二次崛起走的路子是继续革命，即还是继续走“革别人的命”的道路。不过这一次，十字军运动变成了民族国家运动，它的组织者也由教会变成了一系列制度创制，说是“一系列”，其实也就是马克思说到的那五个：殖民制度、战争国债制度、国际信用制度、税收制度和关税制度。

这一次，欧洲通过“有组织的暴力”谋发展的路径并没有变，走出去“革别人的命”的思路也没有变，但是“革命”的形式发生了重大变化：“暴力”由十字军（组织起来的流浪汉）暴力变成了国家暴力（殖民主义），暴力的组织者则由教会变成了上述五个“伟大的制度创新”，特别是以“国际信用制度”为基础的跨国金融制度这个创制。

这一次，它的革命终于成功了，西方的大国也就此崛起了。

马克思深刻地概括了西方大国崛起的历程及其根源，他说：

> 原始积累的不同因素，多少是按时间顺序特别分配在西班牙、葡萄牙、荷兰、法国和英国。在英国，这些因素在17世纪末系统地综合为殖民制度、国债制度、现代税收制度和保护关税制度。这些方法一部分是以最残酷的暴力为基础，例如殖民制度就是这样。但所有这些方法都利用国家权力，也就是利用集中的有组织的社会暴力，来大力促进从封建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转变过程，缩短过渡时间。暴

> 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暴力本身就是一种经济力。[11]

说马克思深刻，当然也就是说咱们的专题片《大国崛起》不深刻或者不那么深刻。咱们的专题片虽然也采用了一些马克思主义词句，比如说，西方的大国崛起是资产阶级革命的结果，是工业革命的结果，是世界市场形成的结果等等，这些说法当然都是对的，但是根本问题却在于它没有说明资产阶级革命是什么，或者说“革命”在今天的中国学者那里还是很抽象的、玫瑰色的东西。

毛主席教导我们：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马克思则说，“书生们应该知道，革命不是靠法律来实行的”。正如福柯所指出的，法律不过是为暴力和惩戒背书而已。如果说经济力是一种组织起来的社会生产力，那么革命便是组织起来的社会暴力，革命作为以有组织的社会暴力克服生存困境的办法，它本身就是一种经济力。

马克思说：“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品。暴力本身就是一种经济力。”马克思的这一句话超过了《大国崛起》里许多漂亮的煽情话。

西方大国崛起的根本动力就是以组织起来的暴力去革别人的命，首先就是西班牙人、葡萄牙人漂洋过海去革了美洲人的命。而且他们还顺带把非洲人的命一起革了。所谓的“世界市场”，

就是欧洲有组织地对外抢劫的产物。

那么在教会之后，这种“空前的社会暴力”又是被什么组织起来的呢？马克思说，它是被“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即现代信用制度）组织起来的，是被战争国债制度组织起来的，而不是被抽象的“贸易活动”组织起来的。正是金融制度把一切物品、一切商品都变成了具有简单的货币形态的“资本”，变成了“投资”，即可以带来超额利润的东西。马克思说，正是“殖民制度宣布，赚钱是人类最终的和唯一的目的”。

但最初的投资并不是向贸易投资。毫无疑问，在各种投资活动中，投资于“抢劫”最能够轻而易举地带来利润——只是这种抢劫必须是合法的。而在16世纪的欧洲，抢劫“外国人”、抢劫“异教徒”，这恰恰是合法的。

为什么欧洲殖民者的暴力是“空前”的呢？这与欧洲的殖民者是由所谓“负债的骑士”组成有关。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名著《罪与罚》深刻地讲解了债务与暴力之间的关系，这部小说的主人公是一个名叫拉斯柯尔尼科夫的温文尔雅的大学生，小说描写了当这样一个温文尔雅的大学生被债务逼得走投无路时是如何残忍地杀害了房东老太婆。

《罪与罚》是1866年陀思妥耶夫斯基为了逃债而流亡欧洲时期的作品，他创作这部小说的目的就是为了还债，这部诞生在马克思时代的欧洲名著揭示了一个真理：债务怎样使人变成了恶魔，债务如何驱动了空前的暴力。

殖民主义制度的实质就是一种“被债务驱动的劫掠模式”。正如陀思妥耶夫斯基是个负债的艺术大师、是出版商雇用的写手一样，哥伦布冒险的投资者是包括西班牙亨利王子在内的欧洲银行家集团，而哥伦布只不过是个负债的赌徒、是银行家雇佣军中的一个马前卒而已。也正如哥伦布出发前已经欠下了国王和其他投资者的大笔债务一样，毁灭了玛雅文明，对墨西哥进行大屠杀的西班牙殖民者埃尔南·科尔特斯一辈子都入不敷出，随后的殖民者们的身世其实也大致如此，即使他们对新大陆竭泽而渔，也还不清自己欠下的高利贷。

什么叫世界市场？马克思说，所谓“世界市场”，就是以奴隶交易（即贩奴制度）为前提而成立的全球贸易制度，而这就是世界市场的真实起源。但是，在马克思之前却没有任何一个经济学家深刻地思考过这个问题，当然，在他之后也没有。这个基本事实一直被作为“经济学秘密”和“历史之谜”被掩盖着。它掩盖了什么呢？它掩盖了资本主义、世界市场、货币经济得以成立的真正基础——贩奴，它掩盖了世界市场产生的标志——奴隶。奴隶不但成为最重要的国际交易物、国际商品，而且成为国际通货，即“世界货币”。

马克思石破天惊地说到了“世界货币”的起源：“人们过去常常把作为奴隶的人本身当作原始的货币材料。”

资本主义的兴起与长途贸易、世界市场的真实关系是这样的：欧洲的长途贸易商人将货物运到远方，并不是自己直接销

售，而是把这些货物交给当地的分销商为其代售，这种“赊销”的方式需要抵押物。因此，赊购与赊销不是工业革命发生后、大规模的商品堆积的产物，它们是长途贸易的产物。

在清代的中国，欧洲商品的代售商是清政府指定的“行商”，而国家则是行商经营的担保者。《红楼梦》里的王熙凤曾如此这般吹牛说：“那时我爷爷单管各国进贡朝贺的事儿，凡有外国人来，都是我们家养活。粤、闽、滇、浙所有的洋船货物都是我们家的。”这其实就是说，王熙凤家就是行商的头，薛宝钗家也是如此，而曹雪芹本人并非出身于什么诗书簪缨之族，而是不折不扣的官商子弟。故毛泽东说《红楼梦》里面有经济学，该小说是了解清王朝中国经济史的百科全书，他老人家的话非真正的读书人便不能理解。

不过，在世界的其他地方，特别是非洲大陆，这种由国家担保的“行商”体制是并不存在的，广泛存在的倒是这样的一种制度：当地的分销商、代销商以一定数量的“人质”为抵押，以取得货物进行销售，而一旦销路不好，代销商不能及时回款，那么这些作为抵押物的“人质”就会被货主带走，这些人质从此便成为欧洲商人的债务奴隶。而这就是贩奴制度与欧洲商业、国际贸易之间的直接关系。

马克思指出，在日耳曼征服者的法律中，货币是作为罚款而诞生的，按照日耳曼法律，对于损害的赔偿，必须采用以牛或奴隶赔付的方式，而国家间的赔付则一般采用贵金属的方式。换句

话说，直到美国南北战争结束之前，在西方世界，贩奴、奴隶贸易不但是受国家法律保护的正当商业行为，而且是“以世界为市场”的贸易活动的基础。

16世纪中期以降，美洲白银的大规模开采，在美洲—亚洲—欧洲之间架起了贸易的桥梁，但是，世界市场的桥梁如果没有非洲作为桥墩，是绝不可能凌空虚渡的。1700年之后，非洲奴隶既取代白银成为国际贸易通货，奴隶贸易也构成了白银国际流通的真实基础。而这一惊心动魄的事实其实是以1713年《乌得勒支条约》的签订为历史标志的，马克思说，“英国在乌得勒支和谈时通过阿西恩托条约，从西班牙人手里夺走了经营非洲和西属美洲之间贩卖黑人的特权”，从那时起，不但英国通过为非洲的西班牙、葡萄牙殖民者充当奴隶贩子获得了大量美洲白银，从而得以挤进亚洲经济列车，成为世界经济列车上的二等乘客，更为重要的是，它开创了这样的国际贸易换算方式：一个奴隶 $=x$ 磅美洲白银 $=y$ 吨中国茶叶。

世界市场得以成立的真正基础就是作为世界货币的一般等价物的成立，而这种作为一般等价物在世界市场上流通的“东西”究竟是什么呢？它不是金银，也不是任何意义上的商品，而是奴隶。

奴隶充当了世界市场上的一般等价物。正是从那个时候开始，人本身不但成为买卖的对象，而且成为一般等价物，成为国际商品交换的中介和世界货币。因此，不是任何意义上的货币，而是人本身作为货币在全球流通，这才是世界市场形成的基础。

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形成、世界货币的产生，离开了奴隶市场、离开了国际贩奴制度的成立，是完全无法得到真正解释的。

而人本身的一部分——劳动力作为商品被买卖，这种雇佣劳动制度，只不过是贩奴制度的精妙发展，是这种发展造成的历史结果。

马克思说，正是在“人成为一般等价物”这一革命的基础上，在“人的价值”被货币化之后，方才建立起了资本主义制度。

所以说，只要暴力和抢劫是合法的，那么资本就向暴力和抢劫投资，而不是简单地向贸易、自由贸易投资。

但是，古今中外的自由主义者们却总是喜欢说资本是最温和的东西，它与革命和暴力完全套不上近乎，他们甚至以为资本家最胆小，有钱人最害怕财产损失，所以资本家不可能喜欢暴力和革命。

说这种话的人完全不懂资本是什么，他们不懂得：没有暴力、没有冒险，没有以革命的方式去组织社会暴力，没有把人的价值货币化，也就没有资本。而没有“革命的资本”，便没有资产阶级的一切。

马克思在这一节里有个注，这个注就是对埃德蒙·伯克——这位自由主义者们的前辈进行讽刺和挖苦的。马克思说：

> 《评论家期刊》说：资本逃避动乱和纷争，它的本性是胆怯的。这是真的，但还不是全部真理。资本害怕没有利润或利润太少，就像自然界害怕真空一样。一旦有适当的利

润，资本就胆大起来。如果有10%的利润，它就保证到处被使用；有20%的利润，它就活跃起来；有50%的利润，它就铤而走险；为了100%的利润，它就敢践踏一切人间法律；有300%的利润，它就敢犯任何罪行，甚至冒绞首的危险。如果动乱和纷争能带来利润，它就会鼓励动乱和纷争。走私和贩卖奴隶就是证明。[12]

当然，这也不是马克思的话，而是他引用19世纪英国经济学家托·约·登宁的话。

马克思说，正像世界市场是暴力的产物一样，古典经济学也是在资产阶级革命的暴力进程中形成的一门肮脏的、杀人越货的学问。但是，对于世界历史天真的、“田园牧歌式”的理解却是古典经济学与生俱来的缺陷，经济学家们似乎天生不懂历史，他们似乎不知道《罗马法》中说“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这里的私有财产正是指“奴隶”而非别的什么，因为在日耳曼法律中，奴隶和牛一样充当着罚金的作用。从这个角度说，第一个以革命的方式推翻了“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这个罗马信条的恰恰是林肯领导的美国南北战争，而美国法律中节制政府的条款就深刻地打着反抗蓄奴政府的革命烙印。这就是因为，北美殖民地政府是个彻头彻尾地建立在奴隶制基础上的政府，而美国的开国元勋包括华盛顿本人在内都是奴隶主。今天，任何一个曾经到华盛顿故居参观过的人，都会一目了然地看到美国的“国父”是如

何残酷地支配奴隶为自己劳动的。

经济学家们不知道，对美洲和非洲的殖民是欧洲资本积累的条件，先有美洲和非洲的"发现"，然后才能有工业革命在欧洲的发生，欧洲的资本主义是建立在欧洲对于世界的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暴力的基础之上的，列宁后来认为"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和最后阶段"，但在马克思看来却并非如此，因为没有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就不可能有欧洲的资本主义。马克思感慨，他那个时代的"政治经济学"所说的政治无非是国家的政治，而不是"国际政治"，于是，经济学家们就看不到：

> 美洲金银产地的发现，土著居民的被剿灭、被奴役和被埋葬于矿井，对东印度开始进行的征服和掠夺，非洲变成商业性地猎获黑人的场所——这一切标志着资本主义生产时代的曙光。这些田园诗式的过程是原始积累的主要因素。接踵而来的是欧洲各国以地球为战场而进行的商业战争。这场战争以尼德兰脱离西班牙开始，在英国的反雅各宾战争中具有了巨大的规模，并且在对中国的鸦片战争中继续进行下去，等等。[13]

于是，马克思认为，"大陆上的革命"——欧亚大陆、美洲大陆和非洲大陆上反抗欧洲殖民主义的革命本身，就具有反抗资本主义世界进程的意义。1864 年，马克思代表欧洲工人协会致信亚伯拉罕 · 林肯，祝贺他再次高票当选美国总统。在贺信中，

马克思指出，欧洲的资本主义，包括工业品市场和自由贸易，都是建立在美洲和非洲奴隶贸易的基础上，欧洲的大国崛起离开了美洲大陆的奴隶制、离开了世界范围内的奴隶买卖就不能得到解释。因此，南北战争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南方美国人对北方美国人的战争”，而是工人阶级率领着奴隶对奴隶主阶级和资本家阶级进行战争。因此，他把林肯称为“美国工人阶级的伟大儿子”。

而当列宁在1913年5月18日的《真理报》上发表《落后的欧洲和先进的亚洲》这篇名文，以此祝愿孙中山领导的中国革命的胜利的时候，他对待中国革命的态度与马克思当年对待美国革命的态度是完全一致的。

亚当·斯密因为反对积累金银的重商主义而轻视货币，他不知道商品交换、市场经济本身并不能成为“大国崛起”的真正动力，而只有把一切财富都转化为货币化的资本，变成追逐利润的投资，方能构成西方大国崛起的动力。驱动世界市场的不是商品交换，而是被资本推动的暴力。

但是斯密却以为，伊比利亚人到美洲抢钱，以至于玩出人命来，这毫无意义。因为在他看来，钱无非是衡量劳动价值的尺度，货币本身并不是财富，只有劳动才能创造财富，积累金银对于欧洲的生产发展毫无帮助，发现美洲的意义仅仅在于为欧洲发现了一个巨大的商品市场。因此，与其为了些金银把美洲印第安人的命革了，还不如留着他们给欧洲人打工。

斯密提出并坚持这样的观点：商品有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他关于商品的论述也就到此为止了。而马克思认为，斯密以及此后的经济学家们对于商品的理解是极为肤浅的，指出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丝毫说明不了什么。

马克思在《资本论》一开篇所关心的就是什么是商品的“价值”？

在马克思看来，所谓商品的价值，也就是其金融价值。“价值”，这是商品在金融时代所取得的一种形态，而这种形态是只知道“商品市场”的斯密等人所看不到的。一件商品的金融价值可以远远大于其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并且可以与其使用价值、交换价值毫无关系。实际上，只要想一想今天北京的房价，你就会知道马克思究竟在什么地方超越了斯密的商品价值论。

斯密对于商品的价值做出了完全错误的解释。他认为，商品的价值就取决于其中内涵的劳动价值量或者一般劳动时间——这就是所谓的“劳动价值论”，而在马克思看来，商品的价值取决于生产资料所有权，在生产资料（资本和土地）完全被私人垄断的情况下，劳动的价值几乎是可以完全忽略不计的。实际上，只要你想一想奴隶制，就知道所谓“劳动价值论”究竟有多荒谬了。

此外，斯密混淆了欧洲作为银行券出现的“债务货币”与当时在世界其他地区广泛流通的、作为商品交换的中介的金属货币（金银）之间的根本区别。结果，斯密就并不真正知道货币是什么，所以，他就不知道，虽然从表面上来看，金银对于欧洲生产

力的发展似乎意义不大，但是却对白银缺乏而又以银为币的东方意义重大。大量的美洲金银被用于东方贸易，一方面使欧洲得以利用在斯密看来毫无用处的金银，近乎无偿地占有了世界最富庶的东方世界的产品；另一方面，欧洲贵金属的短缺则反过来促进了“银行券”对于贵金属货币的替代，促进了欧洲金融业和信用经济的发展。

因此，正是美洲的征服和印第安人家园的资本化，为日后欧洲对于东方的征服创造了决定性的条件，通过债务驱动的暴力、通过革美洲印第安人的命，欧洲人不仅顺便革了非洲人的命，而且必将使这场革命，势不可当地扩大到东方，最终去革中国人的命。这就是马克思所说的：这场革命必然地要“在对中国的鸦片战争中继续下去”。

究竟应该怎样从世界视野来看待“银行券代替贵金属货币”这一世界经济史上的“大分流”呢?

1567年，即明朝隆庆元年，中国实行钱粮改银之后，白银正式成为明朝的税收货币，伴随着美洲、日本白银的开发，当时世界上经济最发达的中国随之成为吸纳世界白银的“黑洞”。但是，历史的发展却证明：仅仅靠掌握白银，根本不能支配世界经济，明清两朝掌握了世界上主要的白银储备，但世界白银的产量、白银贸易的波动却会对中国王朝造成致命的影响，中国台湾“中央研究院”前院长林满红的《银线》一书对此有细致的分析，我在拙著《五百年来谁著史》中亦多有涉及。此不赘述。

与明清两朝相反，西方的大国不是靠掌握白银起家的，而是靠建立金融制度、靠战争国债支配的殖民暴力起家的。贡德·弗兰克这样指出："白银资本"是世界市场形成的基础。他的这一发现划出了世界史研究领域的一个时代。但是，弗兰克却忘记了：奴隶资本和奴隶贸易才是1500年以降白银市场的基础，美洲的白银开采是以印第安人被消灭、以世界范围内的"盗人制度"（即贩奴制度）为基础而成立的。

使得西方大国得以崛起的原始积累不是"白银资本"，而是"奴隶资本"。

紧跟在伊比利亚人后面"继续革命"的是荷兰人，伊比利亚人革命的对象是西印度，荷兰人革命的对象则是东印度，荷兰人同样敢于革命、善于革命。

贩奴绝不是一种专门针对非洲的特殊现象，而是伴随着西方大国崛起而出现的世界现象，无论在非洲还是在美洲，无论是在东印度还是在西印度，这种现象的发生都是普遍的。世界市场建立的基础就是奴隶市场。

马克思特别解释了什么是荷兰的商业革命：

> 荷兰——它是17世纪标准的资本主义国家——经营殖民地的历史，"展示出一幅背信弃义、贿赂、残杀和卑鄙行为的绝妙图画"。最有代表性的是，荷兰人为了使爪哇岛得到奴隶而在苏拉威西岛实行盗人制度。为此目的训练了一批

盗人的贼。盗贼、译员、贩卖人就是这种交易的主要代理人，土著王子是主要的贩卖人。盗来的青年在长大成人可以装上奴隶船以前，被关在苏拉威西的秘密监狱中……。

他们走到哪里，那里就变得一片荒芜，人烟稀少。爪哇的巴纽旺宜省在1750年有8万多居民，而到1811年只有8 000人了。这就是温和的商业！[14]

为什么是盗人，而不是盗宝、盗金、盗银？因为，从那一刻开始，人本身，而不是金银财宝，成了最重要的一种商品，这种制度成立在“劳动力成为商品”之前，而后者不过是前者的延续，是相对隐蔽却更为巧妙的形式。

正是持续了三个多世纪的贩奴制度，使得奴隶本身成为一般等价物，成为国际通货，因此，使得资本主义世界体系得以成立的绝不是金银的流通，而是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奴隶本身的流通。因为在美洲的金银、亚洲的香料、茶叶、丝绸和欧洲的商业之间充当“一般等价物”和“交换中介”的不是别的什么，而是奴隶。

于是：

在欧洲以外直接靠掠夺、奴役和杀人越货而夺得的财宝，源源流入宗主国，在这里转化为资本。第一个充分发展了殖民制度的荷兰，在1648年就已达到了它的商业繁荣的顶点。[15]

什么是奴隶？什么叫作一般等价物？什么是令马克思一贯耿耿于怀的“当人本身成为商品”？

马克思这样说：当一个人完全被从他身处的社会关系中剥离出来，他就不再是一个“社会的人”，而成为孤立于社会之外的“活死人”。我们可以试着设想一下自己处于身份丢失而又身无分文的异国他乡的情况，在举目无亲、毫无保障的情况下，寻求食物和避免饿死就成了我们的第一要务，而这种状态也就近乎奴隶的状态。从这个意义上说，印第安人、在圈地运动中无家可归的英国农民，他们与非洲奴隶的状态并没有根本的不同，他们与英国殖民下的印度人的状态也没有根本的不同。

无论在非洲还是在亚洲，无论在西印度还是在东印度，原住民被从他们的社会关系中强行剥离出来，沦为奴隶，进而成为国际贸易的通货，一般来说，这是赤裸裸的暴力的结果，而在印度，这却是饥荒和饥饿的结果。

在印度，正是饥荒和饥饿使得人们不得不卖身为奴（即自愿做奴隶），而马克思指出：“制度性地制造饥荒”，这是英国人通过垄断印度基本生活资料使人“自愿为奴”的手段。

马克思说：

大家知道，英国东印度公司除了在东印度拥有政治统治权外，还拥有茶叶贸易、同中国的贸易和对欧洲往来的货运的垄断权。而印度的沿海航运和各岛屿之间的航运以及印度

内地的贸易，却为公司的高级职员所垄断。对盐、鸦片、槟榔和其他商品的垄断权成了财富的取之不尽的矿藏。这些职员自定价格，任意勒索不幸的印度人。总督也参与这种私人买卖。他的宠信们是在使他们这些比炼金术士聪明的人们能从无中生出金来的条件下接受契约的。巨额财产像雨后春笋般的增长起来，原始积累在不预付一个先令的情况下进行。[16]

马克思还这样说：

人们过去常常把作为奴隶的人本身当作原始的货币材料，但是从来没有把土地当作这种材料。这种想法只有在发达的资产阶级社会里才会产生。它出现在17世纪最后30多年，而只是在一个世纪以后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有人才试图在全国范围内来实现它。[17]

实际上，早在1670年之前，即早在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之前，英国殖民者就已经在印度实行了土地经营的资本化，从而把土地、土地上的一切产品作为“资本”垄断在自己手里。正是通过这种方式，东印度公司方才垄断了印度的主要商品和生活必需品，包括粮食、茶，甚至槟榔，当然也包括鸦片。通过这种垄断，英国人成功地使印度人始终处于嗷嗷待哺的状态，而他们如果不想饿死，就必须从英国人手里乞求基本生活资料，而如果他们手里没有钱，但又必须吃饭，那么，他们只能以赊销（即负

债）的方式购买基本生活资料，从而把自己抵押给殖民者，而这就意味着他们不得不自愿做殖民者的奴隶。

因此，问题不在勤劳、贸易、分工和效率，问题在于生活资料的垄断。实际上，基本生活资料全然被垄断条件下自愿卖身为奴的印度人，与生活资料被全然垄断条件下不得靠出卖自己的劳动力为生的欧洲无产阶级，他们的处境并没有根本性的不同。

在《国富论》中，亚当·斯密同样极力反对垄断，但是，他所反对和抱怨的垄断是英国和荷兰的垄断公司对于东方贸易的独占，这听起来似乎是荷兰和英国的东印度公司垄断了欧洲商品的出口和东方商品的进口——这是谎言。

斯密还说，英国的商品是工业品，工业品具有价值高、体积小、便于长途运输、不易腐烂损坏的特征，因此，很自然地便在贸易竞争中获得了优势。但马克思说，这种价值高、体积小、便于长途运输、不易腐烂损坏的商品并不是什么工业品，而是鸦片。

正如1840年从英属孟加拉开来的英国舰队不过是由木头船组成的，因而英国并非靠"船坚炮利"打败了清王朝一样，东印度公司垄断的也不是任何英国工业品，而是与印度土地相关的一切基本生活资料，首先是鸦片和粮食这两个大项。当然，英格兰银行并不直接投资于鸦片生产与贸易，因为英格兰银行投资于东印度公司的鸦片期货和汇票，鸦片期货和汇票的交易额是鸦片产量和实际贸易额的数百倍，鸦片的金融价值要远远高于其实际价值。理解鸦片战争的关键在于：英国人不仅是贩卖鸦片，更重要

的是他们炒卖鸦片，正如荷兰人炒卖郁金香、当代中国人一度炒卖大蒜一样，所以，马克思方才提醒我们务必要记住：在19世纪的英国与欧洲，鸦片不仅是商品，而且是金融产品。

把鸦片汇票、鸦片期货交易与鸦片生产和贸易区分开来的第一人当然就是马克思，这意味着“金融自由”与“贸易自由”绝不是一回事。英国人打着维护“贸易自由”的旗号，实际上维护的却是金融霸权。也只有从马克思的角度，即从金融的角度，我们方才能够理解：林则徐虎门销烟所打击的绝不仅仅是几个鸦片贩子，因为它造成了英国金融市场的混乱和崩溃，严重威胁了英国的金融霸权。而这正是英国议会一致表决通过，必须对中国诉诸一战的真正理由。

那么英国人是怎样把鸦片和大米作为金融产品进行炒卖的呢？马克思说：

> 沃伦·哈斯丁的审判记录中有很多这样的实例。举一个例子来说。有一个名叫沙利文的人，当他因公出差到印度一个离鸦片产地很远的地区时，接受了一项鸦片契约。沙利文以4万镑把契约卖给一个名叫本恩的人，本恩又在当天以6万镑转卖给别人，而这张契约的最后购买者和履行者声称，他从中还赚了一大笔钱。根据一个呈报议会的表报，从1757年到1766年，东印度公司和它的职员让印度人赠送了600万镑！在1769年到1770年间，英国人用囤积全部大米，不

出骇人听闻的高价就拒不出售的办法制造了一次饥荒。[18]

可见，虎门销烟使英国损失的不是鸦片的贸易价格，而是鸦片的金融价格，英国损失的不是鸦片在商品市场上的真实价值，而是鸦片在金融市场上的泡沫价值和虚拟价值——后者是前者的数百倍。戏剧性的是，林则徐无形中帮助英国捅破了金融泡沫，而伦敦交易所在鸦片投资上的损失却需要由中国的赔款来支付。

经济学家们只知道鸦片作为商品，他们只知道商品有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他们却不知道究竟什么才是鸦片的"价值"。鸦片的价值就是指它的金融价值，这种价值是全然虚拟的，但正是为了维护鸦片的金融价值，英国才不惜与中国诉诸一战。

资本家发动战争的目的不是为了消灭战败国的人口、占领其土地，而是要把全世界的生产资料以暴力的手段垄断在自己手里，使这些生产资料变成货币化的资本，使那里的人民与祖祖辈辈赖以为生的生产资料完全脱离，使那里的人民被从原有的社会关系中生生剥离出来，而处于"活死人"的状态，也就是奴隶的状态。马克思把这种"活死人"的状态比喻为"被鸦片麻醉的状态"。因此，马克思将鸦片视为将人驱入"奴隶状态"的一种武器。

我们知道，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马蒂亚 · 森以研究饥荒而著名，在《贫困与饥荒：论权利与剥夺》一书中，他比较了中国和印度。新中国和印度在建国之前都曾不断出现饥荒，中国在1958 年发生了大饥荒，这是由信息不畅造成的，而一旦消除了

信息不畅，中国就永久杜绝了饥荒，但是印度至今仍然没有杜绝饥荒，这是因为印度的饥荒并非由缺粮造成，而是粮食的垄断者刻意操纵粮价，使大家买不起粮食造成的。在印度，大米的价格依旧依赖金融市场，从这个意义上说，它没有使用价值，也没有交换价值，因为大米的价格是由金融市场决定的。粮食的金融化就是印度饥荒的根源。而使得饥荒日常化、长期化这种“制造饥荒”的方式，就是英国人发明的，这是殖民主义的遗产，是通过基本生产资料的垄断使人自愿卖身为奴的手段。

文明的辩证法

今天，中华民族要对人类发展承担责任，就应该努力加强对于世情的研究。强调注意“世情”，就是说我们必须有世界眼光。

英国上议院的议员、伦敦经济学院经济学教授梅格纳德·德赛在《马克思的复仇》一书中说：斯密和黑格尔的学说构成了现代西方思想的两个基石，但斯密和黑格尔恰好也是马克思最主要的两个批判对象。

马克思批判西方思想的这两个“基石”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无论斯密还是黑格尔，他们都把欧洲的道路、把基督新教当作了一个普遍的解释框架和普适的价值，从而表现出一种非常片面的视角。

黑格尔的历史叙述如斯密的一样，讲的只是西欧内部的辩证法或辩证发展，给人的印象似乎是西欧可以脱离当时的世界而独自“辩证地发展”。他们不但对于中国很无知（尽管斯密赞扬过中国的市场，但黑格尔却几乎一直把中国人等同于鞑靼人），而

且他们更完全忽视了伊斯兰文明的动态发展进程。无论斯密还是黑格尔的辩证法，他们对世界史叙述的一个极大的缺陷均在于，没有包括从罗马帝国衰落到文艺复兴之间 8 个世纪的历史内容，人类历史在他们那里一下子就少了 800 多年，而这样的欧洲史、世界史难道不是断裂的吗？

显然，在那个时期，人类文明进步的主流、对欧洲冲击最大的文明就是中国文明和伊斯兰文明。因此，德赛说：“欧洲现代性的故事是按纯粹的欧洲标准，以排外和无知的方式编写的。在那里，世界其余的地方根本不存在。”

马克思超越斯密和黑格尔的地方正在于他的世界视野，他对中国、印度、俄国和美国等国都做了研究，马克思的辩证法是在多种文明互动的基础上形成的。马克思指出：欧洲的“团结”是欧亚大陆长期冲击和欧洲对外殖民战争的结果，欧洲的资本主义离开了美洲、非洲的资源和中国的市场就不发展，欧洲的金融制度起初不过是其对外扩张掠夺的工具，它迅速地把全世界的财富集中在少数欧洲金融家的手里，并把无穷的战争债务转嫁到欧洲大众的头上，这就造成了那里的劳动者不得不起来革命。而其中最为关键的是，马克思指出：欧洲文艺复兴的语言是“借来的”，正如卢梭指出的那样，文艺复兴的语言是欧洲从“可恶的伊斯兰人”那里借来的东西。

我们学习马克思的辩证法，首先就必须学习他的这种世界视野。

从16世纪开始，中国文明、伊斯兰文明和欧洲文明在发展道路上确实渐次出现了彭慕兰在《大分流：欧洲、中国与现代世界经济的发展》一书中提出的那种“大分流”的发展趋势。遗憾的是，彭慕兰的著作没有涉及伊斯兰文明，而这个问题恰恰最需要我们今天认真地研究。

布罗代尔指出，与西方资本主义发展方式不同，中国是“反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的典范，我认为他的这个解释既深刻又简单明了。

中国有很漫长的、深刻的市场经济传统，这个传统的实质简而言之就是马克思所说的W–G–W，即从商品经过货币再到商品，而这也就是市场经济的实质——商品交换；与此相区别和对立的方式则是G–W–G'，即用钱来生钱，而这就是资本主义经济的方式，也是1500年以降欧洲文明的发展方式。

虽然存在着广泛的市场经济，但是中国并没有产生西方那种独立的、支配一切的金融领域，把分散的小农经济、分散的社会财富集中起来向未来投资的信用机制在中国的发育也非常不健全。简单地说，这首先是因为中国与欧洲的历史条件根本不同。16世纪以来，在中国，明清两个绵延王朝实现了长期和平，而长期和平催生的高水平竞争又造成了停滞。我把这种停滞归因于：王朝中国自宋代以来长期实行的“消极的财政政策”和明代以降“依附性的货币政策”，其中最为关键的是，长期的和平稳定使中国并没有投资于战争和暴力的需求，没有从暴力行动中攫取高额

利润的冲动，这与16世纪以降欧洲的情况完全相反。

与此同时，中国也好，今天和未来的世界也罢，最应该加强的是对伊斯兰文明的研究，因为正是伊斯兰商人，而不是欧洲人，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国际信用体系。在欧洲的黑暗时代，伊斯兰文明所建立的这个信用体系以印度洋为核心，横跨西亚、北非和南亚，从而铸造了中世纪人类经济的辉煌时代。实际上，商品和财富的证券化正是伊斯兰商人的发明，而在金融领域的各个方面，欧洲人几乎都是伊斯兰的学生，甚至可以这样说：16世纪以来，欧洲人不过是盗用了伊斯兰的发明攻打伊斯兰。

尽管伊斯兰文明创造了先进的信用体系，但是从伊斯兰文明中也没有产生资本主义。为什么？一个重要原因是：熟悉金融工具的伊斯兰文明却坚决地反对金融机构发展为独立的领域并支配一切。伊斯兰教义对此的解释非常简要：按照伊斯兰教义，如果钱可以生钱，那么就没有人再愿意从事艰苦而诚实的贸易了。可见，伊斯兰文明也许最早认识到：“贸易自由”与“金融自由”绝不是一回事，信用和金融制度只能是贸易的“仆人”，只应是为贸易服务的“服务业”，如果这个“仆人”变成了“主人”，“仆人”骑在“主人”头上，如果金融成了一个独立的、占支配地位的领域，那么它就会对真正的“自由贸易”造成毁灭性的破坏。今天看来，能够早在美国金融危机之前1 000年就提出这样的洞见，这真是一个令人惊叹的先见之明，我们在后面会继续论述这个高明的洞见。

我们先来说说中国。中国自乾隆时代已发展为多民族的大帝国，生产方式也是多元化的，统治者满族人可谓猎人，而蒙古族、藏族两族为牧人，居住在西北新疆天山以南地区的回族人擅长经商，内地汉族人以农业手工业为生产方式，但也有人说中国人都是天生的商人，中国为什么没有发展出发达的信用体系？除了国家的组织能力不强、社会一盘散沙之外，如果非要从文化上来找原因的话，或许是由于中国文明太实际、太严肃甚至太拘谨了，如此实际、理性的文明排斥宗教冲动，排斥冒险。鲁迅在《破恶声论》中说“伪士当去，迷信可存”，他便是说中国文明的宗教感不发达，而人一旦太实际了也就难免滑头。

中国传统思想讲实际、讲实用，不过这种“实际”是否就等同于康德所说的“纯粹理性”呢？恐怕并不是的。西方所说“纯粹理性”的实质就是“算计”或者计算，一切都从冷冰冰、严酷的逻辑推理出发，而中国固然讲实用、讲利害乃至于讲利益、讲理性，但这显然并不是指西方纯粹的算计和冷酷的逻辑。对于这一点区别，王国维曾经有很深刻的论述。

硬要用西方的话语来套，那么中国人的理性恐怕是介于西方的“纯粹理性”与“实践理性”之间，是两者的混合、调和或者综合。李泽厚就是从康德哲学出发，为中国文明造了一个词“实用理性”，他的用心其实也就是说：中国文明的底色介于康德所说的“纯粹理性”与“实践理性”之间。

“纯粹理性”就是算计，就是冷酷的逻辑推理，那么什么叫

“实践理性”呢?实践理性不是李泽厚所谓的“实用理性”,实践理性与康德所理解的“自由”或与马克思所理解的“共产主义”差不多,实践理性的出发点就是死亡,就是人生的有限性。

人肯定是要死的,如果从人之必死性,即从思考“死亡”这个问题出发,那么“纯粹理性”的算计就不管用了。因此,康德说,只有从实践理性的角度才能认识到人“内心的道德法则”,换句话说,只有从社会、从人类这个整体、从长时段的历史角度思考,才能认识到人类的行为总体来看是利他性的、是为他人服务的,因此是受“道德法则”支配的。而从个体、从人类日常的短期行为观察,人的行为方式则是纯粹理性的、自私自利的。

而要领会这个话,我们可以再回想一下由康德所提出的那个关于“自由与必然”的著名的命题。康德说:如果从经验论的角度说,我们每个人都是必死的,所以大家根本就不必瞎折腾;如果从纯粹理性的角度算计或者“计算”,人生最大的悲哀其实也不过就是“自己死了但钱还没花了”而已。可见,真正促使人类不屈不挠、乐观奋斗、顽强拼搏的理由,从根本上说,既不是经验和功利主义的,也不是“纯粹理性”的。恰恰相反,从人类整体和人类历史的角度看,我们每个人其实都是在不自觉地为他人、为后人而工作和创造着,尽管这种劳动和创造的成果是我们在有生之年所不能享受到的。

正由于从人类历史的角度看,我们每个人其实都在情不自禁地、不自主地为他人劳动和创造,所以也只有从“他人”的角度

出发，只有包纳和包容他人的视野，所谓“社会”才会存在。而这个“社会”才是“使人成为人”的东西，这就是我们为之珍视和骄傲的“自由”，因为社会的实质就是这种自由。

而这种自由“不仅仅把他人当作工具和手段，而且也当作目的”，它并不是从经验论和纯粹理性的角度能够发现的，所以康德把它视作一项“命令”，称为人之所以为人的“天职”。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一个真正的自由主义者就必定是一个社会主义者，同样，一个真正的社会主义者就一定是一个真正的自由主义者，而并非眼下流行的“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拥趸。

大家知道，康德一生身体不好，他一直在思考死亡的问题，而马克思很早就考虑过死的问题，他本人就是这样一位彻底的自由主义者，同时也是一位彻底的社会主义者。在少年时代，马克思就早熟地沉思过“为大家而工作”这种“幸福”。作为伟大的学者，他毕生也正是从包纳和正视“他人”这样的角度分析他所处的时代与社会，并跨越自己所属的那个阶级的。相对来说，中国文化则是“乐生”的，现代中国思想家中，大概只有毛泽东和鲁迅能从死亡出发思考“生”的问题。

用西方中心论的范畴解释中国是不行的。在《西方美学史》中，朱光潜曾经很诧异康德何以能够把纯粹理性、实践理性和审美分得那么清楚，以至于区隔为三个截然分离的领域，并因此指责康德的方法是机械论。朱光潜的这种诧异从根本上说就是因为朱先生是中国人，无论他对于西方文明浸润得再深，中国文明的

底色已经在那里了。这也就是说，中国人固然算计，但这种算计总是比较长远的；中国人固然理性，但这种理性总是为社会关系的温情所包裹并以不摧毁和不毁灭社会关系为界限。我记得张爱玲就说过类似的话。所以，在中国文明里，纯粹理性总是与实践理性搅在一起，而纯粹的市场主义、赤裸裸的个人主义、绝对的“亲兄弟明算账”这条路恐怕就走不通。因此，布罗代尔方才说，中国是“反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

纯粹理性、实践理性之外，康德最有意思的观点是关于时间问题的思考，他认为人最大的野心、最大的勇气就是希望掌握时间、控制时间。所谓掌握时间、控制时间也就是预测未来，也就是掌握未来、控制未来。

什么叫作冒险？安托尼·吉登斯为什么把现代性称为“冒险”？因为他的看法是从康德那里学来的：人最大的冒险就是预测未来，就是勇敢地面对和把握不可预知的未来。

康德的这个看法是非常重要的，当我们考虑到康德本人是最早对战争国债制度进行深刻批判的哲学家时，这种重要性就怎么强调也不过分了。因为所谓金融，从根本上说，就立足于对时间的经营。如果你了解什么是期货、什么是期权、什么是股票交易的实质，那么你就会知道，所谓金融，归根结底也就是“交易未来”。

康德晚年深刻地思考了英国人所发明的战争国债制度，思考了这个制度对整个欧洲和人类可能造成的危害，而且他对待金融的态度就深刻地体现在他早期的重要著作《以形而上学的梦来阐

释一位视灵者的梦》（1766 年）之中。

从表面上看，这篇文章要回答的是“视灵者”是否真的能够预测地震？因为在当时，一位视灵者真的预见了发生在 1755 年 11 月 11 日的里斯本大地震。实际上，康德要解决的问题却是：对于未来的成功预测究竟有无可能？

康德的回答是这样的：“视灵”这种事情从科学的角度来说当然算是迷信，但是勇敢地直面未来、预测未来和力图把握未来，这恰恰也正是使人成为人的原因。正是那种神灵附体的神圣感（想一想 15 世纪把法国从英国占领中拯救出来的圣女贞德，她的力量就来自于上帝附体），使人面对不可预知的巨大压力和挑战时能够拥有勇气与自信。

如果把康德的“视灵者”改为金融市场里的期权交易员和证券分析师的话，结论实际上就是一样的，即对于证券市场的预测在很大程度上是迷信，而不是科学。但是，我们之所以需要创造、利用证券这个机制，是因为这种建立在预测未来、把握未来的信心基础上的“迷信”对于经济的发展是有其正面推动作用的——但也只是如此而已。无视这种作用与夸大这种作用，同样是荒谬的。从这个意义上说，“信心比黄金更重要”这句话固然不是什么科学的结论，但是它却说到了金融的实质。

不过，在我们这个时代，“康德故事”的最时髦版本却是：因为新的金融衍生品市场是如此复杂，以至于华尔街最著名的投资公司要招聘天体物理学家运行交易程序。而这种行为要传递的

信息其实非常明显：被理性和科学论证了的未来就是现实，因此，只要把一切交给专家就可以了。它令人难以置信地忽略了康德所提出的真理，这个真理简而言之就是：金融市场其实是无法被“科学”预测的。

一切被理性证明和保证的对未来的预测终究也只是一种可能性，而绝非现实。那种关于最新的信息技术将使证券市场变得更加安全的说法实际上完全是一派胡言。

喜欢搜集格言的人都知道康德的如下名言：

> 有两样东西，越是经常而持久地对它们进行反复思考，它们就越是使心灵充满常新而日益增长的惊赞和敬畏：我头上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法则。

可惜，当今的时尚乃是“好读书不求甚解”，因此，追星族们口诵经典、“仰望星空”，却几乎不能理解康德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

因为这里的“星空”就是指不可知的未来，这里的“道德法则”就是指直面死亡的勇气。勇敢地面对死亡和不可知的未来，这就是康德所谓启蒙的勇气。

把握不可知的、虚拟的时空，这种冲动也就是宗教的冲动，没有信仰就没有信用。信用制度就是从宗教里面发展出来的，马克思深刻地分析了这个问题，而鲁迅说中国缺乏“迷信”，实际上是说中国文明的宗教感不强，缺乏向未知和未来世界投资的勇气。

回过头来再说，中国文明中究竟有没有通过经营债务以积累资本的趋向呢？有没有向“虚无”、“未知”投资的趋向呢？也有，那就是佛教。哈佛大学教授杨联陞在他的名著《佛教寺庙与中国历史上的四种募钱制度》中指出：典当、拍卖、借贷、奖券这四种制度都是佛教寺院的发明。陈寅恪也指出，佛教僧侣乃中古中国社会一大贵族商人集团，但也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公元511年和公元713年，唐朝和周朝朝廷两次展开大规模的灭佛行动，这实在可以看作以国家的力量消灭资本主义经营趋势和萌芽之举措。

按说，杨联陞先生还是北大的校友，他1933年同时考入了清华经济系和北大中文系，从家长愿，方才就读于清华经济系。但那个时候，陶希圣先生正在北大讲经济史，所以吸引了很多像杨联陞这样的学子来北大听课。当然，这是题外话。

中国文明的主干不是佛家，而是儒家，它是小农经济、小生产在思想和政治上的反映。这些思想从汉代的董仲舒就很明显了，所谓天人合一，是说地里的收成是老天爷的恩赐，世界上没有比土地更宝贵的财富了。因此经商不是根本，“盐铁专卖”更是歪门邪道，政府的任务是必须限制土地兼并、维持小农经济，这是因为老百姓有地种就有饭吃，政府也就有租庸调税收之保障。所以，从曹操的屯田、北魏的均田到唐代的均田，这样逐步建立起一个立足均田和小农所有制的帝国制度。而这个制度的优势当然就是它非常稳定，只要不发生大灾荒（而同时政府救援又

不利)、不出现大兼并，那么它就是稳定的。而它的不足之处就是它过于谨慎而实际，缺乏向未来投资和迈进的动力，土地过于狭窄零散，缺乏把分散的小生产集中起来的手段，缺乏“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机制。从经济上说，特别是缺乏信用制度这个机制、这个手段，所以历代就不得不奉行消极的财政政策。

今天，最值得研究的是伊斯兰文明。

罗马帝国衰败后的8个世纪，这在欧洲被称为是“黑暗时代”，但它却正是伊斯兰文明的黄金时代。大家知道，穆斯林公认的伊斯兰教的先知穆罕默德本人就是个商人，而随着商人阶层渐次皈依了伊斯兰教，商人这个唯利是图的阶级的形象，在伊斯兰世界完全改变了。伊斯兰商人根据伊斯兰法律经商，这是因为他们是教徒型的商人，而不是我们这里的“土豪”。正是根据伊斯兰法律，他们方才提出了市场只服从“安拉的意志”，政府不得干涉市场的主张，而且伊斯兰商人还进一步提出了价格是由先知安拉“看不见的手”决定的学说，而这些主张后来都成为西方古典经济学的基本教义。

在伊斯兰世界，信仰是与贸易站在一起的，从这种独特的传统出发，伊斯兰世界方才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巨大的信用网络，伊斯兰教的传播与伊斯兰贸易网络、信用网络的扩展自然是同步的。这个网络遍及中亚、北非，特别是印度洋周边地区，在中世纪，印度洋几乎成为伊斯兰的湖泊，在唐代，中国与中亚、西亚乃至欧洲的海上贸易网络就是由伊斯兰商人开拓、经营的，唐宪

宗时期的宰相贾耽在《古今郡国县道四夷志》中详细记述了从大唐到西海（即地中海）的海上贸易商道。

但是，创造了世界上第一个跨国信用网络的伊斯兰文明却严厉地禁止利息和高利贷，这一点最值得研究。古兰经中有多处条文涉及于此。如黄牛章第275节“真主准许买卖，而禁止利息”，这句教义把经济贸易活动与放债取利严格地分开了；再如黄牛章第276节“真主褫夺利息，增长赈物”，这句话里更包含着一个重要信息：尽管金融机构应该收取服务费和手续费（贴水），但却不能收取高额利息。如果鼓励形成一个从事金融剥削的阶层，那么就没有人会愿意辛苦进行产业和贸易活动了，如果金融领域独立出来并支配了经济，如果炒钱的利润高于经济活动的利润，那么经济活动就会停止。今天看来，这条教义确实是从根本上杜绝金融危机和经济危机的良策。

实际上，今天流行的所谓伊斯兰是“政教合一”的专制体制的说法是不正确的，它只是作为西方世界妖魔化伊斯兰的手段方才广为流行，而事实恐怕恰好相反。伊斯兰文明恰恰是主张“政教分离”的，如果伊斯兰教不反对国家的话，那么它起码对国家和政府是持怀疑态度的。而伊斯兰文明怀疑政府与国家这一点既与中国文明不同，也与西方文明不同。

众所周知，穆罕默德本人并不是一个政治领袖，他在麦地那创立的共同体也从来就不是一个政府，那里没有政府机关、军队、警察、法庭，更没有宗教法庭。恰恰相反，穆罕默德主张信

徒应与国家和政府保持距离，这才是伊斯兰的基本传统。632 年穆罕默德去世后，来自沙漠的阿拉伯军事酋长建立了阿巴斯王朝，而信奉伊斯兰教的民众从来没有对外来的征服者抱有过好感，宗教与国家的对立因此不断加剧。自 832 年起，阿巴斯王朝政府不得不宣布对宗教问题采取不干涉主义的立场。从此，在伊斯兰世界形成了与国家、政府分离的社会阶层，而商人和教士作为社会的主干，他们按照伊斯兰法律行事，主张伊斯兰法律独立于国家，商人和教士要求政府遵守法律，不要干预经济、不要干预社会。

法律、市场与政府之间必须分开，最早明确提出这一理论的是伊斯兰文明，并不是西方文明。

正像传统中国有着漫长的市场经济发展的传统，但却没有发展出信用制度，从而败在西方列强的战争国债制度之下，发展出信用制度的伊斯兰文明却因为长期排斥国家、排斥政府，甚至不主张信徒当兵从政，结果，伊斯兰文明所陷入的难以摆脱的困境就是：如何创建一个现代国家，以抵抗外在的帝国主义军事侵略。也正是由于教义排斥国家和政治，所以伊斯兰文明在西方现代民族国家强大的暴力和穷兵黩武的打击下，陷入了灾难沉重的深渊，并遭受着长期被妖魔化的命运。

当今世界的学者很少能够秉持良知，为陷入水深火热的伊斯兰人民说句公道话，流行的世界史叙述对于光辉灿烂的伊斯兰文明所取的态度，如果不是妖魔化，便是一片无语和空白。想一想

《一千零一夜》所描述的伊斯兰文明的繁荣时代，再看看今天阿拉伯世界的悲惨命运，这既使人感到耻辱，也令人极其愤慨。西方主流媒体对于文明与野蛮历史的叙述更是颠倒的，简而言之，它颠倒了文明与野蛮，因为那些被西方经济学视为“好东西”的经济法则，包括独立的司法、与政府相对立的社会、拒绝政府干预的市场经济，这一切恰恰都不是西方的发明，而是伊斯兰文明的发明。特别是信用制度这个现代经济的根本引擎就是曾经很落后的西方从伊斯兰文明那里学来的，而所谓西方的辩证法无非就是通过伊斯兰文明这个“对立面”来转化自己，并以此打击伊斯兰。

大卫·格雷伯是少数具有远见卓识的西方学者，他正确地指出，被称为西方经济学基石的《国富论》的基本观点基本上都抄袭自伊斯兰学者安萨里的著作《圣学复苏精义》，例如他们二人（斯密和安萨里）都认为分工与交换构成了经济活动的基础，他们都说“交换是人类理性和言语活动的自然结果”，而且用的例子也是完全一样的：没有人观察到两只狗交换骨头；他们都讲分工，而用的例子竟然也是完全相同的，即一家制针厂如何用25道不同工序生产一根针。

如果有什么不同的话，那么，在斯密看来，分工是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结果，而在安萨里看来，分工却是社会合作发展的结果，甚至是共同体社会互助活动的延伸。这正如在欧洲，信用制度演变成了战争国债制度，并使得金融这个领域独立出来，凌

驾于整个社会之上，使银行家骑在了国家的头上，而在伊斯兰，信用制度却只是贸易和商业的仆人。在伊斯兰社会，金融一直是真正的“服务业”，当然，这种事情只有在伊斯兰文明的昌盛时期“曾经”发生过，因为在当今世界的任何一个地方都找不到那种作为实体经济、市场经济的“仆人”的银行家了，而且恐怕更找不到那种真的作为“服务业”的金融业了。

另外，为现代法兰西制度奠定基础的《拿破仑法典》，基本上抄袭自伊斯兰的《伊玛目马里克法典》，而拿破仑本人差一点儿就成为伊斯兰教的信徒。欧洲的金融家集团之所以要发动七次“反法同盟”，必打倒拿破仑而后快，就是因为拿破仑誓言要取消高利贷并彻底整顿欧洲的金融集团。

长期积贫积弱的欧洲正是通过它的对立面——光辉灿烂的伊斯兰文明、伟大的中华文明，方才“辩证地转化为”近代的欧洲，从而最终得以熬过了自己“黑暗的中世纪”。但是，欧洲并没有善用其从别人那里学来的金融武器，而是通过“耍钱玩弹”坑害世界。只是到了今天，深陷金融危机的欧洲方才开始正视伊斯兰金融遗产的进步之处，方才羞答答地承认：连2012年伦敦奥运会的基础设施都是由伊斯兰国家投资、中国承包兴建的。

2013年10月30日，英国《金融时报》(马克思本人曾是这份报纸的热心读者）发表了一篇对未来世界的发展可能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消息：英国准备建立世界上最大的“伊斯兰金融中心”，并按照伊斯兰金融法重新改造欧洲的金融体系。

消息称：

来自100多个国家的1 000多名投资者和15个国家的政府首脑昨天为第九届世界伊斯兰经济论坛（World Islamic Economic Forum）揭开了序幕。

本次论坛不在迪拜、雅加达或伊斯兰堡，而是在伦敦举办。这是该论坛第一次在非伊斯兰国家举办，英国有幸成为东道国。这也体现了英国作为全球金融中心的地位。我们希望保持这样的地位。

正因如此，我们已经着手确保伦敦金融城成为各种快速增长的新市场的中心，不论是印度的基础设施基金，还是离岸人民币。现在我们给自己制定了这样的目标：成为西方独一无二的伊斯兰金融中心。

这不仅将为英国创造就业，也将为英国带来投资。伦敦碎片大厦和2012年奥运会期间的奥运村就是在伊斯兰金融业的支持下建成的。在重建英国基础设施方面，伊斯兰投资将继续发挥关键作用，比如马来西亚对巴特西发电厂的4亿英镑投资，该项目将让伦敦九榆树（Nine Elms）地区在经历几十年的没落之后恢复活力，还有迪拜对英国第一个深海集装箱港口伦敦门户港15亿英镑的投资。

看看这些数据：伊斯兰金融业比传统银行业增速快50%，并且有着巨大的增长潜力。世界1/4的人口是穆斯林，

但全球只有1%的金融资产是符合伊斯兰教教法的。整个中东和北非，只有不到20%的成年人有正式的银行账户。这一缺口是呈现在英国面前的一个巨大的经济机会。

我们将在现有优势的基础上发展。有着190亿美元报告资产的伦敦已经成为伊斯兰世界以外的一个主要伊斯兰金融中心。

英国遵从伊斯兰教教法的银行比任何其他西欧国家都多。英国有十几所大学或商学院提供伊斯兰金融高管课程，包括剑桥大学本月公布的一个针对高管的新课程。

如果英国要收获伊斯兰金融的全部果实，那么就需要采取更多行动。因此，我们宣布了计划，要让一些政府项目，比如学生贷款、创业贷款以及企业补助，符合伊斯兰金融规则。

在世界伊斯兰经济论坛于伦敦召开之际，我们更要抓住时机，迈出勇敢的一大步，巩固英国在伊斯兰金融世界的声誉。英国首相昨日在这次论坛上宣布说，英国财政部正准备发行总额大约为2亿英镑的伊斯兰债券。

我们的目标很明确：让英国成为伊斯兰世界以外第一个发行伊斯兰债券的主权国家。伊斯兰债券不支付利息，而是赋予投资者获得标的资产收益的权利，从而符合伊斯兰教教法。

这些债券将支持伊斯兰银行业在英国的拓展，同时为穆斯林和非穆斯林带来经济收益，其中包括生活在英国的300万穆斯林。

英国政府发行伊斯兰债券的举动，将推动企业机构采取

类似做法，进一步拓展伊斯兰债券在全球资本市场作为一种资产类别的作用，也有助于英国基础设施获得更多急需的海外投资。

在向世界开放的时候，英国就会处于最佳状态。因此，当其他西方国家不愿变革的时候，英国政府却积极迎接变革：为英国企业擂鼓助威，开拓新市场，张开双臂迎接海外投资。为了在全球竞争中获得成功，我们已经做好准备，采取必要的重大步骤。

在西方世界把伊斯兰世界当作“恐怖主义”来对待时，西方的金融集团却准备随时向伊斯兰教法低头并俯首称臣了。今天，只有那些最无知的人才把西方要建立伊斯兰金融中心当作一个笑话，因为他们拜倒在“西方文明”脚下，根本不知道西方的金融制度就是从伊斯兰文明中学来的。

“人世难逢开口笑，上疆场彼此弯弓月，流变了，郊原血。”这就是人类历史的辩证法。

面对伊斯兰世界，西方的金融家已经行动起来，而声称“我们同属第三世界”的中国难道不应该与自己的第三世界兄弟携手做点儿什么吗？如果由“勤劳革命”推动的中国制造业与伊斯兰金融业携起手来，会发生什么？

也许，新的文明“大分流”的时代正在到来。

反对“资本主义”不等于反对“资本”

在马克思那里，金融不过是组织生产资料的手段：它既可以是剥夺劳动者的生产资料为资本家所独占的手段，也可以是把分散的生产资料集中起来为劳动者所用的手段。马克思说，资本主义发展方式企图证明，不剥夺劳动者，不相应地把他们的生产资料转化为资本，劳动的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协作、分工以及机器的大规模使用等等，都是不可能的。为了所谓国民财富的利益，它要寻找那些制造人民贫穷的人为的手段。从这个意义上说，资本主义发展方式意味着金融这一手段的异化。

马克思去世后，他身后的一些阐释者们以为，马克思最为憎恨的资本主义无非就表现为所谓“万物商品化”，即一切东西都被转变成了可以在市场上交换的商品。但是，这种对马克思的理解是错误的。

马克思何曾简单地憎恨过什么，作为社会学家，马克思不可能，也从来就没有反对过人类的交换活动和市场经济。

马克思质疑的并非“万物商品化”，而是“万物资本化”。

什么是资本？马克思说，资本就是把一切社会财富转变为用货币表达的投资品——资本就是“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

什么是信用？信用无非就是把一切分散的资源集中起来，用作投资生利的工具。信用是现代经济秩序中最重要的“生产资料”，无论社会主义市场还是资本主义市场都需要它，两种类型的市场的区别仅在于创造的财富和利润属于谁和流回谁，即是流向资本家和少数特权精英，还是按照公正、公开的原则流向劳动者。

马克思对于资本和信用的态度既不是简单的赞成，也绝不是什么憎恨，普鲁士人马克思对待事物（包括资本与信用的态度），其实与他的前辈康德很相近：既肯定，又怀疑，既肯定其进步的一面，也批判其欺诈虚妄的一面。这种态度则被康德叫作“批判”，只是这里的“批判”并不是咱们中国人所理解的“大批判”，即简单的否定和憎恨。

一切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都应该知道：马克思反对的是“资本主义”，而并不是“资本”。马克思深刻地认识到，将分散的小生产、小农经济集中起来，把分散的生产资料集中起来转变为以货币为表现形式的社会财富，从而向着现代产业经济迈进，这是空前的历史进步，而如果没有信用机制作为手段，集中生产资料的这种进步就不可能完成。

但是，马克思同时指出，生产资料（土地、工具和货币）虽然已经以“资本”的方式被组织起来了，但是“劳动”却依然处于分散的状态，在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资本”）面前，人变得更加孤立、劳动显得更加渺小了。于是，正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与“分散的劳动”之间的这种不对称方才把马克思主义的根本问题提了出来，这个问题就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简而言之，共产主义就是以“联合起来的劳动”支配“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资本。生产资料的集中绝不能为少数资本家服务，而应该为整个社会的发展、为“联合起来的劳动”服务，不能为炒钱服务，而应该为组织起来的生产和劳动者服务，否则那就是信用机制的异化，就是资本主义对“资本”的扭曲。

马克思从来没有反对资本为人民服务、为生产发展服务、为联合起来的劳动服务，他反对的只是资本为资本家私人服务、为炒钱服务。他认为对资本应该合理利用，但不能放任，使其为所欲为。

在马克思看来，资本是把“双刃剑”，它能攻击对手，也总是能够使误用者死于剑下。

在《资本论》第 24 章“所谓原始积累”中，马克思说，西方大国崛起了，他们对于别人的革命成功了，但是事情到此并没有结束，历史并没有终结。他接下来阐述的内容可以简单地概括为一句话：出来混，总是要还的。

什么叫“出来混，总是要还的”呢？

首先，国家——作为战争国债的债务人，它必须偿还国债。因为国债是以税收为抵押借贷的，所以，现代财政制度的发明从一开始就包含着税收自行增加的萌芽，或者从根本上说，它就是一个通过剥夺纳税人以偿债的制度。

银行券的发行从一开始就是以国债为基础而成立的，当私人银行的银行券转变为国家货币和税收工具而流通，那么随着国债发行量的增加，银行券的贬值就是必然的，而银行券的不断扩大发行就成为掠夺全社会的工具。

马克思说：

> 因为国债是依靠国家收入来支付年利息等等开支，所以现代税收制度就成为国债制度的必要补充。借债使政府可以应付额外的开支，而纳税人又不会立即有所感觉，但借债最终还是要求提高税收……因此，以对最必要的生活资料的课税（因而也是以它们的昂贵）为轴心的现代财政制度，本身就包含着税收自行增加的萌芽。……现代财政制度的剥夺作用，被这一制度的一个组成部分即保护关税制度加强了。[19]
>
> 公债和与之相适应的财政制度在财富的资本化和对群众的剥夺中所起的重大作用。[20]

随着政府债务的增加，税收不断增加，政府向私人银行的借贷不断增加，而随着政府债务的增加，银行不断地通过发钞增资，而货币也因此不断贬值。在税收和滥发的银行券的压迫下，

城市里原本自食其力的手工业者破产了，随着货币的不断贬值，连小地主们也破产了，他们拍卖土地，大资本进入农村，土地成为债务的抵押物，农奴们被从土地上赶走成为流浪汉。资产阶级把农民、原住民从原来的社会关系中剥离出来，成为产业奴隶的后备军。

让我们再回到本章的开头。欧洲人因为贫困，所以才出去革命，这场革命之所以成功，是因为资产阶级发明的国债制度将欧洲国家组织成为强大的暴力机器，因此，这场革命实质上是由国债的操纵者（即资产阶级）发动的。放债的是他们，获利的也是他们，国家只是他们手里的那根“金箍棒”，而欠债还钱的事就落在了欧洲老百姓的头上。

在欧洲资产阶级发明国债制度之前，在金融家与全社会之间的债务关系确立之前，欧洲社会还广泛地存在着“为自己劳动的私有制”，也就是说，手工业者们还可以为自己劳动，这种私人劳动也还可以给他们挣口饭吃。但是，现在，他们除非出卖自己的劳动力给资本家，否则就只能饿死。

这种“为自己劳动的私有制”的思想表达是“自由就是为自己”的自由主义意识形态，它的理论基础则是以《国富论》为代表的、主张私人竞争的古典政治经济学。

什么是自由主义？自由主义意识形态的核心其实就是“自己为自己”，它的经济基础就是“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私有制”。但是，随着国家债务的增加，银行发钞不断增加，为了回报银行家

这个债主，政府便强迫老百姓接受银行家发行的银行券作为政府税收的工具，货币经济于是就普及起来。

而无论在世界上任何地方，分散的小农和小生产者，都是这种“货币经济”的真正受害者。比如，农民有土地、劳动力和住房，但是他们却没有现金，农民与小手工业者们最缺乏的东西其实并不是什么别的、有形的财富，而就是作为银行券的现金。强迫小生产者把他们的财产折算成银行券，这就是一种公开的掠夺，而当小生产者必须以现金完税、用作为银行券的现金购买生活必需品时，他们就沦为了社会的弱势群体——成为缺“钱”的那一部分人。

尽管小生产者在各方面（吃、住、一般劳动工具和手艺）几乎都是自给自足的，因而一直是“自由的”，但是在现金面前，他们却终于成为“不自由的”了。此前，他们的劳动可以为自己挣得口粮和家计，但是现在，他们的劳动却由于不能为自己挣得“现金”而陷入困境。在货币经济的条件下，没有现金，寸步难行。

农民需要现金完税、购买社会必需品，而小手工业者则需要现金购买生产资料，他们不能再依赖物物交换，不能再依靠任何互惠性的交换方式，因为市场上到处都是现金交易。于是，正是对于现金的渴求迫使他们不得不以自己拥有的一切通过抵押借贷，向那些支配着金融系统的人换取现金。感谢银行家和金融家，专门从事抵押借贷的机制早已经为他们准备好了，只是利息很高而已。

马克思说，资本积累当然不是从剥削工人开始的，它最初表现为殖民主义暴行——债务驱动下的暴力掠夺，随后又表现为对小生产者和手工业者的掠夺。当然，这种掠夺并不是公开的抢劫，而是利用了货币经济这个“重大的历史进步”，或者说，是利用了占社会绝大多数的小生产者对于现金的饥渴。而这就是资本主义的前史，在这里，正是信用和金融起到了集中财富的作用。

马克思说，从理论上讲，把分散的社会财富集中起来，这就需要把一切有形的财富货币化，这固然是一种进步，但是从历史和实践上看，这种财富的集中、这种经济发展方式的进步，带来的到处都是对小生产者无情的剥夺，而把一切财富都货币化就成为了剥夺自给自足的小生产者的手段。用康德所谓“二律背反”的视角来看便是，在这里，信用和资本的作用既不是“好的”，也不是“坏的”，它只是一把双刃剑，是上帝的鞭子，无情地抽在了那些迷信依靠“自己劳动的私有制”的小生产者身上。

资本主义社会是一个真正的“无财产社会”，因为它要把一切有形的财产转化为无形的货币财富——由银行券所表达的财富，为的就是把这种货币性的财富用于投资。那么，这一过程是一种“进步”，抑或是一种“罪恶”呢?

马克思的回答与一般的市场经济学家和政治经济学家不同，因为他的回答是康德式的，即在肯定中包含着清醒的否定。

这正是马克思的难解之处，也恰是他高于一般经济学家的地方:

劳动者对他的生产资料的私有权是小生产的基础，而小生产又是发展社会生产和劳动者本人的自由个性的必要条件。诚然，这种生产方式在奴隶制度、农奴制度以及其他从属关系中也是存在的。但是，只有在劳动者是自己使用的劳动条件的自由私有者，农民是自己耕种的土地的自由私有者，手工业者是自己运用自如的工具的自由私有者的地方，它才得到充分发展，才显示出它的全部力量，才获得适当的典型的形式。

这种生产方式是以土地及其他生产资料的分散为前提的。它既排斥生产资料的积聚，也排斥协作，排斥同一生产过程内部的分工，排斥对自然的社会统治和社会调节，排斥社会生产力的自由发展。它只同生产和社会的狭隘的自然产生的界限相容。要使它永远存在下去，那就像贝魁尔公正地指出的那样，等于"下令实行普遍的中庸"。……它的消灭，个人的分散的生产资料转化为社会的积聚的生产资料，从而多数人的小财产转化为少数人的大财产，广大人民群众被剥夺土地、生活资料、劳动工具，——人民群众遭受的这种可怕的残酷的剥夺，形成资本的前史。[21]

为什么说马克思这个普鲁士人发明的学说对于中国人而言是真理呢？我们只要了解一下中国的历史就知道了。

在漫长的历史上，古代中国作为一个农业大国，国家税收

入的主要来自土地税，贵族、士大夫和豪门地主的收入则来自地租，这二者自然都压在农民身上。当国家既要收税又不能制止豪门地主兼并土地时，就会本末皆失，结果就是天下大乱。所以，历代王朝就不得不以均田的方式制止兼并，以维护小生产的方式实现马克思所说的普遍的“中庸”，以消极的财政政策保持政权的稳定。一般而言，传统中国的货币政策与其说是谨慎的，不如说是保守的，而这恰恰正是政权稳定的基础。但是，近代中国，由于国家既要赔款又要自强，而两者都需要白花花的现银，近代中国已经完全被动地变成了一个“债务型国家”，故国家于货币税收方面便不得不空前加强。小农交租、自食后自然无力完此重税，于是只好向地主借高利贷，如此又造成地主、富农也无意投资于土地和生产，而热衷于从事放高利贷。这是因为放高利贷比其他投资（包括投资于土地、农业生产）更加有利可图。于是，在近代中国，地主就逐渐不再是农业生产的促进力量，而成为农业生产的毁灭力量，即变成了“资本化的地主”并日益“买办化”。关于这一点，陈翰笙先生在20世纪30年代研究美国烟草公司在华进行资本、资源掠夺的名著中也早有清晰的描述。

1929年，陈翰笙组织钱俊瑞、薛暮桥、孙冶方等有志青年形成中国农村经济调查组，赴安徽、河南和山东烟草种植区调查烟农生活，从而完成了中国社会学经典文献《帝国主义工业资本与中国农民》。这篇文献指出：随着帝国主义的入侵、随着中国的自强运动和军阀混战，广大农民的纳税负担同时迅速增加。由于

各种课税都必须以现金缴纳，加上货币经济在农村的高歌猛进，于是农民手里的现金日益入不敷出，农民对于现金的依赖日益成为绝对性的，对于现金的渴求成为中国农民最大的渴望。而以英美烟草公司为代表的帝国主义资本因为收购烟叶时经常付给农民现金，于是便通过这样的方式得以深入中国农村，并以公司垄断的方式组织起中国农村的烤烟生产与收购网络，促成了中国农村经济的半殖民地性质。与此同时，乡绅、地方官员和黑社会势力则成为“烟票”的经营者，同时更成为向农民发放购买种子、豆饼（肥料）和烤烟用的煤炭的贷款的高利贷者。于是，传统意义上的乡绅完成了从地主向金融高利贷者的转变，从而促成了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买办专权的性质。

文章指出：山东地区生产每种烟草的费用是小麦的 3 倍、高粱的 5 倍、大豆的 26 倍，成本极高，风险极大。但正是由于农民对现金的渴求竟然造成了中国农村一种“二律背反”的恶性循环，即越穷就越不得不种烟，而越种烟就越穷；越穷面对的贷款利率就越高，而越穷却越不得不借贷。

在 20 世纪 30 年代初爆发的中国社会论战中，陈翰笙先生的这篇经典文献从社会分析和社会调查的角度深入揭示了旧中国社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指出了金融垄断和资本垄断才是帝国主义和买办资产阶级剥削中国农民、阻挡中国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的根本障碍。这个马克思主义结论对毛泽东形成“新民主主义论”的学说产生了重大启发作用。

新中国成立之前，华北地区、山西农村借贷利率之高，这在英国人柯鲁克夫妇的《十里店》一书中也有很真切的描写。1947年，戴维·柯鲁克和伊莎白·柯鲁克夫妇在河北省武安县十里店村深入调查，后来写成了极具社会学价值的名著《十里店——中国一个村庄的革命》以及《十里店——中国一个村庄的群众运动》。作者深刻认识到：中国农村贫困及得不到发展的根本原因就在于生产经营资本高度匮乏、现金极为稀缺，广大农民连生产和糊口的钱都没有，更不要说进行再生产的资金了。于是，在中国农村，最有利的生意就是金钱交易和借贷，借贷利率从还款期限为20天的100%到还款期限为1年的1 825%，而这在华北农村地区是很普通的现象。农村地主都是高利贷者，他们宁肯将现金窖藏起来，也不肯借贷给农民，从而使得贫富差距成为绝对不可逆的。而中国混乱的币制则使乡绅地主在“开恩借贷”时总是可以利用货币兑换再盘剥借贷者一次，这是因为纸票（银行券）的价值相对于银元总是不断下跌的。柯鲁克夫妇认识到，要真正改造中国，就必须改造中国农村，而要改造中国农村，所需要的则是一场全面的革命：经济的变革必须与军事上、政治上、文化上的全面变革同时进行，而首要任务就是打倒买办金融资本和乡村日益资本化的地主，建立扶助农工商的独立国家信用制度。这就是他们所理解的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革命，它在十里店这个村庄的革命和群众运动中得到生动的体现。

“一出《白毛女》，唱响新中国”，而《白毛女》中深刻揭露

的其实也是华北地区农村高利贷之残酷。因此，那种认为地富阶级是中国农村恢复生产的主要动力，为了保护农村生产力就不能触动他们的利益的观点，其实是没有看到近代中国农村地富阶级的主要功能早已经不是发展生产，而是在农村实行金融借贷，或者说是美国学者杜赞奇所谓的“赢利型经济。”

伟大的中国革命正是在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基本原理指导下方才取得了胜利，毛泽东创新性地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实际结合起来，找到了一条改造中国的正确道路。《论联合政府》和《新民主主义论》都是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原理非常实在运用，毛泽东说：“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一经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就使中国革命的面目为之一新，产生了新民主主义的整个历史阶段。”这是至理名言，但是如果不了解历史，不懂一点儿经济史，那讲起来、听起来就会一派空洞。因此，毛泽东说，我们一些共产党人、共产党的知识分子的缺点就是不能实际了解马克思主义，读了几本马克思的书，记下几个教条，就那么生硬地讲，使人听了感觉枯燥，效果也便一塌糊涂。这样宣传马克思主义等于是糟蹋马克思主义。

马克思说，资本家阶级把一切财产转变为货币，从而把分散的社会财富高度集中起来，并用这些货币赢得更多的货币，这样，资本家就通过信用手段把W–G–W这一过程改变为G–W–G'的过程。最终，不是生产者、劳动者、经营者、发明者，而是那些能够把财富货币化且进一步把货币再证券化（即货币衍生品）

的人，支配了生产、劳动和发明。这就是资本支配劳动，即今天所谓的“虚拟经济支配实体经济”：

> 信用为单个资本家或被当作资本家的人，提供在一定界限内绝对支配他人的资本、他人的财产，从而他人的劳动的权利。对社会资本而不是对自己的资本的支配权，使他取得了对社会劳动的支配权。因此，一个人实际拥有的或公众认为他拥有的资本本身，只是成为信用这个上层建筑的基础。以上所述特别适用于经手绝大部分社会产品的批发商业。在这里，一切尺度，一切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内多少还可以站得住脚的辩护理由都消失了。进行投机的批发商人是拿社会的财产，而不是拿自己的财产来进行冒险的。资本起源于节约的说法，也变成荒唐的了，因为那种人正是要求别人为他而节约……他的奢侈——奢侈本身现在也成为获得信用的手段——正好给了另一种关于禁欲的说法一记耳光。在资本主义生产不很发达的阶段还有某种意义的各种观念，在这里变得完全没有意义了。……在这里，剥夺已经从直接生产者扩展到中小资本家自身。这种剥夺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出发点；实行这种剥夺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目的，而且最后是要剥夺一切个人的生产资料……这种剥夺在资本主义制度本身内，以对立的形态表现出来，即社会财产为少数人所占有；而信用使这少数人越来越具有纯粹冒险家的性质。因为

> 财产在这里是以股票的形式存在的，所以它的运动和转移就纯粹变成了交易所赌博的结果；在这种赌博中，小鱼为鲨鱼所吞掉，羊为交易所的狼所吞掉。[22]

马克思认为，如果说投资战争与劫掠是资本家的初衷，那么发展工业和贸易却绝不是他的初衷。资本家的目的只是要把财富转化为货币和货币衍生品，以赢得更多的货币，而绝不是要把奴隶和农奴转变为工人和商人。而正如农奴与工人是不同的阶级一样，企业家与资本家也是完全不同的两个社会阶级，如果不是这样，那么恩格斯本人就是个不折不扣的资本家了：

> 资本的原始积累，即资本的历史起源，究竟是指什么呢？既然它不是奴隶和农奴直接转化为雇佣工人，因而不是单纯的形式变换，那么它就只是意味着直接生产者的被剥夺，即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解体。[23]

实际上，只是为了应对社会解体所造成的崩溃和动荡，为了应对大批失地农民、失业手工业者、流浪汉带来的社会不稳定；只是由于大规模制造军火的需要，由于监狱、集中营和教会福利院再也不能容纳下那么多的流浪汉，于是，在大规模社会不稳定的压力下，经过政府与资本家之间的反复博弈，银行家们才把手中掌握的一部分资本“十分不情愿地”投向了近代工业生产。马克思指出：对于欧洲的流浪汉来说，“只有付出最大的力量，只

有在他们穷得走投无路而且经过长期反抗之后，才能迫使他们去工作”。而米歇尔·福柯则说，近代工厂无非就是一个付工资的监狱罢了，因为它是从关押流浪汉的监狱中发展出来的，而这完全符合欧洲历史发展的事实。

可见，从一开始，企业家和工厂主就不是真正的资本家，他们只是从金融家群体中被排挤出来的那一部分“倒霉的人”。在18世纪的威尔士，连罗伯特·欧文这种卖布出身的穷小子也能成为一流的企业家，但是他却终生遭受着投资者和银行家的压榨，正如今天的企业家不得不在银行面前卑躬屈膝一样。在今天的美国，即使军工集团也不总是与华尔街“穿一条裤子”，他们对待战争的态度也并非完全一致。华尔街的如意算盘一向是向交战的双方分别投资，以鼓励他们彼此杀伐，自己坐收战争红利。而军工集团跃跃欲试地直接赤膊上阵，在金融家们看来，那完全就是笨牛的作为。实际上，资本家、金融家的逻辑就是直接以钱来生钱，即G–W–G'，没有一个真正的资本家愿意投资于费力又耗神的工业、贸易和实体经济。美国的实体经济毫无前途只有一个原因，就是华尔街根本不愿意向美国的实体经济投钱。他们杀人，但却不希望见血。

工业革命固然依赖于信用制度的发展，固然依赖于较大规模的集中投资，但是发展工业绝不是资本主义的初衷，工业革命只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英国金融家阶级向政府和社会妥协的产物。而这种情况仅仅持续了不到半个世纪，英国就由一个工业国

变成了一个金融国，沦为了一个工业二流的国家——这不过就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必然。当然，这也就是华尔街的精英们对于斯密的《国富论》嗤之以鼻的原因，因为华尔街人明白：所谓的“贸易自由”与“金融自由”完全是两码事，国家富与不富、老百姓富不富，这与资本家能不能赚到钱没有什么必然联系。今天的英属维京群岛乃是世界上金融活动最自由的“天堂”，而那根本就不是一个国家，加利福尼亚州是美国富豪最多的一个州，是金融投资最活跃的地方，但它却几乎是美国最穷的一个州，其公共财政面临破产。

“资本主义有利于国家富强”乃是一个伪命题，但这并非马克思的主张，因为这正是斯密的结论。斯密正是因为憎恨债务型国家、憎恨国家与资本的勾结、憎恨资本对于政府的绑架、憎恨好战的政府方才如此热衷于鼓吹自由市场。所以说，那种只有资本主义才能救中国的谬论违背的不是马克思的学说，而是斯密的《国富论》。

马克思认为，资本的兴起造成了双重结果：一是资本家阶级由于支配了货币投资而支配经济与社会，二是社会上的大多数人因为缺乏货币而走投无路、卖儿鬻女。信用的发展也造成了双重结果：一方面是分散的财富被迅速集中起来，另一方面则是集中起来的财富没有服务于社会发展和劳动大众，而只是使极少数聪明的金融骗子成为了巨富。工业革命甚至也造成了双重结果：一方面是工业的发展为西方经济发展奠定了真正的基础，另一方面

则是工人阶级的悲惨命运和严重的社会不公正。

马克思是这样一位深邃的学者，他从不曾简单地憎恨什么或者讴歌什么，这位总是把“二律背反”视为思考的前提的德国人只是指出：资本、信用是一把双刃剑，它是自由的工具，也是奴役的枷锁；它造成了空前的压迫，也孕育着解放的潜力。因此，马克思下面的话读起来方才真正具有康德那种“仰望星空”、直面支配人类漫长发展的“道德法则”的魅力，在马克思那里，康德所说的直面未知、直面死亡、直面苦难，其实就是直面“资本”：

> 要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永恒的自然规律”充分表现出来，要完成劳动者同劳动条件的分离过程，要在一极使社会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转化为资本，在另一极使人民群众转化为雇佣工人，转化为自由的“劳动贫民”这一现代历史的杰作，就需要经受这种苦难。如果按照奥日埃的说法，货币“来到世间，在一边脸上带着天生的血斑”，那么，资本来到世间，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24]

马克思以“仰望星空”的大无畏的理论勇气代替了古典经济学的田园牧歌，从而使一切侏儒般的资产阶级学者在这个知识巨人面前相形见绌。马克思对他那个时代最伟大的发明——公共信用、国际资本和跨国金融，均报以嘲讽和同情的态度，他说：资产阶级，“他们不知道，但却这样做了”。马克思当然不是算命先生，他不可能预见美国通过玩金融衍生品这个大玩具走火入魔，

最终反把自己卖了，他只是这样说：现代社会在拉伯雷的笑声中诞生，伴随着穷人肚子饿得咕咕叫的唯物主义，这个社会从它一出世起就注定是一出“人间喜剧”。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马克思只是预见了欧洲资产阶级对于金融的误用终会被历史的发展所惩罚、所纠正，而无产阶级革命就是新一轮上帝的鞭子。

马克思这样说：

> 靠自己劳动挣得的私有制，即以各个独立劳动者与其劳动条件相结合为基础的私有制，被资本主义私有制，即以剥削他人的但形式上是自由的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所排挤。
>
> 一旦这一转化过程使旧社会在深度和广度上充分瓦解，一旦劳动者转化为无产者，他们的劳动条件转化为资本，一旦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站稳脚跟，劳动的进一步社会化，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的进一步转化为社会使用的（即公共的）生产资料，从而对私有者的进一步剥夺，就会采取新的形式。现在要剥夺的已经不再是独立经营的劳动者，而是剥削许多工人的资本家了。
>
> ……
>
> 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
>
> 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

> 的第一个否定。但资本主义生产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不是重新建立私有制，而是在资本主义时代的成就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25]

斯密因为维护小生产者的私有制、市场竞争而反对资本主义的垄断，但马克思绝不是斯密，因为他知道：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小生产者之间所谓的市场竞争无非是虾米之间的自相残杀，为的就是大鱼们吃它们更容易。而分散的、彼此竞争的劳动者只有通过信用联合起来才能破除资本家对于信用的垄断，只有当金融是把分散的生产资料组织起来的手段，而不是大鱼吃小鱼的手段时，每个人才能都可以利用公共性的信用机制谋得自己的发展。“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而这就是马克思所说的“共产主义”。

马克思辩证地否定了欧洲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他和康德一样相信：人类历史最终要受到“道德法则”的支配，虽然人们总是像黑格尔的辩证法所揭示的那样，通过学习对方的长处而攻击对方的弱点。

马克思坚决反对债务型国家，在这一点上，他与斯密和哈耶克没有区别，只是他们的结论却又完全不同。在马克思看来，如

果普鲁士的“官僚国家”不是代替“资本家支配的国家”的出路的话，那种鼓励小生产者、“虾米”们自相残杀的“市场”就更不是出路，因为如果是那样，被斯密奉为“市场经济典范”的中国就不会被英国打得落花流水了。

在马克思看来，现代社会的根本矛盾就在于生活资料的有组织和劳动者的无组织，就在于生产资料被少数人垄断和劳动者丧失生产资料。而克服“生产资料的有组织”和“劳动者的一盘散沙”这种困境唯一的办法，就是怎样使资本（被金融手段组织起来的生产资料）为生产劳动和贸易服务，而要实现这种对于资本的合理利用，第一步就需要无产阶级和劳动者组织起来、联合起来。

因此，马克思提出的问题不是“社会主义会不会有一种更好的市场经济”，马克思的问题是：在阿姆斯特丹银行、英格兰银行、美联储之后，会有一个真正的“人民银行”出现吗？作为实体经济和产业经济的“仆人”，作为真正的“金融服务业”——为劳动服务的资本和为人民服务的金融，是可能的吗？

“不是资本支配劳动，而是劳动支配资本”，这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朴素真理，今天，人们常常用《资本论》第三卷第五篇第25章的另外一种说法代替这个简单的表述：不是“虚拟资本”支配实体经济，而是实体经济支配“虚拟资本”。实际上，这两种说法表示的是同一种真理。

社会主义与金融

我们搞社会主义，但如果连“什么是社会主义”都没有搞清楚，这恐怕不行。我想，马克思主义之所以在很多人看来不灵了，就是因为这些人不知道什么是社会主义，也不能真正懂得什么是资本主义。一些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虽号称先进分子，却以为社会主义比蓝天还遥远，暗自以为当代世界的唯一出路就是搞资本主义。而有些名曰知识分子，实则不过是“知道分子”的人，更通过夸大社会主义发展历程中出现的失误宣扬资本主义的“唯一正确”。坦率地说，这就是今天舆论领域乃至思想领域的部分现实。

说起来，马克思本人倒是不常用“社会主义”这个词，他常用的是“共产主义”。因为马克思时代流行的“社会主义”无非是要把小生产者联合起来，以与大资本家对抗的一种学说。这是一种小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它以为靠市场经济就能代替金融的组织作用，以为靠小生产者之间的经济合作就可能战胜大托拉

斯，这种社会主义的代表者是蒲鲁东。但在马克思看来，这种社会主义无非是妄图在金融时代、资本时代恢复中世纪的行会制度，因此根本就不可能成功。

实际上，社会主义作为一种制度典范，是在列宁之后方才牢固地树立起来的。我们一定要知道：马克思所说的"国家"是指资本家支配的、建立在战争国债基础上的特定的政治形式，是指《大国崛起》中所列举的那些由西方列强所代表的"现代民族国家"。在那里，是金融和金融资本家支配国家，而不是劳动掌握和支配金融。因此，马克思反复强调劳动者阶级首先必须打破这样的国家形式，打碎资本家支配的国家，以劳动者的联合体代替它。但这种联合不是简单的市场组织，因为市场也需要金融来组织。共产主义是以"联合起来的劳动"直接支配"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但在列宁看来，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并不等于不要国家，因为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它既可以是资本家阶级统治的工具，也可以是劳动者阶级统治的工具。因此，在劳动者还没有找到更为有效的联合方式，并以这种方式直接支配"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之前，需要一个漫长的过渡期，在这个过渡期里，劳动者只能通过"支配国家"、掌握国家机器这种形式联合起来，即只能通过"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支配联合起来的生产资料。因此，唯一可行的社会主义就是"拿枪的无产阶级监督国家官僚执政"，所以列宁说社会主义是共产主义的初级阶段。而在此之后很久，邓小平又说我们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邓小平预示了

一种可能性，只有在“国家”而不是少数私有者掌握生产资料的前提下，特别是在国家支配金融，使资本为劳动服务的前提下，蒲鲁东的方案，即大量小生产者通过合作劳动和市场经济实现小康和共同富裕，方才是可行的——这就是所谓“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方才是可行的。所以邓小平说：“我们实行改革开放，这是怎样搞社会主义的问题。作为制度来说，没有社会主义这个前提，改革开放就会走向资本主义，比如说两极分化。中国有11亿人口，如果1/10富裕，就是1亿多人富裕，相应地有9亿多人摆脱不了贫困，就不能不革命啊！”

马克思之后的社会主义实践显现了两个问题：一是如何创造出一种将生产资料联合起来的金融手段，并以之与资本主义抗衡？二是在西方资本占优势的情况下，如何利用国际资本而不为之所利用？这是“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必须面对的问题。

有一种比较流行的对于共产主义的通俗理解，它好像是个圣经故事的翻版，这个共产主义的“圣经版”认为：人类一开始生活在伊甸园里，无论我们叫它“旧石器时代”也好，或“原始共产主义社会”也罢，总之，那个时候是财产共有、按需分配。后来这个乐园消失了，人们堕落到不平等的阶级社会之中，然后，在科学技术和生产力发展的推动下，在先进人物的领导下，在遥远的未来，我们最终又将会在更高的层次上回到那个黄金时代。

这种关于共产主义的流行的叙述几乎成了最普遍的常识，但很不幸，这绝不是马克思对于共产主义的理解，因为马克思本人

对共产主义有很清楚、明确的定义。他在非常著名的《德意志意识形态》里面说过共产主义“不是”什么：“共产主义对我们来说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这个运动的条件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

马克思很清楚地指出，共产主义绝不是处在遥远未来的一种理想，而是一种现实社会的运动，根据马克思对于共产主义的这种理解，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

第一，马克思所说的共产主义存在于任意一种人类社会的形态中，存在于一切共同体中。最通俗地说，大家只要谈恋爱，就一定会明白，男朋友与女朋友的关系肯定是共产主义性质的，子女与父母的关系起码是半共产主义性质的。无论你怎么倡导市场拜物教，最基础的人类关系并不是市场关系，如果是市场关系，那只要算一算父母养育子女用了多少钱，子女还父母多少钱就行了。大家不妨想想看，建立在彼此信任的基础上、各尽所能、彼此互助的关系，这样一种带有共产主义性质的关系甚至也会存在于大学生的宿舍里，一个完全自私自利、随时随地把个人利益最大化的人，你说哪个宿舍愿意收留他？那样他就会被排斥在社会之外。这个通俗的例子说明了一个道理：不要说是纯粹的资本主义关系，就是纯粹的市场关系，也在不同程度上是与“社会”相对立的。在《必须保卫社会》一书中，福柯讲的其实与卡尔·波兰尼在《大转型》中所说的是一样的道理：绝对的市场经济会摧

毁社会，因为社会就是人们的交往，而欧洲之所以会发生两次世界大战，其根源就是市场法则摧毁了社会。大家想想看，如果一个宿舍里都是彼此对立、分别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经济人，那总有一天一定会打起来。大家为什么还没有打起来呢？就是因为大家还能以哥们儿、姐们儿相待，而不是完全把彼此当作竞争对手。所以说，马克思说的“现实的共产主义”存在于任意一种社会形态中，包括宿舍同学、同志关系中都包含着深刻的共产主义因素，尽管其中没有哪一种社会形态是纯粹共产主义性质的。

第二，在一定条件下，我们每个人几乎都会表现得如同共产主义者。大家想一想汶川抗震救灾时期，山东有四个农民，在电视里看到汶川地震的消息就立即把手里所有的钱都换成方便面和矿泉水，驾驶着一辆电动三轮车，载着物资，几天几夜跑了几千公里奔向灾区。这四个农民的行动就是共产主义式的。大家想一想救灾时，全国人民（除了范跑跑那样的极少数）所焕发出来的齐心协力、无私奉献精神，那段时间，我们每个人表现得如同共产主义者。我们北大三角地排起来的自愿献血的队伍足有 1 公里长。我们系一位教授看了热泪盈眶，逢人就说：“谁说 80 后、90 后没有希望？我看是大有希望！”当然，我们也必须认识到，没有一个人可以永远地保持这样一种共产主义精神，雷锋恐怕也不一定能行。

马克思说，作为现实运动的共产主义，“这个运动的条件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为什么？因为在资本主义恶性发展、在

四处奉行自私自利的时代，共产主义这个“幽灵”便会作为一种抵抗瓦解社会的病毒的抗体、作为社会保护和社会反抗的力量，从人类社会的内部自发地迸射出来。因为它作为集体无意识，本来就存在于那里。为什么今天相信马克思主义的人越来越多了？这也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

第三，尽管完全按照共产主义原则运行的社会并不存在，但是所有的社会体系都是建立在共产主义基石之上。离开了这个基石——交往、团结与合作，所谓“社会”就不可能存在，即使是资本主义社会也不例外。你不能想象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纯粹的市场主义、市场关系，一切都是一次性的现金交易。这个世界上也从来没有出现过纯粹的资本主义，资本家积累的财富不可能只为他个人所享受，而这不是以他个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这就是守财奴和资本家最悲催的地方。

因此，马克思主义所说的唯物主义是指：人们的交往方式构成了一定的社会关系，这个社会关系是一切的基础，在社会交往之上方才是经济交换，而在经济交换方式之上才有相应的政治组织方式。所以，无论是市场经济也好，资本主义也罢，都要依赖于社会合作关系的存在。人类的社会关系中天然地包含着各尽所能、按需分配、互助合作的因素，即使资本主义社会也离不开社会合作——如果那个社会还要存在下去的话，这就是马克思所说的现实的共产主义，这就是作为“集体无意识”存在着的共产主义，所以马克思把它称作“幽灵”。“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

在欧洲游荡。”共产主义有着极为朴素的现实基础，绝不像蓝天那么遥远，因为共产主义一天也没离开过我们，它像空气一样与我们相伴：你扶起一个陌生的老人，尊重每一个为养家糊口而汗流浃背的劳动者，憎恨一切为富不仁的剥削者，那种在我们之间油然而生的“集体无意识”就是在我们身边游荡的共产主义的“幽灵”。

关于共产主义是什么，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中有一个理直气壮的回答，那就是让资本为劳动服务、为劳动者服务，只有开放垄断在极少数人手里的金融和资本，为一切劳动者服务、为联合起来的劳动所用，才能真正实现“个人所有制”，只有这样的“资本自由化”才是真正的自由的基础。因此，马克思的问题不是简单地实现国有制，而是在破除资本和金融垄断的前提下才能够真正实现“个人所有制”，无论国有制、公有制都只不过是破除资本私人垄断的工具而已：

公社是想要消灭那种将多数人的劳动变为少数人的财富的阶级所有制。它是想要剥夺剥夺者。它是想要把现在主要用作奴役和剥削劳动的手段生产资料，即土地和资本变成自由的和联合的劳动工具，从而使个人所有制成为现实。但这是共产主义，“不可能的”共产主义啊！

工人阶级并没有期望公社创造奇迹。他们不是要凭一纸人民法令去推行什么现成的乌托邦。他们知道，为了谋求自

己的解放，并同时创造出现代社会在本身经济因素作用下不可遏止地向其趋归的那种更高形式，他们必须经过长期的斗争，必须经过一系列将环境和人都加以改造的历史过程。工人阶级不是要实现什么理想，而只是要解放那些由旧的、正在崩溃的资产阶级社会本身孕育着的新社会因素。[26]

尽管马克思本人也曾自嘲共产主义是不可能的，但是马克思主义确实扭转了人类历史进程，它最伟大的现实成就当然就是苏联和社会主义中国的诞生与迅速崛起。

为什么苏联和中国能够迅速崛起？为什么说中国与苏联所取得的成就首先应该从理论上归功于马克思主义信仰？从根本上说，这就是指苏联、中国的社会主义，消灭了垄断着信用和投资的大资产阶级、消灭了那个靠战争国债发财的国家债务人——私人垄断大资本，从而把资本支配劳动这个逻辑颠倒为劳动支配资本，从而使金融领域、资本活动能够真正为产业发展服务，为普通劳动者服务，并用无产阶级专政这只手把金融危机关在了笼子里，使社会财富的分配更加公平、社会关系更加平等、生产力的发展更为顺畅，使资金和资本的利用更加合理而有效率。

十月革命的重大成就之一就是消灭了通过经营国债盘剥俄国的垄断金融阶级。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正确地指出，“苏维埃政权使国家每年用不着支出大笔款项，去偿付沙皇举借的外债的利息和国外资本家投于俄国的资本的股息，革命前，在这方

面的支出每年达8亿~9亿金卢布”——这就是所谓的“脱钩”。同样，中国革命的重大成就之一也是打倒了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大官僚资产阶级，而这个阶级也是利用、协助国外资本向中国人民放债的掮客。因此，俄国革命和中国革命的根本成就首先就是打倒和消灭了经营国债和西方资本的大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而用毛泽东的话来说，这就是打倒、消灭了官僚买办资产阶级，从此开辟了一条资本为生产劳动服务、为实体经济服务的崭新的发展道路。

但是，在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我们也“出现了严重曲折”。这种曲折主要表现在分不清市场自由、贸易自由与金融自由、资本自由的区别，分不清买办金融资本家与一般企业家之间的区别，分不清国家财政手段与金融手段之间的关系，以至于迄今还把人民与银行和金融之间的关系、资本与劳动之间的关系、虚拟经济与实体经济之间的关系简单地理解为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苏联，无论是极“左”思潮还是极右思潮，都表现出了这种盲目的混淆。我认为，这个问题，过去我们固然没有搞得非常清楚，即使现在也未必就已经搞得很清楚了。

过去一段时期的实践已经证明，如果认错了资产阶级，如果搞错了什么是资本主义，那就会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从而在政治上把民族资产阶级等同于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把企业家等同于资本家，如果是那样，我们就会犯很大的错误。

在新中国成立之初，毛泽东就苦口婆心地提醒那些“头脑发热、发昏的人”：

中国的资产阶级和俄国的资产阶级不同。我们历来把中国资产阶级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官僚资产阶级，一部分是民族资产阶级。我们把官僚资产阶级这个大头吃掉了，民族资产阶级这个小头，想反抗也没有力量。他们看到中国无产阶级力量强大，同时我们又采取适当的政策对待他们，所以在民主革命胜利后，他们就有可能接受社会主义改造。

第三国际在中国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以后的一个决议中说，在反帝反封建的同时要反对资本主义。这个决议没有区别中国资产阶级的两个部分，甚至认为中间派比蒋介石更危险。当时的“左”倾冒险分子执行了这条错误路线，结果把自己完全孤立起来。这个决议也没有区别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所以立三路线就提出，一省或数省胜利之日，就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他们不懂得，民主革命在全国胜利之日，才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27]

为什么说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在很大程度上是一个假命题？因为一旦几大家族垄断了社会生产资料，那就不会有市场经济和市场竞争，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质就是以政府之力防止生产资料垄断在少数私人手里。在这样的条件下，一般劳动者方能以拥有生产资料“使用权”的方式，实现生产资料的“个人所有制”，如此方才能够有蒲鲁东当年所设想的市场经济和市场竞争。所以说，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市场经济可以，也应该更为健康地发

展，企业家和经营管理者应该大有作为。因此，不但企业家、商人的作用是不能取代的，民族资产阶级更是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力量，然而这一切则都需要社会主义信用经济的发展作为根本保证。如果不能建立独立自主的货币信用体系，如果货币投资政策受制于国际垄断资本，特别是如果不坚持资本为劳动服务、为产业服务的原则，而是奉行一切为金融服务、为炒钱服务的原则，那么金融和资本这个“杠杆”也就不会向实体经济和劳动者倾斜，所谓按劳分配就是不可能的，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也是不可能的，而且，中国的市场和生产就会受制于国际大资本那个“杠杆”。如果是那样，不但一般劳动者要受剥削，民族资产阶级也一样会受剥削，那样一来，不但社会主义搞不成，市场经济更搞不成。

以为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这与那种以为“市场经济就是现代经济的全部”的观点一样，都是简单化的。

中国近代的落伍主要在于两个原因：一是科学技术落后，二是没有信用制度且金融工具落后。前者落后是长期的士大夫政治造成的，士大夫这个阶级奉行“君子动口不动手”的哲学，鄙视劳动实践。由于没有欧洲那样一个不断壮大的、知识与劳动实践相结合的手工业行会阶层，所以中国的科学技术就无从发展。无论钱学森还是竺可桢，他们都是从这个角度来阐明现代实验科学何以不能发生于中国的。毛泽东毕生反对士大夫作风，提倡理论联系实践、密切联系群众、批评与自我批评，提倡知识与生产劳

动、科学实验相结合，而他所针对的就是这个中国传统的病根。

后者落后的根源简而言之就在于国家无为。中国传统的王朝制度是建立在极为分散的小农经济基础上的，所谓治国理政，无非诗词歌赋的空谈，既缺乏财富统计、计算的手段，又缺乏将财富集中起来向未来投资的机制，这在政治组织上表现为一盘散沙，而在经济上则表现为无序的市场放任、低水平的残酷竞争，从而使经济发展完全没有组织效率、组织生产资料亦没有信用手段。

中国历代王朝之所以稳定，其基础就在于实行消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所谓消极的财政政策，就是国家对于人民与产业取“少取少予”乃至“不取亦不予”的原则，财政支出主要用于养官僚，对民生与产业的发展则一概持消极态度，以“切勿多事”为原则。所谓稳健的货币政策，简而言之就是要保证金属货币的供给，明代中期以来，更是指要维持海外白银的进口，其实自唐代以来，历代皆有金银铜铁不得出关的禁令。明代以来，政府极为重视海上贸易，其根源也就在维持金属货币的供给。长期奉行消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固然使得政权稳定、社会稳定，但却使得中国的发展丧失了前进和改革的动力，尤其是，自明代中期以降，当货币供应依赖外国白银进口时，稳健的货币政策便是绝不能一劳永逸地维持下去的。

中国要改革、要发展，就必须坚决改造长期奉行的消极的财政政策和短缺、依附性的货币政策，从根本上说，就是必须发展

中国自己的、为人民服务的金融业。1988 年，时任上海市市长的朱镕基以大无畏的气魄讲过一段妙趣横生的话，首次提出了“小财政、大银行”的改革方向，并说到了只有发展金融才能改变中国的财政和货币政策之消极性这个根本问题：

> 没有银行的配合和支持，是很难办成事的，将来的趋势是小财政、大银行。金融不搞活，上海就没有希望。市长能调度的资金是有限的，银行是大老板。各地一般都是银行的楼最高，过去上海也是这样，现在的市政府办公楼就是以前的汇丰银行。事实上，国外的大资本家没有几个是完全靠自己的资本起家的，他们靠的是银行贷款。上海目前困难很多，希望银行的同志积极支持和帮助上海克服困难。[28]

朱镕基讲的问题其实是从王安石变法以来历代改革家几乎都不同程度地抓住了的中国积弊的关键。值得我们思考的是，历史上的这些面向财政与金融制度的改革，何以无一例外地失败了。

戊戌变法以来，康有为首倡“钱币疏”，魏源在《圣武记·军储篇》中则倡导“废除银两，改铸国家银元”，孙中山更主张“货币革命”，但病急乱投医，由于历史条件不具备，最终只好白白地挨着等死。好不容易挨到了民国成立，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际，在蔡元培等人的倡议下，“废两改元”方才开始实行，随后更要发行法币，这些想法自然都是不错的，但实践起来却失败得一塌糊涂。究其原因，这就是因为在帝

国主义的欺负压迫下，中国的金融机制只是为了赔款、借款而设置，那样的信用机构、金融机构把中国的财富集中起来无非就是为了输送到外国去，因此，中国的实业和民生哪里会得到金融业的服务和支持呢？朱镕基所说的汇丰银行原是一家广东行商，名曰“汇丰行”。在第二次鸦片战争之后，汇丰行被英国合伙人垄断，先事鸦片贩卖，后事高利借贷业务，成为设立在上海的外商独资银行，汇丰银行就是靠掠夺中国发家的。

中国人民站起来，首先是与人民币的诞生联系在一起的，中财委（中央财经经济委员会）倒是比中央人民政府成立更早的机构，甚至是与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平级的机构，中财委负责人民币的发行。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套以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信用为担保，不以黄金、白银、外汇为抵押发行的信用货币，它一举完成了中国货币制度的大革命，即从金属货币向着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银行券的历史跨越。人民币的宗旨是：集中财富为资本，为人民解放战争、为建立独立自主的工农业和国防以及为民生服务。中国从此方才有了独立的货币政策。此前，从明代中期到国民党统治时期，中国的货币政策都是依附性的。

中国过去是个农业国，新中国成立以后怎么搞现代农业，这是摆在共产党面前的第一个难题。近代以来，探索一条不以牺牲农民、农村为代价的现代化发展道路是几代中国革命者的追求。从孙中山的土地涨价归公，到毛泽东的土地革命，再到邓小平的改革开放，他们都认识到：不能听任少数人掠夺和占有土地财

富，这是防止发生两极分化的根本所在，而要把农村建设好、发展好，仅凭一家一户的小生产不行，靠农民之间残酷竞争不行。发展现代农业和农村，这里的关键有两个：一是实现生产和流通的组织和规模化，二是我们前面所说的，在规模化的生产和流通之间必须有信用和金融的组织做桥梁。

使资本为劳动服务，这绝不是一句空话，对中国来说，这是翻天覆地的大变化。拿农业来说，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经验之一是农民收入的增加，对于中国经济的健康发展至关重要，这首先要靠有组织的市场，即“城乡交换”。早在1950年9月，薄一波、刘澜涛曾经在《华北局关于工农业情况的意见和综合汇报》中提出，只有农民增收，农民能够消费工业品，特别是轻工业品，才能促进轻工业的发展并进一步推动重工业发展。毛泽东看了很高兴，并总结说：通过城乡交流、通过农业与轻工业的交流，才能缩小城乡差距，这是中国社会主义道路与苏联靠剥夺农村发展重工业的道路的区别。今天同样也是如此，我们的经济要发展，就要扩大内需、刺激消费，而如果7亿农民手里没钱，扩大内需、刺激消费就是虚的，所以关键是如何让农民敢消费、能消费。

但是，仅仅通过市场经济、城乡交流、农产品与轻工业产品市场交换，还是不能真正解决农村的问题。而以行政的方式把农民捆起来，比如苏联那种集体农庄的方式，或者当前流行的那种以“公司加农户”的方式组织起来，这从效果上说是很有限的，

若有效地把农村分散的生产资料组织起来，就需要金融手段，若使农民组织成为现代经济的主体，就必须将其组织为一个信用的主体。因为在现代经济条件下，农民缺的不是别的，就是钱；农业的现代化转变缺的也不是别的，就是信用这个基础。

那么怎样利用资本为农业和农村的发展服务？

关于中国农村发展、中国现代土地制度的问题，在新中国成立之初曾有一场著名的党内争论，这场争论起源于1950年山西省长治地委书记王谦关于农村互助合作的发展设想。王谦根据当时长治的实际情况提出的办法是：土地、劳动力入股分红，积累公积金，而公积金作为公共积累不参与分配，退社时不能带走。这场辩论对于新中国农村发展道路的影响是巨大的，60年风雨再回首，我们方才恍然大悟，原来这就叫作农村集体经济的“金融化”。所谓集体经济之所以能够成为“不死的法人”，从根本上说，就是因为积累公积金、公积金不参与分红这个制度基础。今天看来，王谦提出的农民自主合作经营的经验是一种推动分散的小农经济向劳动互助，再由集体经济向着现代农村金融业转变，特别是壮大农村基层金融力量的制度创新。这种基金公共积累的制度创新是对历史上晋商经营传统的继承和发展，更是来自基层和人民群众的制度创新。

农村要发展、农业要振兴，首先需要的就是资金。欲摆脱“三农”困境，便迫切需要建立起深入农村基层的国家金融—信贷机制。而最早、最深刻地认识到这一点的便是中国共产党人，因

为我们有长期在根据地搞经济的经验，这使中国与苏联的农业发展政策不同。1939 年 10 月 15 日，在邓小平的主持下，晋冀鲁豫边区在黎城县小寨村成立“冀南银行”，发行纸币，对外反抗日本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通过伪币和法币贬值剥夺根据地人民，对内为发展根据地生产和民生提供现金和贷款，“人民的货币”正是从这里迈出了第一步。1948 年 12 月，人民币诞生。我多次指出，人民币的最主要性质是使中国货币第一次与垄断金、银等贵金属的西方垄断资本切断了联系，以人民政权的信用为担保，奉行完全独立自主的货币政策，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主权信用货币，一举完成了中国货币金融制度的大革命，从而为中华民族自立于世界各民族之林奠定了金融基础。以毛泽东、邓小平、陈云为代表的第一代中国共产党人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所做出的丰功伟绩，从这个角度来看，将会随着历史的发展被人们不断深刻地认识到。

金融的组织手段可使农民免除失地之苦而又获得资金。而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在农村地区推行的“活跃借贷”（指贫困户在青黄不接时期向大户借贷生产、生活资料，待收获后加倍偿还）的号召之所以没有效果，就是由于它不以土地为抵押，故大户公开不从政令，而绝不愿借贷于小户，这就是因为借贷无从抵押。而如果一旦允许以土地为抵押，口子一开，则大规模的农民失地现象必然发生。更重要的是，现代金融业绝不可能在小农经济、小块私有耕地的基础上建立起来。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中国之

所以决定走农村互助合作的道路，一方面是由于粮食的安全关系国家命脉，另一方面是由于只有这样做，才有利于国家对农民和农业的扶持。国家通过政策和信贷（主要是以供销合作社+农村信用社的形式）所扶持的只能是农村集体（至于“集体”之大小、合作的方式可以商议），当然不可能面对汪洋大海一样的小农个体逐一扶持，它采用的只能是集体购销、集体贷款、集体法人的方式，因为任何国家（包括共产党领导的立足农村基层的国家）都不可能承担得起这样巨大的行政代价。实际上，今天日本农业协同工会采用的也是同样的方式，如果没有城乡贸易+农村信用社这个机制，全靠农民自发，当然不能产生农村工业化和产业化，只能产生出剥削农村和农民的、非生产性的高利贷食利剥削阶层，这已经为历史反复证明。

所以说，使中国共产党的土地革命与唐太宗的“均田”区别开来的根本原因正是：共产党不仅给了农民土地，而且给了农民信用、信任和信贷，特别是建立了服务于农村和农民的金融信贷机构——信用社，鼓励农村集体金融的发展与壮大。这是三皇五帝以来的第一次，毛泽东曾经这样呼吁：“关于国家投资问题。我建议国家在10年内向公社投资几十亿到百亿人民币，帮助公社发展工业，帮助穷队发展生产。”而这一论述对于我们今天发展农村金融和信贷，依然具有深刻的启发意义。

今天我们农村改革遇到的两难是，一部分人主张农民把地卖了进城，另一部分人则认为小土地经营制度绝不能动，一动则农

民无退路，而破解两难困境的出路只能是当年王谦的办法：把小块土地以金融手段组织起来，形成集体基金，以融资的方式发展现代化农业，除此之外，恐怕都是邪路和老路。

在一穷二白、帝国主义严酷封锁的环境下，中国经济发展始终坚持资本为劳动服务、为产业服务的原则，这中间虽然有曲折、有“头脑发热”，但这个基本原则没有变。正是按照这条马克思主义基本经济原理，中国在极其困难的情况下，投资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工农业和国民经济体系，投资两弹一星，建立起强大的国防体系。没有打赤字财政，没有搞买空卖空，银行没有炒钱，资本投资的收益率是很高的，比如中国独立研发原子弹的成本还不到美国的1%，今天哪个金融投资高手能做得到？对这一伟大成就闭口不谈，那才是不懂经济，那才是办不得大事、当不得大家。

当然，坚持资本为劳动服务、金融为产业服务这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这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原理的认识是在实践和挫折中不断走向深化的，其中交的学费也不少，何况有些学费还算交得明白，而有一些学费就交得比较糊涂了。

陈云说，中国经济建设的基本经验可以概括为这样一句话：有计划、按比例。所谓按比例，就是要注意发展中的平衡，最重要的有四大平衡：信贷平衡、财政平衡、外贸平衡和物资平衡，其中最关键的是信贷与财政之间要平衡。信贷和金融的发展要以经济的发展为基础、为目标，绝不能脱离经济发展的需求和目

标，发展经济、调控经济要靠财政和金融两只手之间的平衡，不能搞“单打一”，不能学“铁拐李”，单靠信贷或者财政哪一只手都会造成偏颇。

1985 年，中国开始在金融领域引进西方“先进经验”，在当时，不过就是学来了资本准备金制度，说白了就是银行只留 30% 的准备金，其余都贷出去，希望依靠金融这只手刺激经济大跃进，不顾及金融与财政要平衡地“按比例”发展。结果是银行这边头脑一发热，经济立马就发烧，银行乱发票子，通货膨胀接踵而至。

1988 年，陈云已经感到了问题的严重，他在《当前经济工作的几个问题》中不得不这样警告说：

> 永远不打赤字财政。
>
> 从全局看，在几大平衡中，最基本的，是财政平衡。
>
> 要扭转当前混乱的经济局面，首先要靠财政平衡，特别是中央财政平衡。
>
> 现在票子发得太多。票子发行的权力要高度集中，我看还是要“一支笔”。
>
> 对储蓄搞保值是必要的。同时，国库券也要保值。
>
> 如果不从根本上采取稳定市场物价措施，提款抢购风潮还会再起。
>
> 外债可以借，但要尽量少借。借外债，要用得好，还得起。

但是，由于当时弗里德曼刚刚获得了诺贝尔经济学奖，他本人及其拥趸都急于将改革开放的中国当作自己理论的试验田。“国际大气候”造成了彼时主持经济工作的中国领导人对弗里德曼的信贷扩张和金融自由化理论偏听偏信，而把新中国建设过程中长期总结出来的实践经验当作了需要改革和破除的“落后思想”，遂冒险放弃了信贷与财政必须保持比例、保持平衡的基本原则，靠货币刺激发展经济。随之便造成了风靡全国的挤兑、抢购风潮，加之国内外各种势力的煽风点火，最终酿成了1989年严重的政治风波。

在严峻的形势、深刻的教训面前，1989年《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终于承认，当时的经济形势面临的根本问题是：

> 投资需求和消费需求的双膨胀，有相当部分是靠吃老本，靠打赤字和大量发票子，靠举借内债和动用结存外汇来支持的。现在，内债余额高达800多亿元，将进入偿债高峰，货币流通量大大超过经济增长的合理需要，这种情况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1989年的政治风波是与错误的金融政策所导致的经济动荡紧密相联的，事实证明，单靠金融扩张不能发展经济，如果失去了信贷与财政的平衡，超发的货币最终还要财政埋单，那么中央财政、地方财政也会随之破产。而1989年以来，从苏联、东欧各

国的改革到美国爆发金融危机，世界经济正是因为追随“货币主义”的片面发展道路才陷入了今天的泥潭。

中国往何处去？1989年之后，拯救中国经济必须采取的措施首先就是要在金融与财政之间筑起一道防火墙，为的就是防止金融这个引擎出问题，而连带财政这个引擎也一起熄火。

以江泽民为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是在新自由主义经济思潮风靡全球的严峻的历史关头，承担起治理国家的重担的。江泽民在任期间，就金融工作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清醒地指出，党所面临的最为紧迫的任务之一就是要管住金融、管好金融，必须理顺金融、财政与企业之间的关系。而中国当前的问题是：一方面是银行发行了大量的钞票，另一方面是企业普遍不能归还银行的贷款。企业之间、金融机构之间存在着大量的三角债，加上简单的地方财政放权造成的中央财政能力下降，结果是财权在地方、事权在中央，个别地方有钱不办事，中央想办事却没有钱。这种情况再也不能持续下去了，所以中国经济的核心问题绝非当时国内外经济学家普遍认为的“政府与市场”的关系问题，而是金融部门与企业的关系问题、是投资与生产的关系问题。要破解中国经济的难题，首先必须加强国家财政能力，而要挽救面临破产的中央财政，首先就必须从根本上理顺财政与金融这两者之间的关系。

江泽民是第一个提出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论断的人，他指出：

> “信用”在中文的基本解释就是，遵守诺言，实践成约，取信于他人。信用既属于道德范畴，又属于经济范畴。资本主义社会信用制度在其发展过程中不断形成和改进，但至今仍有许多方面需要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法制经济。良好的社会信用是建立规范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重要保证，是有效防范金融风险的重要条件，是现代经济、金融正常运行的重要根基。没有信用，银行不敢贷款、买卖无法进行，谁还敢来投资，市场经济还怎么搞？……全党全社会必须从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出发，增强信用观念，建立和维护良好的社会信用。[29]

通过抓住信贷投资必须服务于实体经济发展这个关键问题，中国逐步理顺了金融与财政、投资与生产、信用经济与实体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成功地剥离了金融领域里大规模的呆坏账，战胜了随后的亚洲金融危机，实现了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当时，以江泽民为核心的中央领导集体，对中国经济问题的判断准确、出手果断而自信，在推动改革发展的进程中，不但没有简单地迷信市场经济学，而且清醒地将贸易自由、市场自由与金融自由严格区分开来，坚持了财政和金融为实体经济发展服务的大政方针，在货币主义和金融自由化思潮风靡全球的大形势下，可谓是表现了敢于反潮流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勇气。

当前中国经济面临的主要问题是什么？我认为，依然还是

金融与财政、投资与生产、信用经济与实体经济发展的问题，当前，还是要坚持信贷与财政两条腿走路，而关键在于继续搞好信贷和财政之间的平衡，中国经济面临的问题绝不是当前的舆论界所流行的政府与市场的问题。

在2013年4月索罗斯投资设立的新经济思维研究所年度会议上，2001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迈克尔·斯宾塞发表了主旨演讲，其中谈中国道路的部分大意如下：

> 中国的居民储蓄达到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加上土地、国有企业所有权（其中有78家进入了世界500强）和其他资产，而中国政府发行的公共债务却低于国内生产总值的一半。于是，中国庞大的政府储备和公共储备仍能够维持高水平投资以支持其经济增长，这是中国面对1997~1998年亚洲金融危机和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时能够安全度过而没有货币贬值的关键因素。
>
> 从西方的角度不能理解中国经济持续增长。因为按照西方国家的标准，有如此庞大的资产储备而未进行投资，那么这些资产就是负的，而只有在以这些储备为抵押，进行超过其自有资产的投资时候，这些资产才是正的。因此，按照西方的标准（即资本主义的标准），中国就有一份庞大的资产负债表。因为按照西方的原则，如果没有把资产全部变成资本并负债经营，这就是没有效率的。

但是，中国领导人和中国政府很难选择西方的发展模式，这说穿了就是无资金准备的庞大的负债模式，以此来换取一个风险巨大的资产负债表。因为西方今天正在为这一模式付出惨痛的代价。

实际上，对中国来说，问题是另外的，即有效管理公共资产，这对中国而言是一个巨大的挑战。管理这些资产当然有办法，这些办法可以促进，也可以阻碍竞争的扩张、市场的效率和活力，可以使这些资产增值、保值，也可以使它贬值乃至输掉相当一部分。中国将会用成本和效率的模式来替代旧的管理模式，这是肯定的，在这方面将展开讨论，而这些讨论会奠定中国经济不断演变的基础。

究竟怎么看中国今天的形势?

首先形势总体来看是好的，而根本上就好在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通过一系列改革措施强化了中央财政，中国之所以能够顶住亚洲金融危机、国际金融危机，保持了经济的持续发展，并在民生方面做了几件大事，靠的就是国家财政能力的持续壮大。

在这种大形势下，正如迈克尔·斯宾塞所说，中国绝不可能，也不应该追随美国那种不断靠发债来自我愚弄并愚弄全世界的发展道路。中国面临的根本问题是如何管好公共资产，使公共资产保值、升值，是如何采用正确的投资手段使庞大的公共资产

的使用更有效率。当然，也正如他所说，要做到这一点、要提高公共资产的投资效益，并不是没有办法的，实际上，这也就是中国下一步深化改革的着力点。例如，当前中央、地方每年都有上万亿元的产业发展资金，这项庞大的专项资金本是专门用于扶持科技研发、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小企业和现代农业发展的。不过现在的问题是，如此大笔的资金并不是以“资本投资”的方式，而是以“行政下拨”的方式运作的，因此其利用效率很低。“我们不是缺钱，而是缺会投资的人”这句话的意思就是指：倘若产业发展资金采用行政的方式来管理，审批起来非常麻烦，其结果常常就是只能一年一年地往后结转，从而难以有效落实到真正的战略性产业头上，而往往反倒是补给了过剩产能、落后产业，阻碍了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而若管理稍有疏忽，则又会造成权力寻租，滋生腐败现象，也会诱发企业“骗补”行为。如此多头管理其实是历来中国国家组织能力下降的痼疾，它使庞大的公共资产的使用陷入了两难困境。

实际上，美国也有国有企业，发达国家也都有国家战略投资计划，但是在这些国家，这类资金一般不采取补贴审批的方式直接下达，而是通过专业基金公司来运作。我们既然手里拿着一大把钱、捧着“金饭碗”，当然可以采用和借鉴这样的方式，即以国家产业资金为母基金，同时吸引社会资金参与，成立国家产业基金占大部分股份的投资公司，采用资本投资而不是行政下拨的方式支持那些效益好、科技含量高、能耗少的新型战略产业。这

样一来，国家就不再是简单地管产业、行业和市场，而是通过“管资本”，甚至由党直接管理战略性投资，促进企业的发展，促进公共资产的保值和增值。经济效率的提升归根到底还要依赖国家组织能力的调整和提升，而一旦如此调整发展思路，公共资产的利用率当然就会不断提高。

因此，所谓“加强党对于改革的领导”，核心在于加强党对于战略性投资的规划和领导、加强党对于公共资产投资的领导。

但同时，我们面对的挑战也很严峻，从国内经济来看，这主要还是表现在信贷与财政缺乏平衡，中国经济的发展由1989年前后的靠金融膨胀支持，转变为主要靠财政这一个引擎拉动，而金融部门对实体经济发展的正面推动作用则不明显，这就是一种新的“单打一”、“铁拐李”。

重庆市市长黄奇帆近期这样概括道：

> 回顾国有企业35年改革的历程，怎么解决资本金来源一直是宏观、微观领域头疼的问题。20世纪80年代初期计划经济，没有资本金概念；80年代中期，国家为解决国有企业没有资本性积累的问题，实施利改税，企业可以留存利润45%，初步有资本金概念。为减轻企业负担，80年代末改成33%；90年代走进市场经济，企业资本金来源不足，依靠银行借款，但市场化的银行已不再是市政府的钱口袋，企业债务越来越重，达到80%、90%的负债，出现一些企业破产。

此后，通过破产关闭的国有资产1万多亿元，债转股的1万多亿元，上市的1万多亿元，国有企业补充了3万亿元资本金，开始壮大。原则上政府的行政性资本输入只针对公益类企业，对竞争类的企业，政府不该再输入资本。当下权益融资比债务融资要重要得多，只有建立市场化的国企资本补充机制，企业保持正常的资产负债率，增长才是可持续的、健康的。

实际上，黄奇帆的上述概括已经很清楚地表明：企业发展固然要走“合理负债经营”的道路，但关键在于企业要发展、要赢利，企业的负债就必须是合理的，而不是不可控的；而现在的问题是企业负债严重，且严重地威胁到了宏观经济的稳定。要解决这个问题，仅靠国家信贷、仅靠提高国家投资效率是不行的，因为还必须调动和规范银行这另外一只手，如果银行这另外一只手“不给力”，甚至“不作为”，如果“市场化了的银行”不但不是政府的“钱袋子”，而且也不是产业和经济发展的“钱袋子”，而是少数人自己的“钱袋子”，那么无论政府的投资如何“市场化”，也不能解决当前的经济难题。

因此，经济工作的当务之急应该是果断地加强党对金融部门的坚强领导，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中国当前最需要改革的绝不是政府，而是金融部门。而且，中国将来与危机中的发达资本主义经济体之间的博弈将主要在金融领域展开，而中国经济如果会

出问题，最有可能出在金融领域。因此，制度性地明确金融为实体经济服务的大政方针，坚决制止金融领域搞歪门邪道、炒钱自肥，走脱离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邪路，这要比笼统地讲“加强金融监管”更重要。

1993 年中国共产党十四届三中全会以来，金融与财政实现了分开，因为当时确实需要在背负大量债务的金融部门与财政之间筑起一道防火墙。但是，金融与财政分开之后的得失利弊、分工明确与否则需要深入研究。今天看来，当时做出这样的决断，起码不是说要永久解除金融信贷对于经济发展所承担的责任，而经济发展单靠国家财政投资来实现——走另一条“单打一”的道路。

关于这个问题的讨论，我们在下一章中再具体展开。现在需要看到的是：近 10 年来，中国金融和银行业通过债务融资、上市重组等一系列手段，借助国际上金融自由化的“东风”，成功地剥离了大量呆坏账，真可谓是“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机缘如此巧合，这真是所谓“天佑中国”、“天佑中国金融”。但是，如果金融部门不能审时度势、“见好就收”，而是欲罢不能，依旧把主要精力用在炒钱、炒地、炒基金和金融衍生品上，没有即时转变发展方式、积极地担负起促进中国经济转型发展、产业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的重大责任，反倒有意无意地把这个责任推给了中央财政乃至地方政府，那么这就是值得警醒的。在全球金融危机、全球经济低迷的大环境下，继续走金融自由化的道路是十分危险的。现在老百姓说，如今的金融和银行部门只热衷于三

件事：一是低息揽储、高息借贷，二是从经营国债、理财金等金融衍生品中获利，三是炒作股票和房地产。这种说法可能有其片面性，但为什么人们会这样议论？为什么这种议论越来越多？这起码值得我们深思。

当然，这些年来，金融部门的“绩效”是极其明显的，特别是在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方面，银行做了大量的工作。据说，中信银行仅在非洲就开设了100多个营业网点，极大地促进了当地经济的发展，给非洲提供了有效的投资和金融服务，促进了人民币的区域化。不过，我们同时也要警惕另外一种趋势，自2004年以来，金融企业的利润连年增长，但与之相对应的却是实体经济和企业利润连年下降，而这两者之间难道没有一点儿必然联系吗？当然不是没有联系。首先，如果中国的金融业不是自觉地为实体经济发展服务，或者说服务得不那么理想、不怎么情愿，而是热衷于互为交易对手，自我服务、自我炒作，那么就会出现资金大规模在金融领域内部、在银行业内部空转这样一个必然结果，这就导致资本凌驾于劳动之上、产业发展之上。而这种颠倒不必说违背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那是大帽子，如今是吓不得人的），更重要的是，这将使金融业发展与经济增长日渐脱离，即一方面是金融企业（其实金融并不是企业，“金融企业”这个说法本身就是一种误导）的利润居高不下，另一方面是企业利润持续下降，而这就是因为大量资金被吸纳到金融领域炒作。更直接的表现就是：就业低迷，经济转型升级极为困难。

如果大量的货币财富涌入金融部门，那么别说中小企业，恐怕连中西部开发、资源型地区转型发展都要缺钱、缺投资了，更不要说农村和占中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了。如果按照所谓“金融的逻辑”，中西部地区、边疆地区资本收益率低，于是金融部门就不肯为大半个中国的发展投资，这样一来，那也就只能听任区域之间发展的不协调愈演愈烈，而科学发展、转型发展如果没有金融引擎的支持，仅靠财政发国债，那岂不成了空谈？

其次，如果放任金融业扩张，而只让中央财政拉动经济发展，这样做一方面吞噬、挤占了实体经济发展急需的资金，另一方面金融领域高回报的“黑洞”、赚快钱的冲动则势必吸引大量知识精英急功近利，放弃科学研发而投身金融领域。当前，不仅大量权力相关者纷纷置身于金融业，大搞私募基金，而且如果问一问现在北大、清华的状元们，90%以上的第一志愿恐怕就是要学金融，而将来的志向则是进投行、当买办。如果这样下去，那我们的教育、科研还怎么得了？这么下去，学术、科研、公共政策服务后继无人几乎是肯定的，因为英才都去学金融、当买办去了。如果放任少数人为美国金融业进军中国提供咨询、情报以牟取私利而不问，那么还有什么国家安全、金融安全可言？连国家主权都不会有的。中国共产党人应该以历史为鉴、以当年国民党的四大家族为鉴啊！

近年来中国货币发行量急剧增长，然而不但中小企业，就连国有企业也感叹难与银行打交道，其原因就是金融挤占了大量资

源，但创造出的财富却入不敷出。据估算，2007 年，全球金融兼并收购支出为 8 000 亿美元，但创造出的价值只有区区 1 700 亿美元，金融部门大量截留资金在内部空转，而中央财政、地方财政则四面楚歌，只好通过发债推动经济发展。如此资源、资金倒置，那还讲什么投资效率？还怎么落实科学发展？

更严重的是，一旦金融部门和银行推脱促进经济发展、投资实体经济的责任，而把这个“包袱”甩给政府，那么政府也就只好“一心一意搞经济”、凭借国债谋发展了。它哪里还有精力搞民生、搞服务？如果政府在一心一意谋发展、搞GDP（国内生产总值）之余，还要咬着牙搞教育、务民生、搞基础设施建设，还要加强国防、维护国家安全，如此一心多用、如此疲于奔命，它能搞好本职工作吗？如果政府忍辱负重、四面出击、四处挨骂，按下葫芦起来瓢，而金融和银行部门却在一旁闷声发大财、躲清闲，那就不太正常了。如果还有这样的经济学家，一直在捶胸顿足，高呼“中国最关键的问题就是要改革政府”，应该把一切都交给市场、把一切都交给银行，这个“金融的逻辑”如果不是误导、不是成心打便宜拳，我看那真没别的办法解释你的用心和用意了。

日本打了我们，还看不起我们，这固然极可恨，但我们在经济发展方式上不妨还是学学我们的老对手日本吧，当然，既学习它的经验也要看到它的局限。1955 年以来，日本的银行和金融机构实际上只有一项任务，那就是必须为企业发展服务，为日本的

通商、产业服务，金融必须与日本的产业发展紧紧绑在一起，绝不能有超出产业投资发展之外的独立性。自民党一直是直接管金融的，这就是典型的党管金融。而日本政府只有一项任务，那就是好好为民生服务，金融与财政分工明确、责任清楚，如此才有日本经济的起飞和持续发展，反过来说，如果 2001 年日本被美国及其代理人小泉纯一郎逼着取消了通产省、拆散了银行与企业的关系，那么日本经济立马就崩溃了。

2001 年，小泉为什么要取消日本通产省呢？因为他是美国的走狗；2003 年《广场协议》签订之后，日本为什么要自跳火坑、引刀自宫呢？因为日本没有国家主权，日本的大政方针的制定不得不听美国的，但不要忘记，日本与中国的基本国情是根本不同的，我们要学习人家的好经验，不要跟人家学坏、比坏。

我们再说农业，讲讲占中国人口大多数的农民吧。

我有一次出差，在火车上遇到一位安徽老乡，他是 1952 年生人，现在在北京卢沟桥附近一家自己儿子经营的铁皮办公柜工厂打工。此人极其健谈，一路上没停过嘴。我觉得，现在许多知识分子、教授们的见识也没有达到这个安徽老乡的水平。

比如，他说：

> 什么是小康？小康就是常吃肉。过去只有过年才能吃肉，现在天天都能吃肉，我这辈子做梦都没想到能在北京生活，现在我能在北京吃肉，过去只有皇帝才能成天在北京城

里吃肉呢！

如果说有什么不满，那就是对儿子们不满。在儿子经营的工厂里打工，大儿子竟然拖欠老子的工资，跟小儿子一起干活，小儿子时时监督我，竟然说我偷懒磨滑，儿子拖欠老子的工资，还说老子偷懒磨滑，儿子坑老子，监视老子干活，这还算是儿子吗！老子还算是老子吗！

农村千万留不得。人均一亩地，那还不得饿死。土地流转好啊，可是巢湖地区都是丘陵，土地连不成片，连不成片就流转不出去，除非国家出钱，把土地整平了，把水利修好了。

农民自己组织起来整地、平地，那不是又回到毛泽东时代啦？给集体干活，谁都是出工不出力，农民哪有那觉悟，光靠积极性，没有国家来投钱，水利、平地、整地，这些大事根本搞不了。

啥是农民？农民就是斤斤计较的人，就是一点儿小亏都不肯吃的人。你看咱们这车厢里头，为了点儿芝麻粒大小的事吵了一路的，那就是农民。连自己的爹都算计的人，就是农民。农民就知道跟农民过不去！

如今国家政策真是好，但到了基层就走样。你莫说基层黑社会厉害，基层信贷员最厉害。贷款3万元，他从中扣除5 000元到自己腰包里，还不开收据，不留把柄，你说谁敢贷款？贷款还不如去借高利贷呢，他比过去的地主还厉害呢！所以农民办不了企业，没有钱，就出去打工。

今年国家给村里100万元要建设新农村，可是又要平地、又要修路、又要打井吃水、又要搬迁盖房，还要种果树致富，这100万元听起来是不少，可是你毕竟要干这么多事啊，那就不够了。我们的县长也难啊，他到银行管人家叫了几天爷爷，拿上土地做抵押，求爷爷告奶奶才贷出了几百万元，这还是人家格外开了恩的。

中央电视台到处问“你幸福吗”，这还用问吗！我这代人最幸福。为什么？八口人合八亩地，老子是家长，地都在老子一个人户口上，等我老了、干不动了，就回家把八亩地租出去，一亩人家给我600斤稻，加上打工的积蓄，我就可以享清福了，我就天天摸麻将了。你说什么是幸福？这就是幸福。

我死了之后地再怎么分？这我就不管了，想管也管不了。明摆着，儿子一人分一亩，到了孙子也就没有地了，孙子怎么办？不知道！

为什么说安徽老乡的话超过了一般知识分子的水平呢？因为他知道农民是什么，他知道农民就是斤斤计较、成天与自己人竞争的人。几千年来，由于农民一直在进行低水平的市场竞争，以至于最恨农民的就是农民。所谓市场经济学，说白了，也就是那种鼓励虾米之间拼命竞争的经济学。但是，资本主义经济的逻辑绝不是虾米在竞争中形成的市场合作，而是大鱼吃小鱼、小鱼吃

虾米，为什么虾米不知道怕大鱼和小鱼？因为虾米只知道自己的对手是虾米。

为什么说安徽老乡的话超过了一般经济学家的水平呢？因为他知道今天中国的问题绝不是废除、削弱了政府，把一切都交给“市场”就万事大吉了，恰恰相反，他甚至说政府“很可怜”，而一面搞经济、一面搞民生、一面搞基础设施建设、一面维稳的基层政权、地方政府就更可怜了。老百姓其实知道如今谁拥有真正的绝对权力，因为他知道县长、市长乃至省长在银行面前实际上也是“孙子”。

这个世界上有不向经济发展、农村发展投资的金融机构吗？当然有，世界上是有这样一个不向实体经济投资而只管自我炒作发财的金融体，那就是华尔街。但是，美国财政部前部长亨利·保尔森在他的书《峭壁边缘》中说，美国的金融业已经把美国推到了崩溃的峭壁边缘。难道中国的金融业也要学习这种“先进经验”，追随美联储去跳悬崖吗？

中国今天缺的并不是财富，而是管理财富的办法和人，中国缺的甚至不是资金，而是正确投资的办法和会投资的人。今天，中国最缺的恐怕就是金融为实体经济服务、为人民服务的基本理念。

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反对的是资本家对于生产资料的垄断，反对的是把社会资本变成私人资本，反对的是“资本主义”，而不是“资本”。社会主义的主张是尽可能利用社会资本，为生产的发展、为实体经济的发展、为老百姓生活的改善服务，而不

是为资本家私人的利润服务、为金融业自身发财服务。

当前，解决投资效率不高、资本利用率不高，解决有钱人把钱撒到股市上制造泡沫而广大基层劳动者却无钱谋发展这个问题的突破点之一，当然就是努力发展和壮大面向农村和基层的金融信贷机制。但是，这绝不是一个简单的加强金融监管的问题，而是必须为金融机构明确任务、宗旨，从而规范其行为的问题，即明确哪些不能干、哪些必须干。我们要重建基层，而这首先必须是重建基层的信用社服务网络。同时，我们必须深入研究：把农民组织起来，究竟是发展各种形式的农民自主专业合作社好一些，还是走公司加农户的方式好一些？这个问题需要通过实践中切实的调查研究来证明，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面对着掌握资本和市场的公司，一家一户的农民始终处于弱势，因此，即使目前为保证公司加农户的经营方式的健康发展，也必须坚持贷款利率、收购价格向农民倾斜的方向，而坚决避免公司盘剥农民的逐利导向。

信用是现代社会关系的基础，信用更是现代经济的基础。社会主义的一个基本特征就是把信用的发行建立在联合起来的劳动的基础上，社会主义的信用机制必须建立在人民群众的信任的基础上。信用领域、货币金融领域的民主化才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核心，这是更高层次的民主。使金融资本为生产劳动服务，而不是生产劳动为金融部门服务。马克思主义真理千万条，这是最基本的一条。

今天中国的金融部门确实需要搞点儿群众路线教育实践，需要学习一点儿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了。

当今世界的突出问题是，现代金融的复杂操作使它沦为少数特权精英操纵的“秘密知识”，因此，现代金融应该作为“大众知识”向人民群众介绍，我们坚持马克思主义，首先就要在这一点上向马克思学习，否则就是毫无感染力的空谈。

也正是在生产劳动支配资本和金融这个基本原理的基础上，《共产党宣言》最后方才说：“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的，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

因为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信用和金融领域是布罗代尔所谓最黑暗、最神秘的领域，那里猛兽出没，奉行着最野蛮的丛林法则。在资本主义条件下，信用不是被生产者所掌握，而是被少数“大鳄”、“猛兽”所支配，从这个意义上说，资本主义就是钱生钱的欺诈游戏，而且它是不必通过市场交换和生产领域就能在金融机构之间赌博生利。

银行部门、金融部门，即使不必将其界定为实体经济的“仆人”，人们起码也应该认识到，银行不过就是储户的代理人，是社会财富的代理人。但是，人类社会的发展向着资本主义变异或者异化，就表现为仆人爬到了主人头上，代理人爬到了委托人头上，并利用委托人的财富大发横财。很少有人意识到马克思最早指出的这个重大问题，很少有人意识到他在 100 多年前的这个极

为重大的发现，因为马克思这样说：

> 在法国，中世纪初期替封建主管理和征收租税的管家，不久就成为实业家，他用勒索、欺骗等办法，变成了资本家。这些管家有时自己就是显贵。……由此可见，在社会生活的各方面，有很大的一部分落入了中间人的手里。例如，在经济方面，金融家、交易所经纪人、大小商人吸去了营业的精华；在民法方面，律师敲诈诉讼双方；在政治方面，议员比选举人重要，大臣比君主重要；在宗教方面，上帝被“中介人”挤到次要地位，而后者又被牧师挤到次要地位，牧师又是善良的牧羊人和他的羊群之间的必然的中间人。[30]

资产阶级代议制其实是从银行代理制中发展出来的，后者是前者的基础，前者是后者在政治上和制度上的直接表现。我们知道：斯密时代的英国议会就是由大地主和金融家的理财经纪人组成的。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当政的法兰西第二帝国就是一个金融骗子执政的王朝。实际上，这也就是今天的美国政府必须听命于议会，而议会则完全服从华尔街的原因所在。如果华尔街需要放贷，美国政府和人民就必须负债。如果华尔街要收紧银根，美国政府就必须关门，美国人民则必须破产。奥巴马总统本人其实完全知道，美国国会的议员绝不是什么劳动人民的代表，因为他们只是雇用他们的金主的代表，议员这个阶层一开始就是由大大小小的基金管理者、理财经理和律师们构成的，而奥巴马本人

也是顺着这条路爬上来的。所以，美国财政部前部长保尔森说：“与其让银行骑在人民头上，不如政府干脆造了议会的反！”

保尔森的话简直就是套用了列宁在1917年发表的观点。

因此，马克思方才这样深刻地说：正如牧师不是上帝的代表，而是教会的理财人一样，正如媒体不是人民的代表，而是传媒大亨的走狗一样，律师绝不是正义的代表，而只不过是雇用他们的金主的代表，而这就是代议制的实质——代理人凌驾在委托人的头上。

政治不是什么，因为政治就是专政，是阶级的统治。代议制民主只不过是这样一种专政形式：它表现为代理人阶级对于委托人的统治，它的实质就是仆人骑在了主人的头上。

市场社会中彼此对立着的个人，为追求个人利益的最大化而竞争和卸责，正是因为他们不能联合起来，所以他们就花钱雇用一个监工、一个代理人阶级拿着皮鞭抽打自己、拿着计算器盘剥自己。

因为这个问题特别重要，所以我们留到下几节中专门讨论它。

总之，社会主义是劳动支配资本，而资本主义是资本支配一切，这个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

第二章

古典经济学的“扯淡”

“批判”与“扯淡”

马克思通过批判古典政治经济学开始了《资本论》的写作。

《资本论》的划时代意义首先在于它开创了一种崭新的叙述方式——批判。

什么是批判？批判并不是简单的否定，批判是把批判对象中遮蔽的东西揭发、揭示出来。在马克思看来，批判就是粉碎“知识的密谋”和以“密谋”的形式存在的知识，它把一切都公开了，因此，批判的叙述方式同时也就是“宣言”的叙述方式。在这个意义上，《资本论》与《共产党宣言》并没有什么不同。

马克思的批判所针对的首先就是古典经济学那种叙述方式，《资本论》的副标题就是“政治经济学批判”。

那么，什么是古典经济学的叙述方式呢？如果可以的话，我把这种叙述方式称为“扯淡”。

什么是扯淡？普林斯顿大学哲学教授哈里·G·法兰克福在《论扯淡》这本书里说，扯淡并不是扯谎，扯淡就是“一本正经

地说废话”。

什么是一本正经地说废话？《论扯淡》一书的中文译者、中国台湾地区的评论家南方朔打了个比方，他说，某人在电视台手舞足蹈、法相庄严地讲《论语》，那就是一本正经地说废话，那就是典型的扯淡。

《国富论》的开篇有这样一段话，讲的是分工与交换，自《国富论》诞生以来，分工与交换就构成了经济学这门学科的两个基石，甚至可以说，经济学的一切都是从这极短的一段话里生发出来的：

> 益处良多的分工，原本不是人类智慧的结果，尽管人类的智慧确实预见到并期待着，分工能为人类带来普遍的富裕。它一定是人类本性中某一不易发觉的倾向缓慢而渐进达致的结果。也就是说，人类倾向于互通有无、物物交换、相互贸易。[1]

但是，在这里，斯密既没有告诉我们什么是“人类的智慧”，也没有告诉我们究竟什么是“人性”，他只是用“人类的智慧”和“人性”这两个空洞的词汇支撑起古典经济学的宏大叙事，用一系列让人犯晕的辞藻东拉西扯。比如，他一方面说分工“不是人类智慧的结果”，另一方面说它是人类智慧的“预期和期待”，一方面说分工与交换一定是“人类本性”，另一方面不确定它究竟是哪一种人类本性，只好说它是“某一种人类本性”，是“不

易发觉的”，是“人性缓慢而渐进达致的结果”。

实际上，与“《论语》的真谛，就是告诉大家，怎么才能过上我们心灵所需要的那种快乐的生活”，以及美国国庆宣言中所谓“我们伟大且被上帝庇佑的祖国，其开国元勋在神圣的引导下，为人类开创了一个新的开始”等诸如此类的东拉西扯一样，这段奠定了古典经济学基石的经典格言，纯属扯淡。

“扯淡比说谎更可怕，扯淡才是真理最大的敌人。”

马克思一辈子最憎恨的就是扯淡，而他最大的担忧当然就是后人把他的学说也搞成了扯淡。

而批判就是扯淡的最大敌人和对手。马克思是从批判扯淡开始他的写作的，而这首先就是指批判古典经济学的“扯淡传统”。

市场经济的起源

在马克思眼里，甚至连黑格尔也是一个扯淡家，黑格尔那种在"物质"与"精神"之间颠来倒去的叙述方式也是一种扯淡。

与黑格尔不同，马克思分析问题的出发点既不是"精神"也不是"物质"，既不是"上层建筑"也不是"经济基础"，而是"社会"。

什么是社会呢？马克思这样说：

> 社会——不管其形式如何——究竟是什么呢？是人类交互作用的产物。人们能否自由选择某一社会形式呢？决不能。在人们的生产力发展的一定状况下，就会有一定的交换（commerce）和消费形式。在生产、交换和消费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就会有一定的社会制度、一定的家庭、等级或阶级组织，一句话，就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有一定的市民社会，就会有不过是市民社会的正式表现的一定的政治国家。[2]

这一段话起码讲了三个层次的问题，而绝非“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或者说马克思思考的起点就是“社会”。马克思说，社会就是人之间交互活动的产物；在社会之上，又有一个经济层面，即一定的交换形式；而在经济层面之上，还有一定的政治组织形式，这是第三个层次。

我们必须记住，马克思固然是经济学家，《资本论》固然是经济学著作，但马克思不仅仅是经济学家，《资本论》也不仅仅是经济学著作。马克思也好、《资本论》也罢，都是从“社会交往方式”出发，分析“经济交换方式”的历史发展，而不是像斯密以来的经济学家那样，把经济性的物物交换简单地等同于社会交往、社会关系的全部。

斯密以来的经济学家都把交换视为人类的自然偏好，把物物交换视为一切社会关系得以成立的前提，从而古典经济学家们就把交换和经济视为了基础，但是与他们完全不同，马克思把社会交往视为基础，从而把信用和人们之间的信任视为一切社会关系得以成立的前提。

互惠性的“让渡”——这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采用的取代“交换”的范畴，它构成了马克思经济学与斯密经济学在出发点上的区别。

马克思首先区分了“社会交往”与“商品交换”，他提示我们说：绝不能把社会交往方式简单地等同于经济交换，更不能把人类的社会组织简化为经济性组织，恰恰相反，只有从人类交往

方式的历史变迁和社会组织的历史发展出发，才能解释商品交换和经济性组织的历史形成。一言以蔽之，商品交换只不过是社会交往在特殊历史时期的产物，它是特定的、历史的，而不是永恒的、天然的。

只要是在共同体存在的地方，只要是在信任关系存在的地方，总是存在互惠与“让渡”，而“物物交换”则是很晚才发生的事情。马克思说：只有在人们处于彼此对立的状态，即只有人们处在“互不信任”的状态，而这些彼此对立、互不信任的人手里都恰好有了对方所需要的“物”，且此人对此物具有排他性的支配权的情况下，“交换”才能发生。马克思进一步指出：当然，这种情况绝不是天然发生的，而要使这种情况发生就要创造这样的条件，要使其成为“天然的”，这就需要剧烈的历史变革。

我们曾在中国历史经典文献研究课上，通过阅读历史文献看到：所谓交换，乃是一种在敌对的部落之间展开的礼仪活动，它起初是与敌人打交道的方式，刚开始是敌对双方交换战俘，随后就是交换女人，这就是商周时期的情况。王国维指出，所谓“同姓不婚”，这个周礼的基本内容也就起源于敌对的部落之间以通婚的方式交换女人的仪式和习俗。而到了汉代，它方才发展为“和亲”这种制度。与和亲相伴随的是朝贡，而互市与贸易，即商品交换，一开始是作为一项朝贡礼仪制度存在并发展的。

实际上，不必通过深奥的推演，我们就能够知道：交换并非人们最初始、最普遍的交往方式，交换也并不能构成社会关系的

基础，因为我们与自己的亲人和朋友之间的关系并不是经济学家们所说的那种商品交换关系。而比交换更为普遍的就是互惠和馈赠，这更接近于马克思所说的“彼此让渡”。比商品关系更为初始的人类社会关系就是建立在信任基础之上的互惠关系。只要信用和信任存在，互助性、互惠性的“让渡”总是会发生。

以信用为基础的、互惠的交往活动与以货币为中介的交换活动不同，这种互惠性的交往活动也并非存在于遥远的古代。比如，在前一段流行的电视剧《乡村爱情》中，我们同样可以看到乡村里的“超市”是怎样运作的：几乎所有的人都在赊账，同时所有的人都在互相馈赠，而直接的货币交换其实是很少发生的，即使今天乡村共同体的交换活动也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彼此信任的互惠关系，而非现金交易。

长期以来，互相信任的人彼此让渡、彼此馈赠，以此促进交往，从而形成了彼此互惠的信用关系，这种信用关系使人们更加紧密地融合在一起，从而彼此依赖。因此，彼此让渡、馈赠和出借恰恰是维系人际关系源远流长的基本手段。

信任造就互惠，互惠加强信任，而亲兄弟明算账的交换方式则与此恰恰相反。

正是从互惠、信任，而不是物物交换出发，马克思天才地发现了并始终凝视着“信用”在人类社会关系史上的核心作用，从而开创了一种不同于古典经济学的崭新叙述——信用经济学、金融经济学、资本经济学的叙述。

按照马克思的看法，信用的产生比市场交换和债务货币的出现要早得多，信贷机制最早产生于伊斯兰世界，穆斯林商人之间通行的是互相预付、彼此赊销和复式记账，利息和放债是被严格取缔的，货币只是作为信用的补充，起着并不重要的作用。《圣学复苏精义》的作者安萨里首先提出了“什么是货币”的天才论断，他说：货币之所以能够成为价值尺度，恰恰就是因为它本身没有特性、没有价值，因为比较两个特性完全不同的东西，只能通过一个本身完全没有特性的第三者。他还更为天才地指出，货币这个东西就像句子中的介词一样，语法学家告诉我们，介词对于句子的意义恰恰就在于它本身没有意义，因此，它方才能在语言交往中产生功能。安萨里上述天才论断一方面深刻地影响了斯密，另一个方面被语言学家索绪尔所继承，从而对现代社会交往理论产生了重大影响。

为什么安萨里和斯密都认为货币只是交换的中介，因此“货币除了充当价值尺度之外本身并没有价值”呢？因为他们知道，一旦承认货币本身有价值，那么钱生钱的游戏就会被合法化，炒钱这个行当就会凌驾在诚实的劳动和贸易之上。他们还知道，大规模的商业贸易活动，即在大的贸易商与供货商之间其实是很少用货币交易的，有实力的商人之间的交往和买卖采用的是“互相预付”和“复式记账”这两种信用形式，而货币只是作为零碎的结余工具而存在，实际上，只有小商小贩才需要货币。因此，安萨里和斯密都对“银行券”这种东西深恶痛绝，而这种由债

务（即国王和政府的债务）所派生出的货币不但比信用（互相预付、复式记账）的产生要晚得多，而且比金属货币的出现也要晚得多。

构成人类社会关系之基础的是“互惠”而不是“交换”，人类最基本的社会关系是建立在信任基础上的互惠关系，而不是“物物交换”关系。如果说存在所谓“颠倒”，那么自斯密以来把“物物交换”等同于社会交往的全部，从而把“经济”视为“基础”的方式，在马克思看来方才是真正的“颠倒”。

什么是“交换”？交换就是在共同体之外发生的、彼此对立的陌生人之间的“互相让渡”。“让渡”不是“交换”，“交换”只是“让渡”的一种特殊形式。于是马克思这样说：“为使这种让渡成为互相的让渡，人们只需默默地彼此当作那些可以让渡的物的私有者，从而彼此当作独立的人相对立就行了。”

交换只是在互相对立的陌生人之间发生的一种社会交往方式，它一如既往地促使着社会关系向着“陌生人化”的方向发展。因此，马克思一针见血地指出：交换这种行为只能在共同体的外部发生，并随着人类共同体的破裂而壮大，即人们对待外人，方才采用交换这种方式，故而，作为与外人和陌生人打交道的方式，商品交换是“在共同体的尽头”发生的。

于是，马克思在《资本论》开篇就这样深刻定义了交换：

然而这种彼此当作外人看待的关系在原始共同体的成

> 员之间并不存在，不管这种共同体的形式是家长制家庭，古代印度公社，还是印加国，等等。商品交换是在共同体的尽头，在它们与别的共同体或其成员接触的地方开始的。[3]

但是，斯密以来的经济学家实际上都不了解交换其实是在“共同体的尽头”方才出现的东西，是从“与别的共同体或其成员接触的地方开始的”，他们不了解：交换只是与外人和陌生人打交道的方式，是随着共同体的破裂而壮大起来的东西，是彼此对立的个人之间的关系。于是，自斯密以来，经济学家们就把交换当作起点，他们从一开始就是从（物物）交换出发，并由此推出了货币和市场经济“自然的必然性”，他们还认为，在此基础上，很久之后，方才发展出信用和信用制度。

古典经济学对于社会关系和经济关系的叙述是完全颠倒的，用马克思形象的说法，它是“头足倒置的”。实际上，离开了信任，共同体的建立是不可能的，正如没有了信用机制，市场经济关系的建立同样也不可能。

与安萨里和斯密所阐释的那种货币不同，近代意义上的货币并不是“交换”的产物，那种货币也绝不是在长期的交换活动中自然形成的“一般等价物”，近代意义上的货币其实是指在债务基础上发行的银行券，这种货币并不是市场经济的产物，而是银行家和好战的政府联手制造的一种武器。

这种作为银行券的货币是近代西方的发明，它的基础是债务，

因此，它并不是“市场经济”发展的自然结果，而是“债务经济”发展的自然结果。近代西方并没有发明货币，但它却发明了“债务货币”。

为什么债务货币会成为西方的发明呢？这与西方文明好战和斗争的传统有关。本来，像伊斯兰教一样，基督教和犹太教也是严格禁止放债的，但是在《申命记》（23：19–20）中，这种禁止松动了，变成了对于“敌人”和“外人”可以放债。由于犹太人看别人都是“外邦人”，所以“外人”和“敌人”其实就是同一个词，于是，放债这种行为在西方世界一开始就是作为有意识地打击敌人的武器而存在，而这个武器在“威斯特伐利亚和约”时代被制度性地运用于欧洲的国际关系之中。它把战胜国与战败国之间的关系定义为“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关系，从此，对战败者最严酷的惩罚便不再是掠走他们的女人、杀死他们的男人或使其为奴，而只是让他们“赔款”。所谓现代国际法的基本准则，就是战败者必须履行其法定的赔款义务。

今天，几乎所有的现代国家（特别是发达经济体）都建立在赤字开支的基础上，债务已经成为国际关系的核心议题。不仅如此，所谓现代性的历史其实也就是“债务的历史”。1500年以来，处理国家间冲突的基本方式就是债务和赔款，大多数国家的税收制度、货币和市场经济也都是由战争国债和赔款催生的，近代中国就是如此，现代中国命运的“死循环”就是指“战败—赔款—税收—民反”这个怪圈。

日本著名的经济史学家滨下武志的巨著《中国近代经济史研究》的副标题是“清末海关财政与通商口岸市场圈”，这个副标题是什么意思？意思就是：近代中国的财政制度起源于清末海关制度，而海关制度的基础就是赔款制度，所以它才叫作“海关财政”。正是“海关财政”方才推动了通商口岸市场经济的形成与发展，所以，市场经济和货币经济绝非起源于“交换”，而是起源于“赔款”，起源于债务。

2012 年，滨下教授来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演讲，学术委员会指定我作为他的评议人，我劈头就对他说：“滨下先生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滨下说：“是吗？”我反问道：“难道不是吗？”结果他只好说：如果你也是的话，那么可以这样说，我确实是你那个意义上的（即《资本论》意义上的）马克思主义者。

的确，现在还有哪个“大学者”敢于像法国哲学家德里达那样公开承认自己是个马克思主义者呢？这就好比最近发生的一次“人间喜剧”，说是上海交通大学的一位小女生去找工作，用人单位看了她的简历就皱眉头了，问道：“你还是个中共党员啊？”而那个女生则怯生生辩解说：“党员里也有好人啊。”人心既如此，恐怕连马克思本人活着，他也只能选择无语了。

市场经济绝不是什么交换发展的产物，市场交换无非是与外人、陌生人打交道的方式，而债务关系则不过更进了一步——它是与“敌人”打交道的方式。

现代国际关系体系就是在处理彼此对立的国家之间的债务关

系中发展出来的。国际责任的实质也就是债务责任，而要深刻地理解这个真实的过程，我们就必须抛开古典经济学的扯淡，回到具体历史当中。

尼采在《论道德的谱系》这本启示录式的小册子中指出：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实质、现代欧洲国家关系的实质是债务关系，是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的关系；“爱你的邻人”的经济学含义就是在他最需要钱的时候，向其投资放贷，“好好敲诈他一下”，一切现代资本主义道德都建立在这种“爱”的基础之上。因而，资产阶级道德的实质是“恶”，而不是“善”。

基督教道德的箴言是“打你左脸，你再把右脸给他”，尼采则指出这种基督教道德其实就起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投资放贷关系。所谓爱你的邻人，也就是爱你的债务人；所谓“打你左脸，你再把右脸给他”，就是如果他还不起债，那么你就继续借债给他。这就是基督教道德的实质。

如果用尼采的启示解释20世纪初欧洲乃至北大西洋各国所面临的形势，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欧洲各国及其与美国的关系，那么我们将会对这种关系有一个更具实质性的洞察，因为这种关系的实质和基础确实就是国家间的债务关系。

由于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德国背上了巨额的战争赔款。由于美国没有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只是在战争结束的最后一刻，美国才象征性地宣告参战），而只是向参战方投资，即借款给交战各国，所以美国又是整个欧洲的债权人。因此，“一战”

结束后西方各国间的基本关系就是：英、法是德国的债权人，而美国又是整个欧洲的债权人。从而，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关系便可以看作当时西方国家间关系的实质。

而且，我们还可以进一步说：正是在债务关系（即债权人—债务人）的逻辑基础上，在如何还债、如何处理债务这个议题上，方才产生了自由市场经济的逻辑。这也就是指：金本位制（作为货币尺度）和自由贸易的逻辑，这二者首先是作为一个处理、平衡“国家间债务”的机制被提出、采纳和信奉的，而这是我们理解市场经济起源的一个要害。

“一战”结束后，欧洲各国实行建立在金本位制基础上的自由主义经济政策，该政策的核心是：以黄金价格为基础的货币稳定政策，以及以黄金转移、流动平衡国家间贸易的原则，它把“稳定货币”和“平衡贸易”当作一国经济的根本目标。这同时意味着，这一政策从一开始就不是把独立自主的国民经济、民生、社会稳定、国家安全当作国家财政的基本目标，因为它从一开始就是处理“国家间事务”（具体说就是国家间债务）的国际机制。

因此，与其说这一学说的前提是假定“世界即各国彼此依赖的市场”，还不如说，它假定国家间的债务关系可以通过自由贸易来解决。根据这种天真到了完美的逻辑：债权国由于黄金储备增加，将自动推动其货币升值，从而导致其产品价格上涨、出口自动放缓，随之黄金储备流出；反之，债务国由于其黄金储备减少，随之其货币贬值，其产品则具有了价格优势，于是出口增

加、黄金回流，货币也因而稳定。

但是，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三卷中分析说：一国之经济危机总是会导致贵金属——黄金的流出，而黄金的流出则会导致该国“流动性”的缺乏，因而，贵金属的自由流动绝不会制止经济危机，自动实现货币稳定和贸易平衡的目标，而只能加剧其危机，并使一国的危机向各国扩散。

今天看来，马克思关于经济危机导致金融危机、金融危机加剧经济危机之恶性循环的分析是完全正确的。而我们一旦考虑到市场关系的真实基础是债务人—债权人之间的关系，考虑到这种债务关系的强制性，那么市场关系和市场逻辑内涵的强制性也就一目了然了。

实际上，在“一战”与“二战”之间，也正是自由市场的方案中所必然蕴含的强制性，最终彻底瓦解了债务国的经济，从而也从根本上摧毁了它们的偿债能力。因为这个方案以严格“（市场）规范”的名义，不但拒绝考虑各个国家的实际经济情况，而且拒绝考虑债务国的偿债能力和社会承受能力，以至于对于债务国来说，这个方案本身就是一个“杀鸡取卵”的方案。

这种强制性意味着：债务国必须通过结构调整，努力低价出售自己的产品甚至低价出售自己的所有，增加自己的黄金储备以稳定货币。这就使得债务国的经济完全服务于出口，而不是国内需求。同时，它还进一步要求：债务国必须严格削减国内开支，实行严厉的货币紧缩政策，包括缩减公共开支、实行失业分流政

策，以维持收支平衡（实际上，在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以及今天的欧洲债务危机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给那些陷入危机的国家开出的药方无非就是“紧缩的货币政策和低价出售自己的所有”，这是充分暴露市场逻辑和市场关系强制性的最近一个范例）。

而一旦我们清楚市场关系的现实基础建立在债务人与债权人这种真实关系之上，那么布罗代尔的以下名言其实也就没那么费解了，众所周知，布罗代尔曾经这样说：“市场从根本上说是强制性的，而计划则不然。”

众所周知，导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的主要原因是20世纪30年代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即“大萧条”），而引发“大萧条”的根源就是欧洲国家奉行的市场激进主义经济政策的失败，以及这种失败造成的包括失业在内的一系列大规模的社会灾难、贸易纠纷导致的民族主义情绪的高涨。当时，以英法为首的欧洲国家为了偿还美国的债务，一方面逼迫德国贬值出售资产以偿还战争赔款，另一方面对内积极奉行自由主义经济政策，即只顾全力赚钱偿债而不惜牺牲国内经济，只顾增加对外出口，使得经济转变为高度外向型，而罔顾国内需求和国内经济结构。同时，各国为了稳定国内货币与黄金的比价，实行严格的货币紧缩政策，努力削减开支，更是罔顾老百姓的工作和生活，不惜造成大规模的失业。

卡尔·波兰尼在《大转型》这本值得我们反复阅读的巨著中指出：发源于欧洲的经济自由主义妄图用形而上学的抽象法则

支配经济现实，它不仅假定了一个自发调节的市场乌托邦，而且也用乌托邦式的词句掩盖了市场逻辑中蕴含的债务关系的强制性，掩盖了自发调节的市场逻辑以规范代替现实的冷酷。正是对这个自发调节的市场乌托邦的迷信，导致欧洲各国在“二战”前采用了极其荒谬的经济政策，使得欧洲各国的经济活动罔顾社会民生，罔顾社会的承受能力，特别是债务国的社会民生和承受能力。因此，波兰尼才痛切地说，问题不在于赤裸裸的强制，而在于人们为什么总是认识不到所谓（自发调节的市场）规范本身正是一种强制。

波兰尼还进一步指出：第一次世界大战不过是一场单纯的权力争夺，它最终导致在西方各国之间形成了一个相对平衡的国际权力体系，现代欧洲的所谓国际主义原则也就植根于此。但是，20 世纪 30 年代的“大萧条”却彻底粉碎了西方国家间相对均衡的权力体系。这是因为建立在债务关系之上的市场逻辑首先瓦解了债务国的经济，随之而来的就是瓦解了各国经济严重互相依赖的市场关系，从而连带性地粉碎了欧洲各国的内需能力、社会能力和经济能力。

因此，第二次世界大战不过标志着相对均衡的欧洲国际政治体系，包括建立于其上的欧洲式的国际主义，被自发调节的市场逻辑摧毁了而已。

市场的乌托邦是欧洲人借以掩盖其内部真实的、残酷的债务关系的说辞，这套说辞是他们从伊斯兰那里借来的。伊斯兰经济

学家安萨里曾经非常明确地说明了货币的本质：正如语言中的介词一样，货币不过是交换的中介。而斯密继承了安萨里的遗产，不过这种遗产的继承却是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发生的，针对的也是错误的人。因为在斯密所处时代的英国，货币并不是“交换的中介”，而是以汉诺威王朝的国债为抵押而发行的银行券，斯密本人对这种会毁灭英国经济的债务货币深恶痛绝，并因此幻想着一种“正确的货币”，而他所幻想的其实也就是安萨里所说的作为市场经济产物的一般等价物。

斯密当然知道，在安萨里所生活的伊斯兰商业黄金时代，支配商业流通的是复式记账和商人之间的互相预付制度，因此，以货币为中介的交换活动并不占支配地位，而货币只不过是小商小贩的必需，真正支配起横跨欧亚的伊斯兰贸易网络的是信用，而不是货币，而那种信用制度恰是与伊斯兰信仰的传播（进一步说，就是与“伊斯兰商人伦理”的确立）密切相关的。

斯密与拿破仑一样，后者为法国的资产阶级宪法披上了伊斯兰教的外衣，而斯密则为西方的资本主义经济戴上了伊斯兰商人的伦理面纱。像拿破仑一样，斯密只是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针对错误的人传播伊斯兰的市场理论和货币学说，而这只能造成混乱的乃至灾难性的后果。事实证明，这一后果就像拉登企图向布什传播伊斯兰教义一样荒唐。

只是在多年之后，博学多识的马克思方才极为系统地纠正了斯密的错误，这就包括在《资本论》中以批判的方式纠正了西方

世界对于市场经济和货币理解上的错误。在马克思看来，货币是在市场交换中“自然而然产生出来的”那种观念，这在欧洲只是一个传说，更确切地说，这只是一个《一千零一夜》的传说，欧洲并没有安萨里所说的那种“基于社会合作”而形成的市场，只有斯密那种“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排他性的、竞争性的市场，欧洲意义上的货币并不是作为一般等价物而存在，因为它只是以国王债务为抵押的银行券而存在。伊斯兰人发明的信用体系也并不是西方世界的资本主义体系，因为在信用体系中，信用是把共同体团结起来的手段，而在资本主义体系中，资本却是投资放债、打击敌人和外人的工具。

自文艺复兴以来，欧洲就一直在用“借来的”伊斯兰知识说话，这表现在经济学上，就是把欧洲发明的“资本主义”表述为伊斯兰的“市场经济”，并以为世界上只有一种市场经济，那就是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世界上只有一种道路，那就是资本主义道路，“安拉”的意志变成了上帝“看不见的手”。因此，如果不能把安拉的归安拉、上帝的归上帝，那么也就自然分不清社会交往与经济交换、社会与市场、信用与资本、经济与资本主义的区别。

经济学并非天然“不讲道德”，恰恰相反，经济学原是极为高尚的学问，它脱胎于这样一种纯粹的信仰：以信用手段将生产资料组织起来，使人们如兄弟一样团结起来，共同致富。但资本主义经济学却是丑恶的，因为它的基本教义是：只有如对待陌生人、敌人、仇人一般对待你的兄弟，你自己方才能够爬上去、方

才能够过上好日子。

而今天的中国高等教育所面临的根本问题在于：经济学的教材里没有世界、没有传统、没有公平正义，师长们正在以高尚的名义教给那些天才的学生卑劣的行径，随着经济学和法学专业“遍地开花”，坑蒙拐骗的人和讼棍也越来越多了。

信用：货币化的道德

人类历史不过是交换发展的历史，这种朴素的唯物主义者思想是古典经济学，特别是亚当·斯密的学说所开创的，而劳动价值论实际上也不过就是上述物物交换理论的变种，因为在那里，据说人们作为物而交换的只不过是等量的人类劳动而已。

从这个意义上说，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所采取的方法与其说是一种朴素的唯物主义，倒不如说是对于唯心主义，特别是德国唯心主义哲学的批判与扬弃。

为什么马克思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研究是从对于宗教的批判开始的？为什么在对古典经济学进行批判之前必须对宗教进行批判？

因为马克思是从对西欧宗教社会的批判中，发掘出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萌芽与起源的。

世界上的每一个文明都有自己独特的传统，那些伟大的文明当然就更不例外，而所谓传统，其实也是一种社会关系，因为

“传统”讲述的无非是活着的人与死去的人之间的关系，而一切宗教实际上莫不起源于此。

活人与死人或说前人与后人的关系非常奇妙，因为它是一种非强制的、互惠的信任关系。前人栽树后人乘凉，但死去的前人并没有奢求我们报答他们，实际上，他们也没有能力这样做。而我们继承前辈的光荣传统，慎终追远，把他们的事业发扬光大，这也不是欠债还钱，而驱使我们这样做的充其量不过是康德所谓的人类内心的“道德法则”而已。

如果说世界上真的有一种宗教是强制的、非互惠性的，这种宗教的基础就是认为活着的人对死去的人欠下了债务，而且这种债务极其神圣，必须偿还，那么这种宗教只能是基督教。基督教鲜明地指向了一种债务关系，它认为人生来有罪，因为耶稣为了人类而牺牲了自己，根据教义，上帝的债务是世界上最神圣的东西，因此人类必须无条件地偿还。

从神圣化了的债务出发，寻找资本主义的起源，这是马克思独特的思想发现。

在马克思看来，我们绝不能把宗教活动单纯地割裂为“精神的”，并与“物质的”相对立，宗教固然是意识形态和上层建筑，但他又说：基督教和犹太教都是经济式的。这当然并不仅是说教会发行的赎罪券就是银行券的前身，而是说这两种宗教的出发点都是债务，这两种宗教都把债务和债务关系神圣化了。人类世界里最大的债主就是耶稣，他通过牺牲自己向人类放债。

尼采因此把基督教视为“奴役的宗教”或者“奴隶的宗教”，他甚至认为上帝本人就是最大的债主和资本家，他在《论道德的谱系》中指出：上帝的“爱”其实就是一种沉重的“债”，基督教意义上的道德与责任都起源于债务。因此，所谓“历史使命感”就起源于这种欠债的负疚感、负罪感，而正是这种负疚感、负罪感深深地挫败了人类，使人类变得软弱无力。

实际上，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中也曾经说过：“无数革命先烈为了人民的利益牺牲了他们的生命，使我们每个活着的人想起他们就心里难过，难道我们还有什么个人利益不能牺牲，还有什么错误不能抛弃吗？”但是，毛泽东却从来也不认为先烈是我们的债主，烈士们并不是要通过牺牲自己向未来和子孙后代索取什么回报，恰恰相反，他们的牺牲是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正是这种丝毫不要求回报的牺牲，即他所谓“为而不有”，方才使我们认识到，我们自己也没有什么个人利益不能牺牲。毛泽东的《愚公移山》、《为人民服务》，特别是《纪念白求恩》，都是彻底的反基督教的文献，而鲁迅临终前也表现了一种彻底的反基督教立场：没有什么可忏悔的，对敌人一个也不宽恕；同时告诉后人，忘掉我，管自己的生活。

由此可见，债务的神圣感、对债务的崇拜都是基督教和犹太文明的独创。这一点对解释资本主义为什么发生于西方或许很有帮助，而对于生活在其他文明中的人来说，要深刻理解这一点并不容易。

例如，无论对于中国文明还是伊斯兰文明而言，借贷行为本身必须基于信任关系的存在。我们一般不会向一个完全不了解其底细的人贷款，更不会借钱给明显没有偿还能力的人，如果我们这么做了，一旦损失了贷款，作为贷款人，我们起码要负起自己的那一部分责任，甚至不得不自认倒霉。例如，我现在就闯进离我最近的一家银行，花言巧语地告诉他们我掌握了最可靠的赌博窍门，要求银行借我100万元去下注，结果自然就是那家银行的保安会像拎小鸡一样把我拎出来。但是，如果有法律规定，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银行一定能够连本带利取回借给我的钱，而银行对贷款不必负任何责任，法律就会自动强迫我即使卖儿鬻女、卖器官也要筹钱还债，你再想象一下会出现什么情景？如果债务比世界上的一切都神圣，法律以借债必还作为公平、公正的基础，如果是这样的话，银行为什么不借呢？它何必非要等着下一届诺贝尔生物学奖得主带着已经研发成功的治疗癌症的神药的可行性计划，来给他们这些完全的外行讲解一整天，才肯小心翼翼地放贷给他呢？

在中国和伊斯兰世界，借贷总是基于借贷双方的互相信任才能产生，从而不能偿还的债务对借贷双方都是巨大的责任。但在西方，无论以什么样的方式，债务及其利息都必须偿还，这是有法律保证的。因此，只有在西方，债务本身就是财富，当欠债还钱由道德戒律上升为不可动摇的法律时，对于贷款者来说，放债就是完全没有风险责任的，也只有在这样的环境中，把债务打包

成证券，当作财富来发售的逻辑才能够成立，经营这种生意的金融业也才能壮大。

我要说明的其实是，自资本主义诞生以来，西方的金融机构在全世界一直在做的就是这种生意，实际上，对于美国的房利美和房地美，银行之所以会如此毫无顾忌地向那些根本就没有偿还能力的人发放贷款，就是因为从一开始银行其实就知道警察早晚要依法没收这些人的所有，而将其全部归于银行。而所谓“第三世界债务危机”本身也是基于同样一个精心策划的游戏：20 世纪 80 年代，西方银行四处游说发展中国家，并向他们低息贷款，而到了 90 年代便收紧银根，利率一飞冲天，于是发展中国家从此陷入了债务陷阱，砸锅卖铁几十年，至今连利息也还不起。

对此，在中国文明或者伊斯兰文明的氛围中长大的人也许会问：作为放贷者，你既然明明知道他们还不起，你为什么还要借给他们钱呢？而面对投资的失败，难道投资者和银行不需要负起自己的那一份责任吗？

一旦债务关系神圣化了，那么债务本身也就成了财富，成了利润的来源。因此，早在 500 年前意大利的皮亚琴察交易会上，国王的债务被打包进行买卖促成了西方金融业的崛起，而今天西方的金融机构除了继续从事这种把债务打包在银行间互相买卖的交易之外，美联储更把美国天文数字的债务源源不断地卖给全世界。今天的世界经济并不是由实体经济和贸易支撑的，而是由债务驱动的，西方银行发行的金融产品的价值已经是世界实体经济

贸易价值的数百倍，而其中的大部分又是由债务衍生而来的。

资本主义把一切东西都货币化了，从而变成了马克思所谓的“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目的就是用来投资放贷，而这些信贷中原本已经包括了大量政府、企业和私人的债务。于是，从这个角度看，资本主义进程也是一个把债务理性化的过程，当债务被货币化、数字化之后，它就成了财富，更确切地说是成了资本，即可以进行投资和买卖的东西。

因此，向资本主义转变的关键性的第一步就是：金钱把道德转变为不受感情影响的可计量的东西，货币的功能就是把道德量化，转变为可以通过数目字管理的东西，这就是所谓道德和债务的理性化。

因此，“债务”与“道德责任”之间的区别并不在于债权人的强制能力，或者债务人的内疚和内省能力，而在于债权人是否有办法定量地、精确地和详尽地说明债务人到底欠他多少债。

1536 年，26 岁的法国神学家约翰 · 加尔文提出了一个惊世骇俗的见解：抽象地谈论“良心”毫无意义，对放债者来说，更谈不上什么良心，“良心”二字，只有在被数目字化之后才可以被有效地谈论，而这就是所谓“良知自由”。这种“良知自由”的学说把高利贷者从道德的谴责中彻底解放出来。“这个人欠我的债的数目等同于他自己身上的一磅肉。”在莎士比亚笔下的夏洛克提出的这个问题中，蕴含着西方文明朝向资本主义的致命的一跃。因为无论在中国文明还是伊斯兰文明中，当负债者除了自

己的肉体已一无所有的情况下，债务关系就只能到此终结，即使债务在数字上怎样明确清晰都没有用。老北京人都知道，过马路让拾垃圾的人撞了，恐怕就只能自认倒霉，因为拾垃圾的人没有赔偿能力，法院判了也根本没法执行，所谓赔偿只能到此为止。但是，根据资本主义故乡威尼斯的法律，你既然没有钱，那便割下你身上的一磅肉来偿债，而劳动力作为财富可以用来偿债的逻辑，其实就是从这里发展出来的。因此，尼采才说，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实质就是可计量的债务关系，债务关系的理性化是一切资产阶级法律和道德关系的真正起源和实质。

把道德责任转换为"可计量的债务"，这就需要一种完全不同的视野、一种完全不同的知识谱系——启蒙的知识谱系也正是因此而诞生，而它的基础就是数学。因为这种全新的知识谱系的产生，恰是以牛顿的伟大著作《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的出版为标志，或者说正是通过这一转换，宗教、道德和哲学方才转变为自然哲学——一种对债务进行数目字管理的学问。

宗教转变为自然哲学，道德学说转变为信贷的学说，而经济学就是在这种大转变中产生的。

宗教理性化的实质就是债务的货币化。

路德用新教伦理取代了上帝的位置，韦伯又用纯粹理性取代了新教伦理，这不过是用可计量的债务代替了令人感到不安的道德责任。

于是，马克思这样深刻地概括资产阶级革命的基本特征，他说：

> 的确，**路德**战胜了**虔信**造成的奴役制，是因为他用**信念**造成的奴役制代替了它。他破除了对权威的信仰，是因为他恢复了信仰的权威。他把僧侣变成了世俗人，是因为他把世俗人变成了僧侣。他把人从外在的宗教笃诚解放出来，是因为他把宗教笃诚变成了人的内在世界。他把肉体从锁链中解放出来，是因为他给人的心灵套上了锁链。[4]

因此，在宗教改革、启蒙运动之后，在西欧资本主义社会里，宗教并非不存在了，或者说宗教的地位下降了，西欧变成了世俗化的社会，恰恰相反，启蒙和资产阶级市民社会的基础完全就是宗教性的。斯密、李嘉图以及后来的蒲鲁东都幻想着把货币等同于衡量劳动数量的尺度——劳动券，从而取消货币。但他们却忘记了：货币固然只是一个计量工具或者记账工具，但它计量的并不是劳动，而是债务。因此，他们把货币等同于劳动券并妄图取消货币，这就仿佛是把“交换银行”等同于上帝而取消了上帝。但这丝毫说明不了什么，这不能说明劳动的交换关系代替了债务关系，因为正如韦伯所指出的那样：人们劳动是因为他们欠了上帝的债（新教伦理），而这与人们劳动是因为他们欠了银行的债是完全一样的。

把马克思主义归结为一种粗鲁的唯物主义和劳动价值论，把《资本论》归结为斯密那种小业主的经济学，从而上升为围绕着“劳动工资”展开竞争的阶级斗争，这是完全说不通的。实际上，

从马克思的成长经历来看，他几乎是没有可能成为无产阶级的导师的。马克思不仅出身富贵且其家庭几代都是犹太拉比，他年轻时经常参加一个由普鲁士银行行长、两任总理、工业巨头和贵族精英们构成的俱乐部聚会，往来的都是普鲁士士族门阀。不过也正是他的出身方才让他有可能从犹太教的债务关系角度思考资本主义，即从对德国唯心主义的批判视角思考资本主义，从而最终把无产阶级导师的身份与自己的“先知”出身联系起来。

马克思开创了这样一种方法：用经济学的工具思考德国哲学的问题，或者说，用经济学的方式思考抽象的“价值”问题，而这就是他所说的“经济学—哲学”方法。因此，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的出发点绝不是商品交换，而是货币化的道德、货币化的责任、货币化的价值和货币化的债务，即他自己视之为“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起点的“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这个基石，而这正是他与亚当 · 斯密的区别。

最重要的一点恰恰是，马克思自己在《资本论》开篇就严正说明了的。

什么是信用？什么是信贷？

马克思说，所谓信贷就是把人的道德责任货币化。马克思还说，要使“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资本）成立，最关键的一步是要把人的个性、人的道德以及一切无形的价值转变为可计量、可买卖的东西，关键在于使它转变为货币。

由于是“人的全部个性”，是他的道德，而不是“物”转化

为信贷，所以，在金融时代，精神与物质、宗教与经济学、“神学”与“世俗”之间并不存在一个取代另一个、新的取代旧的发展过程，因为它们在资本主义社会构成方面其实是一回事。因此，物质与精神、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也不是谁决定谁、谁取代谁，而是相互内含的。

马克思说：

> **信贷**是对一个人的**道德**做出的**国民经济学**判断。在信贷中，人本身代替了金属或纸币，成为交换的**媒介**，但这里人不是作为人，而是作为**某种资本**和利息的**存在**……**人的个性**本身、人的**道德**本身既成了买卖的物品，又成了货币存在于其中的**物质**。构成**货币**灵魂的物质、躯体的，是我自己的个人存在、我的肉体和血液、我的社会美德和声誉，而不是货币、纸币。[5]

为什么说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很大程度上是“虚拟”的呢？因为在那里，一个人、一个企业、一个国家的道德和声誉、它的影响力——今天被我们称为“软实力”的东西，作为“信用”被转变为货币。今天，当人们说美国掌握和支配国际信用的时候，意思其实是：美国能够把自己对于世界的影响力和领导力源源不断地转化为美元，特别是能够把它的债务责任转化为货币。

经济学是人学，更准确地说，它是一门关于“道德”的学问，而不是物物交换的理论，从这个意义上说，斯密最为深刻的著作显然是《道德情操论》而不是《国富论》。如果说马克思从

斯密那里继承、发展了什么，那当然就是前者而非后者。信贷无非就是把道德转变为以货币计量的东西进行买卖和投资，就是把道德责任转变为货币计量的债务。在这方面，《道德情操论》原本开了一个好头，而《国富论》本来可以沿着这样的道路进一步讨论道德的货币化，从而展开对资本和信贷的研究。但是，思想的巨人却经常会因为世俗的影响在闪念间放弃自己最为独到的发现，斯密就是这样改变了自己开创性的研究路径——似乎仅仅是因为一念之差。因此，过于聪明、敏捷、随和、迁就时尚和务实，这是伟大学者的致命缺陷。

《国富论》不是从道德的货币化出发，而是从分工与交换“重新出发”——这恰恰回到了安萨里的老路上。从这个意义上说，《资本论》确实是在继续斯密的工作，但却不是沿着《国富论》的方向，而是沿着《道德情操论》所开创的“将道德货币化”的方向。马克思不是把“商品”，而是把资本——“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作为自己分析的起点和基础。

马克思的伟大在于他能够从纯熟的经济学角度叙述艰深的德国古典哲学问题，这样一来，他就从两个方面同时把经济学和哲学都提升了，而且提升到一种后来者难以模仿的境界。理解马克思的叙述方式当然需要极高的学术和思想修养，而这不是一般的俗学教师所能达到的。

大家知道，从宗教和道德的角度寻找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起源，一般流行的是韦伯关于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起源的说法，国

民党的理论家余英时也依样“画葫芦”，他的《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就是这样做的，余先生固然可以认为马克思主义是“胡说八道”，但结果却是，他无论找到多少材料，也不能改变这样的事实：历代的中国商人只不过善于将金钱转化为权力，但是却从来没有哪一类中国商人能够把道德和伦理转化为金钱和财富。换句话说，“中国近世宗教伦理与商人精神”这种题目是根本不能成立的，否则就无以解释信用经济在中国的不发达。

实际上，只有从“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债务关系”这个视角出发，即从道德责任被换算成债务并用货币管理和计算这个“飞跃”的视角出发，而不是从韦伯极为抽象的宗教的“理性化”出发，经济学与新教伦理才能统一起来，如此一来，资本主义与宗教和道德的关系才能被揭发出来。

在马克思看来，资本主义社会的一般关系直观地体现为：商品生产者与交换者之间互相预付的关系，但是，雇佣劳动却只是一种表面上的互相预付关系，因为在工人预付了他的劳动后，企业主才给付劳动者工资的一部分。马克思关于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关系的论断（互相预付）与斯密以来的经济学家（商品交换）以及恩格斯以来的社会主义者（剥削劳动）完全不一样，马克思给我们讲了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而这个精彩的故事至今还没有多少人能够真正听懂。

斯密和恩格斯认为资本主义起源于交换，即市场经济的扩大，这是我们中学时代就耳熟能详的。与马克思不同，恩格斯出

身于新兴的工业资产阶级，他所理解的现代经济就是日益社会化的商品生产、实体经济。但是，年轻的马克思博士却首先是作为一颗明星出现在普鲁士金融界精英的沙龙上，作为犹太拉比后人的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是西欧宗教社会的产物，它的基础恰恰是神学的，或者用今天的说法是虚拟的。固然，商品生产与交换在任何经济活动中都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但是在资本主义经济中恰恰不是这样，在那里，商品生产与交换绝不能构成经济基础，因为资本主义经济真实的基础是信用关系。显然并不是所有的商品都能够转化为货币，而当出现大规模的商品不能转化为货币的现象时，经济学家们就把这笼统地称作“经济危机”。但是，只要给我一个信用的杠杆，那么我的声誉、我的德行甚至我的债务就立即能够转化为货币。如果这种“无中生有”的转化能力被极少数人所垄断，他们钱生钱、债生钱的戏法不能被遏制，那么就会出现马克思所谓的“买空卖空、票据投机以及没有任何基础的信用制度”，而这才是马克思所说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

因此，在马克思看来，一方面，从市场经济和重商主义的角度是不能解释资本主义的，这是他与亚当·斯密的不同；另一方面，从工业革命和产业经济发展的角度也不能解释资本主义，这则是他与恩格斯的不同。马克思的深刻之处在于，他认为解释资本主义必须从“道德的货币化”和“债务的理性化”入手，即从商品生产向着信用生产的转变入手，必须从国际信用体系的创生入手，这既是社会关系的革命性变化，也是经济关系的革命性变革。

资本主义现代性把信任转变成可进行货币计量的信用，于是就反过来把所谓“经济基础”变成了虚拟的信用，虚拟经济支配实体经济是资本主义经济的根本特征，而绝不是相反，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这个特征将越来越清晰地显露出来。

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通过批判斯密的劳动价值论而发展的理论：斯密把一国之财富理解为由资本、地租和工资劳动构成，他强调工资劳动是财富的根本源泉，而正是通过批判这种劳动价值论，马克思发现了斯密的劳动价值论中被抽象的“工资劳动”所掩盖的企业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恩格斯也正是从这一点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学说发展为工人阶级与企业资本家之间为争夺劳动果实而进行阶级斗争的学说。

毫无疑问，如果没有工人阶级的斗争，资本家是连半步都不肯让的，如果没有恩格斯，马克思主义学说就不会在无产阶级的斗争中发挥如此巨大的感召力。但是，阶级斗争学说只是市场竞争理论的产物，它讲述的无非是围绕着“工资劳动”展开的企业主与工人之间的竞争，它甚至没有触及“作为信用的资本”和“作为资本的土地”，没有触及使得资本主义制度、剥削制度得以成立的私人垄断信用，进而垄断生产资料这个“制度异化”的基础，因此，它混淆了资本家与企业主的区别，也就不能解释使得企业主如此丧心病狂地压榨工人、盘剥剩余价值、不顾一切地追求利润的真正原因究竟是什么。

这个原因实际上在于：一切资本主义企业都是“负债经营”

的，即企业主实际上都是拿着投资者的钱在经营，其中他自己的钱只占经营资本的很少的一部分，于是，像企业主在工人阶级头上挥舞皮鞭一样，企业主自己的头上也有银行家和投资家在挥舞债务的鞭子。

正如残暴的殖民主义制度是债务驱动下的劫掠制度一样，残酷竞争的资本主义企业制度是在金融霸权支配下的债务剥削制度，于是，企业主残酷剥削工人的根源必须从“负债经营”这个资本主义企业制度本身的制度设计中寻找，而不能从企业主个人的品行中寻找。

布罗代尔把资本主义体系分为资本主义、经济和物质生产这三个结构，而资本处于最上层，他的这种视角是比较符合马克思主义的。而市场经济理论无非是说只要鼓励竞争就会产生效率，但是它似乎不知道：当今世界上有一个占支配地位的领域是绝对垄断和非竞争性的，这就是华尔街所领导的国际金融领域。

如果仅从“效率”出发，那么债务的压迫不仅几乎可以无限地提升效率，而且可以使放债者为所欲为，使负债者卖儿鬻女。因此，资本主义制度的性质在于：在金融垄断、资本垄断之下，无论国家还是企业都是负债经营的，而无论是政府还是企业，它们能够存在的唯一理由就是能够清楚地说明自己欠银行多少债并保证归还，而它们的效率也就来自于时刻感受着负债的压迫。在那里，是债务关系，而不是抽象的自由竞争构成了效率的真正动力。

对金融集团和资本集团来说，只有在个人、企业和国家都按

照“负债经营”的方式运作，而法律又保证债务和利息必定会偿还的情况下，个人、政府和企业的债务本身才是财富，因此马克思说，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就是那里的人民负债最多的国家，这种逻辑只有在资本主义体制下才能成立。

而自斯密以来的经济学家，甚至包括恩格斯在内，都有意无意地忽视了一个问题：西方所发明的那种货币制度并不是建立在经济和生产发展的基础上，而是建立在政府和企业的债务的基础上，更通俗地说，货币的发行并不是建立在“经济”这个基础之上，而是建立在政府和企业的“债务”的基础之上，于是，从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角度看资本主义，恰好是一个致命的“颠倒”。这种颠倒对我们今天面临的问题也缺乏解释力，简单地说，中国今天是世界第一大工业生产国、第二大经济体，按照国际工业标准分类的22大类工业品中，中国7大类的产量居于世界第一，其余15大类的产量名列前三，但是，今天中国这个“经济基础”能决定美国华尔街那个“上层建筑”吗？当然决定不了。恰恰相反，在美元霸权的大背景下，中国只有持有一定数量的美元，才能保护自己的货币安全和能源安全，但是如果中国拥有过量的美元和美债，中国的外汇盈余便只能靠增发人民币来解决。随着人民币的通胀，劳动者只能陷入马克思所说的“越生产就越贫困”的处境。于是，美元政策在很大程度上就决定了中国的货币政策，而美元政策的变动是由美国政府的债务和美国企业的债务状况决定的，美元不但不能反映世界经济发展这个基础，而且

是与这个基础基本对立的。

当然，美国绝不是穷到了需要借债度日的地步，连奥巴马也认为美国借那么多的债是完全没有必要的，可见，无论政府还是企业乃至个人都必须采用负债经营的方式，这实际上是一种制度安排，是一种“顶层设计”，或者简直可以说是一种强制。而这种制度是专门为投资者、金融家这一小撮人设计的，如果这个世界上没有人大规模借债，那么还要这些“寄生虫”干什么呢？

我们处在资本全球化的时代。决定这个世界的经济运动、构成当今世界经济基础的东西归根到底是美国债务驱动的国际信用体系，这是一种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债务关系，而绝非什么“等价交换关系”、“市场竞争关系”。只要对美国的信任或迷信存在，美国的信用就不倒；美国的信用不倒，债务链条就不会断裂，美国利用这个债务逻辑敲诈全世界的游戏就会持续下去。也正是因为如此，欠债的人才是大爷，讨债的人反而成了孙子，这其实是一般老百姓都能看明白的事实，而理论家们却往往不能解释或拒绝解释。理论家们分不清资本主义、经济和物质生产之间的区别，他们也许读过许多的书，但像布罗代尔的《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这样的著作，他们往往不屑一顾，更不必说马克思的《资本论》了。

今天，中国摆脱世界经济困境的办法绝不是埋头拉车、只管继续生产，中国必须抬头看路。

怎样改革国际货币金融体系？如果亚当·斯密还活着，他

或许会想要重新设计一种建立在世界贸易和产业发展基础上的货币，以此稳定世界经济形势，并代替建立在美国政府和企业债务基础上的美元。因为按照斯密的理论（也就是安萨里的理论），这种建立在“世界经济贸易总量”基础之上的货币才是“真正的世界货币”。但是，美国一定会使这种天才的设想沦为书呆子的妄想，事实证明，这个世界上只要是美国不同意的事，整个西方世界（包括日本）都不会同意，主导世界的一切金融机构更不会同意，中国会同意吗？恐怕也很难说。

为了有效地制约美元霸权，目前我们手里的美债不能抛，但是继续大规模地购买美债也是不明智的。中国所能做的其实很有限。

今天，有点儿头脑的人普遍意识到：当前的世界金融体系存在根本性的弊端，而其根源在作为世界主要货币的美元是建立在美国政府与企业的债务基础上的“债务货币”，而它与世界经济贸易的发展并没有正相关的关系。

但是，要使世界经济能够走出如此深重的危机，这却绝不是以一种新的货币代替美元成为主导性货币那么简单的事，因为这首先意味着：这种货币必须建立在世界经济贸易发展的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某一强国的政府和企业的债务的基础上，而这种货币政策的改变，如果不是意味着资本主义的终结，起码意味着资本主义金融方式的终结；如果不是意味着美国发展方式的倒台，起码意味着华尔街的倒台。

人民币国际化这种雄心壮志当然是很好的，但是人民币国

际化不等同于中国金融业的国际化，这与贸易自由化不等同于金融自由化是一样的道理。周小川讲过一句大实话：今天这个世界上，没有一个人能讲清楚“开放资本账户”是什么意思。当前，西方金融业看好中国各大主要银行的原因，绝不是因为这些银行本身有什么了不得的投资经营本领，他们看好的其实是这些银行所支配的中国企业与市场，而不是这些银行本身。

按照周小川的意见，我们也许可以这样说：人民币国际化与开放中国金融业供西方投资并没有直接关系，实际上，人民币国际化的真正基础是中国企业走出去，而不仅仅是中国产品走出去，更不是开放中国金融业供西方资本集团入股、控股，而在中国企业走出去的同时，还必须用人民币采购、用人民币雇工、用人民币销售，通过企业走出去，方才能够实现和带动人民币的逐步周边化、区域化，最终才能实现国际化。

在当前情况下，我们应该从以货币互换促进贸易发展做起，中国应该通过加强与伊斯兰世界、日本、欧盟的金融合作，通过一篮子货币政策，逐步改变金融开放向美国“一边倒”的策略。同时，必须不断加强中国的实体经济和科技投入，壮大中国的经济基础，只有中国的经济总量超过了美国，企业能力超过了美国，中国最终才能走出一条把货币发行建立在强大的生产和贸易的基础之上的“强货币”之路、“强人民币”之路。如果不是从基础做起，而是从膨胀金融业做起，只怕是一时面子上好看，结果反而会弄得很惨。

银行券：债务货币

自斯密以来，经济学家们一般认为：货币不过是交换的产物，先有交换，后有货币，随着交换的扩大，或者说为了使交换更有效率，作为一般等价物的货币方才“自然而然”地产生了。

有趣的是，当没有办法解释一个事物及其发生的时候，经济学家们往往就乞灵于“自然而然”，因此，他们的这种“自然而然”总是很神秘的。

关于分工与交换，以及作为“交换中介”的一般等价物的产生，斯密这样说：“例如，在一个狩猎或者游牧部落里，一个人比其他人更擅长制造弓箭。他经常用弓箭和族人交换家畜或者野味，最终他发现，通过这种方式获得的食物，比他自己亲自捕猎到的还要多。因此，从自身利益出发，他开始把制造弓箭作为主业，从而成为一名军械师。另一个人则因擅长建造小草房或可移动的房屋而被邻居邀请帮忙建屋，同样用家畜和野味作为报酬，最后他也发现以此为业对自己更为有利，从而成为了一个房屋建

筑师。依此类推，第三个人成为硝皮者或者制革者，皮革是原始社会主要的服装原材料。由此，可以用自己的剩余劳动产品交换他人的剩余劳动产品的可能性，激励了每一个人专事于一种劳作，并且激发了他们有助于其事业发展的天赋才能。”

这种典型的“经济学家讲故事的方式”听起来似乎挺不错的，但是包括斯密在内的经济学家们却从来就没有告诉过我们：这样的“狩猎或者游牧部落”究竟在何时、何地真正存在过。而人类学家告诉我们的却是完全相反的事实：格雷伯和波兰尼反复研究了世界各地的狩猎和游牧部落，结果发现：在那里普遍存在的绝不是交换关系，而是一种人类学圈子里通称的“辐辏—再分配”的社会关系，即所有人都把自己的劳动产品汇集起来（如同辐辏一样），然后再由酋长或者部落长老进行再分配。

马克思的观点则更独特，在他看来，没有分工和交换，也可以有货币。把财富“货币化”最初的起因不过就是为了携带方便，这个道理其实非常简单，一方面，强盗和小偷最希望把不义之财赶快变成货币，“货币化”起初与销赃同源（想一想抢劫了圆明园的英法联军，为什么立即就在废墟上拍卖他们的战利品），另一方面，几乎所有的游牧民族都有把自己的所有财产变成首饰戴在身上的习俗，而这就是为了在不断的迁徙中携带方便。因此，与其说货币起源于交换，还不如说将财富货币化是为了财富便于“移动”。

马克思别具一格地指出：

> 游牧民族最先发展了货币形式，因为他们的一切财产都具有可以移动的，因而是可以直接让渡的形式，又因为他们的生活方式使他们经常和别的共同体接触，因而引起产品交换。[6]

货币不过是在商品交换中充当一般等价物的东西，是类似于语言中的介词那种“本身没有意义却能使意义产生”的东西——这是伊斯兰学者安萨里的断见，是从在中世纪占支配地位的伊斯兰商业贸易活动中总结出来的学问。但是，采取同样主张的斯密却生活在与安萨里完全不同的时代，即工业革命的前夜。斯密代表的也并不是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穆斯林商人阶级，而是代表欧洲工匠和行会这个阶级，所以斯密对安萨里的断见做了一个小小的修正。斯密说，货币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商品交换”的中介，而是“劳动产品交换”的中介，即手工业品和农产品交换的中介。这一修正是很重要的，因为斯密对奢侈品、对一切非劳动产品，即那些不属于小生产者和手工业者的东西均嗤之以鼻，这个修正表明，在货币理论方面，斯密确实是比安萨里更进了一步。

那么什么是货币呢？亚当 · 斯密是在劳动产品交换或者劳动交换，即劳动价值论的基础上建立起他的货币理论的。因此，他认为，货币是“衡量生产商品所耗费的时间”的尺度：

> 对拥有某商品但不用于自己消费，而是用以交换其他商品的人而言，该商品的价值等于交换或者支配的劳动数量。因此，劳动是所有商品可交换价值的真实尺度。[7]

而这也就是对“劳动价值论”的完整阐述。

所谓商品有“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特别是“劳动价值论”，这些都是亚当·斯密提出来的，而不是马克思的发明。长期以来，人们把这当作马克思的发明则是完全错误的，这与其说是往马克思脸上贴金，还不如说是在佛头上着粪。

马克思的创举恰恰是从质疑亚当·斯密、质疑“劳动价值论”出发的，也就是说，马克思质疑的恰恰是这样的看法：货币是衡量社会劳动数量的尺度。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的出发点就是对劳动价值论的批判和质疑，并在这种批判与质疑的基础上建立起了“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论。如果觉得马克思的这个说法太拗口，我们不妨也做一次“恩格斯”，把马克思分析资本主义的出发点说成是“资本价值论”。

近代西方意义上的货币绝不是交换的产物，因为这种货币是好战政府和金融家联合的造物，它是资本统治和国家权威的象征。这种货币的诞生划出了一个时代。

按照罗马法和日耳曼法律，无论何种性质的政府，其最根本的作用均在于确保其属地范围内的“债务”可以得到公平处理，在这个意义上，政府既是最大的债务人，也是全体属民彼此之间债务的信用担保人。政府正是通过税收创造了货币，而所谓税收不过意味着属民通过缴纳自己的物品偿还政府的保护和服务，并以此确认属民与政府之间的债务关系，而这正是西方政治的本质。

马克思说，货币并不是一个（交换）中介，而是“权威”的

隐喻。所以他才说货币是“象形文字”，具体说，货币是政府债务的隐喻，货币在物品身上打下印戳，一件物品只有取得了货币的形式，只有打上这个印戳，它才能成为“商品”。而这个印戳、这个“象形文字”绝不是别的什么，而就是建立在政府债务基础上的银行券。我们只要随便拿一张纸币来看看就可以对此一目了然。

政府的债务创造了货币，货币创造了“商品”，而不是“商品”创造了货币。

什么是现代意义上或者西方意义上的货币？它并不是“交换的中介”，简而言之，这种货币就是一张借条、一张欠条。

如果我们更为严格地把货币理解为一个记账工具，那么它如同时间和空间一样，就仅仅是一个抽象的衡量单位，像 1 小时、1 分钟、1 立方米一样，是我们无法触摸的极其抽象的东西，那么，这样一个计量标准衡量的对象是什么呢？

简而言之，这就是债务，而不是劳动。

那么货币衡量的是哪一种债务呢？货币衡量的就是政府的债务。

现代意义上的货币都是依托于政府的债务而发行的，现代货币经济就是政府国债的产物。

货币、货币经济和市场经济都是在政府债务的基础上被创造出来的，货币的价值绝不是生产某一商品所耗费的劳动时间的度量，而是对发行者信用和接受者信心的度量，因为它反映的是政府与银行之间的信用关系，进一步说，反映的是银行与民众之间的信用关系，当然，这种关系的实质就是债务。而这一问题的实

质早已经被阿克顿勋爵一语道破，他说：“当前的问题不在于人民与政府的关系，而在于人民与银行的关系。英格兰银行已经由银行家的银行变成了政府的政府，英格兰银行作为绝对的权力，绝对权力导致绝对腐败。”

大卫·格雷伯曾经这样精辟地阐释了第一种世界纸币通货（英镑）的产生：

> 只有在亨利不偿还债务的时间段内，欠条才能充当货币使用。事实上，这正是最初建立英格兰银行（第一家成功经营的现代化中央银行）的逻辑基础。1694年，一个由英格兰银行家组成的财团，借给国王一笔120万英镑的贷款。作为回报，该财团在纸币的发行上获得了王室批准的垄断权。这就意味着对于王国中任何希望向财团借钱的居民，或者希望把自己的钱存入银行的居民，财团都有权用国王的欠条来进行支付。这实际上使得新的王室债务流通起来，或者叫作“货币化”。对于银行家来说，这件事意义非凡（最初的那笔贷款，每一年他们都能向国王收取8%的利息；同样，他们也可以向所有借钱的客户按8%的利率收取利息），但是只有在国王尚未偿还最初的那笔借款的情况下，整个体系才能存续。直到今天，王室仍然没有偿还那笔贷款；它不能被还清。一旦那笔贷款被还清，英国的整个货币体系将不复存在。[8]

正是通过把王室的债务货币化，银行才发展起来，正是依托政府的国债制度，货币（银行券）经济才壮大起来。

在英国，银行以王室的欠条为基础，垄断了纸币发行权，并使自己发行的银行券成为社会交换的唯一尺度，从此，一切存贷行为都必须以接受银行券为前提，即以接受国王的欠条为前提。从表面上看，这里的好处是，在需要现金时，你能够随时在银行兑取，以至于亚当·斯密也这样说："负债于银行，比手里有多少钱才能办多少事要好得多。"实际上，在这样的社会形态里，每个人都成为广义的负债者，即银行的负债者。这样一来，一个以银行券为交往尺度的商品社会，最终把一切社会关系都转变为存贷者与银行之间的关系——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的关系。所以，这个社会的基本社会关系既不是商品生产者之间的关系，也不是这个商品与那个商品之间的物的关系（如果是那样，就是马克思所说的"拜物教"），而是彼此孤立的社会生产者之间"互相预付"的关系，以及银行与国家之间的债务关系。

什么是资本？斯密说：资本就是能够带来预期收入的那一部分储备，预期收入的实现必须通过商品生产与交换。

而在马克思看来，资本就是把一切财富货币化，为的就是投资的便利，因此，资本的运动方才表现为"谋取利润的无休止的运动"，而它的基础就是债务关系的永不断裂。

资本是怎样积累的呢？真实的历史告诉我们：资本绝不是在抽象的市场竞争中积累的，因为从"世界市场"诞生的那一刻

起，它就是以民族国家为本位的。世界市场竞争首先表现为国家间围绕着货币化的财富（资本）而进行的残酷竞争。谭其骧先生在 1981 年曾发表过一个重要的学术讲话，这就是《历史上的中国和中国历代疆域》，其中他说道：“中国”这个说法是在鸦片战争之后随着赔款制度而流行起来的，因为此前我们一般不自称“中国”，而是自称“天下”，为什么在鸦片战争之后才流行用“中国”这个说法呢？一是要清楚地界定赔款人的责任，在《南京条约》的赔款人那一栏里，你总不能写“天下”吧？二是要界定我们自己的权利在哪里，以维护我们的权利。三是认识到世界是列国竞争的市场，我们只是其中的一员。

16 世纪以来，西方列强首先通过暴力支配下的各种不平等条约，确立起与殖民地、半殖民地之间的债务关系。如果那些国家敢于废除这种债务关系，就立即对其进行无情的军事打击和经济封锁（即将其从国际关系中分离出来），而这就是国际关系的经济学本质。同时，资本积累又是通过把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民变成无产阶级来实现的，雇佣合同的实质也就是工人向资本家借贷的契约，而这里的信用抵押物就是工人自己——“他们的劳动力本身”。

两次世界大战的爆发均是欧洲各国之间债务关系破裂的结果。债务的惩罚不可避免地导致战争，这是由威斯特伐利亚体系的根本缺陷决定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美国比较深刻地汲取了这个历史教训，转而以马歇尔计划援助战败国，而不是通过

债务和赔款勒索它们，美国以马歇尔计划代替了威斯特伐利亚体系，这似乎是“以德报怨”。这样一来，美国的胜利也就由单纯的军事胜利转变为道德和道义上的胜利，而美国的信用和信誉也因其在战后欧洲重建中所承担的“道德责任”而扶摇直上。

基于欧洲经济重建和冷战的需要，西方世界需要一个新的货币金融体系向欧洲的工业、贸易之复兴注资，需要用这个新的信用体系代替旧的金本位制，布雷顿森林体系的诞生意味着美元虽然尚与黄金相联（每盎司35美元），但更重要的是美元的实质、美元的真正基础是美国道德责任和美国信用的“货币化”，正是后一点划出了美元本位与黄金本位之间的真正区别。

因此，1971年8月15日，当理查德·尼克松宣布美元与黄金脱钩的时候，这并不意味着美元体系崩溃的开始，因为美元的力量从根本上说并不来自黄金的支持，而是来自美国信用和道德责任的支持。由于尼克松划时代地改善了与中国的关系，并实现了从越南的体面撤军，这反而极大地改善了美国的形象，并顺势把四处伸手的苏联逼向了道德破产的窘境，而且随之而来的中国改革开放更使美元获得了巨大的海外市场支持。这都是因为尼克松和美国的领导班子深刻认识到：世界对美元的信心比黄金更重要，而中国的支持比黄金的支持更重要。实际上，1971年以来，美元并没有因为与黄金脱钩而走弱，恰恰相反，随着苏联的崩溃，美国的国际信用达到了高峰，美元的霸权地位也随之走向了高潮。

资本不过就是道德化的货币。今天，马克思这一简明扼要的论断非但没有随着美国沦为世界上最大的负债国而有丝毫的改变，恰恰相反，其真理光芒在当代世界更加熠熠生辉。实际上，在我们的时代，只要美国不公开宣布放弃自己的债务承诺，而是信誓旦旦地坚称美国一定会偿还自己的债务，那么就没有谁真的敢让美国偿还债务，因为那样做等于摧毁国际信用制度，除将招致美国无情的暴力惩罚外，自已还必将背上敲诈勒索的罪名，扮演令人不齿的“夏洛克”形象。而只要债务链条永不断裂，美国定期付出的不过是利息而已，随着美元的贬值，这种利息将日益微不足道。

在今天的世界上，越来越多的人相信：中国拥有强大的经济和贸易能力，即使连美国也不怀疑这一点，但是很少有人相信中国拥有把自己的道德责任和信用转化为货币的能力——这里的货币也就是指像美元那样的世界货币。恰恰相反，中国最富有的精英阶层往往是最声名狼藉的“土豪”，他们与中国历史上的商人阶级一样，具有把金钱转化为权力的能力，但他们也与中国历史上的商人阶级一样，从来没有把道德信用转化为金钱的能力。于是，在世界舆论界，中国“土豪”的暴富与其道德上的破产似乎是一个比翼齐飞的进程，而美国和日本正对此乐观其成。

无论今天的中国如何宣传“中国道路”、“中国震撼”，中国道路也不可能建立在GDP总量之上。除非中国人有能力像马克思那样，拥有世界视野，把五千年中华文明、伟大的中国革命与建

设和改革的经验上升为一个理论整体，以此申诉中国经济发展的合法性。否则，所谓“中国道路”在西方人眼里依旧还是另类，富起来的中国人无非是些“土豪劣绅”而已。

在马克思看来，信用能够转化为货币，这个过程是自然的，但是经济与贸易水平却不能自然而然地转化为信用，这同样是自然的。从这个意义上说，卢梭的名言就是对的：“金钱固然可以买到一切，但却不能培养风尚和公民。”而马克思的话则揭示了这样的真理：资本主义的秘密就在于把道德转化成了货币。而与马克思相反，斯密却总是假定人在自然状态下会如何，这就是经济学家讲故事的一般方式，而这种扯淡的方式也是马克思所批评的“经济学的形而上学”，因为经济学家们从来没有告诉过我们，这种“自然状态”究竟是在何时、何地真实地存在过。

卢梭的名言是：人生而自由，但却无往而不在枷锁中。实际上，人一生下来就不在自然状态下，而是困在特定的制度中、生活在特定的制度条件下。马克思说，在自然状态下，每个人都可以说他自己的语言、发明他自己的语言，这起码在理论上是成立的，但事实是，现实中每个人都只能学说某种语言，都必须遵守既定的语言制度和规范，正如人们今天总是认为英语是“最自然规范的语言”一样。

这是马克思超越一切经济学家，特别是亚当 · 斯密传统的根本点。马克思是站在斯密的终点上进行思考的。

怎样读懂《资本论》

按照中文系的说法，《资本论》就是一部长篇小说，它比《红楼梦》更宏大，胡适曾经批评《红楼梦》尽管写得很精彩，但是却没结构，平心而论，曹雪芹何来胡适那样的功利之心呢？曹雪芹并不是要教诲人们什么，他只是要向读者展示他无与伦比的文学才华而已。《资本论》也是这样，马克思的真理就深深融化在他的哲学—经济学叙述中，且只有通过如此独特的叙述方式才能展示出来，在没有文学修养的人那里，《红楼梦》是不忍卒读的，而对没有哲学—经济学修养的人来说，《资本论》自然也不忍卒读，它无非等同于几个干瘪的教条而已。

《资本论》的第一卷讲资本的生产，第二卷讲资本的流通，第三卷讲信用与虚拟经济。资本生产的场所是工厂，资本流通的场所是市场，信用发生的场所是金融机构，只有这里才是整个资本主义经济的“神经中枢”和“大脑”。

但《资本论》确实太长了，因此很少有人能够耐着性子看

到最重要的第三卷，实际上，大家往往就把第一卷当成了《资本论》的全部。

《资本论》第三卷第五篇第25章的题目是“信用和虚拟资本”。这一章并不长，因为它是恩格斯在马克思手稿的基础上整理出来的，不过它体现的却是《资本论》最核心的东西——“信用与虚拟经济”支配着资本的生产与流通，马克思认为，这构成了资本主义经济的真正基础。

这一章开篇就指出：

> 详细分析信用制度和它为自己创造的工具（信用货币等等），在我们的计划之外。在这里，只是着重指出为说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一般的特征所必要的少数几点。因此，在这里，我们只谈商业信用和银行信用。这种信用的发展和公共信用的发展之间的联系，也在考察范围之外。
>
> 我以前已经指出（第一册第三章第3节b），货币充当支付手段的职能，从而商品生产者与商品经营者之间、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由简单商品流通而形成的。随着商业和只是着眼于流通而进行生产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信用制度的这个自然基础也在扩大、普遍化、发展。大体说来，货币在这里只是充当支付手段，也就是说，商品不是为取得货币而卖，而是为了取得定期支付的凭证而卖。为了简便起见，我们可以把这种支付凭证概括为票据这个总

> 的范畴。这种票据直到它们期满，支付日到了之前，本身又会作为支付手段来流通；它们形成真正的商业货币。就这种票据由于债权和债务的平衡而最后互相抵消来说，它们是绝对地作为货币来执行职能的，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它们已无须最后转化为货币了。就像生产者和商人的这种互相预付形成信用的真正基础一样，这种预付所用的流通工具，票据，也形成真正的信用货币如银行券等等的基础。真正的信用货币不是以货币流通（不管是金属货币还是国家纸币）为基础，而是以票据流通为基础。[9]

正是这一段电光石火般的话，照彻了我们世界的真实。

马克思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以信用货币（票据）的流通作为基础的，信用的实质就是生产者与销售者之间互为债权人和债务人这种关系的成立，换言之，所谓信用，就是生产者与商人之间的“互相预付”。这种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债务关系支配着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

信用凭证支配着流通，因此，资本主义流通就不表现为具体的货币和货币流通（不管是金属货币还是国家纸币），而表现为债务的流通，这种虚拟的货币（即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债务凭证）就是汇票。

到了这里，马克思才明确地回答了《资本论》的主题。《资本论》要回答的是：资本是什么、资本主义生产与交换的基础是

什么、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实质是什么。然而，在上述引文的第一段里，作者又强调说：要真正展开回答这个问题，不仅马克思自己亲手编订的《资本论》第一卷是不够的，而且《资本论》的全部也不过“只是个开端”。作者（马克思和手稿整理者恩格斯）只是感慨万千地说：《资本论》只能就这个根本问题着重指出“必要的几点”，而真正的内容却在“计划之外”，最精彩的部分也不得不“在考察之外”。

这段高度凝练的话无非表明，正如人类最伟大的经典都是断章残简一样，《资本论》和《红楼梦》一样，其实都是作者本人没有完成的著作。

中国人长期以来对马克思怀有敬畏之心，读马克思的书往往是战战兢兢地读，被上面号召着、逼着读，谁也不敢也不会倒着读《资本论》——从第三卷往前读，而那种完成任务的读法恰恰把最重要的东西——“信用和虚拟经济”这一部分给丢掉了。

那种“马克思的思想已经完完全全地写在了他的著作里”的说法其实是不正确的，尽管《资本论》深刻地显示着马克思复杂的思想脉络，但正如恩格斯所说，《资本论》对马克思来说只不过是一个“思想的开头”。

万事开头难。马克思有充分的耐心通过浩繁的写作逐步展开他的思索，他的耐心和毅力是惊人的，这种耐心和毅力的基础就是马克思对自己思想、知识、精力和时间的自信。但是，贫困、流亡、激情和创世纪般的工作却以泰山压顶般的速度摧毁了他的

健康，《资本论》第一卷出版后不久，马克思就在他的办公桌前逝世了，此前竟毫无预兆，他本来是准备稍憩片刻就继续精神抖擞地继续工作的，但是，却永远地睡着了。

恩格斯痛彻心扉地说：马克思给我们留下的不是什么，而是“巨大的空白”。

“这个伟人的逝世所留下的巨大空白，将随着时间的流逝，日益被人们所感受到。”

阅读马克思，无非就是从马克思留下的巨大空白出发开始思考。

《资本论》的第一卷是从商品的“价值”开始思考的。什么是商品的“价值”？古典经济学的回答就是：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劳动时间”。马克思对这个说法恰恰非常不满，他认为，这种回答只是把“劳动”量化了，并没有回答什么是“劳动”，或者说，它只把“价值实体”（劳动）等同于“价值量”（一般劳动时间），从而把一个哲学问题数学化了，并用偷梁换柱的办法回避了那个哲学的问题。

但与黑格尔、海德格尔和阿伦特不同，马克思对于“劳动”的思考也并不是纯粹哲学化的，恰恰相反，马克思对于哲学命题的思考又是“经济学”式的。在马克思看来，所谓“劳动的异化”，只不过是一种德国式的、非常抽象的哲学表述，而这种晦涩的表述只有采用经济学的语言才能真正使人明了。于是，马克思发明这样一种表述方式（他把这称为哲学—经济学的表述方式），马克思一语中的地说：所谓“价值”，并不是指劳动的量化，而是

把“劳动力”这种极其抽象的东西货币化，并在市场上买卖。

马克思在《资本论》序言中说：

> 万事开头难，每门科学都是如此。所以本书第一章，特别是分析商品的部分，是最难理解的。其中对价值实体和价值量的分析，我已经尽可能地做到通俗易懂。以货币形式为其完成形态的价值形式，是极无内容和极其简单的。然而，2 000 多年来人类智慧在这方面进行探讨的努力，并未得到什么结果，而对更有内容和更复杂的形式的分析，却至少已接近于成功。[10]

古典经济学在方法论上的根本缺陷是什么呢？

以亚当·斯密为代表的古典经济学只不过是把哲学家们思考的问题（“价值”问题）数量化了，作为经济学家，他们恰恰没有用经济的方式思考“价值”的问题，而只是采用数学的方法代替经济学的方法。

马克思当年所指出的经济学在方法论上的弊端，今天依旧是经济学的弊端：经济学家面临的困境并不在于他们的数学工具不够，而在于他们总是以为可以用数学来代替思想。

所以，马克思方才这样说：

> 因为已经发育的身体比身体的细胞容易研究些。并且，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二者

都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而对资产阶级社会说来，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者商品的价值形式，就是经济的细胞形式。在浅薄的人看来，分析这种形式好像是斤斤于一些琐事。这的确是琐事，但这是显微镜下的解剖所要做的那种琐事。[11]

马克思说：把抽象的价值问题数量化——这是18世纪以来的欧洲知识界在哲学和宗教面临困境时，所采用的想象性的应对办法。尽管这在人类知识发展的历史上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它确实标志着人类自此由宗教的时代迈向了自然哲学的时代、科学的时代，但是马克思更进一步指出，把抽象的价值货币化，这却是从自然经济向信用经济迈出的一大步，这就是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非凡的一跃。

在商品生产者之间、生产者与销售者之间、销售者之间出现的那种“互相预付”的交往方式，标志着“信用”成为现代经济发展的基础，当这种交往方式占据社会的主导地位时，一切都改变了。

从此，货币不再是安萨里所说的“交换的中介”，当然，货币也不是斯密所说的“一般劳动时间的度量”，因为货币成为信用货币、信用凭证，货币流通则为“信用凭证的流通”所代替，商品生产与交换不再追求货币，而是追求信用凭证。于是，经济活动本身就此发生了分裂：一方面，是商品生产与交换以“互相

预付”的方式取得了全新的、迅猛的发展；另一方面，则是对于“这种预付的流通工具”的经营，成为人世间最有利可图的生意，这使一个区别于商品生产与交换的领域（金融领域）应运而生。

经济学从此也一分为二，成为商品经济学和金融经济学。

生产经营者之间“互相预付”的交往方式推动了现代商品经济的形成与发展，而对“预付的流通工具”的经营则催生了一个独立的金融家集团，当后者为前者服务时，商品经济就会健康发展，当后者完全脱离后者，靠发明和经营“预付的流通工具”而自顾发财时，就会发生金融危机——这就是马克思所说的“资本经济危机”。

黄仁宇在《赫逊河畔谈中国历史》中把现代商品生产方式定义为“deficit-financing”，即负债经营，这个词说到了问题的根本处，实际上，所谓“互相预付”，也就是“互相负债”，而这恰恰是使得大规模生产交换得以持续的前提，同时，这也是处理“大规模商品堆积”的唯一办法。

现代商品生产是社会化大生产，即大规模的商品生产，而绝非斯密所描述的小作坊式的行会小生产，这种大规模的商品生产为什么是可能的呢？这就是因为信用制度的存在，更具体地说，就是“互相预付”使得大规模的预先投资和预期收益可以发生；那么“大规模的商品堆积”为什么会得到处理呢？这还是因为有信用制度的存在，正是互相预付制度使得卖不出去的产品得以挂账。

雇佣劳动制度之不合理、不公平，不仅在于企业主通过延长“一般劳动时间”以榨取剩余价值。以延长劳动时间为手段榨取剩余价值，即使对于奴隶主的剥削而言，这也是同样类型的剥削，但是无论奴隶主还是地主，却根本剥夺不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产生的这么大规模的剩余价值。雇佣劳动制度的不合理、不公平的实质在于：它只是在工人与企业主之间建立起“表面上”的互相预付关系，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到处都是工人事先把劳动“预付”给企业主和资本家，而企业主对工人的工资却从来不是“预付”的，最多也只是预付很少的一部分，而劳动者工资的给付要看企业能否赢利，这只是在劳动产品产生之后很久才会实现的给付。

尽管对于工人和劳动者来说，互相预付的交往方式是虚假的、表面的，不过在企业主之间、在经销商之间、在企业主与经销商之间，这种互相预付的方式却是实实在在的，如果没有这个互相预付的机制，仅仅靠剥削和欺骗工人劳动者，大规模的商品生产与交换就不能发展，剩余价值也无从产生。

企业主和经销商面临的首要问题其实就是销售的问题，而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这是唯一一个与劳动者无关的问题。要根本解决“大规模的商品堆积”这个问题，并不是单靠企业主、经销商一张嘴到市场上忽悠、搞投机倒把就行了，更不是通过拼命地抓住市场信号就可以了，因为归根到底还是要靠信用机制的发展。好比正因为农产品市场是瞬息万变的，所以才有了期货这种

服务于大宗商品的生产与交换的创制，在绝大多数情况下，不经过信用这个环节，大规模商品生产与交换是不可能进行的。正是到了这一步，人们才会明白，所有的企业主和经销商都是按照马克思所说的“互相预付”的方式，而非按照简单的市场交换的方式来经营的。

企业主和经销商固然能够支配和压榨劳动者，但是他们却不能支配作为“预付的流通工具”的信用货币，相反，他们必定要依赖这种预付的信用工具而经营，而信用工具的发明权和经营权却掌握在独立的金融家手里，这就是资本主义体制的特殊性。通过发明和经营信用工具，金融家可以使G直接变成G'，也就是说，不用借助W，甚至不用直接剥削工人，金融家的超额剩余价值就可以实现——因为他们能够剥削一切人，包括企业主和经销商。

今天，无论是在美国还是在世界其他地方（甚至包括在中国），大笔的资金被投向股市、投向虚拟经济，就表明了这种情况。在今天的世界上，一方面是超额资本利润的实现，另一方面是失业率居高不下，美国经济究竟是好还是坏？这不是从市场经济、劳动价值论的观点能够看出来的，因为通过虚拟经济，而不是通过剥夺雇佣劳动获得剩余价值已经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攫取剩余价值的一般方式。再比如说，我低息从银行贷出钱再高利贷给别人，这样就会产生大规模的剩余价值，而美国现在的超级企业就是这样做的。

因为商品生产与交换追求的不是货币，而是信用凭证，所以发明信用、掌握信用、经营信用工具远比掌握生产工具、掌握市场，从而积累剩余价值更重要。

比如说，通用电气公司早已经不必生产电器了，因为它的信用评级很高，便可以从银行以极低利率贷款，然后再把钱以高利率贷给信用评级低的企业。从这点来说，离开生产环节而直接赚钱，这固然是狂想，然而这却正是今天资本主义的现实。如果马克思生活在今日，就会这样说：资本主义的奥秘就是，依靠垄断信用机制，G就能直接变为G'，即不必经过商品生产环节W，就可以获得剩余价值。即资本主义既是反市场的，也是反生产的。

其实，马克思的确这样说过：

> （资本）运动的决定目的本身是交换价值而不是使用价值，正因为价值的货币形态是价值的独立的可以琢磨的表现形式，所以，以实在货币为起点和终点的流通形式G—G'，最明白地表示出资本主义生产的动机就是赚钱。生产过程只是为了赚钱而不可缺少的中间环节，只是为了赚钱而必须干的倒霉事。因此，一切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国家都周期性地患上一种“狂想病”，企图不用生产过程作媒介而赚到钱。[12]

金融家和银行家实际上没有做什么，他们只不过是发明并管理着信用凭证，使得生产与交换领域中的“互相预付”得以健康顺利发展。但是，如果金融家和银行家通过发明和经营预付工具

而自肥，如果他们通过这种自我经营已经赚足了钱，因而拒不向生产领域注入流通工具，大家想一想会发生什么？

最近，铁道部要改革了，为什么要改革？马克思能够告诉你真正原因。

中国铁路要大规模发展，仅靠国家财政伸出“一只手”当然是不行的，因为今天的中国已经是“大银行、小财政”，国家财政负担很重。因此，只有铁道部转型为企业，才能更方便地向金融机构融资。在理论上，这固然是完全正确的，而在现实中，我们究竟该采取什么措施和政策保证银行业和金融业一定会全力支持中国铁路的发展呢？是否一经改为企业，投资就找上门了呢？恐怕也未必如此。

中铁隧道集团的副总工程师王梦恕是一位无师自通的马克思主义者，他最近在全国人大召开期间发言说，现在新建铁路项目基本上依靠铁道部向银行贷款，每年光利息就要还银行100亿元，百万铁路职工没日没夜一年干到头，大年三十全员工作，到头来所有的利润全交银行还不够还利息的，结论就是——怎么干都是给银行干的，银行坐收渔利，铁路没命地干，还是一屁股债，银行还是不愿给铁路贷款，那铁路还干什么，破产吧。高铁还修不修了？西部还要不要大发展了？再说吧！

实际上，世界上所有发达国家的高铁建设都是靠融资、贷款和负债推动的，随着新线路的开通和运营，中国的高铁毫无疑问最终是会实现赢利的，轻言作为国家战略的中国高铁资不抵债、

应该下马，这是气话，是因为太心痛而不能不发出的愤激之言。我认为王总工程师有意见的其实是目前的金融政策。如果我们的银行不向高铁等关乎国家战略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不积极向中西部发展投资，而大规模地向美国债市投资、向房地产和金融衍生品投资，那才是错误的发展观。王总工程师的意见是完全正确的，作为人民政府，理所当然地应该听取“人民代表”的意见。

当资本主义经济完全脱离了生产和商品生产，并与生产和实体经济相对立，它就会堕落成为马克思所谓的“买空卖空、票据投机和没有任何基础的信用制度”。今天，包括美国在内的发达经济体所陷入的困境，以及遍布世界的金融危机的根源就在于此。

从表面上看，从商品、货币到信用，这仿佛是三卷《资本论》的基本叙述结构，而对于欠思考的读者来说，这个叙述结构与斯密的《国富论》似乎没有什么不同，但这却是最容易令人迷惑的地方。因为《资本论》的叙述结构只不过是对《国富论》的“戏仿”，这种戏仿恰恰又是马克思的有意为之。

与《国富论》的天真叙述不同，马克思的方法是用经济学的语言叙述德国古典哲学的问题，这种被称为哲学—经济学的方法是除了马克思之外，任何人都难以模仿的方法，即使恩格斯、列宁和希法亭，他们也并不能像马克思那样驾轻就熟地用一门学问的语言叙述另外一门学问。只有毛泽东也许算是一个例外，因为他擅长用战争和政治的语言叙述哲学的问题，而且在《读社会主

义政治经济学批注和谈话》中，他更有意识地追溯马克思的哲学—经济学方法，他这样感慨：今天的经济学家不懂哲学，经济学教科书没有思想，而哲学家却只会讲空头道理。如今的政治学是没有经济的政治学，而如今的经济学则是没有哲学、没有思想、没有灵魂、没有政治的经济学——毛泽东抓住了马克思方法的灵魂。

而那是1958年，毛泽东其时已经65岁了，这个伟人却像小学生一样地对待马克思、学习马克思的著作、马克思的方法，这真是令人感慨。

正是通过这种方法，马克思思考了将抽象的“价值”货币化究竟意味着什么，从而发现了现代商品经济的基础是“互相预付”的交往方式，揭示了建立在信用基础上的债务关系是怎样建立起来的。可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绝不是把德国古典哲学、英国政治经济学简单地综合起来。马克思的方法确实是空前绝后的，因为在他“之前”和“之后”，哲学家们并不能像他那样驾轻就熟地对抽象的价值做出经济化、货币化思考，而经济学家则总是像斯密一样，并不知道什么是资本，不能回答为什么资本是抽象的、虚拟的。因此，他们没有能力揭示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之间的内在联系，也就不可能知道这种联系就是作为信用而存在的资本。

而马克思的《资本论》正是从古典经济学家们看不到的地方起步，以至于在那些天真的古典经济学家眼里，马克思从信用和

资本起步，即运用“抽象力”专注于对“价值形态”的思考，这倒仿佛是从“一个先验的结构”出发进行研究。

把商品生产、商品交换转变为资本生产与资本流通，并以信用和虚拟资本为基础展开叙述——《资本论》对《国富论》做出的这种“戏仿”、这种“批判的叙述”本身也就是对古典经济学最为精妙的批判，但是对于那些缺乏经济学修养的、欠思考的读者而言，这种批判的精妙之处却几乎是白费的。

而这一点在《资本论》第二版的跋中，马克思就已事先指出了：

> 当然，在形式上，叙述方法必须同研究方法不同。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展形式，探寻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点一旦做到，材料的生命一旦在观念上反映出来，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就好像是一个先验的结构了。[13]

要看懂今天的中国与世界，我们还是要重温马克思思想。但是，要读懂马克思思想绝非一朝一夕所能够做到的。

古今兴亡多少事

从长期历史来看，中国自宋朝之后就进入商品经济时代了。陈寅恪在《魏晋南北朝史讲演录》中甚至说，中国自唐朝开始，江南地区就是以商品经济为主体，这里的原因是：南方土地资源少，所以只能靠做买卖维持生计——理由就是这么简单。

中国市场经济发展的第一个高峰无疑就是宋朝，尤其是南宋，但是，宋朝的国力很弱，而它的经济其实是走了一条“自我瓦解的发展道路”，借用王夫之在《宋论》中的说法就是“解散天下而休息之”。

南宋的商品经济和货币经济都是非常发达的，当时世界上从来就没有出现过如此发达的商品经济和货币经济，这使得斯密在600年后还叹为观止，而南宋的国家税收比起前代自然也高得多。商品经济、货币经济如此发达，政府又空前富有，那似乎应该说是“盛世”了，但实则却全然不是这样。宋朝，尤其南宋，可能是中国历史上财政最困难的王朝，且南宋的财政困难竟比北宋

开国时尤甚。

为什么会这样？简而言之，原因就是国家养的人太多了，宋朝的财政政策完全是消极的（王安石执政时期是个短促的例外），由于庞大的国家财政完全服务于养兵、养士大夫、养胥吏，所以随着社会上的有闲阶层、食利阶层日益庞大，财政饭碗再大，最终也要被吃光。

唐亡宋兴，这中间其实不过才53年的光景，而对宋朝来说，如此辉煌的唐朝就这样在自己眼前土崩瓦解了，这便不能不使后来者触目惊心。所以，宋朝立国的基本国策就是矫唐之枉、纠唐之过，而首先就是汲取了唐末“兵乱”的教训，从此开始实行职业募兵制度，即把社会上那些泼皮无赖都招募入伍，养在首都“摆花架子”。这种矫枉过正也使宋朝的发展完全走向了唐朝的反面，因为被养起来的老爷兵数量越多，战斗力越差，世上的“兵”哪是“养”出来的呢？至于养士大夫、养幕僚、养胥吏，那就更是不一而足了，结果自然是越养脾气越大、越养腐败越严重、越养官与吏就越没有治国理政的真本事。

中国历代王朝都讲“亲民”，如此说来，恐怕要属南宋的政治最“亲民”、社会福利水平最高了，因此社会上的闲人也最多。高俅以蹴鞠冠军当朝，梁山泊里一百单八将，细想来哪一个又不是闲汉出身？历朝历代的国家财政固然都没有像南宋那么富裕，财政越富裕，养的闲人反倒越多，而养的闲人越多，财政反倒越不够吃、越困难，大宋江山就这样在“一团和气”中被吃垮了。

南宋伟大的政治家叶适在《外稿》中说，南宋的财政政策之消极可谓历代之最，因为它唯一的目的就是养人，这样的国家财政根本就没有向军事、实业、交通、治理投资的余力和功能，而只能导致全社会的奢靡腐败之风，最终养出了一堆弱兵、弱将、弱民——宋朝是弱国可谓必然。

斯密的《国富论》把中国称为市场经济的典范，但那只不过针对的是与小生产相联系的市场经济。斯密并没有像王安石和叶适那样清醒地看到：中国经济的根本问题不在市场，而在“理财”，政府拿着一大把钱而不会投资，只是通过“四处撒钱”的方式应付内外矛盾，如此的市场经济再发达，也无助于国家的强盛。

中国有市场经济，小生产者一直在进行充分的竞争，自明朝起更形成了十大商帮，但却没有出现工业革命。陶希圣说，这是因为中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广阔的国土上并没有欧洲中世纪以来那种封建性的贸易壁垒，没有像欧洲那样多如牛毛的收买路钱的“土豪”设卡收费，商人纵横南北，获利很大，根本不必投资于生产就可以发财。而王安石则说：问题的根源更在于国家缺乏会理财的人，士大夫政治并不知道“理财就是理政”，国家掌握在蹴鞠、投壶、对联冠军这些“玩主”们手里，它能不衰落吗？

在嘉佑五年（1060 年）的《度支副使厅壁题名记》中，王安石有如下著名的话：

夫合天下之众者财，理天下之财者法，守天下之法者吏也。吏不良，有法而莫守；法不善，则有财而莫理。

所谓“吏不良”，是指官员只知道敛财，而不知生财；所谓“法不善”，就是不知道生财的办法。比如，主张全然消极的财政政策的司马光就以为：“天地所生，货财百物，止有此数，不在民间，则在公家。”可见，司马光就完全是以静止的、消极的态度理解财富，他不知道如何“生财”，因此就把一切关于财富增长的学说看作国家“敛财”的借口。

那么究竟该如何生财呢？在王安石看来，开放生产资料为社会成员所用，这就是根本的生财之道，而如果国家和“土豪”把生产资料垄断在自己手里，不容旁人插手，这样一来，财富就成为“死的”，财政政策也只能是消极的，最终，人们也就只能像司马光那样以静止的、消极的态度理解财富，故王安石在《与马运判书》中说：

尝以谓方今之所以穷空，不独费出无节，又失所以生财之道故也。富其家者资之国，富其国者资之天下，欲富天下，则资之天地。

这段话说明，开放生产资料为广大社会成员所用的好办法就是以市场化的方式使生产资料流通起来，不用说，这也就是后来亚当·斯密在《国富论》中的观点。

王安石变法之所以失败，首先在于他关于开放生产资料的设想遭到了大官僚和大地主阶级的顽强反对和阻挠，更重要的是，他倡导的积极的财政政策，若没有扩张性的货币政策支持，就不能真正解决问题。中国历代王朝基本上都以金属为币，明中期以前以铜币为主，明中期以后以银为币，国家没有发行信用货币的能力，由于不能把国家信用货币化，所以就不能真正做到“以无为有”。

马克思指出，从根本上说，最重要的生产资料不仅是土地和劳动工具，还有作为投资工具的资本，如果没能有效利用资本的手段，即使土地、劳动工具和劳动力怎样进行市场化改革，也都不能完成向现代经济的转变，而这恰恰是王安石和斯密的局限所在。

西方之所以发生了工业革命，原因很多，最关键的一点是因为列国争霸，从而产生战争国债制度，也就是说，西方的信用经济首先是作为战争经济的产物。随后，它对于那种负债经营的企业发展模式起到了重要作用，从而促进了工业革命那种大规模的社会化生产。

如果没有信用体系的建立，没有生产者、交换者之间“互相预付”的制度，没有向军事工业的投资，就绝不会有工业革命，绝不会有大规模的产业革命的爆发；而如果没有用大炮轰倒封建割据造成的贸易壁垒，为商业开路，也绝不会有大规模的国内、国际市场的建立。所以布罗代尔说，世界上最早的工厂就是兵工

厂，军事冶金工业乃是现代工业革命的先驱。大规模制造火药和武器促成了分工制度的发展，而把工业区建在郊区并把工人集中封闭起来，这起初是担心火药库爆炸造成严重的后果。

威尼斯的财政发展要比南宋困难得多，因为它的战争开支总是大于财政收入，但这一部分却是通过融资的方式来解决的，除了财政之外，威尼斯的扩张主要依赖金融这只手。布罗代尔说：

> 威尼斯为了确保自身安全，至少要花180万杜加购买火药，也就是说，其开支大于威尼斯城本身的年财政收入。而这些超出的部分需要通过信贷来解决，从而促进了信贷的发展。
>
> 唯有富国方能应付新战争的庞大开支。富国将消灭那些长期独立处理自身事务的城邦国家。1580年，蒙田途经奥格斯堡时大肆赞赏那里的兵工厂，圣马可教堂的大钟每天召唤3 000名工人上工。当然，各国都有自己的兵工厂，都有庞大的武器库；亨利八世在位期间的英国有伦敦塔、威斯敏斯特、格林威治等处，都是作为兵工厂和武器库建立的。[14]

西方发展出信用机制，但这起初却不是为了发展生产、进行工业革命，而是为了筹钱造炮打仗。总体来说，战争国债、银行制度、税收体系、货币经济、工业革命，这些发明大致都在英国完成，伦敦塔、威斯敏斯特、格林威治等处如今已经成了著名的旅游景点，但其实它们起初都是兵工厂。

问题是我们自己为什么这么㞞，1840年让英国人给办了。

鲁迅先生说，我们的祖宗很懒，凡事都找容易的对付，而把困难统统留给子孙后代，这话说得很对。我认为，祖宗们干的最不负责任的一件事就是从来都搞不清楚自己有多少家当（好像皇帝经常搞不清自己有多少老婆），所以就不知道应发多少货币、收多少税为好，这一问题的根源在于国家没有独立的信用制度。明朝万历九年一条鞭法之后以银为币，银主要依靠进口，所以货币的命脉操在外国人手里，到了清朝白银大规模外流，终于呼啦啦似大厦倾，方才彻底混不下去了。

中国历代王朝长期奉行的消极的财政政策，是从中共建政后方才被根本扭转的。

新中国成立之初，有人就说共产党打天下很行，坐天下搞经济不及格，但毛泽东对此很不以为然，他的名言是：打天下没那么容易，坐天下，也未必就难成了那样。毛泽东一反历代王朝全然消极的财政政策，断然施行向工业、军事、重大基础设施投资的全然积极的财政政策——这就是向国家现代化全力投资的“大跃进”模式，这个模式的得失我们后面会讨论，但它迅速扭转了中国积贫积弱的局面，这却是铁一般的事实。今天看来，毛泽东的方法既不是斯密式的，即鼓励虾米们进行自相残杀的低水平竞争，也不是恩格斯式的，即简单地把资本家、地主的资产剥夺了就完事，然后大家共穷。毛泽东说，中国多了一个帝国主义、一个封建主义，但少了一个资本主义，但是中国的资本主义为什么发展不起来？因为国家没有组织资本的能力，这在经济上最突出

的表现就是没有向国家发展投资的信用工具。所以企业家、搞产业的实业家贷不到钱，产品也卖不出去，搞社会主义不是共穷，而是共富，是把高度分散的钱、地、人、枪组织起来，发行独立自主的信用工具，使中国国家信用向工业发展、向国防建设投资、向组织起来的农民倾斜，基层的农民组织贷到了钱就能很快发展现代农业，就能买城市里的工业品，反过来促进内需。毛泽东在哪里讲的呢？看《论联合政府》、《论十大关系》。

毛泽东反对资本主义，而他自己走的却恰恰是一条集中资本为“强国”这个唯一目标服务的发展道路，走的是资本集约化的产业发展道路。毛泽东时代的中国号称“既无外债又无内债”，只是这个问题需要辩证地看。说没有“外债”固然是可以的，只是毛泽东并不是不想借外债，不是不想到国际金融市场上融资推动中国发展，而是苏联逼债赛过了黄世仁，使他明白了“债务陷阱”是怎么回事，老人家愤然地说：资本家不肯借钱给我们，就是借我们也不要，我们不靠金融骗子，我们靠大寨陈永贵、靠陈家庄陈友梅。这原不是气话，事实证明，在这一点上，毛泽东比一切发展中国家的领导者们都觉醒得早，第三世界债务危机已经证明，向发达国家借债谋发展的道路走不通，那样做是占小便宜吃大亏，是往人家挖的火坑里跳，那不是好玩的。

但是，若一概说并无“内债”，这起码值得商榷。因为事实明确：迅速的工业化、国防现代化和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这都是通过号召人民群众勒紧裤腰带做奉献实现的，而在老百姓

生活水平的提高和改善上，国家当然是严重欠债甚至是负债累累的。只不过毛泽东所采取的应对“债务危机”的办法并不是通过向“奉献者”、劳动者发行信用凭证的方式，即国家对“债务”做出财政承诺的方式来解决的，而是通过在政治上保障奉献者“当家做主”的地位，即以政治性的承诺对这笔巨额债务进行担保。

用政治的承诺处理债务问题，这其实是一个非常高明的办法，这说穿了与今天美国处理自身债务的思路是一致的。美国的债务问题当然不是单纯的金融问题，它实质上是政治问题，从纯粹经济的、金融的角度完全不能解释中国和日本为什么要赔本大笔购买美国国债，也不能解释美国两党为什么要围绕着债务上限问题反复打架作秀，因为对美国来说，“债务的上限”这个所谓的“问题”在金融的意义上根本就不成立。

但是，把债务问题做政治化处理却存在极大的风险和缺陷，倘若拥有巨大威望的毛泽东一旦去世，这种政治上的“担保”就落空了，而那些无私奉献的劳动者手里又没有国家承诺兑现的债务凭证，想一想可能发生什么呢？或许，那些“无私奉献者们”除了两手空空走向黑暗之外，也就没有别的选择了。

“我死后，你们怎么办？只有天知道。”对于新中国发展的难局和困境，对于自己身后可能出现的“债务违约”的巨大风险，毛泽东乃何等深邃洞彻之人，他会没有过担忧和考虑？李慎明以《忧患人民忧患党》为题写毛泽东晚年心境，真好一个“忧”字

了得，忧思如海，残阳如血，岂不信乎？所以，恰恰是从“资本经济学”的视野看，毛泽东走下神坛，这难说是一件好事，因为这意味着支撑那个时代的信用体系的政治基础可能将会动摇乃至瓦解；这与美国一旦走下了“世界政治的神坛”，会产生不可估量的后果是一样的。

在数千年中华民族发展史上，毛泽东定然是最善用资本的治理者，他把新中国所有的资本高度集中起来，咬紧牙关投在了中国未来的产业发展之上，正是通过资本高度集约化的计划方式，新中国方才迅速地建立起比较完备的工业、农业、国防、医疗卫生、教育和科学技术体系，毛泽东的发展思路、他所理解的“大跃进”，简而言之也就是“勒紧裤腰带向未来投资”，而这种投资的成果却是毛泽东那一代人完全享受不到的。

中国历朝历代都必须靠“撒钱”、“养人”化解内外矛盾，明清以来甚至还从国外大规模进口货币来撒钱，独有毛泽东能够改变历史潮流，不但不撒钱、不养人，更能让全党上下、全国上下饿着肚子搞建设，在把中国由一个落后的农业国建成为工业国之后，还宣称“既无内债，又无外债”，而这番奇迹靠的不是别的，从根本上说，靠的就是毛泽东本人和共产党的信用和信用担保。毛泽东领导的中国共产党曾经是世界上除了美国之外，唯一一个能够把“道德责任”转化为资本的政治力量。

毛泽东在中共七大召开时谈到，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在种种逆境下走过来，不断走向胜利？他谈了几点，首先是中国共产党

最有信仰、最讲诚信。他还说，无数革命先烈为了人民的利益牺牲了他们的生命，使我们每个活着的人想起他们就心里难过，难道我们还有什么个人利益不能牺牲，还有什么错误不能抛弃吗？他阐释的一个观点就是，老百姓的信任高于一切，共产党人的信仰就来自这种信任：第一，你得让革命先烈相信我们不会背叛他们；第二，你得让艰苦奉献的人们不会有一天突然觉得自己是被坑了、被骗了；第三，你得让当时、当地的群众相信你是来为他们服务的，你是以他们的利益为根本利益的。

党无信不立，国无信不立。以金融来说，当美元、黄金等都被国民党运走了的时候，中国共产党以历史首创精神搞出了信用货币这样一个先进的投资工具，即不以任何外币和贵金属为准备金，完全以人民政府的信用为抵押发行人民币，创建信用货币，突破了中国发展道路上的千年历史瓶颈。这一点历朝历代都没有做到过，世界上其实也只有美国能做到（苏联的卢布就是与美元汇率联系，并以黄金为准备金），但中国共产党竟然做到了，靠什么？靠人民的信任，靠毛泽东的威信，靠全党同志的坚定信念和信仰。信用货币、信用投资工具的架子搭得好，所以后来的发展才能好。这种信任就来自数千万先烈的牺牲，来自毛泽东本人能够“说得到做得到”。鲁迅说“伪士当去，迷信可存”，因为鲁迅认为中国一直缺乏说话算数、敢于担当的人——而此之所谓信用、金融大业不兴于中国也。

毛泽东不代表过去，也不代表现在，因为他始终活在未来。

面向未来，他勇于否定过去，为了未来，他视现实的富贵荣华、儿女绕膝、“鲜花着锦、烈火烹油”如朽木粪土。咬碎牙齿肚里咽，胳膊折了袖里藏，这就是毛泽东的性格，是为“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正是这种信用、这种声誉、这种个性和人格最终转化为“人民的货币”——人民信用、人民金融的力量。

山西黎城县有个小寨村，1939 年邓小平在这里建立了冀南银行（抗战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山西有三个根据地，分别是太行、太岳和冀南），发行第一种根据地纸币“冀南票”。在八路军和人民军队创建历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黎城会议也是在这里召开的。当年，日本人反复扫荡，就是要搞清冀南银行的所在地，山西老百姓为了保护自己的银行、自己的货币，宁死不屈，多少个村子就是这样被日本人毁灭了，全村都被杀绝了，但银行的地址一直没有被泄露。什么叫作信任，为什么说信用是鲜血铸就的？我希望今天所有从事“人民金融”工作的同志，都到太行山里、“人民的货币”走出的那个地方去看一看、想一想，去反复学习这个鲜血铸就的党无信不立、国无信不立的道理。

当然，在毛泽东时代，由于中国工业、农业、国防、教育和科学持续的“大跃进”，吸纳了极其有限的资本，而国家财政完全奉行“先治坡、后治窝，先生产、后生活”的原则，如此一来，老百姓过日子的钱被挤占了，勒紧裤腰带、饿肚子就是必然的。

说毛泽东时代老百姓的日子不苦、不难，这显然违背了实事求是的原则。唯一的问题在于：这么苦、这么难的日子，中国

人究竟是怎么熬过来的？这里的关键就在于两条：一是优良的干群关系，老百姓苦且难，但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干部吃苦受难在先；二是优良的社会关系，全社会互相帮助、互助合作蔚然成风。这两条合二为一就是老百姓的主人翁意识空前发挥。

新中国的前30年是很苦的、很累的，一路长征赛跑，马不停蹄地苦到了卫星上天、两弹爆炸、杂交水稻实验成功、人均寿命提高了30岁，苦到了中美关系正常化，“我们的朋友遍天下”，李先念的一句话方才道出了毛泽东的万千心曲：“这些年来，真真是苦了人民群众了！”

新中国成立30年之后的1979年，经济政策方才一改“勒紧裤腰带搞建设”的老路，把“过日子”放在了一切工作的首位。于是，工厂发奖金、农村搞承包、知识分子摘了帽子涨工资，春风一夜就吹绿了大江南北，老百姓的日子从此也方才一天天地好了起来。

“忆苦思甜”找原因，能不能简单归结为中国人过去蠢到了不知道什么是市场经济，而直到1979年方才突然觉悟了呢？

话恐怕不能这样讲。

大家知道，毛泽东不但喜欢《红楼梦》，他还曾经表扬贾探春是大观园里的改革家，这里说的其实就是《敏探春兴利除宿弊　时宝钗小惠全大体》那一回。王熙凤抱病期间，贾探春接手主持财经工作，而她的改革就是把闲置的公共资源承包给得体的人经营，以使官库、集体、个人三得利，于是连王熙凤在病榻上

也叹息“三姑娘比我聪明”。其实，当年的贾探春岂止聪明，而是一个“敏”字了得，因为她竟然并没有去问科斯，是不是先要把产权明确了，方才能搞承包、闹改革、奔市场！恰恰相反，协助她改革的薛宝钗更说出了一番高明的经济道理，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倘若产权过分明确，这改革反而就改不成了，其中原因就是：“若只给了这个，那剩下的也必抱怨不公。”“你们只管自己宽裕，不分与他们些，他们虽不敢明怨，心里却都不服。只用假公济私的多摘你们几个果子，多掐几枝花儿，你们还有怨没出诉。”

因此，薛宝钗明确提出：要保障改革的成功推进，就不能仅让一部分人宽裕、得意，不能仅使少数人得好处，改革成功的关键在于“大家也沾些利息，这样，你们有照顾不到，人家也就替你照顾了”。

我们的改革开放为什么能够成功？简而言之，它顺应了历史潮流：国家强大之后，老百姓要的是“共同富裕”。

我们的改革是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前30年取得的极其伟大的成就的基础上发生的，后者为前者创造了条件、制造了前提，也包括纠正片面发展观这样的前提。当然，这种片面的发展观就是硬干、蛮干，就是积累、投资压倒了“过日子”和消费，在工作方法上，也无非就是王熙凤所做的自我检讨：管得太死、卡得太严，以至于把自己弄得里外不是人——自己累出了一身病，凤丫头我反倒成了“辛辛苦苦的走资派”。

所以，“拨乱反正”，头等大事无非就是在过去成就的基础上“兴利初宿弊”。

改革开放是一场伟大的革命，但我们也要知道，利用外资谋发展是需要历史条件的，这个条件就是资本全球化的世界大趋势。而在冷战时期，资本是被严格管制的，资本自由化只是20世纪70年代美元过剩的产物，资本自由化的动力就是美国需要把手里 “过剩的美元”借出来生利。对这一点，陈云同志看得很清楚，他在1980年的《经济形势与经验教训》中说，自由外汇的“利息高达15%左右。这是相当高的利息，过去当铺的年息是18%。这种自由外汇，我们借多了也还不起”。利用外资谋发展，我们欢迎的是外商直接投资，朱镕基同志在担任上海市市长时说，借外债务必谨慎，要尽量争取外商直接投资，直接投资的好处是人家负责销售和海外市场，我们提供土地、厂房和劳动力，这样，风险共担。但是，人家愿意跟你合作，还是因为你有比较完整的工业基础和工业体系，劳动力素质比较高，上海在这方面的条件比较好，而这就离不开我们在新中国成立后打下的基础。所以说，改革开放、引进外资是有条件的。

“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动摇”，这是伟大的战略调整。但是也不要忘记，所谓“经济工作”包含的内容有很多，吃饭、建设、过日子都是经济工作，而这三者毕竟不同。关键在于强调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并不等于以“过日子”为中心，更不等于把工作重心放在“过

好日子”上，“经济工作”要搞好，还必须在上述几个方面之间讲个比例、论个平衡。而关于比例和平衡，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自然是洋洋洒洒、一锤定音，但恐怕还是陈云的那一句话概括得最明白：“一要吃饭，二要建设，好事要做，但要量力而行。”

如果用这句话来看我们走过的路，许多问题也许就没那么复杂了。

市场经济并不是谁的发明，通过承包和转让经营权的方式有效配置资源，这确实比王熙凤的“一支笔”要好，但是你也必须承认，能把那么一大家维持住的人非凤丫头莫数，《红楼梦》里真正当家的还是王熙凤，并不是贾探春。一旦王熙凤“力诎失人心”，后果便是“飞鸟各投林”，一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重回一穷二白。让市场配置资源，这固然是贾探春深明的道理，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薛宝钗更把市场经济上升到理论的高度：要使改革顺利推进，一是产权不能过于明晰，二是不能只让一部分人得利。《红楼梦》把这概括为“行小惠”与“全大体”的辩证法，而我们关于效率与公平、“切蛋糕”与“分蛋糕”的争论，争的如果不是这个，那又是什么呢？

所以说，“求富裕奔小康”丝毫没有错，错的恐怕只是一部分人暴富，而大部分人缺钱，这就早晚要起是非、闹“风波”，结果必定是“人家还没来抄，自己先抄起来，外面还没杀进来，自己内部先杀将起来”，贾探春讲这番话时，那可是声泪俱下的。

“人生无非就是赚钱过日子”，这话很现实，但不太实际的却是迷信通过发票子就能拉动经济的“货币主义”——1989 年就是个严重的教训吧？

“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说这话的真是比王熙凤还伶俐讨巧，但治国理政不靠脱口秀，如果国内外矛盾都可以通过发人民币解决，那么大宋王朝大概也就江山永驻了。

“消费能够带动增长”，这自是不必说的了，但是经济增长不能仅靠消费，因为关键还是需要向关键性产业投资方能拉动经济。今天中国人购买奢侈品世界第一、出境游世界第一、出国留学世界第一、大城市的大饭店里夜夜莺歌燕舞，这难道还说消费不振吗？靠这样的消费能拉动经济？恐怕恰恰相反，世界上 15 个实现了持续增长的经济体的发展经验都证明：只有持续的、健康的投资才能拉动经济。

中国搞了 60 多年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前 30 年，老百姓没钱，金融部门掌握的存款少得可怜，因此国家财政基本上扮演了信贷的角色，而财政全力向国家未来发展的基础面投资，相应地忽视了老百姓的生活，无论你怎么强调这纯属万不得已，这种发展就是片面的。而改革开放以来，财政积极地向“过日子”投资，投资政策更加市场化，货币只是扮演着斯密和安萨里所指出的那种简单功能——促进商品交换，相应地，中国的发展方式就必然会表现出急功近利、追求短期利润的特征。比如，有些地方对污染大项目的理由竟然是“宁肯毒死，不能穷死”。而敢于承

认这也是片面的发展观，那才是实事求是。

“科学发展”、“转型发展”讲什么？无非是说“为了面子不顾里子”、“只想今天不顾明天”，只要能赚快钱，管它洪水滔天，这种活法不行。奢靡之风、享乐之风，究其根本，无非在于如果大家要的都是“现钱”，那谁也不会真的对长远的建设投资感兴趣。只讲“过好日子”而不提“艰苦奋斗”，奢靡享乐便会被当成“过日子”追求的一种必然境界，而这又岂是几个干部的作风败坏便能把 8 000 万党员、13 亿人民都给带到了沟里去？

曾文正曾说：“大抵风俗既成，如江河之不可使之逆流。虽尧舜生今，不能举斯世而还之唐虞。贤者办事贵在因俗立制，所谓‘除去泰甚’者耳。”什么叫“大抵风俗既成”？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经济领域中货币主义是主流，炒钱是主流，“资本为王”是主流，投机与赌博是主流，而发展生产不是主流，这就是今天震撼全球的经济危机的根源。要改变这样的潮流，绝不能一蹴而就。

199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中共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会议做出了一个对中国经济发展极为重要的决定——把财政与金融分开。其中有这样两段话：

> 要严格控制财政赤字。中央财政赤字不再向银行透支，而靠发行长短期国债解决。统一管理政府的国内外债务。

> 深化投资体制改革。逐步建立法人投资和银行信贷的风险责任。竞争性项目投资由企业自主决策，自担风险，所需贷款由商业银行自主决定，自负盈亏。

对这两段话究竟该任何理解呢？

这是否意味着，此后，推动经济发展、保障民生的任务主要应由政府财政通过发行国债解决？

这是否意味着，此后，金融部门不再把向基础建设、保障民生、推动实体经济发展作为主要任务，而是“自主决定”、“自主决策”，哪里来钱快就投哪里，从而把主要精力放在制造房地产泡沫和金融衍生品上？

我认为，答案都应该是否定的。

中国60多年的实践证明了陈云概括的基本原则，搞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基本经验在于搞好“四大平衡”，而关键在于抓住财政与信贷的平衡。我们当然应该发展信用经济，应该大力发展金融资本，这是被传统王朝政治治理的失败历史所证明了的。中国共产党能够把信用的发行建立在人民对于政权的信任的基础上，扭转了上千年来消极的、错误的财政金融政策，这是千秋伟业，这怎么评价都不过分。我在《五百年来谁著史》中讲的最“冒天下之大不韪”的话无非就是如此。

1989年12月，朱镕基在《关于上海金融业发展和开放问题》中说了两句话：一句讲财政，即“我觉得不会理财，市长没

法当”；一句讲金融，即“金融的问题确实重要，要把企业搞活，首先要把金融搞活，金融搞活了，可以促进企业的经营管理能力、生产能力、生存能力的提高”。只有财政与金融两只手配合得好，才能把改革搞好。

但是，正如陈云和朱镕基反复强调的那样，信用的发展、金融的发展不能脱离经济建设、实体经济发展这个中心。经济建设必须靠金融信贷和国家财政两条腿走路，不能学“铁拐李”那般行事，国家财政不能依赖发债谋发展，金融部门不能靠卖债独自发财，这更是必须坚持的基本原则。当前的世界经济危机和中国经济发展遇到的困境都证明了马克思所谓的“劳动支配资本”，而不能使资本脱离实体经济的发展实现“自由化”——这条基本原理是正确的，而我在《马克思的事业》一书中讲的最“冒天下之大不韪”的话也无非如此。

与我们过去宣称“既无内债又无外债”完全相反，如今的美国则是“内外债压顶”、“虱子多了不咬人”、“太大不能倒”。外债方面，美国欠中国 1.2 万亿美元、日本 1.1 万亿美元、其他国家 2.6 万亿美元，联邦政府欠美联储 2.1 万亿美元、社保透支 2.6 万亿美元、联邦退休金及残障救助金 1 万亿美元，国内个人及公司债务 1 万亿美元。20 世纪 80 年代，福利国家的宣传者说，只要劳动者辛苦工作，到头来就可以用退休金购买生产资料，舒舒服服地当资本家，所以财富的公正分配是不必要的，社会主义是不可行的。于是，那些辛勤劳动者就温顺地接受资本家把劳动者

的退休金、养老金、社保基金资本化投入股市后，反过来剥削自己，结果，一场金融危机使这些养老救命钱化为乌有。美国现如今是掉到自己挖的坑里，根源就在于它的经济政策完全以货币主义为导向。美国经济再想翻身，恐也难，美国再想回到“中产阶级社会”，恐怕只是一个梦。

当前关键是，我们或许真是要低头费些思量：想当年美国是那般强大，却因为玩金融自由化把自己弄成了“病大虫”，财政全面负债，我们自己的抵抗力、免疫力不比过去的美国，就是比起如今美国这只“纸老虎”又怎样呢？2008年美国金融海啸其实不过是“病来如山倒”，而如今的世界经济才是“病去如抽丝”呢！世界经济病灶未除，如今正是需小心调养、如履薄冰的多事之秋。世界上最聪明的经济体现如今都已然明白：低调将息着保命方才是要紧的道理，既然连美国走金融自由化的路都把自己耗虚了，咱们还是要注意自己的身板，小心行事，跟着美国耗金融，明摆着是耗不起的。如果不积极发展公共事业，不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只幻想着靠社保基金在股市上升值来解决社会保障问题，这可是有前车之鉴的。

“笙歌管弦说何事，烟雨山河换谁家。”世界经济能逐步恢复，那自然是阿弥陀佛，但如果是病在腠理，恐怕即使华佗、扁鹊重生，一时也很难办。2013年的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各个都一脸苦相，那架势不像讨了赏，倒如挨了揍、被掌了嘴一般，可见马克思虽早死，但资本主义经济危机还“方兴未艾”呢。

这真是“昔日戏言身后事，今朝都到眼前来”了。

既然资本主义经济的秋天来了，冬天还会远吗？世界经济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下行走冷，这恐怕不是以谁的意志为转移的吧?

于鸿归雁去的秋夜灯下重读马克思的文章，真可谓是“天凉好个秋”。

第三章

“人间喜剧”

纤夫的“爱”

“一个和尚挑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为什么如此？

作为一个经济学问题，它的答案是这样的：因为三个和尚之间“信息不对称”，和尚越多，交易成本越大，每个和尚都想避险、卸责。而用一句话老百姓的大实话来概括就是：因为和尚们彼此之间不信任、不团结。

著名经济学家张五常据此总结出了一个很重要的命题。他说：

> 抗战期间，我和母亲在广西逃难，坐船江上行，见到船是由岸上的多个劳工用绳拉着行的。每个拉船的人都意图卸责，大作用力之状，其实把船的重量推到他方去。因此，有一个拿着鞭子的人，判断谁有卸责之意，挥鞭而下。我说：这个挥鞭的人可能是由被鞭的劳工聘请的，究竟谁是雇主，谁是被雇？

国破家亡之际，与母亲在破碎山河中坐船江上行的经历，这一情景令张五常难忘。我一直认为，这是经济学家所能举出的最好的事例之一，也是经济学家所讲的最好的故事之一。

张五常于20世纪70年代在芝加哥大学提出的问题："这个挥鞭的人可能是由被鞭的劳工聘请的，究竟谁是雇主，谁是被雇？"这或许是所有经济学问题中比较深刻的一个，与张五常所提出的著名的"佃农定理"对应，我把它称为"纤夫定理"。这个定理说明了一个简单道理：经济发展和企业家赢利需要"稳定的秩序"，需要"良好的投资环境"，因此，相对于议会民主的扯皮、互相推诿、彼此卸责而言，资本家真正想要的其实是一个能够维护资本家利益的权威政府，是一个"挥鞭而下"、维持秩序的强人。

张五常的学术贡献之一就在于从制度论的视角提出了东亚"权威主义的现代化"模式，而他的分析又是建立在对中国台湾的"经济奇迹"的解释之上的，更直率地说，就是建立在国民党的"戒严"制度之上——那正是他的博士论文要解决的问题。推而广之，韩国的朴正熙军事政权和日本自民党一党独裁的"五五体制"对于经济发展的作用，与中国台湾的威权体制其实也没有什么不同，而这无非都证明了他的结论："鞭子"比"民主"重要、"鞭子下的分工协作"比"无政府状态下的竞争"更重要。

张五常的理论揭示了东亚经济奇迹发生的秘密，也原原本本地道出了资本家心底的秘密。要了解这个秘密，只要到世界各地

的富人区、别墅区去看看就行了，你将看到那种地方不需要业委会，只需要严厉的保安队。资本家忙于赚钱，他哪有工夫组织业委会、搞民主管理呢？对资本家来说，与其要民主、要协商、要业委会，还不如要一个强有力的保安公司。资本家需要的不是彼此扯皮、推诿、吵架的议会民主，而是一个强有力的秩序维护者，而这其中的道理其实是一样的。

张五常解释了中国台湾经济起飞的根源，他比那些开口闭口只会谈“市场”的人更高明，他深入浅出地指出：这个根源就是国民党迁台之后所采用的独特的政治体制，而并不在抽象的市场。简而言之，张五常的理论可以概括为一句话：鼓励赚钱与发展经济比宣导民主更重要。

而尤为值得一提的是，张五常的理论实质上是被马克思讽刺为“路易·波拿巴时代秩序党人的主要报告人”的阿历克西·德·托克维尔的思考，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翻版。托克维尔最早指出：所谓“民主”的实质就是“赚钱”，离开了“赚钱”就无所谓“民主”，“民主”如果不能带来经济发展，并使大多数人过上好日子，这样的“民主”就是动乱。只有在大多数人的生活不能得到改善、社会分配不公、劳动者拼命干活也不得温饱的情况下，民主运动才是不可避免的；反之，在大多数人都安于过好日子、勤劳者自助而上帝助之、人人都能赚到钱的情况下，甚至连民主政体都是可有可无的，换句话说，那里的人民将会认为：即使需要一个民主的政府，那么这个政府的规模也应该越小越好。

托克维尔的这番灵感，很大程度上来自于他在旧大陆（欧洲）和新大陆（美国）之间做出的对比。在《美国的民主》中，托克维尔认为："新大陆"上的美国人最大的激情就是赚钱，因此，美国人总会认为那些从事社会运动的人是"捣乱分子"，这里的理由就是：那些人会妨碍大家赚钱。而美国之所以是稳定的，美国大众之所以是保守的，就是"因为赚钱的冲动和热情已经把他们身上破坏性的能量消耗殆尽了"。

而与美国不同，欧洲之所以会发生大规模的"民主动乱"是因为在那里，占社会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和贵族只崇尚名誉、地位，而鄙视赚钱，视赚钱为庸俗之事，于是，新兴的无产者即使拼命劳动也不得温饱、赚不到钱，而一般知识精英却不通实务，"何必言利"，只知道大肆空谈民主，把民主当成了时尚。

托克维尔是"美国例外论"的始作俑者，在他看来，美国之所以是"例外的"，就是因为美国有着极为丰富的资源和广阔的沃土，人烟又稀少，在那里，约束社会发展的一切瓶颈均不存在，于是，每一个美国人都有发财致富的机会，一个人只要埋头苦干就可以过上好日子。可惜的是，这样的条件在欧洲和世界的其他地方都不存在。在欧洲的条件下，正像柏拉图、托马斯·莫尔、卢梭以及恩格斯指出的那样（托克维尔本人当然也这样认为）：资源有限，发展的机遇又甚为不平等，于是，在欧洲，"权利平衡"的基础必然就是"财产的平衡"，因此，民主的实质也无非就是社会各阶级围绕着社会财富的公正分配问题而进行的阶

级斗争。换句话说，正是由于欧洲不具备美国那种得天独厚的条件，因此，欧洲就不可能走美国的道路，而注定要受“民主和社会革命之苦”。

欧洲 1848 年革命爆发之后，托克维尔曾经短暂地出任法兰西第二共和国的外交部长，开始了“学者从政”的生涯。那么，什么是后来被称为“托克维尔主义”的专家治国论呢？作为“立宪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托克维尔认为，“维护现存秩序”是最为重要的，因为经济发展需要秩序。但是，他更为清醒地认识到：一方面，占法国人口绝大多数的是保守的农民，他们几乎一致反对唯利是图的资产阶级，并怀念拿破仑帝国时代那“激情燃烧的岁月”，因此托克维尔认为，法兰西“帝国”的拥趸、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乃是法国经济发展的绊脚石。他所谓“多数人的暴政”的理论，就是建立在对农民保守性的认识基础上。另一方面，托克维尔也同时知道：由大企业主和大地产商主导的法国经济的发展模式，必须靠低工资、血汗工厂和剥削城市无产阶级才能维持，而这样的“经济发展”恰恰又会造成社会分配不公，从而威胁社会秩序的稳定。不过，托克维尔却坚决反对改善工人待遇，他的理由就是：法国没有美国那种可使人人赚钱、共同致富的条件，法国经济的发展必须牺牲劳动者的权益。结果，这位天真的书生政治家便认为：法国经济的发展、社会的稳定只能靠精英来进行严密的“顶层设计”，而这种顶层设计实质上不是别的什么，就是今天被许多人所津津乐道的“宪政”。

换句话说，在托克维尔看来，法国这艘大船要想在波涛汹涌中安全航行，那么，国家出台任何政策都需要学者和专家进行充分地论证，而学者和专家们研究和论证出的完美方案，更必须以宪法和法律的方式确定下来——如此一来，就可以化险为夷，乃至万事大吉了。

讽刺性的是，当“小拿破仑”要废弃法兰西第二共和国、恢复帝制的时候，托克维尔便和一批专家进行了周密的研究，而他们提出的完美方案是：共和既不能废除、帝制也不能恢复，但“小拿破仑”的总统任期可以不断延长——而这只要对宪法进行修改就可以了。

托克维尔，正如他本人坦率承认的那样，“擅长思想胜于行动”，但是在马克思看来，这位“秩序党的主要报告人”与其说是书生治国的典范，不如说是“误国”的典范。如果治国理政就是托克维尔所想象的由专家制定方案，再以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如果政治就是把学者的研究成果“合法化”，那么，让法兰西学院的院长当法国元首就可以了。什么是宪政？所谓宪政，说白了无非是学者的民主，是书生治国、专家治国，而这是十足的妄想。

“宪政”在政治之外，因为政治永远是实力的较量，是枪杆子与钱袋子的比拼，甚至是人数的比拼。马克思指出，法国政治可以采取多种不同的形式，但却没有一种是托克维尔所幻想的“专家政治”，即“宪政”。

马克思提出：“民主政治”、“官僚政治”和“流氓无产者政治”，这是三种基本的现代统治形式，而这三者之间的区别与联系则是现代政治制度变迁的核心问题。马克思对民主体制、国家官僚体制和流氓无产者体制这三种基本政治制度之间的演化，作出了典范性分析，而这种分析的范本便是《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首先，马克思是怎样看待民主体制的呢？

马克思认为：民主政体有不同的形式，第一种形式是劳动人民当家做主，这是民主的最高形式，即直接民主；第二种形式则是参与性民主、协商性民主，即议会民主，这是民主的一般形式；而第三种形式就是所谓的专家治国，即宪政民主，这却是民主的幻想形式，它只能作为一件“皇帝的新衣”在阶级社会中立足。这其中的原因不仅在于专家一向害怕“多数人的暴政”，而“多数人”也从来不在乎什么“专家权威”，而且还在于，占支配地位的资本家阶级更不在乎什么专家、学者的言论，资本家甚至连议会民主体制也不喜欢，而这恰恰就是因为资本家阶级是一个“冷静务实的阶级”。

既然民主有不同的形式，民主从来就不等同于“宪政民主”、“议会民主”，那么民主究竟是不是个“好东西”？在马克思看来，这个问题也要看请谁来回答。而对于冷静务实的资本家阶级来说，民主总体来看，显然就不是一个“好东西”，资本家的唯一目的是赚钱，如果街上天天游行、“你方唱罢我登场”，这首先是

耽误了资本家赚钱，弄不好还把人家的连锁店给砸了。世界上的有钱人哪一个真的喜欢民主？恐怕一个也没有。

喜欢唱民主高调的并不是冷静务实的资本家，而是资本家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代言人，不过，资本家与他们的意识形态代言人绝不是一回事。资本家并不喜欢哗众取宠，而是热衷于在暗箱操作中赚大钱。为了赚大钱，资本家要的首先是稳定、是秩序，但他们在议会里的代言人却总是吵吵嚷嚷，他们在报刊上的代言人却总是唯恐天下不乱，甚至那些不自量力的“专家们”还妄图骑在老板们的头上指手画脚——这令冷静务实的资本家深感厌恶。故而马克思说：这样一来，“资产阶级的演说家和作家，资产阶级的讲坛和报刊，一句话，资产阶级的意识形态家和资产阶级自己的代表者和被代表者都互相疏远了，都不再互相了解了”。也是基于这样的原因，今天华尔街的老板们方才如此破口大骂：华盛顿那些吵闹不休、彼此扯皮的政客，“各个都是花钱不办事的无耻之徒”。

资本家从来就不等同于他们自己在意识形态上的代言人，而在那些“冷静务实”的人看来，后者不过是演员一般的空谈家。在资本家眼里，如果宪政民主也能够算作一种政治形式，那它就是世界上最软弱、最虚伪的政治形式。靠专家和宪政治国，靠教书先生治国，这只是资产阶级在自己的翅膀还没有长硬时，用来镇压无产阶级的反抗并自我欺骗的东西，而一旦资产阶级翅膀硬起来了，它就会抱怨议会民主、宪政民主束缚了自己的手脚，就

要急急忙忙地踢开它，以便办自己赚钱的大事业了。

与议会民主、宪政民主体制相区别的另一种现代政体形式就是国家官僚制度。

但马克思认为：资本家也不可能喜欢国家官僚制度，因为资本家的利益与官僚阶级的利益同样是不一致的。官僚阶层有其独自的利益，奉行着自身独特的游戏规则，而这种游戏规则甚至与个别官僚自身的政治能力、治理水平也没有必然的联系，至于它与资本家利益之间的联系，那就更是十分勉强的。

既然掌握着行政权的官僚只顾自己的利益，而议会里的空谈家、专家彼此推诿卸责，这些空谈家不会办事、不愿办事、不能办事，那么雇用一个由“挥鞭直下”的打手和无赖构成的保安队维持秩序，以利于自己一门心思赚钱，这就最符合冷静务实的资本家的效率原则了。因为流氓的好处就在于：他们能办事（办事不择手段），而且办起事来往往极有“效率”。

雇用流氓打手维持秩序，这就是马克思所提出的第三种现代政治制度形式——流氓无产者体制。

只有在这样的情况下，张五常所目睹的事情才能发生：社会花钱雇用一个打手维持秩序，让这个打手拿着皮鞭监督自己、无情地抽打自己。张五常博士非常聪明地提问道：“究竟谁是雇主，谁是被雇？”而马克思则睿智地回答说：是啊，自己花钱雇用一个流氓团伙拿着皮鞭监督和抽打自己，并把这个团伙奉为阳光雨露和公平正义的象征，这就是最大的“人间喜剧”。

资产阶级之所以注定成为“人间喜剧”里的主角，恰恰就是因为它太冷静务实了。根据资本家的观点，在维持秩序方面，与其靠那些议会里的空谈家、靠那些只顾自己利益的官僚，还不如雇用一批街上的流氓、打手更省事，因为流氓起码有一个好处——打架勇敢。而今，韩国、日本以及中国台湾，这些国家和地区的政治不早就流氓黑社会化了吗？其实，早在1852年，被称为“拿破仑第三”的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和他领导的流氓组织（十二月十日会）就已经在法国堂而皇之地执政了。

实际上，20世纪50年代以来，日本、韩国、新加坡以及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发展，首先也就依赖于它们在全球冷战大格局中所具备的“得天独厚”的历史条件。不过张五常的“佃农理论”的缺陷恰在于：他的理论能够部分地解释台湾当年经济起飞的动力，但却不能解释其今日陷入长期的发展停滞状态的原因。作为经济学家，张五常认为“赚钱”比民主更重要，但是，他却不幸地混淆了“赚钱”与“发展经济”之间的区别。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台湾与东亚其他追随美国的经济体为了“赚快钱”，而实行“去工业化”和产业空心化的“转型”，积极奉行金融自由化政策，从而遭到了亚洲金融危机的沉重打击，经济从此一蹶不振，社会更陷入一连串的动乱。为什么会如此？这是因为人们往往忘记了弗洛伊德批评“托克维尔主义”的那些名言，他说：在美国，固然是“发财致富的欲望代替了争权夺利的野心，而社会的繁荣则扑灭了派系斗争的烈火”，但是，一旦类

似1929年经济大萧条的那种危机时代降临，美国人要么会毫不犹豫地成为无政府分子，要么就会毫不犹豫地开动战争机器，以暴力去破坏全世界，从而把他们的“攻击性本能”发挥到极致。

张五常强调制度对经济发展的作用，这是完全正确的，问题只是在于：他对现代政治制度的演化研究不够深入，张无常尤其不知道他所思考的问题其实是著名的“马克思命题”的一个组成部分。在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时代的欧洲，特别是在当时的法国，像托克维尔这样的学者当然不可能对马克思的言论置若罔闻，但是，由于时代的堕落，即使在实行社会主义制度的中国大陆，“精英治国”的主张却甚嚣尘上，当今精英圈中人所追逐的偶像也是托克维尔，对马克思则往往不屑一顾。而作为芝加哥学派的“宣传员”，张五常当然就更加不在意马克思主义是什么，他只是像如今一班目空一切的经济学家那样自负地以为马克思主义就是洪水猛兽、异端邪说，他不知道自己这样说、这样想其实只不过是在重复马克思100年前说过的某些话、某些词句而已。

马克思毕生追求民主，追求劳动者当家做主和劳动者参与的民主，马克思从来没有简单地把民主制度的崩溃视为“社会主义胜利”的征兆，在马克思看来，民主制度的崩溃恰恰是资产阶级雇用流氓无赖实行专政的开端，因此，对马克思主义者来说，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推翻了法国资产阶级的议会、民主和宪政体制，希特勒推翻德国资产阶级的宪政体制，但这绝不能被视为社会主义的胜利，因为这不过是“老板们”踢开了虚伪的宪政、议

会，雇用一批打手“挥鞭而下”地维持秩序的开始。而戏剧性的是，老板们百密一疏，他们忘了关键的一点：打手的鞭子，总有一天会抽到老板们自己的身上，而这与业主们雇来的保安有时也会以“维持秩序”为名殴打业主的道理是完全一样的。

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马克思这样讽刺基佐说：

> “**这是社会主义的完全而彻底的胜利**”！——基佐曾这样评论12月2日的政变。但是，如果说议会制共和国的倾覆包含有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萌芽，那么它的直接的具体结果就是**波拿巴对议会的胜利，行政权对立法权的胜利，不讲空话的权力对讲空话的权力的胜利**。在议会中，国民将自己的普遍意志提升为法律，即将统治阶级的法律提升为国民的普遍意志。在行政权面前，国民完全放弃了自己的意志，而服从于他人意志的指挥，服从于权威。和立法权相反，行政权所表现的是国民的他治而不是自治。这样，法国逃脱一个阶级的专制，好像只是为了服从一个人的专制，并且是服从于一个没有权威的人的权威。斗争的结局，好像是一切阶级都同样软弱无力地和同样沉默地跪倒在枪托之前了。[1]

马克思深刻地解释了现代社会的脆弱性：这个社会的经济交换方式与社会交往方式是脱节的，资本主义社会全然建立在经济交换法则之上，它的基础就是商品交换和货币关系，而这种关系

确立的前提就是把人改造为彼此对立的纯粹“私人”。一旦发生经济危机，经济交换和货币关系一旦被摧毁，社会立即就陷入自相残杀，在这样的时刻，只有枪杆子和暴政才能维持秩序，而所谓“专家治国”的宪政空谈，则完全无济于事。

同样的，按照马克思的学说，社会主义也绝不可能以政治的组织方式强制性地改变社会关系，即把彼此对立的个人凝结为集体、集团就能得以实现，因为，这需要创造出一种新型的经济交换方式，即创造出一种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关系和货币交换关系。如果没有与社会主义的社会交往方式相适应的经济交换方式，社会主义把彼此对立的个人“联合起来”就是不可能的，如果硬说这是可能的，那也只能采取枪杆子和独裁的方式，而这样的“社会主义制度”同样是脆弱的。这就是马克思为什么会这样说：民主的崩溃绝不是社会主义胜利的征兆，因为资产阶级民主的崩溃虽然蕴含着无产阶级革命胜利的萌芽，但是，它却更可能导致路易–拿破仑 · 波拿巴那种流氓无产者的统治。

恩格斯在《法兰西内战》1891 年版序言中指出，巴黎公社失败的主要教训是：劳动者阶级没有找到在经济上真正联合起来的方式，没有掌握以金融方式把生产资料组织起来为自己服务的方式，“公社把法兰西银行视为神圣，而在其大门外毕恭毕敬地伫立不前”，他们中了“普鲁东主义”的毒，把这种联合的手段理解为市场竞争。同样的，劳动者阶级也没有找到真正的政治联合的有效方式，而是在“布朗基主义”的领导下，把劳动者的政治

联合等同于“把全部权力最严格地、独断地集中在新的革命政府手中”，离开了社会交往方式的革命，而仅仅依赖经济交换（商品与货币）去建立一个新世界，这正如幻想着离开经济交换方式的创新而建立一个“社会主义的新世界”一样，这只能是空想。共产主义运动始终要与“普鲁东主义”的小生产者的市场拜物教和“布朗基主义”的职业革命家崇拜做斗争。

而要理解我们时代的“人间喜剧”，靠肤浅的“市场经济学说”和“市民社会理论”是完全不行的，靠张五常的“权威主义制度论”当然也是不行的，我们需要老老实实地回到经典，老老实实地回到马克思的原著。

为什么“三个和尚没水吃”？因为和尚们不团结。为什么不团结？马克思说，这是因为市民社会里的人是彼此孤立的个人，这些彼此孤立的个人互相之间没有信任，所以他们就不能团结起来，这就好似冬天里那浑身长满了刺的豪猪的尴尬处境：独自待着冷，挤在一起又被各自身上的刺扎得嗷嗷叫。而市民社会状态在政治上的表现就是议会里的钩心斗角、互相扯皮和彼此制衡。

什么是市民社会里的人？马克思有过准确的定义，他说：这就是指“同他人以及共同体分裂开的利己的、孤立的个人”。

什么是“人权”？马克思说，人权，“无非是市民社会的成员的权利，就是说，无非是利己的人的权利、同其他人并同共同体分离开来的人的权利”，“最后，不是身为citoyen（公民）的人，而是身为bourgeois（市民社会成员）的人，被视为本来意义上的

人，真正的人”。

什么是宪政？宪政无非是一句“社会共同语”。说白了，它就是一句空话、是扯淡。它号称能够表达一切阶级的利益，但实际上掩盖了一切阶级的真实利益；似乎包含了、说明了一切，但实际上却什么也没说明。

关于这种共同语，马克思是这样说的：

> 宪法的每一条本身都包含有自己的对立面，包含有自己的上院和下院：在一般词句中标榜自由，在附带条件中废除自由。所以，当自由这个**名字**还备受尊重，而只是——当然是通过合法途径——对它的真正实现设下了种种障碍时，不管这种自由在**日常**现实中的存在怎样被彻底消灭，它在宪法上的存在仍然是完整无损、不可侵犯的。[2]

什么是“资本”？布罗代尔对“资本”这个词的词源进行过梳理。他说，资本这个词早在12世纪至13世纪就已经出现，“它于1211年肯定已经问世”，源自后期拉丁语caput，意思就是“脑袋”或者“头部”。资本直接的引申意就是“幻象”。

什么是官僚制？这无非就是“青天大老爷”。而马克思说，官僚制是小农这一阶级头脑里的“幻象”，小农自己不能当家做主，所以就幻想一个骑在自己头上的人能为自己当家做主。

市民社会的根本困境在于：那里的人是“利己的人”，“是同他人并同共同体分离开来的人”。这样的人由于他们彼此之间

不能建立横向的联系，于是他们只能与自己的“幻象”之间建立起纵向的联系。由于他们自己不能当家做主，于是就拜倒在“幻象”面前，希望“幻象”为自己做主。无论这种“幻想”是资本、是宪政空谈，还是官僚制国家的幻影，其实质都是一样的。

马克思说：“在视觉活动中，光确实从一物射到另外一物，从外界对象射入眼睛。这是物理的物之间的关系。”相反，市民社会里个人与资本、宪政和官僚制国家之间的关系，既不是物与物之间的关系，也不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而是孤立的个人与它的“幻象”之间的关系。“因此，要找一个比喻，我们就得逃到宗教世界的幻境中去，在那里，人脑的产物表现为赋有生命的、彼此发生关系并同人发展关系的独立存在的东西。在商品社会里，人手的产物也是这样。我把这叫作拜物教”。

资本主义社会最大的贫困就是信任的贫困，就是彼此孤立的个人之间没有信任关系，于是，它们就只能与一个中间人建立起虚幻的信任关系。从而把资本经营权、组织生产资料的手段——金融，都交给了这个中间人或代理人，让他们用资本和金融来剥削自己。市民社会之所以是贫困的，并不是因为它缺乏别的什么，而是因为它缺乏信任。

马克思并不愤世嫉俗，他出身富有、学识渊博，马克思不必通过刻意批判、抨击什么来抬高自己。马克思之所以会把“劳动者当家做主”视为真正的出路，绝不是基于基督教般的对于穷人的同情，劳动者阶级更没有能力花钱行贿、雇用马克思为自己仗

义执言。马克思之所以主张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主张劳动者当家做主，是因为他洞察了议会民主制和国家官僚制必然没落的命运，是因为他知道所谓“宪政民主”是空想，是因为他清晰地预见了流氓无产者专政的恐怖，因此，他方才认为：劳动者当家做主的社会自治是现代政治的唯一出路。

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当然不是议会民主，更不是专制独裁，而是劳动者当家做主的社会“自治”，用马克思自己的话来说是“社会的统治”，而不是“民主的统治”和“官僚制的统治”，更不是群氓的统治。

“社会统治”、“社会自治”的基础是劳动者之间“信任”和“互惠”的交往关系，这种关系构成了“人民金融”的基础，这种金融可以把生产资料联合起来，为生产劳动服务，并使创造出的财富归劳动者所有，而不是流向少数特权精英，资本和金融应该为劳动和劳动者服务，而不是相反，正如仆人不能骑在主人的头上。

在马克思看来，劳动者彼此之间的团结程度、信任程度与代理人权力的强弱成反比。劳动者之间的团结程度、信任程度越强，代理人手里的权力就越小，反之，劳动者彼此之间越是不信任、信息越是不对称、交易合作成本越大，则意味着代理人和管理者阶级手中的权力就越大。

马克思指出，对社会主义市场而言，金融的自主化比普鲁东所宣扬的市场竞争更重要。社会主义当然可以、也应该有市场

经济，因为市场经济这只手可以用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物质奖励、劳动竞赛等鼓励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约束那些在劳动合作中避险、卸责、偷懒磨滑、出工不出力者。但是市场经济只是手段，不是目的，如同一切经济手段一样，它有自己的效应函数，超过了一定的度、一定的比例，如果收入差距过大，它反而会加剧劳动者之间的不信任、不团结，最终则造成对社会关系、劳动关系、劳动效率的破坏，而这本是薛宝钗也明白的道理："行小惠"固然是必须的，但却不能忘记"识大体"。

在一个农民占绝大多数、小生产占主体地位的国家，搞社会主义、劳动者自治之所以非常困难，就在于改革的思路囿于所谓"市场经济第一定理"所揭示的内容中，即如何在自私自利的人之间寻求"合意的"合作方式、如何通过"行小惠"使得小生产者们"识大体"。但在马克思看来，有效地组织生产资料的方法不是市场，而是金融，因此我们才说"市场之手"只是手段，而马克思关心的问题是：如何通过劳动者合作制度的不断完善改造那些自私自利的人，不断在劳动者之间形成宝贵的信任与团结，而这离开了联合起来的劳动支配以金融的方式联合起来的资本，是办不到的。

如果不是这样，如果社会没有能力自治、劳动者没有能力自治，那么人们就只能接受这样的"人间喜剧"：自己雇用一个手拿皮鞭的打手监督和抽打自己，人类就只能接受这样的流氓政治，让一个流氓阶级以维护公平正义的名义无情地压迫和镇压劳

动者自己。无论这样的代理人制度叫“资产阶级专政”也好，还是斯大林所说的那种“无产阶级专政”也罢，它实际上的区别并不大。

社会主义当然不是市场和宪政的虚伪统治，但是，社会主义更不是官僚的腐败统治，社会主义是劳动者当家做主的社会自治。

马克思十分明确地说：“这是不是说，旧社会崩溃之后就会出现一个表现为新政权的新的社会统治阶级呢？不是。劳动阶级在发展进程中将创造一个消除阶级和阶级对抗的联合体来代替旧的市民社会；从此再不会有原来意义上的政权了。因为政权正是市民社会内部阶级对抗的正式表现。”

在马克思时代就有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者。其中一部分人认为，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就是要回到“个人权利的不可让渡性”，即回到“宪政”、回到“真正的市场经济”，而在马克思身后，这些人被恰切地称为“修正主义者”。另一部分人则认为，社会主义就是用官僚制的铁腕代替虚伪软弱的资产阶级民主，当然，斯大林既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办的。

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与此二者完全不同。

共产主义的创始人对共产主义社会的社会关系的理解非常简单，所谓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就取决于建立一种劳动者之间的、新型的信任关系，而只有在这种劳动者之间的信任关系的基础上、在破除了被资产阶级所利用的虚幻的信任关系之后，特别

是破除了少数人对于信用和资本的垄断之后，一种崭新的社会信用的建立才有可能，重建信任和互惠的社会关系才有可能。在此基础上，一种新型的经济关系、劳动关系才有可能。

对于这种劳动者之间新型的信任关系，马克思只用了一句话来概括：

> 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召唤亡灵的行动”

毛泽东晚年曾反复推荐马克思的著作，特别要求全党读《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和《法兰西内战》，如今知道这件事情的年轻人恐怕并不多。

实际上，这也就是某些人所说的：毛泽东晚年，在自己的思想完全违背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时，还号召全党学马克思，读马克思的书，“这正是他的悲剧所在”。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与《法兰西内战》是两篇在内容上紧密联系着的著作，也可以说后者是前者的续篇。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马克思分析了法国不同社会力量之间的阶级斗争，如何造成了这样的局势——使得一个“空手套白狼”的金融集团得以掌握法国。而在《法兰西内战》中，马克思则分析了法国国内外形势的发展，又如何创造了这样的条件，使得巴黎无产阶级可以独立地掌握政权，并能够实现无产阶级专政。

1799年11月9日，拿破仑·波拿巴发动雾月政变，推翻了波旁王朝的复辟，成为法兰西共和国第一执政。1804年，法国经公民投票成立帝国，拿破仑被选举为法兰西帝国皇帝。随后，欧洲的封建势力组成了七次反法同盟，与拿破仑领导的法国进行了旷日持久的战争，而反法战争的实质是：由于拿破仑要摧毁金融家集团对于欧洲的统治，所以欧洲的金融家集团不得不坚定地联合起来打倒拿破仑。如果说拿破仑领导的是一支由获得了土地的翻身农民组成的军队，那么，在反法联军背后、全力为他们提供战争经费的，则是以迈耶·阿姆谢尔·罗思柴尔德家族为首的银行家集团，银行家才是滑铁卢战役的总指挥。而最终是资本武装起来的军队，打败了翻身农民组成的军队。

1814年拿破仑被放逐后，波旁家族"肥头肥脑的路易十八"再次复辟，而此时，拿破仑的侄子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正在欧洲各地流浪。

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是拿破仑的弟弟路易·波拿巴的次子，他的母亲是约瑟芬皇后与其前夫所生之女奥坦丝，"小拿破仑"在幼年时代曾经在拿破仑皇帝身边短暂生活过，拿破仑被推翻后，这个"小拿破仑"就一直打着伯父的旗号在欧洲各地招摇撞骗。这个人具有异想天开的冒险家性格，例如，1840年，他找了几个伦敦仆役穿上拿破仑时代的法国军装，在布伦登陆，宣布起义，但随即就被抓进了监狱，而在监狱里，他写下了《拿破仑思想》这本著作。1848年，法国爆发资产阶级革命，波旁王朝再

次被推翻，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成为五位总统候选人之一，并奇迹般地得到崇拜拿破仑的广大法国农民的支持，继而当选总统。

在担任总统期间，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充分利用议会与内阁之间、立法与行政之间的矛盾，充分利用法国各阶级之间的矛盾，采取了对各种政治力量各个击破、“互相削弱的政策”，最终成功地把大权揽在了自己手中，并在1852年复辟帝制，成立法兰西第二帝国，自己当上了皇帝，成为拿破仑三世。

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完全依靠金融投机家执政，他希望通过发行国债刺激法国经济，并把国债的基础建立在法国小农的小块土地的抵押之上，法兰西第二帝国是一个金融帝国，是金融家执政的王朝。

但是，在经历了短暂的繁荣之后，金融泡沫破灭了，法国的经济陷入了严重的危机。这时，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希望通过对外战争摆脱国内的经济危机，他与英国联手发动了第二次鸦片战争，并开始了对普鲁士的战争。但是，正如马克思所说，“小拿破仑”只是拿破仑拙劣的仿制品、是个冒牌货，这个人丝毫不具备他伯父的军事才能。1871年普法战争爆发后，路易-拿破仑·波拿巴亲临前线指挥，随即在色当被俘，法国全面战败，“小拿破仑”自己也被囚禁在威廉堡，最后在囚禁中死去。法兰西第二帝国灭亡，“小拿破仑”执政期间已给法国带来了沉重的内债，而战败的法国又面临着巨额的战争赔款。

为了让法国履行赔款，在战胜国普鲁士的支持下，法国成立

了以梯也尔为首的临时政府，不过这个政府的构成非常奇特，因为它的主要成员是那些在法国的历届政府中因贪污腐败或者其他丑闻被迫下台的、声名狼藉的旧官僚，因此，临时政府几乎是一个由罪犯构成的组织，而这个政府的唯一功能就是代表法国履行割地赔款的“义务”。

法国战败后，唯一一个没有倒下的城市就是巴黎，这主要是因为巴黎这个城市延续了中世纪欧洲城市的“武装自卫”传统，它有一支叫“国民自卫军”的城市民兵队伍。在巨大的赔款压力下，巴黎拒绝承认临时政府，更拒绝承担赔款“义务”，而是选举产生了一个自治政府，与临时政府和普鲁士军队对抗，这个选举出来的自治政府就是巴黎公社。

巴黎公社是由法国劳动者组成的政权，也是世界上第一个劳动者的政权。巴黎劳动者能够登上历史舞台，首先就是因为自 1789 年以来，法国社会历史的发展就如同一幕幕高潮迭出的大戏，而最终却是把法国社会的各个阶级都折腾得精疲力竭。于是，到了 1871 年，竟然没有一个阶级能够再有力量负起领导责任了，而在法国各阶级中，如果说还有一个阶级没有获得过领导权，没有尝试过执政的滋味的话，那么这个“最后的阶级”也就是劳动者阶级了。所以，欧仁 · 鲍迪埃在《国际歌》中把这个“最后的阶级”的斗争称为“最后的斗争”。

列宁曾说，劳动者阶级只是在连统治阶级自己也不愿统治下去时方才登上历史舞台。实际上，无论是在 1871 年的法国还是

在1917年的俄国，情况都是如此，因为那时两国出现了统治的真空，没有任何统治阶级有能力实行统治。

这也就是马克思所指出并紧紧抓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条件”。

马克思不仅是思想革命的大师，也是文体革命的大师。

在马克思之前，知识一直是以“密谋”的方式存在的，知识和知识界的潜规则向来就是：有些话是能说的，有些话则是不能说的；有些话只能对一部分人讲，而对另一部分人就不能讲或者不能这样讲。马克思以“批判”这种方式，或者以“批判”这个武器，破除了知识的密谋、破除了作为“密谋”的知识，他把一切都公开了。

马克思把这种公开演说的方式称为“宣言”。《共产党宣言》和《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是人世间最威武的“宣言”，自马克思之后，人类知识才具有了公共性质。

马克思最好的一篇文章无疑就是《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的历史地位在于：这篇文章开创了“年鉴史学派”的传统，开创了把政治史、经济史、社会史和文化史融为一炉的综合视野——布罗代尔正是在这一点上继承了马克思；同时，《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也开创了从“释梦”的角度对一个民族的精神疾病加以诊断、分析的方法——弗洛伊德则在这一点上继承了马克思；此外，它通过破译

资产阶级市民社会支离破碎的语言，从中寻找真正的主语，重建了语言的秩序、思想的秩序——结构主义和后结构主义的思想家们都是从这个向度继承了马克思。

法国社会学大师列维 · 斯特劳斯在每次动手作文之前，都要把《路易 ·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这篇文章大声朗读一遍，以重温在破碎的词语中重建语言秩序的方法。毫不夸张地说，这篇文章已经成为社会科学的标杆——每一个学科几乎都从这里出发，为的是最终再回到这里。

我们先从这篇文章中找出两段来朗读一下，借以体会什么是马克思式的摧枯拉朽的文风、什么叫马克思式的才华横溢。

马克思指出：资产阶级标榜的“议会民主”与资本家的“实际利益”相冲突，而他又是怎样论述这个问题的呢？他是这样说的：

> 既然资产阶级认为任何一种社会生活表现都危害“安宁”，那么它又怎能希望在社会上层保持**不安宁的制度**，即保持自己那个——照它的一位发言人的说法——生存在斗争中并靠斗争生存的**议会制度**呢？靠辩论生存的议会制度怎能禁止辩论呢？既然这里每种利益、每种社会措施都变成一般的思想，并被当作一种思想来解释，那么在这种条件下怎么能把某种利益、某种措施当作一种高出思维的东西而强使人们把它当作信条来接受呢？发言人在讲坛上的斗争，引起了

报界的低级作家的斗争；议会中的辩论会必然要由沙龙和酒馆中的辩论会来补充；议员们经常诉诸民意，就使民意有理由在请愿书中表示自己的真正的意见。既然议会制度将一切事情交给大多数决定，那么议会以外的大多数又怎能不想也做决定呢？既然你们站在国家的顶峰上拉提琴，那么你们又怎能因为站在下面的人们跳舞而惊奇呢？

总之，既然资产阶级把它从前当作“**自由主义**”颂扬的东西指责为“**社会主义**”，那它就是承认它本身的利益迫使它逃避**自身统治**的危险；要恢复国内的安宁，首先必须使它的资产阶级议会安静下来；要完整地保持它的社会权力，就应该摧毁它的政治权力；只有资产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在政治上注定同其他阶级一样毫无价值，个别资产者才能继续剥削其他阶级，安逸地享受财产、家庭、宗教和秩序；要挽救它的钱包，必须把它头上的王冠摘下，并把保护它的剑像达摩克利斯的剑一样地悬在它自己的头上。[3]

为什么资产阶级政治一定会堕落为群氓专制？资产阶级为什么注定要成为“人间喜剧”的主角？马克思是这样论述的：

法国资产阶级反对劳动无产阶级的统治，它把政权送给了以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为首的流氓无产阶级。资产阶级使得法国一想到红色无政府状态的可怕前景就心惊肉跳。……资产阶级曾把马刀奉为神，马刀统治了它。资产阶级消灭了

革命的报刊，它自己的报刊也被消灭了。它把人民的集会置于警察的监视之下，它自己的沙龙也遭到了警察的监视。它解散了民主派的国民自卫军，它自己的国民自卫军也被解散了。它实行了戒严，戒严也实行到了它的头上。它用军事委员会代替了陪审团，它自己的陪审团也被军事委员会代替。它把国民教育置于教士的支配之下，教士也把它置于自己的教育之下。它不经审判就流放囚犯，它自己也未经审判就被流放了。它以国家权力镇压社会的一切运动，它自己的一切社会运动也遭到了国家权力的镇压。它因偏爱自己的钱袋而反对自己的政治家和著作家，它自己的政治家和著作家被排除了，但是它的钱袋也在它的口被封死和笔被折断后被抢劫了。资产阶级曾不倦地像圣徒阿尔塞尼乌斯对基督徒那样向革命叫喊道："Fuge，tace，quiesce！——快跑，住嘴，安静！"波拿巴也向资产阶级叫喊道："Fuge，tace，quiesce！——快跑，住嘴，安静！"[4]

上述两段嬉笑怒骂的文字使我们深刻地体会到，马克思不但开创了哲学–政治经济学的思想方法，他还发明了这样一种叙述方式：把思想与激情、知识与才华、庄严与诙谐、逻辑思维与形象思维高度融为一炉。

有知识的人不一定有思想，有思想的人不一定有才华，而把知识、思想、才华如此高度地凝练起来，这就是马克思的风格。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是对1848~1852年法国状况的全面分析，它是一部小型百科全书、是一部编年史，开创了“年鉴史学派”的传统。而总体来说，这篇文章主要讲述了两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它讲述了法国政治制度的变迁。1848~1852年，法国的政治制度经历了从议会民主、宪政制度，向国家官僚制度，最终是流氓无产者政治的滑落，它回答了资产阶级议会立宪制度以及国家官僚制度为什么必定会破产的问题。

第二，它讲述了政治制度变迁背后的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文章中指出，议会、立宪制的后台是大地主—大工业资产阶级，国家官僚制的后台是广大的法国小农，而以波拿巴为代表的流氓无产者政客的后台则是金融资本家，金融资本家必将支配着大地主—大工业资产阶级，而支配金融的则是一个靠诈骗为生的买空卖空的流氓无产阶级集团。

所谓“读经典”，也就是原原本本、一字一句地读原文，现在，就让我们像列维·斯特劳斯那样，以大声朗读的方式赏析马克思这篇千古名文吧。

在文章中，马克思这样说，市民社会里的个人之所以不能联合起来，而不得不诉诸幻象的根本原因就在于：互相之间不了解，因为大家讲不同的语言。

马克思这个简要而深刻的回答足以令我们大吃一惊。他这是说：市民社会里孤立的个人，因为互相之间没有可以沟通的语

言，所以就不能联合起来。而且马克思还说，这样一来，这种孤立的个人要想行动，也就必须借助“别人的语言”，甚至必须借助前人和死人的语言、名字、口号、服装和旗帜，借助与幻象和亡灵之间建立起一种虚幻的联系：

>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一切已死的先辈们的传统，像梦魔一样纠缠着活人的头脑。当人们好像刚好在忙于改造自己和周围的事物并创造前所未闻的事物时，恰好在这种革命危机时代，他们战战兢兢地请出亡灵来为他们效劳，借用它们的名字、战斗口号和衣服，以便穿着这种久受崇敬的服装，用这种借来的语言，演出世界历史的新场面。例如，路德换上了使徒保罗的服装，1789~1814年的革命依次穿上了罗易共和国和罗马帝国的服装，而1848年的革命就只知道时而勉强模仿1789年，时而又模仿1793~1795年的革命传统。就像一个刚学会外国语的人总是要在心里把外国语言译成本国语言一样；只有当他能够不必在心里把外国语言翻成本国语言，当他能够忘掉本国语言来运用新语言的时候，他才算领会了新语言的精神，才算是运用自如。[5]

市民社会里的孤立的个人的真正困境在于“他们没有自己的

语言"，因此，他们就不能实现现实的联合与团结；正因为他们没有自己的语言，所以他们只能用"借来"的语言。

然而，借用别人的语言却有着完全不同的两个目的、两种效果。一种目的是为了借此表达现实的要求、表达自己的诉求；另一种目的恰恰相反，是为了借以掩盖现实的要求、掩盖自己的诉求。

资产阶级的革命家克伦威尔、丹东和拿破仑属于前者，他们借用罗马英雄的语言、旗帜和口号，乃是为了在现实中建立资产阶级的统治、是为了以资产阶级的方式改造世界。但是，1848 年的法国资产阶级借用革命前辈的语言、打着革命前辈和共和国的旗号，却仅仅服务于个人及其家族"发财致富"这唯一的庸俗目的：

> 在观察世界历史上这些召唤亡灵的行动时，立即就会看出它们之间的显著差别。旧的法国革命时的英雄卡米耶·德慕兰、丹东、罗伯斯庇尔、圣茹斯特、拿破仑，同旧的法国革命的党派和人民群众一样，都穿着罗马的服装，讲着罗马的语言来实现当代的任务，即解除桎梏和建立现代**资产阶级**社会。
>
> 但是新的社会形态一形成，远古的巨人连同复活的罗马古董——所有这些布鲁土斯们、格拉古们、吉普利克拉斯们、护民官们、元老们以及恺撒本人都消失不见了。冷静务实的资产阶级社会把萨伊们、库辛们、瓦鲁耶–科拉尔们、

> 本杰明·贡斯当们和基佐们当作自己真正的翻译和代言人，它的真正统治坐在营业所的办公桌后面，它的政治首领是肥头肥脑的路易十八。资产阶级社会完全埋头于财富的创造与和平竞争，竟然忘记了古罗马的幽灵曾经守护过它的摇篮。但是，不管资产阶级社会怎样缺少英雄气概，它的诞生却是需要英雄行为，需要自我牺牲、恐怖、内战和民族间的战斗的。在罗马帝国的高度严格的传统中，资产阶级社会的斗士们找到了理想和艺术形式，找到了他们为了不让自己看见自己的斗争的资产阶级狭隘内容、为了要把自己的热情保持在伟大历史悲剧的高度上所必须的自我欺骗。例如，在100年前，在一个发展阶段上，克伦威尔和英国人民为了他们的资产阶级革命，就借用过旧约全书中的语言、热情和幻想。当真正的目的已经达到，当资产阶级社会的资产阶级改造已经实现时，洛克就排挤了哈巴谷。[6]

正是为了建立资产阶级的统治，同时为了把战斗热情保持在伟大历史悲剧的高度上，以掩盖其狭隘的、自私的阶级利益，资产阶级革命家方才借助了罗马的语言。于是，在这里，是人支配着语言、是现实的内容支配着罗马的辞藻、是资产阶级革命的现实需要支配着对罗马议会制度的想象。为了现实的、革命的需要，克伦威尔和拿破仑并不迷信议会这种形式、这种辞藻。所以马克思说：“克伦威尔在解散国会时独自一个人进入会场，从口

袋里拿出表来，为的是不让国会比他所指定的期限多存在一分钟，接着就以愉快的、幽默的嘲笑把每一个国会议员赶出会场。”

但是，1848 年的法国资产阶级就不同了，在他们那里一切全都倒过来了：语言支配着人、历史的华丽辞藻支配着现实的内容，对议会民主这个形式的迷信支配着实质的政治统治——死人支配着活人：

> 弱者总是靠相信奇迹求得解救，以为只要在自己的想象中驱除敌人就算打败了敌人；他总是对自己的未来，对自己打算建树，但现在还言之过早的功绩信口吹嘘，因而失去对现实的一切感觉。[7]

于是，在这里是辞藻掩盖了内容、形式掩盖了实质、语言支配了人、死人支配了活人，是议会民主的辞藻和形式掩盖了资产阶级政治能力的下降，掩盖了它既不敢统治也不敢通过革命的手段推翻统治者的这个事实，以下的话直指托克维尔代表的“立宪法”：

> 秩序党关于修改宪法的决议表明，它既不能统治，又不能效劳；既不能生，又不能死；既不能容忍共和国，又不能推翻共和国；既不能维护宪法，又不能废除宪法；既不能和总统合作，又不能和总统决裂。它究竟是期待谁来解决一切矛盾呢？期待日历，期待事变的进程。它不再相信自己有能

> 力控制事变。因此，它就把自己交给事变支配，交给一种力量支配，它在反对人民的斗争中已经向这种力量让出一个又一个阵地，直至它自己在这种力量面前变得毫无权力为止。[8]

“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的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人们借用前人的语言是为了进行斗争，而不是为了扯皮和扯淡，但是在1848年的法国，在资产阶级的议会里面，“斗争的理由是一种虚伪的口实或根本不值得斗争的东西。议会的风暴原来不过是一杯水中的风暴，斗争不过是阴谋，冲突不过是吵架。同时，议会外的资产阶级却不了解，为什么议会内的资产阶级居然把时间浪费在这样琐碎的纠纷上”。

当年，资产阶级革命家借用罗马的语言是为了直面现实、迈向现实，而现在，1848年的法国资产阶级借用革命前辈的语言则是为了逃避现实、逃向梦幻。而法国资产阶级的梦就是“议会梦”，即对“议会制”的迷信：

> 1848年以来，在全欧洲大陆上流行着一种特殊的病症，即**议会迷**，染有这种病症的人就变成幻想世界的俘虏，失去一切理智，失去一切记忆，失去对外界世俗事物的一切理解。[9]

而正如资产阶级沦为“议会迷”一样，占法国人口大多数的小农同样也陷入了另一种梦境之中不能自拔。法国小农的梦就是

对国家官僚制、对“青天大老爷”的迷信，这就是“皇帝梦”或“青天梦”。小农不能为自己做主，他幻想着“青天大老爷”骑在自己头上为自己做主，这种对权威的迷信，也就是对国家官僚制的迷信，乃至对于皇帝的迷信。

马克思说：

> 小农人数众多，他们的生活条件相同，但是彼此间并没有发生多种多样的关系。他们的生产方式不是使他们互相交往，而是使他们互相隔离。这种隔离状态由于法国的交通不便和农民的贫困而更为加强了。他们进行生产的地盘，即小块土地，不容许在耕作时进行分工，应用科学，因而也就没有多种多样的发展，没有各种不同的才能，没有丰富的社会关系。每一个农户差不多都是自给自足的，都是直接生产自己的大部分消费品，因而他们取得生活资料多半是靠自然交换，而不是靠社会交往。一小块土地，一个农民和一个家庭；旁边是另一小块土地，另一个农民和另一个家庭。一批这样的单位就形成一个村子；一批这样的村子就形成一个省。这样，法国国民的广大群众，便是由一些同名数简单相加而形成的，就像一袋马铃薯是由袋中的一个个马铃薯汇集而成那样。数百万家庭的经济生活条件使他们的生活方式、利益和教育程度与其他阶级的生活方式、利益和教育程度各不相同并互相敌对，就这一点而言，他们是一个阶级。而各

> 个小农彼此之间只存在地域的联系，他们利益的同一性并不使他们彼此间形成共同关系，形成全国的联系，形成政治组织，就这一点而言，他们又不是一个阶级。因此，他们不能以自己的名义来保护自己的阶级利益，无论是通过议会或通过国民公会。他们不能代表自己，一定要别人来代表他们。他们的代表一定要同时是他们的主宰，是高高在上站在他们之上的权威，是不受限制的政府权力，这种权力保护他们不受其他阶级侵犯，并从上面赐给他们雨水和阳光。所有归根到底，小农的政治影响表现为行政权支配社会。
>
> 历史传统在法国农民中间造成了一种迷信，以为一个叫拿破仑的人将会把一切美好的东西送还他们。于是就出现了一个人来冒充这个人，因为他取名为拿破仑……这个人成了法国人的皇帝。侄子的固定观念实现了，因为这个观念是和法国人中人数最多的阶级的固定观念一致的。[10]

在这里，马克思说：小农“是一个阶级”，但“又不是一个阶级”。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什么是“阶级”？马克思说，人们的社会交往方式构成了基础，在这个基础之上是相应的经济交换方式，在经济交换方式之上，方才形成了特定的政治组织形式，这种特定的政治组织形式就体现为“阶级”。

城市里的、市民社会的经济交换方式是依托商品与货币（交

换）的市场，其政治组织形式是行会、商会和企业主的联合会，通过这样的方式，中小资产者形成了一个阶级。而大资本家之间的交换方式是票据，替大资本家经营票据的是银行、股票交易所等金融机构，通过这样的方式，金融资本家也形成了一个阶级。

但是，在小块土地上谋生的小农的生活方式却是自给自足的，这种生活方式“不是使他们互相交往，而是使他们互相隔离”，“他们取得生活资料的方式多半是靠与自然交换”，即他们没有发展出自己的经济交换方式，因此也就没有组织这种经济交换方式的政治制度形式。于是，所谓小农“是一个阶级”，但“又不是一个阶级”的意思就是：小农是一个自然形成的阶级，并不是一个自觉的阶级；小农是一个自发的势力，并不是一种自为的力量。

这样一种依赖自然交换且尚处于自然、自发状态的阶级，就没有能力组织起来、没有力量代表自己。中小资产阶级看不起他们，而大资产阶级更不可能代表他们，所以小农只能希望“青天大老爷”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即只能让官僚制国家、请皇帝来代表自己。

可见，大革命时代的资产阶级与“后革命时代”或者伪革命时代的资产阶级的区别是什么呢？前者是人支配着语言，后者是语言支配着人；前者是内容胜于辞藻，后者是辞藻胜于内容；前者是实质支配着形式，后者是形式支配着实质；前者是现实鼓舞着梦想，后者是梦幻支配了现实——这就是 1789 年法国大革命

与1848年欧洲资产阶级革命之间的根本区别所在。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这篇文章有一个梦幻式的开头，或者说，它的第一部分是从“说梦”、“释梦”开始的。因此，与其说这篇文章的开头是“弗洛伊德式的”，还不如说马克思的这篇文章开创了一种精神分析的方法。

人不能控制语言，反而被语言所控制；人不能控制幻象，反而被幻象所控制，这就是典型的精神病人的状态。而这种时代的症候使法国的资产阶级与小农都陷入了与现实隔绝的“梦游”中。

于是结果只能是：1789年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家借用罗马英雄的语言是为了演出历史壮举；而到了1488年，拿破仑的不肖子孙们借用革命前辈的语言，却是为了扮演历史喜剧。

所以，《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开头是这样说的：

> 黑格尔在某个地方说过，一切伟大的世界历史事变和人物，可以说都出现两次。他忘记补充一点：第一次是作为悲剧出现，第二次是作为笑剧出现。科西迪耶尔代替丹东，路易·勃朗代替罗伯斯比尔，1848~1851年的山岳党代替1793~1795年的山岳党，侄子代替伯父。在使雾月十八日事变得以再版的那些情况中，也可以看出一幅同样的漫画！[11]

更富戏剧性的是，1848年的法国资产阶级不仅战战兢兢地拜倒在法国大革命的语言、形式、辞藻和幻象面前，反而丢掉了大革命的内容、实质和英雄气魄，而且他们还要为这“借来的

语言”的空壳和虚假的面具付费、支付租金，这个语言的空壳和虚假的面具就是一个碰巧也叫波拿巴的无赖汉——路易-拿破仑·波拿巴。这个无赖汉是拿破仑的侄子，但他却不像他的伯父那样代表革命的资产阶级，而是代表着专门从事诈骗的金融集团，而他的上台就意味着金融骗子对于法国的统治：

> 疯癫的英国人叹道：“我这个生来不自由的不列颠人被迫忍受这一切，为的是要替古代法老找金子。”“为的是要替波拿巴家族还债，”——法兰西民族叹道：这个英国人在头脑清醒的时候总不能撇开找金子这种固定观念。法国人在从事革命的时候总不能摆脱对拿破仑的追念。[12]

那么究竟什么是“借来的语言”？进一步说，所谓“债务”的想法究竟是怎样产生的呢？

根深蒂固的债务的思想实际上也恰恰植根于这种意识：我们自己没有语言，我们的语言是从祖先那里借来的。语言是祖先的馈赠，我们借用了他们的语言，因此，在社会形成的一刹那，在我们学会交流的一刹那，我们就对“语言的创造者”欠下了一辈子也还不清的债务。

债务其实就起源于一种想法：我们没有自己的东西，我们的东西都是“借来”的，而这个东西起初不是别的什么，而首先就是“原本不属于我们的语言”。

正是我们与祖先的关系，以及我们与语言的关系，使人们产

生了这样的错觉：我们先天就是负债者，因此债务对于我们而言是自然的和天然的，甚至是必然的。

现代法国的历次社会危机都是由“国债”的发行、由国债的压迫引起的，1848 年的法国二月革命自然也不例外。于是，要使得危机平息、革命终结，就必须唤醒一种意识：国债是天然的而不是一种强加的压迫和掠夺。而要唤醒这种意识，就必须从人们意识的深处唤醒更为古老的“债务感”，而这种债务感的产生当然就植根于我们对祖宗所负的债务乃是天然的这种看法，而这种看法归根到底起源于“语言是我们从祖宗那里继承下来的债务”这种观念。

所谓人的“自然状态”也就是他的“先天负债状态”。

在马克思看来，作为国债发行者的金融资产阶级及其政治上的代表——流氓无产者在 1848 年的革命中最终胜出的原因，也就在于债务是天然的、负债是人的自然状态，人们的这种“负债感”被唤醒；因此，只有国债稳定，社会才能稳定，社会稳定的基础就是债务关系的明确，而债务关系的明确就是市民社会成立的基础。

难怪当时英国的《经济学人》杂志这样评论道：

> 现在我们从各方面都得到证实，法国要求的首先是安宁。……**国债券对于最小的破坏安宁的事件的敏感及其在行政权每次获胜时的稳定，也证明这一点**。

在所有的证券交易所中，总统现在已被公认为秩序的卫士。[13]

于是，要摆脱债务是天然的这种想法，就必须粉碎语言是借来的那种定见，就必须使人们支配和创造自己的语言，必须让内容战胜辞藻、实质战胜形式、活人战胜死人，而这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

> 19世纪的社会革命不能从过去，而只能从未来汲取自己的诗情。它在破除一切对过去的迷信以前，是不能开始实现自己的任务的。从前的革命需要回忆过去的世界历史事件，为的是向自己隐瞒自己的内容。19世纪的革命一定要让死人去埋葬他们的死人，为的是自己弄清自己的内容。从前是辞藻胜于内容，现在是内容胜于辞藻。[14]

通过操纵股票的涨跌便能操纵政局，左右选举，这是“小拿破仑”的一项发明。所谓“辞藻胜于内容”，就是股票市场的行情掩盖了实际的经济情况，而议会里的“杯水风波”，则掩盖了真实的阶级利益和阶级斗争。

“流氓无产者”与国债

市民社会这出“人间喜剧”的精彩之处不仅在于那里的人们陷入了自我愚弄——人们自愿受剥削，更在于他们还把自己的剥削者奉为保护者和“阳光雨露”，从而不可避免地把无赖当作圣人，把流氓拥戴为皇帝，把挥鞭直下的监工当作“公平正义”的化身，把社会的债务人当作了债权人，把自己花钱雇用的代理人当作主子来供奉和伺候。

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里，马克思创造了一系列语言和词汇，并使它们熠熠生辉，其中就特别包括“流氓无产者”这个说法。

什么是流氓无产者？这是一个法语词“La Boheme”，它最形象的汉语翻译就是“空手套白狼的人”。因此，把这个词翻译成“流氓无产者”实际上是并不准确的，因为“La Boheme”并不是指劳动者，流氓无产者也并非没有财产的阶级，只是他们的财产并非通过劳动得来的，甚至也不是通过剥削得来的，而是通过

向社会“讨要”得来的。在一个彼此没有信任的社会里，他们扮演着社会信用的代理人的角色——这是一个专门从事金融诈骗的阶级。

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就代表着这个阶级，代表着金融骗子的统治。他以拿破仑的侄子的名义，以拿破仑和法国大革命的旗帜和信誉为抵押绑架了法国，并对整个法兰西民族进行敲诈勒索。这个人上任总统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当时欧洲最著名的放高利贷团伙的头目任命为财政部部长，同时，又任命他自己的团伙里最得力的一位打手担任警察局局长，以专门保护债券的发行：

> 奥普尔内阁里只有一个人拥有议员头衔，这就是高利贷者**富尔德**，他是金融贵族中恶名昭彰的一个。财政部长的位置就落到了他手上。只要看看巴黎交易所的行市表，就可以看出，从1849年11月1日起，法国的证券是随着波拿巴股票的涨跌而涨跌的。这样，波拿巴既在交易所中找到了同盟者，同时又通过任命卡尔利埃为巴黎警察局长而把警察抓在自己手里。[15]

与利用议会和官僚制进行统治的资产阶级不同，波拿巴是利用彩票、债券以及操纵股票进行统治，即利用股票市场进行统治。马克思说，这是一种全新的社会统治形态，波拿巴对付无产阶级反抗和社会不满的办法并不是赤裸裸的镇压，而是收买，是

用他发行的债券和发财梦来对抗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梦想：

> 这彩票是“来自爱丽舍园的女儿”。波拿巴和他的亲信把她献给人世，而警察局长卡尔利埃则把她置于自己的正式保护之下，虽然法国的法律除了以救济为目的的彩票外禁止发行任何其他彩票的。彩票发行了700万张，每张一法郎，而所得纯利据说是用来遣送巴黎的游民到加利福尼亚去。一方面是为了用黄金梦来排除巴黎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梦想，用渴望中头彩的诱人幻景去驱除作为教义的劳动权。自然，巴黎的工人阶级没有认出加利福尼亚的耀眼的金条就是从他们口袋里骗去的无光彩的法郎。无论如何，这种彩票不过是一种骗局而已。妄想不离开巴黎就能发现加利福尼亚金矿的游民，正是波拿巴本人和他的负债累累的亲信。[16]

用钞票、彩票、股票收买社会的各个阶级，并用红酒和蒜味香肠收买军队，而这些收买人心的钞票又全都立即转化为国债，最终使得法国的所有国民都成为负债者，从而，在路易-拿破仑·波拿巴的统治下，法兰西第二帝国远远早于美国，发展成为了世界上第一个“金融帝国”。

恩格斯曾经说，1848年是一个分界点，因为它标志着“电气化时代”的到来，从那时起，无产阶级的大联合与大工业一起迈入了一个新的时代。但是，马克思则认为，如果1848年真是一个分界点的话，那么这却绝不意味着工业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时

代，而是意味着工业时代进入了金融时代，金融阶级代替工业阶级成为社会的主宰者和统治者。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路易-拿破仑·波拿巴的统治方式具有标志性意义，而如果从旧的资产阶级政治形式出发，人们就看不到这种新的统治形式的实质所在。因为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波拿巴的所作所为并不违反宪法，但他的债券交易却违反了刑法——是一种以金融为手段的诈骗；这个人对三权分立的立宪制度表现得毕恭毕敬，却公然从事着金融诈骗的勾当。马克思感叹说：

> 这真是十二月十日会的金融手段啊！这里，国民议会所碰到的不是名义上的共和国总统，而是有血有肉的波拿巴。这里，国民议会可以在他犯罪——不是违反宪法，而是违反刑法典——的现场把他当场捉住。[17]

波拿巴不代表大地主—大工业资本家的利益，他更不代表广大小资产阶级自由民主派的利益，因为他代表着金融贵族阶级的利益：

> 前面我已经指出，自从富尔德加入内阁以来，那一部分在路易-菲利浦时期握有大部分权力的商业资产阶级，即**金融贵族**，已经变成波拿巴派了。富尔德不仅在交易所中维护波拿巴的利益，而且也在波拿巴面前维护交易所的利益。
>
> ……

> 这里所说的金融贵族，应当理解为不只是那些巨大的国债债权人和国家证券投机者，这些人的利益当然是和国家权力的利益相吻合的。全部现代金融业、全部银行业，都是和国家信贷极为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有一部分银行资本必然要投入容易兑现的国家有信证券。银行存款，即交给银行并由银行在商人和工业家之间进行分配的资本，有一部分是从国家债权人的红利中得来的。既然在一切时代国家政权的稳定对整个金融市场和这种金融市场的牧师们来说是摩西和先知，那么现在，当任何大洪水都有把国债连同旧的国债一齐从地面上冲掉的危险时，又怎能不是这样呢？[18]

波拿巴的统治方式当然是很有独创性的，这既不同于议会里的吵架和空谈，也不同于刻板的官僚制的“顶层设计”，波拿巴的统治方式其实就是简单的收买，即用馈赠和金钱收买人心，而这些收买人心的钱却都是通过发行国债这种“无中生有”的方式变出来的。他用一只手发出钞票，用另一只手从老百姓口袋里把更多的钱掏出来，波拿巴以收买各个阶级的方式把每一个阶级的口袋都掏空了，他使得法国的国家财政负债累累。不过也正是因此，这个负债累累的金融帝国反而就不能垮台，因为一旦这个负债累累的国家倒台了，那么一切债务都将最终落空。

波拿巴代表着一种秩序，这种秩序就是“金融的秩序”，而马克思指出：“可见金融贵族指责秩序党对行政权进行的议会斗

争是破坏秩序，而把总统每次对它那些看来是自己的代表们的胜利当作秩序的胜利来欢呼”，路易-拿破仑·波拿巴的统治形式的出现表明，金融市场的秩序和稳定构成了这个时代国家政权稳定的基础，它还表明，构成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是信用制度，而不是抽象的“经济”：

> 波拿巴作为一种已经成为独立力量的行政权力，自命为负有保障“资产阶级秩序”的使命。但是这个资产阶级秩序的力量是中等阶级。所以他就自命为中等阶级的代表人物，并颁布了相应的法令。可是另一方面，他之所以能够有点作为，只是因为他摧毁了并且每天都在重新摧毁这个中等阶级的政治力量。所以他又自命为中等阶级的政治力量和著作力量的敌人。可是，既然他保护中等阶级的物质力量，因而也就不免要使这个阶级的政治力量重新出现。因此必须保护原因并在结果出现的地方把结果消灭掉。但是，原因和结果总不免有某些混淆，因为原因和结果在相互作用中不断丧失自己的特征。于是就有抹掉界限的新法令出现。同时波拿巴认为自己和资产阶级不同，他自命为农民和一般人民的代表，想使人民中的下层阶级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范围内得到幸福。于是就有一些预先抄袭“真正的社会主义者”的贤明政治的新法令出现。但是波拿巴首先觉得自己是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是流氓无产阶级的代表，因为他本人、他的亲信、他的

> 政府和他的军队都属于这个阶级，而这个阶级首先关心的是自己能生活得舒服，是从国库中汲取加利福尼亚的彩票利益。于是他就以颁布法令、撇开法令和违反法令来证实他真不愧为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19]

波拿巴发明了新的“民主形式”，用股民的投票权代替了公民的投票权，因此，他就把议会变成了股市，把选民变成了股民，把选举变成了炒股。而要完成从工商业资产阶级的统治到金融贵族统治的转换，完成从商品、货币到债券的转变需要新的统治工具。波拿巴当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除了将债券的发行置于警察这种国家机器的正式保护之下，波拿巴还有自己的组织——十二月十日会（他就是在这一天当选为总统），这个由巴黎的流氓构成的组织承担着宣传、推广波拿巴的债券，协助波拿巴讨债、放债的使命，而它的公开名称是“慈善会”，它宣称自己是一个慈善组织。

马克思说：

> 这个团体（十二月十日会）在1849年就成立了。它名义上是个慈善会，实际上是由巴黎流氓无产阶级组成的一些秘密宗派，每个宗派都是由波拿巴的走狗们领导，总领导人是波拿巴派的一个将军。
>
> 波拿巴把这些跟他同类的分子组成十二月十日会即“慈善会”的核心，因为这个团体的所有成员都和波拿巴一样感

到自己需要靠国内的劳动群众来周济。波拿巴是流氓无产阶级的首领导……

这就是真实的波拿巴，不加掩饰的波拿巴。他这个老奸巨猾的痞子，把各国人民的历史生活和他们所演出的大型政治历史剧，都看作最鄙俗的喜剧，看作专以华丽的服装、辞藻和姿势掩盖最鄙陋污秽的行为的化装舞会。[20]

"周济"与"讨要"，这是理解所谓"慈善事业"的两个极其重要的词。从事这个行当的人们，以"周济全社会"的名义"分别向社会的各个阶级"讨要，从而建立起支持自己统治的"小金库"，而它在欧洲的起源就是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创立的十二月十日会这个流氓组织。这样的组织从其诞生伊始就以贩卖良心与同情的名义推销自己发行的基金债券，它的全部使命就是讨债与放债。

在工商业时代，资产阶级革命家以革命和战争的方式打破了封建割据的藩篱，为工商业的发展创造了国内外市场，拿破仑把小块土地分配给农民，则使得他们能够以市场经营和竞争的方式从事耕作。但是，在金融时代，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却不能给法国人民，特别是广大的小农带来任何东西，如果能的话，他只能给人民带来债券和债务：

这个人所负的这种充满矛盾的使命，就可以说明他的政府的各种互相矛盾的行动，这个政府摸索前进，时而设法拉

拢这个阶级，时而又设法侮辱另一个阶级，结果使一切阶级一致起来和它作对。他这个政府在实际行动上表现的犹豫，和他从伯父的法令上盲目抄袭来的那种政府法令的明快果断的作风形成一种十分可笑的对照。

……

波拿巴想要扮演一切阶级的家长似的恩人。但是，他要是不从一个阶级取得一些什么，就不能给另一个阶级一些什么。

正如吉斯公爵在弗伦特运动时期由于曾把自己的一切财产变成他的党徒欠他的债务而被称为法国最该受感激的人一样，波拿巴也想做法国最该受感激的人，把法国所有的财产和所有的劳动都变成欠他个人的债务。他想窃取整个法国，以便将它再赠给法国，或者说得更确切些，以便能够用法国的钱再来购买法国。……波拿巴既被他的处境的自相矛盾的要求所折磨，并且他作为一个魔术家不得不以日新月异的意外花样吸引观众把他看作拿破仑的替身，换句话说，就是不得不每天举行小型的政变，于是他就使整个资产阶级经济陷于全盘混乱状态，侵犯一切在1848年革命中看来是不可侵犯的东西，使一些人对革命表示冷淡而使另一些人奋起进行革命，以奠定秩序为名而造成真正的无政府状态，同时又使整个国家机器失去圣光，渎犯它，使它成为可厌而又可笑的东西。他模仿礼拜特利尔教堂中的圣衣的仪式在巴黎布置礼

拜拿破仑皇袍的仪式。但是，如果皇袍终于落在路易·波拿巴身上，拿破仑的铜像就将从旺多姆圆柱顶上倒塌下来。[21]

马克思说：“波拿巴是一个浪荡人，是一个骄横的流氓无产者，他比无耻的资产者有一个长处，就是他能用下流手段进行斗争。”波拿巴，“这个法兰西最成功的演员”，之所以要不断地进行改革，要不断地颁布改革措施，就是因为波拿巴家族和他的流氓团伙在每一次改革之前都预知了改革的秘密，从而保证自己在投机中获利——正是这种下流手段使他大发横财：

工业和商业，即中等阶级的事业，应该在强有力的政府下像温室中的花卉一样繁荣。于是就让出了无数的铁路承租权。但是波拿巴派的流氓无产阶级是要发财致富的。于是就有预先知悉铁路租让秘密的人在交易所中进行投机。但是建筑铁路的资本又没有。于是就强令银行以铁路股票作抵押来发放贷款。但是银行应该由波拿巴本人来经营，……因此就应该优待银行。于是银行就免除了公布每周结算的义务，它和政府订立了极占便宜的契约。人民应该有工作，于是就举办公共工程，但是公共工程增加人民的税负。因此必须使食利者的收入由五厘利息改为四厘半利息，以此来减低税额。但是给资产阶级吃苦药丸要加厚糖衣；因此en detail（零买）酒喝的人民的葡萄酒税增加了一倍，而en gros（大批买）酒喝的中等阶级的酒税却减低了一半。现有的工人团体

被解散了，可是政府又保证将来团体定会获得奇迹。必须帮助农民。于是就建立了加重农民债负并加速财产集中的抵押银行。但是这些银行必须被利用，从被没收的奥尔良王室财产中榨取金钱。可是没有一个资本家同意后面这个在法令中没有规定的条件，结果土地抵押银行也就始终只是一纸法令了，如此等等。[22]

“小拿破仑”的统治之所以值得马克思花了如此巨大的篇章去进行淋漓尽致地分析，就是因为他最典型地说明了资产阶级如何利用金融手段进行统治的：“窃取整个法国，以便将它再赠给法国”，“用法国的钱再来购买法国”，在这个过程中，“最重要的东西还是在买卖过程中流到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和会员腰包里去的利润。”“小拿破仑”之所以能够使他的“讨要”公开而合法，就是因为他是拿破仑的侄子并自封为社会代理人，从而能够打着“救济全社会”的名义进行讨要，“总统”不代表什么，它只代表国家债券和债券化的国家，只代表“国债”。这样，他就由一个“无赖”变成了一切阶级“家长似的恩人”。于是，他就可以朝三暮四地对待社会各阶层，今天改革这个阶层，明天又改革那个阶层，今天号称要动这个阶层的奶酪，明天又威胁着要动那个阶层的奶酪。他甚至通过发动政变进行讨要——因为只有政变才能稳定金融和债券市场，这就使政变竟然也成为一种恩德，正如监工的鞭子对于纤夫来说是一种恩德。也正是这种讨要，这种“每

天举行的小型的政变”亵渎了革命，亵渎了改革，甚至亵渎了政变，最终亵渎了拿破仑、亵渎了法国大革命。

“小拿破仑”的历史在他身后不断重演。例如1973年，皮诺切特在智利发动“9 · 11”军事政变，枪杀了民选总统萨尔瓦多 · 阿连德，而他所仿效的榜样就是路易-拿破仑 · 波拿巴，皮诺切特背后的支持者就是华尔街的金融集团，而他的口号就是“用政变稳定金融秩序”。

革命变成了政变，改革变成了抢劫，政治变成了股票投机生意。于是，革命家为阴谋家所代替，改革家为黑社会所代替，政治家被流氓所代替，监工为鞭子所替代，市民社会的公益则为金融骗子们的私利所代替。

“现在只有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还能拯救资产阶级社会！只有盗贼还能拯救财产；只有假誓还能拯救宗教；只有私生子还能拯救家庭；只有无秩序还能拯救秩序！”

1848年标志着世界上第一个金融帝国——法兰西第二帝国的诞生，皇袍终于落在了路易-拿破仑 · 波拿巴的身上。而今天，世界的统治权也就是这样落在了华尔街的手上。一个流氓团伙——华尔街投机家们竟然成为全世界的债权人，美国金融集团因为垄断了世界通货美元的发行从而可以向全世界讨要，嘴里却说要救济全人类。

这是一出最大的“人间喜剧”，而你和我就生活在这个喜剧的时代。这个时代正是从1848年的法国开始的。

小块农地的金融化

关于“慈善”与“救济”，马克思有着更为深刻而精彩的分析，例如，在《资本论》中，马克思深刻指出，监狱和工厂制度正起源于“慈善与救济”这似乎善良的目的。

让我们再把目光移回《资本论》另外一章：《资本论》第一卷第 24 章“所谓原始积累”。

在这一章里，马克思以英国的《济贫法》为案例，描述了《济贫法》与“新教伦理”之间的关系。

伊丽莎白时代的《济贫法》是怎样产生的呢？简单地说就是，公共土地私有化的“圈地运动”造成了大量的贫民和流浪汉，于是政府便让教会去救济，而教会却绝不愿背负起这个包袱，它宁愿修个监狱，把穷人关起来“劳改”。

教会把济贫所变成了监狱和苦役集中营，靠压榨穷人获利，它利用《济贫法》把穷人关进黑监狱，强迫他们劳动，以此牟取暴利。所以，米歇尔 · 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中说，工厂的原型

其实就是监狱，而监狱的原型则是济贫所。他的说法是完全符合历史事实的，一个著名的证据就是：边沁设计的圆顶工厂建筑就是按照监狱的图纸照搬过来的。

在这一章中，马克思做了一个很长的注，解释秉持新教伦理的教会是如何推动了资本主义发展的，我认为这个注比韦伯的《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那本书都要深刻：

> 从下述事实也可以看出新教的“精神”。在英格兰南部，若干土地所有者和富有的租地农场主聚首集议，拟就了关于正确解释伊丽莎白济贫法的十个问题。他们请当时著名的法学家皇家律师斯尼格（后来在詹姆斯一世时曾任大法官）对这十个问题发表意见。“第九个问题是：本教区某些富有的租地农场主想出了一个能排除法令执行中遇到的任何困难的巧妙计划。他们建议在本教区设立一座监狱。每个贫民如不愿被投入上述监狱，就不予救济。”
>
> 其次，应当通知邻近居民，如果有人打算租赁这个教区的贫民，他可以在一定的日子，以密封函件提出他愿出的最低价格。这个计划的起草人认为，邻郡有这样的人，他们不愿劳动，但又没有财产或信用，以便获得租地或船舶来过不劳而获的生活。这种人经过开导，可以对教区作一些很有益的事情。如果贫民在雇主的保护下死亡，那就罪在雇主，因为教区对这些贫民已经尽了自己的义务。但是，我们担心，

现行法令不会允许实施这类英明措施，但你们要知道，本郡及邻郡的所有其他的自由农都赞同我们的意见，来敦促他们的下院议员提出这样的法案：允许监禁贫民和强迫贫民劳动，从而使任何拒绝受监禁的人都无权要求救济。我们希望，这样能使贫民不致要求救济。[23]

什么是新教的精神呢？新教的精神可以概括为“劳改”的精神或者“劳教”的精神。

福柯在《规训与惩罚》中正是发展了马克思的这个观点，他指出：资本主义制度的成立靠的不仅是宣传新教伦理、道德说教，因为这个制度的成立需要依靠最严重的惩罚制度，而一切刑罚都是针对肉体的，资本主义针对肉体而发明的刑法就是饥饿。“不劳动者不得食”，这一戒律起初不是针对剥削者提出的，而是针对丧失了生产资料的流浪汉提出的，饥饿这种惩罚比任何身体上的惩罚都残忍、都严重、都持久。因此，古今中外最残忍、打击面最广的法律之一，就是用劳动和饥饿惩罚穷人的法律，但这一法律起初并不是由国家发明的，甚至它一开始也不是资本家想出来的，它是由新教教会发明的。

“饥饿是上帝的鞭子”，这一新教教会的发明是在很久之后方才由经济学家马尔萨斯发展为“人口的铁律”，最终作为经济规律上升为国家的法律。正是法国大革命首创了“劳教那些游手好闲者”的法律，而今天的德国法律依然规定：失业后必须无条件

接受政府指定的任何形式的工作。

“劳教和劳改制度是新教教会的重大发明”，这个发现是属于马克思的，福柯只是发展了马克思的这个洞见。

不过，戏剧性的是，迄今为止对于社会主义的根本否定恰恰依据的也是这种新教戒律，因为迄今为止对社会主义的否定都可以概括为“社会主义制度养懒汉”。这些懒汉所需的一切都靠国家、靠集体、靠别人救济，这样做会压抑勤劳创业、压抑经济发展、压抑生产力。

马克思说，资本主义是靠把济贫所当作监狱、把穷人当作苦役犯加以剥削而发展起来的，但是，社会主义绝不是靠救济发展起来的，社会主义不是慈善事业，社会主义者也不是基督徒。因为社会主义是从“合作劳动”发展起来的，它最初的灵感就来自以“交换劳动”的法则代替“劳动交换”的法则。

劳动交换是指用劳动交换“货币”，而作为银行券的货币则是由货币发行者掌控的，因此这不过意味着资本支配劳动而已；而“交换劳动”却不同，一旦摆脱了小私有制的束缚，交换劳动的互助合作就可能走向“联合起来的劳动”，并意味着以“联合起来的劳动”支配资本和土地，最终便可以把作为基本生产资料的土地和资本从极少数资本家的私人垄断中解放出来。

社会主义比马克思主义的诞生要早很多，早在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时期，贵格派哲学家约翰·贝勒斯，就提出了一个关于遥远未来社会的思想预言，这个思想的基础不是“劳动交换”的

原则，而是完全不同的“交换劳动”的崭新原则。

我们已经说过，劳动交换其实就意味着用劳动交换货币，而货币的拥有者就是资本家，因此，所谓劳动交换，无非就是指用劳动交换雇主的工资，这等于为失业者去找雇主而已，其结果只能是资本统治劳动。

但是，交换劳动却代表着完全相反的原则。因为交换劳动意味着，如果劳动者能够直接交换他们的劳动和劳动产品，劳动者就不需要雇主了。

贝勒斯说：“穷人的劳动是财富之源。”这比斯密提出劳动价值论要早近一个世纪。既然劳动是一切财富的源泉，为什么劳动者不能反过来为了他们自身的利益通过开发劳动这种财富养活自己，甚至有所盈余呢？这样做所需要的一切，不过是把他们自己组织起来并成立一个合作劳动的实体——合作社。

这个简单的想法也就是后来一切社会主义思想的起源，无论是欧文的联合村庄、傅立叶的“法郎西斯”规划方案(Phalansteres)、蒲鲁东的交换银行，还是拉萨尔的国家工厂，都是它的发展。

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却并不看好这样的“社会主义”，反而认为这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几乎就是一种“空想”。马克思指出，上述“社会主义”是建立在对小生产、小私有制的肯定和保护的基础上的，它排斥大生产，也排斥资本和金融的作用。而与之不同，马克思则肯定大生产、肯定协作、肯定科学技术，肯定金融

把生产资料组织为资本的功能，特别是肯定资本的正面作用。马克思反对的只是极少数资本家对于土地和资本的垄断，马克思认为，只有结束极少数人垄断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才能真正实现“个人所有制”，因为他积极主张土地和资本为“联合起来的劳动”所用。

实际上，马克思之所以强调“共产主义”，就是为了刻意与当时流行的、形形色色的“空想社会主义”相区别。在马克思看来，共产主义=联合起来的劳动+联合起来的资本，从这个角度来说，在生产资料完全分散的状态下，在生产资料无法以金融方式组织起来，因而资本极其匮乏的条件下，仅靠“联合起来的劳动”是完全无济于事的。过去我们搞集体化、穷过渡，之所以失败，就是因为在生产资料的组织方式比较落后的条件下，劳动组织再“先进”也无济于事。中国粮食产量的提高是与杂交水稻、小麦育种技术的革命密切相关的，劳动的组织形式只是起着片面的作用。

马克思就是在对“交换劳动”这一设想进行批判的基础上，才把社会主义运动从空想变成了科学。

什么是交换劳动？这就类似于新中国成立初期在农村实行的互助合作，即农民在土地制度改革后分得的小块土地上实行“换工”，也就是说，今天你帮我在我家地里劳动，并由我家解决伙食，明天我再帮你在你家地里劳动，由你家解决伙食，这种“换工”也就是交换劳动。法国经济学家蒲鲁东更设想，通过发行一

种“劳动券”，建立（劳动）“交换银行”，依托劳动券和交换银行，劳动交换这种“换工”的形式就可以从一个村、一个镇扩大到全国乃至全世界，从而超越剥削制度，最终建立起一个不劳动则不得食的劳动社会。

但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这是一种十足的小农经济空想，劳动交换这种“换工”的形式只能在小生产者之间存在，而它的前提就是维护和保持小块土地的小私有制，所谓“换工”、“交换劳动”，只是以不断增加劳动力投入的方式经营有限的土地，而其结果则是劳动生产率的持续下降。

互助合作、换工、交换劳动，这一切只有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有进步作用，因为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初期，小生产是大工业的补充，正如小块土地的产权构成了资本主义发展初期那种市场竞争的基础一样。但是，掌握着小块土地的小农却无论如何竞争不过掌握着大工业和大资本的企业主。随着城市大工业的发展，随着大型金融机构在城市里建立起来，资本日益集中在城市，相对于农村，城市在这一领域的优势注定要形成，而一旦资本主义发展到了金融时代，这一切又再一次地改变了，因为资本进入了农村，小块的土地——小农唯一掌握的生产资料也被夺走了，小块的土地成为小农获取货币的抵押物。

在货币经济的时代，农民的生活固然是须臾也离不开货币，但更重要的是问题的另一面：经济的金融化更离不开小农和小块土地。类似法国这样农村人口占绝大多数的国家，要幻想着迈过

大规模的产业经济和实体经济发展的门槛，"一步到位"地走向金融经济，也只能是立足于小农占人口大多数的现实，即把小块农地变成资本、变成金融产品。

马克思说，拿破仑把土地分给农民，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这是对封建主义的一次革命。但是，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把小块土地资本化，这却是为了把资本的泡沫、资本的膨胀建立在极其落后的小农经济的基础上。这当然是一种冒险、一种狂想，而这种冒险所造成的经济崩溃是必然的。

马克思指出：一旦把国债的发行建立在小农土地资本化的基础上，那么"小农的破产"与"法国经济的破产"必将同步进行，因为：

> 在拿破仑统治时期，农村土地的小块化补充了城市中的自由竞争和正在兴起的大工业。农民阶级是对刚被推翻的土地贵族的普遍抗议。小块土地所有制在法国土地上扎下的根剥夺了封建制度的一切营养物。小块土地的界桩成为资产阶级抵抗其旧日统治者的一切攻击的自然堡垒。但是在19世纪的进程中，封建领主已被城市高利贷者所代替；土地的封建义务已被抵押债务所代替；贵族的地产已被资产阶级的资本所代替。农民的小块土地现在只是使资本家从土地上榨取利润、利息和地租，而让农民自己考虑怎样去挣自己的工资的一个借口。法国土地所负担的抵押债务每年从法国农民身

上取得的利息，等于英国全部国债的年债息。[24]

路易-拿破仑·波拿巴是金融贵族阶级的代表，但他却得到了小农的支持，是小农把他选为总统，并支持他当上了皇帝，而这无非表明：法国金融业的发展是建立在农民的小块土地成为银行的抵押物的基础上的，这等于把金融大厦建在了沙滩上。

法国小农从拿破仑那里得到了小块土地，现在他们又受到“小拿破仑”的蛊惑，幻想着这小块土地能够成为不断生出金蛋的鹅，他们幻想着，不必通过法国农业的现代化，小块土地就能够在金融市场上成为永恒的上升股。荒谬的是，法国金融业、高利贷的发达则与农业和农村的落后恰成反照，而后者恰恰构成了前者的基础，于是就产生了这样的现象：“法国土地所负担的抵押债务每年从法国农民身上取得的利息，等于英国全部国债的年债息。”

正是如此巨额的土地利息，养活着庞大的国家官僚队伍、散布迷信的教士以及大规模的军队。只是随着农村的瓦解，军队已经由先进农民的子弟兵，变成了流氓无产者的败类组成的兵痞了：

军队是小农的光荣，军队把小农造就成为英雄，他们保护新得的财产免受外敌侵犯，颂扬他们刚获得的民族性，掠夺世界并使之革命化。军服是他们的大礼服，战争是他们的诗篇，在想象中扩大和完整起来的小块土地是他们的祖国。

> 而爱国主义是财产观念的理想形态。可是，现在法国农民为了保护自己的财产所要对付的敌人，已不是哥萨克，而是法警和税吏了。小块土地已不是躺在所谓的祖国中，而是存放在抵押账簿中了。军队本身已不再是农民青年的精华，而是农民流氓无产阶级的败类了。军队大部分都是招募来的新兵，都是些顶替者，正如第二个波拿巴本人只是一个招募来的人物，只是拿破仑的顶替者一样。现在军队是在执行宪兵勤务围捕农民时树立英雄业绩的；所以，如果十二月十日会的头目在其制度内在矛盾的驱使下到法国境外去用兵，那么军队在干了几桩强盗勾当后就不是获得荣誉，而是遭到痛打了。[25]

幻想着不经过工业的大发展、实体经济的大发展，而直接从落后的小农经济跃进到金融经济和信用经济，这就是路易–拿破仑 · 波拿巴的治国方略，或者说是波拿巴式的发展道路和发展模式，这条道路的实质是金融家的冒险精神与小农幻想症的结合。法国从 1852 年开始的短暂的、虚假的繁荣迅速地走向 1871 年的全面战败和经济崩溃，而这一切无非印证了马克思在《路易 ·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的先见之明。

“现代社会靠无产阶级过活”

值得注意的是，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还尖锐地批评了法国无产阶级。

由于长期被蒲鲁东主义——建立在小生产、小私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思想所左右，所以，当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宣称要在小农经济基础上建立金融帝国这种狂想时，法国无产阶级既没有从理论上对这种狂想进行过有效的斗争，也没有以现实的斗争阻止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和金融贵族的政变。法国无产阶级不但轻易地被路易-拿破仑·波拿巴的股票收买了，他们更被蒲鲁东“交换银行”的创新搞得昏头昏脑，为了一时的安逸而忘记了自己的历史使命，“小拿破仑”股票的泡沫遮挡了无产阶级的眼睛，使他们看不到自己的根本利益。

金融垄断资本、大地产与产业经济，这三者始终处于尖锐的矛盾之中，这就是马克思所揭示的“现代经济的矛盾构成”，正是这种矛盾构成决定着经济的走向与命运，这对当年的法国是如

此，对今天的中国又何尝不是如此？那么，什么是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无产阶级是现代产业经济的创立者，无产阶级发明的、与现代生产方式相联系的现代科学技术是推动包括工业革命在内的一切现代经济革命的根本动力，离开了科技与产业这个根本动力，金融和信用经济就不能独立发展。因此，马克思方才说“现代社会靠无产阶级过活”，但是无产阶级却不能靠金融市场和股票交易所过活。

路易-拿破仑·波拿巴制造的金融泡沫固然一度给法国经济带来了表面的繁荣，也促进了工商业的短暂发展，但是由于广大的农村缺乏消费能力，国内缺乏市场，所以商品生产的扩大只能依靠出口国外市场来解决。而当时欧洲最先进的国家英国的市场早已饱和了，而随着英国实行市场保护、贸易保护政策，法国的出口陷入困境，随后就爆发了1852年的经济危机，巴黎金融市场里的投机者纷纷逃散，投资一下子变得短缺起来，经济的繁荣只是昙花一现，而留给广大小农和无产阶级的只有庞大的财政赤字和国债。

事实证明，如果不按照无产阶级的需要（实际上就是现代产业经济发展的需要）对法国的全部经济部门（特别是法国的农业）进行整体的、彻底的改造，仅凭金融部门的扩张，法国就不能得到真正的发展。但是，19世纪50年代的法国无产阶级却恰恰放弃了按照自己的目的对法国经济进行改造，没有承担起振兴法国经济的主力军的重任，而是听任法国经济遵从“小拿破仑”

的指挥棒陷入了金融泡沫。最终，无产阶级自己也因为贪图一时的安逸、无所作为，而成为经济危机的最大受害者：

> 1850年是少有的工商业繁荣的年头，所以当时法国的无产阶级有充分就业的机会。可是1850年5月31日的选举法根本剥夺了无产阶级参政的权利，甚至断绝了他们接近战场的机会。这个法律使工人恢复到他们在二月革命以前所处的贱民地位。面对着这样的事变，他们却让民主派来驾驭自己。为了一时的安逸而忘记自己阶级的革命利益，由此放弃了作为制胜力量的光荣，屈服于自己的命运，并且表明，1848年6月的失败使他们多年丧失了战斗能力，最近的历史进程又要撇开他们而自行发展。[26]

马克思深刻指出，如果无产阶级不能按照自己的要求、自己的目的对经济的各部门进行改造和改革，如果无产阶级不能支配包括资本和金融在内的生产资料，而是被动地被资本和金融的泡沫所迷惑、所支配，那么经济危机和金融危机就是不可避免的。不仅如此，资本家阶级、金融寡头们还一定会把造成经济危机和金融危机的原因归咎于民主运动和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所造成的“社会不稳定”。

这样一来，无产阶级不但在经济上是失败的，而且还会在道义上陷入失败，而1852年法国无产阶级的失败则为这种失败提供了例证：

> 法国资产阶级把这种商业停滞说成是纯粹由于政治原因，由于议会和行政权之间的斗争，由于临时政体的不稳定，由于1852年5月第二个星期日可怕的远景。
>
> 这个议会外的资产阶级，对于为它本阶级的统治而进行的单纯的议会斗争和文字斗争表示激愤，并且出卖了这一斗争的领袖人物；但是现在它却敢于在事后责备无产阶级没有为它进行你死我活的流血战斗！这个资产阶级时刻都为最狭小最卑鄙的私人利益而牺牲自己的全阶级的利益即政治利益，并且也要求自己的代表人物也作同样的牺牲；但现在它却哀叫无产阶级为了自己的物质利益而牺牲了它的理想的政治利益。它装得像个好心肠的人，而被社会主义者引入歧途的无产阶级却不了解它，并在紧要关头抛弃了它。……到1851年12月27日，当波拿巴驯服了这些无政府主义者之后，它有大叫大喊，说什么“无知的、没有教养的、愚蠢的无产阶级群众”背叛了“社会中等和上等阶层的才能、知识、纪律、精神影响、智力源泉和道德威望”。而愚蠢、无知和卑鄙的一群不是别人，正是资产阶级本身。[27]

法国流行的社会主义，即蒲鲁东的社会主义，是一种以小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它实质上是小农、小手工业者和小商小贩的社会主义，它认为，只要实行真正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并在这个基础上进行充分的自由市场竞争，这就算是社会主义。它根

本不知道，只有以金融的手段把生产资料组织为资本，而这种资本又为联合起来的劳动所支配的时候，战胜资本主义才刚刚有了可能。这种社会主义即使对于资本主义而言，也是保守落后的东西，而它对无产阶级的斗争则更造成了严重的伤害。

马克思这样定义小农：小农彼此不信任，他们不能联合起来，小生产者不是一个自觉的阶级，而是一种自发的势力，这个自发的势力为了眼前利益会随时放弃自己的根本利益，即政治利益。所以，尽管小生产者人数众多，但他们却不是一种政治力量，相反，小生产者始终是一股“去政治化”的力量，是一种瓦解劳动者信任与联合的力量。

谁是“小生产者”？马克思所说的那种死守着小块土地的法国农民固然是小生产者，但是托克维尔在《论美国的民主》中所分析的美国“中产阶级社会”，其实也就是马克思所谓的“小生产者社会”。

托克维尔说：所谓“中产阶级”，是那个财产不多也不少的阶级，他们唯一关心的是自己的财产不要减少，他们担心一切社会改革会威胁自己辛辛苦苦积累起来的家当的安全，所以，他们就反对一切社会改革、反对一切政治运动、反对一切联合和团结，美国社会的稳定就依赖于这个阶级，而美国社会的保守和故步自封也就是这个阶级造成的。占美国人口大多数的中产阶级为什么没有自己的政治代表？就是因为他们彼此不信任，所以美国中产阶级就不能形成政治力量，于是，美国的中产阶级就需要一

个金融大资产阶级来代表他们。

美国中产阶级队伍的迅速扩大恰恰也就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经济金融化导致的直接结果，而美国经济的金融化则与经济的“去工业化”和“去产业化”同步进行，在这个过程中，大量的产业劳动者阶级转化为中产阶级，这靠的不是别的，靠的是他们房产和股票的升值，是美国经济的全面金融化。

但是，短短20年之后，这一切都结束了，美国金融泡沫的破灭使大量的中产阶级重新沦为无产阶级，但与过去不同的是，今天的美国工业和产业已经空心化，今天的美国无产阶级已经丧失了拯救自己和美国经济的现实基础，丧失了进行斗争的阵地和战壕。

今天，一切都明朗了：20世纪70年代以来，所谓“去工业化”、“去产业化”与“去工人阶级化”同步进行，这是随着经济的金融化，在世界各地都发生的现象，而马克思所批判的“法国无产阶级病”，即无产阶级为了一时的安逸忘记了自己肩负的历史使命，同样也成为一种世界通病，于是，最终在世界经济崩溃的地方，倒下的是它的根本支柱——战斗的世界无产阶级。

马克思深刻地讲述了无产阶级作为一股政治力量产生的历史，讲述了无产阶级与工匠阶级、小私有者阶级的根本区别。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正文前面有一个很短的序言，马克思在序言的结尾这样深刻地总结说：

> 最后，我希望，我这部著作对于清除那种流行的——特别是现今在德国流行的——关于所谓恺撒主义的书生用语，将会有所帮助。在作这种肤浅的历史对比时，人们忘记了最主要的一点，即在古代的罗马，阶级斗争只是在享有特权的少数人内部进行，只是在自由富人和自由穷人之间进行，而从事生产的广大民众，即奴隶，则不过为这些斗士充当消极的舞台台柱。人们忘记了西斯蒙第所说的一句名言：罗马的无产阶级依靠社会过活，现代社会则依靠无产阶级过活。[28]

这段话里出现了一个词：罗马的无产阶级。什么是罗马的无产阶级呢？这是一个不同于自由民和奴隶的第三阶级，而这个“无产阶级”起初恰恰不是作为一股政治力量，而是作为一股经济力量出现在历史舞台上的。

因为罗马的政治生活是由大大小小的奴隶主（自由民）构成的，奴隶则是这种政治斗争舞台的消极的台柱，而“罗马的无产阶级”既不是奴隶主也不是奴隶，他们由城市里的手工业者和极少数自耕小农构成。一方面，由于他们没有奴隶，而奴隶在罗马意味着财产，于是他们在罗马就属于“无产”者；另一方面，他们靠自己的劳动过活，因此也不是奴隶。

奴隶为奴隶主劳动，但罗马无产者则为自己的需要而劳动，“为自己的需要而劳动”，希腊人把这称为“家计”，希腊语写作conomia，而这正是“经济”（economy）这个词的前身。

罗马的无产阶级为自己劳动，他们也根据需要彼此交换自己的劳动产品，从而建立起一种既不同于自由民之间也不同于奴隶主与奴隶之间的相互关系。马克思说：他们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而交换自己的劳动产品，从而形成了“社会”，而这种“社会”实质上也就是斯密所谓市场和市民社会的雏形，它的基础也就是“为自己劳动的私有制”，所以马克思说“罗马的无产阶级依靠社会过活”。

但是，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要消灭的恰恰是这样一个阶级，这样一个“为自己的需要而生产”的阶级，它要把“劳动产品的交换”彻底转变为以赢得货币为目的的“商品交换”，并在那个“为需要而生产”的社会废墟上建立起“为了获利而生产”的社会。它要把一切小私有者转变为靠货币工资过活的现代无产阶级，而这个社会才是现代资本主义社会，这个无产阶级则是不同于“罗马无产阶级”的现代无产阶级。

可见，虽然同样叫“社会”，但是罗马社会与现代社会是完全不同的社会。在罗马，社会是为了需要而生产的“家计”，交换活动是为了满足彼此不同的需要，而不是为了获利，因此，货币在这里几乎没有什么重要地位可言，那里自然也没有银行和大资本家对于金融的统治。斯密所发明的那种建立在小生产基础上的市场理论，之所以轻视货币而重视私人劳动产品，其原因也就在于此。但是，现代社会却意味着彼此孤立的商品生产者们在信用被完全垄断的前提下，为了赢得银行券而进行生产、展开竞争。

因此，马克思说："由于古代阶级斗争同现代阶级斗争在物质经济条件方面有这样的根本区别，在由这种斗争所产生的政治人物之间，也就不能比坎特伯雷大主教与祭司长撒母耳之间有更多的共同点了。"

小生产者之间的交换关系是以完全消极的状态，与金融和资本的发展完全对立着的，在小生产的基础上不可能建立起信用经济、金融经济。小生产者之间的关系可以发展为市场关系，但市场关系却不是建立在"互相预付"的票据流通基础上的信用关系。最早认识到这一点的是亚里士多德，因为他意识到：从重视私人劳动产品的社会向着以信用为基础的货币经济社会转变，这势必会威胁"为自己劳动的私有制"，而这种"为自己劳动的私有制"却是罗马社会的"经济基础"。因此，亚里士多德在《政治学》中特别强调：为了自己的"需要"而生产，还是为了"获利"而生产，这两者之间的区别极其关键。关键在哪里？亚里士多德以为关键在于货币。亚里士多德固执地反对"用产品交换货币"这种想法，他坚持说，"五床等于一屋"，这只是一个数学问题，是一个计量学问题，而不是一个政治问题，我们绝不能说，"五床等于若干货币"、"若干货币等于一间屋子"。如果那样想、那样说，如果把一个数学问题当作了政治问题，把一个计量单位变成了社会权威，这就犯了严重的错误，犯了政治错误。

亚里士多德的《政治学》乃是罗马无产阶级（即小生产者）的政治学，因此，亚里士多德方才把货币问题提升到一个政治的

高度来认识，或者说，他坚持把货币仅仅当作一个计量工具，而拒绝使货币成为社会交往的主宰，从而避免货币的发行和垄断者最终获得政治权力。因为他极其天才地预见到：一旦以信用为基础的货币（银行券）主宰了社会交往，它就会发展为少数垄断着信用和资本的阶级的统治，并促使整个经济向资本和金融支配的方向发展，建立在自由民的民主基础之上的共同体就会立即解体。而在他的那个时代，提洛岛和罗得岛就是通过货运保险、海上借贷以及汇兑银行发展成为这样的商业中心，一个资本社会。

马克思后来说：“这就是罗得岛，就从这里跳吧！”他的这句箴言其实就是对亚里士多德思想的继承与回应。因为资本主义就是从亚里士多德所担忧那个政治问题——“货币垄断者的权威”转变为政治权力的地方站起来的，资本主义就是从信用被少数人垄断的这个“罗得岛”上壮大起来的，货运保险、海上借贷以及汇兑银行——罗得岛的这些发明一旦被普及，一旦“以货币为完成形式的价值形态”转化为公共信用、战争国债、投资银行、税收和关税制度，那么那种从“罗马无产者”发展而来的、凭借自己的私有财产“为自己而劳动”的小生产者就会被消灭殆尽，罗马共同体便会解体。

经济史上一个占支配地位的观点认为：资本主义社会就是从古罗马那种“按需生产与交换”的社会中发展出来的，欧洲城市的手工业者和小农——最终就是市民社会，就是从“罗马无产阶级”中发展起来的，正如“经济”这个词是从罗马的“家计”中

衍生出来的一样。

但是，马克思否定了这种看法。马克思认为：资本主义社会绝不是从罗马社会中发展出来的，它只是从罗马“边缘的边缘”——罗得岛上“跳起来的”。

资本主义不是与任何形式的小生产相联系，而是与组织起来的劳动——工业化的大生产和产业革命相联系，这正是它的革命之处。组织起来的劳动构成了基础，在这之上，劳动者与企业主之间、企业主之间、生产者与商人之间互相预付的信用制度则构成了上层建筑，而少数人垄断包括资本在内的生产资料，对劳动进行剥夺则是资本主义的根本弊端，是其“头足倒置”的地方。因此，马克思反对的不是生产资料的市场化、金融化、有组织化，而是生产资料的私有化，是金融成为少数特权者操纵的秘密，即被少数私人垄断。

马克思说，共产主义的目的是要建立“真正的个人所有制”，而在资本垄断、金融垄断的前提下，要建立“真正的个人所有制”就必须采用联合起来的劳动支配资本这个办法，因为小生产和小私有制在庞大的资本和金融垄断面前是完全无能为力的，而唯一能够制约资本垄断的只有联合起来的劳动、组织起来的劳动。小生产者只知道自由市场竞争，而不知道资本是什么，不知道资本就是以金融的手段组织生产资料，所以他们总是在资本面前碰得头破血流。小生产者的理想是维护个人所有制，这听起来没有什么错误，它的错误只在于：在绝对私有制的条件下，在少

数私人垄断了生产资料，特别是土地和资本的情况下，妄图维护小私有制只能是一个徒劳的空想。

因此，问题不在生产资料的“市场化”，不在于生产资料的金融化，即生产资料的有组织化和有效利用，而在于生产资料的“私有化”，因为生产资料的私人垄断绝对不利于生产资料的组织和有效利用。

“现代社会依靠无产阶级过活。”这句话的意思是：在现代社会各阶级里，只有无产阶级才是真正清醒的政治力量，无产阶级的这种政治清醒不是来自无产阶级的先知先觉，而恰恰来自这个阶级能够认识到自己的“不自觉”，因为现代产业的形成就建立在无产阶级的“信用”的基础上，马克思说，“到处都是劳动者把自己的劳动预付给资本家”，无产阶级自发地把劳动转化为资本和信用，但却把它们交给资本家去发财。正是这种命运使无产阶级最终将猛然懂得：没有无产阶级，就没有信用，就没有现代经济；没有现代产业经济，无产阶级这个阶级本身就没有存在的意义；而在无产阶级消失的地方，现代经济、现代金融、现代生产力前进的根本动力也完全丧失了。

无产阶级的这种清醒是建立在每次斗争失败之后所进行的深刻的反思的基础上，无产阶级把每一次斗争都当作“最后的斗争”，而“这是最后的斗争”的意思更在于无产阶级的斗争是在一切社会阶级因为一时的安逸已经妥协、放弃的前提下所进行的反抗，因此这是绝望的抗争。

无产阶级的伟大导师马克思教导这个阶级说：到目前为止，无产阶级还只是被现代大工业组织起来的阶级，无产阶级的联合迄今为止还是“被动的联合”。要使“联合起来的劳动”成为历史发展的火车头、成为人类经济发展和生产力发展的真正动力，“联合起来的劳动”还必须不断创新支配土地、资本等一切生产资料的方式、方法。无产阶级只有学会利用一切人类文明的成就熟练地掌握生产资料和运用生产资料，它方才能够把被动的联合变成主动的、富有创造性的联合。

如果劳动者不能联合起来，如果劳动者不善于掌握和利用资本、运用金融手段，那么无产阶级的解放是不可能的。

人们总是认为，跨越肮脏、拥挤、充满阶级斗争和骚动的产业经济阶段，向着衣冠楚楚的服务业和金融业迈进，甚至退回到小生产的田园牧歌，这乃是一种幸事，但是无产阶级必须知道，所谓“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解放无产阶级自己”——这极其悲壮的宣言说明的无非是无产阶级那“倒霉的命运”。因为无产阶级知道，产业经济和实体经济在全世界的崩溃不仅仅砸破了工人阶级的饭碗，而且它还从根本上摧毁了人类现代经济的基础，进而从根本上瓦解了现代文明。

马克思还预言说，如果没有无产阶级这最后的斗争，如果无产阶级像耶稣那样被自己的代表者出卖，或者为了手里股票的升值而出卖了自己的历史使命，那么靠出卖无产阶级过活的资产阶级（这个犹大）就一定会被“流氓无产者”镇压，现代产业经济

一定会在金融海啸中灰飞烟灭，资产阶级的立宪共和国也就一定会回到帝制去，这就与 1851 年法国所发生的情况一模一样。

没有了无产阶级的斗争，没有无产阶级把组织起来的劳动转化为资本和信用，从而为社会的大生产奠定基础，就没有了产业经济的发展，就没有现代金融，现代社会也就不可能存在下去；这还意味着，资产阶级连表面的统治（以议会、法庭和媒体为工具和手段的统治）也不能维持。没有了无产阶级的斗争，即使现代最富革命精神、最文明的法兰西民族，也会被流氓黑社会势力所绑架，而每个法兰西公民，特别是资产阶级自己，也会受到黑社会和秘密警察的频繁敲诈，每个人都会随时面对未经审判就被流放的命运。

没有了无产阶级的斗争，现代社会就会走向野蛮，而这就是“现代社会依靠无产阶级过活”。

什么是马克思所说的共产主义？马克思自己这样说：“共产主义对于我们来说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这个运动的条件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

而这种“现存状况”就是劳动者阶级已经不自觉地把自己的劳动转化为了资本和信用，但他们却把资本和信用交给了资本家，并使资本家反过来剥削自己。

共产主义不是取消个性、消灭个人所有制，恰恰相反，在极少数资本家垄断资本和生产资料、在绝对私有制的条件下，共

产主义是唯一一种“实现个人所有制”的办法和途径：“他们叫喊说，公社想要消灭构成全部文明的基础的所有制！是的，先生们，公社是想消灭那种将多数人的劳动变为少数人的财富的阶级所有制，它是想要剥夺剥夺者。它是想要把现在主要用作奴役和剥削劳动的手段的生产资料，即土地和资本完全变成自由的和联合的劳动的工具，从而使个人所有制成为现实。但这是共产主义，‘不可能的共产主义啊’！”

共产主义不是别的，因为它就是“从来就没有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

共产主义不是任何别的，因为它就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毫无疑问，马克思把“劳动者的联合”视为现代人类最后的、唯一的出路与希望。但他知道，迄今为止，人类历史上一切统治力量都把打击和镇压劳动者的联合作为自己的首要目标，这种旷日持久的镇压与规训持续瓦解着劳动者的团结与自信；他还知道，号称有“良心”的知识分子，90%以上都不是站在劳动者阶级这一边的，这有他自己一生的绝对孤立为证。从这个意义上说，马克思本人的思想中无疑也包含着深刻的悲观因素。但是，诚如鲁迅所说：“绝望之为虚妄，正与希望相同”，而1871年爆发的巴黎公社运动正使马克思看到了这样微茫的希望。

下面的话曾经在不同时期、不同场合，即在街垒战中、在工厂罢工的斗争中、在炮火和硝烟中、在革命者的刑场和葬礼上，

伴随着《国际歌》的旋律，被无数次地大声朗诵过。

而这就是《法兰西内战》中最慷慨悲壮的语句，也是令晚年毛泽东最为动容的那段宣言：

> 工人阶级知道，他们必须经历阶级斗争的几个不同阶段。他们知道，以自由的联合的劳动条件去代替劳动受奴役的经济条件，只能随着时间的推进而逐步完成（这是经济改造）；他们不仅需要改变分配，而且需要一种新的生产组织，或者毋宁说是使目前（现代工业所造成的）有组织的劳动中存在着的各种生产社会形式摆脱掉（解除掉）奴役的锁链和它们的目前的阶级性质，还需要在全国范围内和国际范围内进行协调的合作。他们知道，这一革新的事业将不断地受到各种既得利益和阶级自私心理的抗拒，因而被延缓、被阻挠。他们知道，目前“资本和地产的自然规律的自发作用”只有经过新条件的漫长发展过程才能被“自由的联合的劳动的社会经济规律的自发作用”所代替，正如过去“奴隶制经济规律的自发作用”和“农奴制经济规律的自发作用”之被代替一样，但是，工人阶级同时也知道，通过公社的政治组织形式，可以立即向前大步迈进，他们知道，为了他们自己和为了人类开始这一运动的时刻已经到来了。[29]
>
> 巴黎公社可能倒下，但是它所创始的社会革命必将胜利，它的策源地遍于全球。

我想，这也就是毛泽东晚年竭力向全党推荐马克思的《路易 ·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和《法兰西内战》的原因。

那些以为毛泽东晚年糊涂了的人，他们自己其实从来就没有真正明白过。

不过，那时候，老人家说话已经不利落了。何况，他说的话，大家听不懂，他推荐的书，大家也看不懂，过去是“你不跟我走，我就上井冈山打游击”，而今他的腿已经不是长征时期的腿，他的眼睛也已不是延安窑洞里借助煤油灯就可以穿透无边长夜的那双眼睛。于是，批阅窑洞前演讲的旧作时，翻看跃马陕北的旧照时，他只能号啕大哭，然而即使这样，人们也不会懂得他为什么哭？为谁而哭？

毛泽东当然不是为了他自己而哭，他是为了马克思而哭，为了社会主义事业的前途、为劳动人民的命运而号啕大哭。

国际悲歌歌一曲，狂飙为我从天落。

应该说，毛泽东晚年其实是怀着无比悲壮、无比沉痛的心情推荐共产党人来读马克思的。

也可以说，毛泽东、周恩来是高唱着《国际歌》离开我们的——与无数先他们而去的共产党烈士当年义无反顾地走向屠刀和刑场一模一样。

大树无言立北风，残阳如血说英雄。漫道雄关岂是梦，男儿何必尽成功！

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

韩毓海教授的新著，站在人类历史的高度，以全球视角、中国立场重新解读了“西方圣人”马克思。

我们正处在人类历史发生巨变的时代，大时代应该出大作品。借用“老黑格尔”的说法，我认为这本著作正是“时代精神”的产物，它必将产生的反响、讨论和争论是完全可以预见的，而时间将证明，对于健康、深思的中国年青一代来说，这本著作的意义尤其重大。

毓海是当今少有的学者，他具备中西方历史、文化、经济与政治的深厚学术素养和理论功底，他以宏大的历史视野、渊博的学识和澎湃的激情呈现给我们一个有血有肉、充满魅力的马克思主义，作为他在北大的同事，我为毓海长期以来的勤奋工作、为他的杰出才华感到由衷的骄傲和自豪。

这本著作使我们领略了久违了的马克思式叙述方式，把思

想与激情、知识与才华、庄严与诙谐、理论与实践融为一体，这种被称为19世纪经典风范的叙述方式，是由雨果、狄更斯、托克维尔等人的著作所缔造的，而马克思则是这种风格的巅峰和集大成者。采用这样的方式，马克思叙述了那个“最好的时代”同时也是“最坏的时代”，那个“资本的时代”同时也是“革命的时代”，那个“大国崛起”的霸权世界，同时也是“女人为了贫困而卖身、孩子因为饥饿而辍学、男人因为愚昧而堕落”的“悲惨世界”。现在，毓海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把这种叙述风格复活了，他深入地探寻历史，而他的笔也被历史之手捉住了。一个中国人，能够把马克思的思想讲得如此鲜活，娓娓道来，又栩栩如生，这就是因为毓海把马克思带到了21世纪的中国，而他采用的却是使自己回到19世纪的方式。这也就是毓海在北大开设的“马克思著作精读”课程令学生们感动不已的原因。读这本书，就像看电影一样，毓海不断地变换情境，有历史的、国际的、现实的，一幕一幕场景犹如理论和现实的画卷，在马克思100多年前的预言与马克思身后的历史和现实的交光互影中，毓海以中国学者的气度和胸怀，以马克思主义信奉者的自觉，澄清马克思，还原马克思，回归马克思。这是一部引导我们阅读经典的经典。

你是一个火种，点燃这片沉睡的土地，你是一面旗帜，飘飘扬扬迎着风风雨雨，几度沉浮，你又几度崛起，你奉献着一个真理。

卡尔 · 马克思，魂兮归来！

此书的鲜明特色是以中国立场解读马克思主义。“周虽旧邦，其命维新。”事实上，马克思本人也许从未想到，万里之外的一个东方古国竟然借助于他的思想创造了革命、建设和改革发展的奇迹。如果我们过去认为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那么今天，全世界不持偏见的人们都将认识到：只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才能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毓海深邃的历史视野揭示了这样一个真谛：在马克思写作时代的西方世界，以“大国崛起”、富国强兵为旨归的资本主义现代化道路，与美国革命、法国大革命，乃至1848年革命和1871年巴黎公社革命所诉诸的民族革命、人民革命运动之间，是存在矛盾的，这就是被抽象地叙述为“现代性矛盾”的实质所在。而自11世纪以来的中国，以王安石改革、变法为标志的追求富国强兵的道路，也与宋明理学、陆王心学所诉诸的“为生民立命”的大同思想之间，是存在矛盾的，这是中国思想的根本矛盾。毓海揭示了这个矛盾，他更指出，自中华民族“血流成河、泪流成海”的19世纪末以来，我们的先贤们在山穷水尽之际，正是以大同思想为基础，把中国人凝聚起来，而在此基础上，方才逐步探寻出一条新的现代化国家建设道路，从而创造性地把西方现代性的矛盾、把中国长时期历史发展的内在矛盾辩证地统一起来，走出了一条中国道路。在这部著作中，毓海以夹叙夹议的叙事方式将马克思和整个中国历史大画卷相结合，深刻阐释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自觉地学习马克思主义，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并与中国历史、文化、

社会和当时的历史境遇有机结合起来，在中国改天换地的伟大实践中，如何孕育出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怎样创造性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毓海为中国经济史的叙述提供了全新的、创造性的视野，而读者将发现：这种叙述与教条主义的以及食洋不化的叙述截然不同。

毓海这本书的出版恰逢其时，所向披靡的资本主义制度如今遇到了“数百年未有的大变局”，2008 年由美国债务危机引发的国际金融危机、经济危机、社会危机，使世界进入政局动荡和社会冲突多发期。指导当代西方发展的社会科学理论遇到整体性的挑战，金融危机引起了人们对主流经济学的质疑和反思。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全面的经济改革，必须触及现存的金融垄断制度，而这个制度的发生是与殖民主义、帝国主义以及西方模式的“大国崛起”的历史紧密联系的，它与反抗殖民主义的民族解放运动、民主运动、被压迫民族和被压迫人民求解放的运动是尖锐矛盾的。实际上，华尔街所发生的这一切并没有逃脱马克思的预测，今天，垄断资本、金融垄断与人民民主之间的斗争方兴未艾、未有穷期。

中国也正在朝新的发展方向前进，历史反复告诉我们，只有在人民民主和人民革命的旗帜下，只有在大同理想的基础上，只有植根于最广大劳动者“共同富裕”的要求，经济的发展才是有意义的、国家的强盛才是有可能的。当前，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就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而这是由“民族要解放、

国家要独立、人民要革命”的历史潮流所规定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坚持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又吸收了现代人类文明的一切优良成果，尤其是现代金融与信息技术这个最深刻的生产力变革。不断深化金融与信息领域里的民主化改革，就必将为人类社会带来更具组织性和效率性的新模式：综合宏观计划和微观个人决策优势为一体，使政府和市场机制可以在信息空间和金融层面上有机融合，竞争和协作、效率和公平可以和谐共存。而这都取决于马克思所提出的：如何使金融、资本和信息这些生产资料的基本要素，为人民服务、为劳动者服务、为实体经济服务。

感谢毓海的力作，因为这本书是他在病榻上修改完成的，在写作《五百年来谁著史》的时候，他就曾经大病一场，但很快就生龙活虎地恢复起来，而这本新书付梓之际，我高兴地获悉他再次恢复了活力，所以，我是怀着十分愉快的心情“勉强推荐”的。我想把这些话作为礼物送给他，我想告诉他，他的笔是强健有力的，这支笔也许是被某些人憎恨着，但却是被更多的人所期待着、爱护着的。而我想告诉读者的是，这本书会激励更多人重读马克思经典著作，去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

李玲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

2013 年 12 月 9 日

向马克思学习

韩毓海教授的这本书是他在北大“马克思著作精读”课程讲义的基础上完成的。因为他在北大的课反响很好，所以今年9、10月，我特意邀请韩毓海教授到清华大学国情研究院举办马克思主义专题讲座。

实际上，安排马克思主义专题讲座一事，我已经考虑了很长时间。在参加党的十八大分组讨论的时候，我就提出：在国际金融危机的条件下，加深对于国情、世情的认识，我们需要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武器。这是有感而发，因为我感到我们的社会科学，特别是经济学研究，需要讲政治、讲战略、讲历史，其他学科的研究也要注意经济这个基础性的东西，不能离开社会分析的方法，否则就会流于空谈。而把经济学与哲学融合起来，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所以现在我们需要学习这个基本方法。

韩毓海教授讲课的重点是带领大家阅读马克思的三部著作：

《资本论》、《法兰西内战》、《路易 ·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讲座由我主持，国情研究院的老师、学生都来参加学习，大家先阅读、再听讲、参与讨论，并写出读书笔记。这种方式培养了大家读书、写书、教书的“三书”能力。我认为“读经典”就是需要这种逐字逐句下功夫钻研的精神。

我们国情研究院搞小班制教学，主要还是要进行专题学习，而马克思主义就是最重要的专题，如何使“马克思的幽灵”在今天现实中复活、重生，这格外考验我们的读书能力、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最近，我又看了 1965 年 12 月陈伯达、周扬、胡绳写给中央的一份关于马列主义研究院工作方针的报告，这份报告于 1966 年 1 月 10 日得到中央的批准。这份报告传达的有些精神其实和我们国情研究院现在打造大学智库的想法是密切相关的，可以说是有相同之处。

马克思创造了独特的社会科学方法，简单地说，这就是学习与批判，马克思本人就是学习的典范。马克思不仅向书本学习，也向现实运动学习,《路易 · 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法兰西内战》都是从现实中总结出来的，是血的教训的总结。非常重要的是，马克思还善于向资本家学习、向资产阶级学习，包括学习他们是怎样赚钱的，这一点，我们过去重视得不够。比如，韩老师在讲座中说过,《资本论》的扉页上写着“献给我的不能忘记的朋友，勇敢的忠实的高尚的无产阶级先锋战士威廉 · 沃尔弗”，实际上，这是因为沃尔弗临终前把自己的遗产 600 英镑赠予马克思，而马

克思则用这600英镑炒股，获得了300英镑的收入，马克思是靠这些收入开始《资本论》写作的。从这个例子里可见，马克思对于金融是非常了解的，他对资本主义的认识是非常深刻的。

毛泽东在1938年给中央党校做过一次演说，叫“当学生，当先生，当战争领导者”，其中说，“你们在学校已经学了马克思主义，将来继续学习，向工人学，向农民学，向知识分子学。还要向资本家学，就是研究资本家如何剥削这一套；还要向土豪劣绅学习，他们的鬼鬼怪怪要研究一下，他们为什么能富，为什么能讨小老婆；还要向日本帝国主义学，为什么他有强大的飞机大炮，他们的战略战术如何，政治情况又如何等等，同时打仗一定要了解他的情况，所谓知彼知己，百战百胜”。毛泽东说得非常好，对照来看，我们现在的问题恐怕一是不“知己”，即对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我们自己的国情、制度缺乏研究，甚至没有多少了解；二是其实也不“知彼”，就是对西方、对资本主义，特别是现代金融制度的研究很不够，认为其似乎是一个简单的“政府与市场的对立”，就全都打发了。所以，我们将来要胜利、要实现伟大复兴就要抓学习，抓学习特别要从北大、清华抓起，包括北大、清华也要互相学习，北大有好的先生、好的学问，清华要赶紧请进来传经送宝，同样，北大也应该努力学习清华好的东西，这也有利于北大加快发展。

读书是学习，调查研究也是学习。马克思在《资本论》的第二版跋中写道：“研究必须充分地占有材料，分析它的各种发

展形式，探索这些形式的内在联系。只有这项工作完成以后，现实的运动才能适当地叙述出来。”这是马克思从事社会科学，特别是撰写《资本论》重要方法的经验之谈，更是一种真正科学研究的范式，这对毛泽东研究中国问题影响很大。毛泽东着重强调向现实学习，向实践学习，宋代的陆九渊说，尧舜之前有书吗？恐怕是没有，如果没有书就不行了，就不办事了，那也就不会有尧舜了。所以说，读书是学习，调查研究更是学习。马克思和毛泽东这种“圣人”就是把现实作为研究对象来做学问的，毛泽东1941年在《关于农村调查》一文中说：“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用这种方法来写成的，先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各部分，然后加以综合，得出资本主义运动的规律来。”毛泽东嗜书如命，但是在革命战争年代，他没有马克思那样的条件，没有大英博物馆，不过毛泽东还是拼命学习，随时随地地向各种人学习，这种艰苦的条件反而使毛泽东研究中国问题有了自己的特色。他在《关于农村调查》一文中的观点比马克思又前进了一步，强调了调查研究的重要性和长期坚持调查研究的必要性。他指出，“认识世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马克思、恩格斯努力终生，作了许多调查研究工作，才完成了科学的共产主义。列宁、斯大林也同样作了许多调查。中国革命也需要作调查研究工作，首先就要了解中国是个什么东西。（中国的过去、现在及将来）”。

我们需要知识，这是为了用它来解决问题，我们今天在这里讨论马克思主义，就是为了破解中国的问题、发展中的难题，比

如韩老师讲的财政与金融的问题，我认为这个问题就说到了我国经济工作的要害，如果不能用马克思主义来面对和解决中国的问题，那样讲马克思主义，不空洞无味才怪呢！

毛泽东非常重视马克思的《资本论》，也有相当多的讨论。他于1941年讲到，一个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如果不懂得从改造中国中去认识中国，又从认识中国中去改造中国，就不是一个好的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认为人和蜜蜂的不同之处就是，人在建筑房屋之前早在思想中有了房屋的图样。我们要建筑中国革命这座房屋，也须先有中国革命的图样。从这个角度来看，毛泽东比较前瞻性地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提出，中国革命分两个阶段、两步走，以及后来社会主义时期提出两步走，到20世纪六七十年代，提出实现“四个现代化”分“两步走”，等等。我想这都是源于马克思的一个基本精神，不仅是认识世界，而且在于改造世界。当然你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也就很难改造世界。

古人说格物致知，致知在格物，怎么叫格物呢？就是把事物的方方面面都了解清楚了方才说话、下结论。因此要最广泛地占有材料，不要上来就是抽象的结论，从一个大帽子、大概念出发。那样的文章不好，读了使人发愦，要从具体的事例出发，深入浅出，这样才好。毛泽东在1959年年底到1960年年初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第三版时就讲到，研究问题要从人们看得见、摸得着的现象出发来研究隐藏在现象后面的本质，从而揭露客观事物的本质的矛盾。他特别提到《资本论》对资本主义经

济的分析就是使用这种方法。我们看到的还包括其他的数量分析，马克思的记录非常详细，特别是他的《伦敦笔记》，有24本笔记，总共1 250多页，摘录了当时大量的统计数据和各种资料，这为马克思后来创作《资本论》提供了非常重要的资料来源。这就是科学的态度，我们古人叫作“功夫”和“下功夫”，“格物”就是要在具体的事实上下功夫，从事实出发，而不是从概念出发。诚如毛泽东所言，马克思是采用这种方法，总是从现象出发找到本质，然后又用本质解释现象，因此就能够提纲挈领。实际上，毛泽东也是从马克思的《资本论》中获取新的方法来研究和讨论中国问题的。

但是，是不是仅靠材料就足够了呢？当然不是，搜集材料是为了探究道理，即为了求道，古人说文与质、道与术的辩证法就是讲这个问题。当年毛泽东就认为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作者没有采用辩证法，因为这是哲学家写的经济学的书。正确的哲学思维是经济学家学好经济学论著的必要条件，确实，现在几乎所有的经济学家都没有很好的哲学基础，更谈不上阐释精辟的哲学思想，所以说我们写的论文就是经济学，有学术无思想，或很少的思想。因此，要想成长为比较优秀的学者还真的得学习哲学，应该向马克思学习。毛泽东也指出这个问题，他认为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没有哲学思想，他加了一句话，“没有哲学家头脑的作家，要写出好的经济学来是不可能的”。毛泽东是这样讲的：“马克思能够写出《资本论》，列宁能够写出《帝国主

义论》，因为他们同时是哲学家，有哲学家的头脑，有辩证法这个武器。”因此，他们才能够写出完整的、严格的、系统的科学著作。所以我觉得这个科学方法训练与哲学方法学习是非常重要的，为什么我们今天要结合这个来讨论一下，我自己也是有长期经验和深刻体会的。

马克思在《资本论》的法文版序言和跋中讲了一段名言："在科学上没有平坦的大道，只有不畏劳苦沿着陡峭山路攀登的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我称之为“马克思精神”。

可以说，《资本论》就是一座社会科学的高峰，这是马克思毕生的研究成果和最重要的著作。马克思花了40年的时间，从19世纪40年代起直到他逝世，历经了无数艰难险阻，一步一步地攀登上这一辉煌的顶点。这既是马克思撰写《资本论》的心得，也是马克思不朽的伟大精神。

马克思的一些论点或某些理论可能会过时，但是马克思的精神是不会过时的，他的这些人生格言始终是至理名言。为什么马克思敢于攀登科学高峰呢？因为马克思的志向非常远大，就好像张载说“为天地立心”。什么叫“为天地立心”呢？我认为，就是与普天下的劳动者、老百姓同心同德，从普通劳动者的切身感受出发，能够与民同心，这就是“为天地立心”了。所以，张载的第二句是“为生民立命”，而这就很具体了。马克思在创作初中毕业论文《青年在选择职业时的考虑》时就清楚地懂得一个人怎样选择职业，又是怎样为人类服务。他指出："那些为共同目

标劳动因而使自己变得更加高尚的人，历史承认他们是伟大人物；那些为大多数人带来幸福的人，经验赞扬他们为最幸福的人。”这就是我们所看到的什么是“伟大人物”，什么是“最幸福的人”。他还指出：“如果我们选择了最能为人类福利而劳动的职业，那么，重担就不能把我们压倒，因为这是为大家而献身；那时我们所感到的就不是可怜的、有限的、自私的乐趣，我们的幸福将属于千百万人，我们的事业将默默地、但是永恒发挥作用地存在下去，而面对我们的骨灰，高尚的人们将洒下热泪。”这是青年马克思写下的一段话。正是有了这篇文章、这段话就有了后来的马克思。所以，我们要想清楚，可要立大志，这个大志就是永远要从普通劳动者的立场出发去知、去行，否则是妄知、是胡行。所以，多看看马克思的书，包括他的传记，跟伟人对话可能很重要。

青年马克思所持有的幸福观远远超过我们当今。他认为，为人类服务的人是最幸福的人，而且他也认为做出这样的贡献是最伟大的事业。马克思说：科学绝不是一种自私自利的享乐，凡是有幸能够献身科学研究的人，首先应该拿自己的知识为人类服务。

因此，懂得要“为生民立命”之后，方才是“为往圣继绝学”，这就是指以传承、发扬人类优秀文明为己任。《马克思传》中曾经讲到，马克思有一个十分完整的写作计划，不过要完成这个计划，他必须活到100岁才行！但是马克思生命比较短暂，只有60多岁，在当时还是寿命相当长的。如果他要是活得再长一

些，真不知道要给人类留下什么样的精神财富。

实际上，人是有限的，又是无限的。这是什么含义呢？因为人心都是一样的，“人心都是肉长的”，圣贤的心与老百姓的心是相通的，这就叫作人民群众的立场。怀抱一颗平常心，时时想到老百姓的难处，想着劳动人民的疾苦，你就超越了自己的有限性，超越了自私自利的快感，作为一个人，你就可以“为生民立命”，而作为一名学者，你才可以“为往圣继绝学”，如果作为一名官员，你才能“为万世开太平”。当官，你也是老百姓！如果你忘记了自己是老百姓，丧失了常识感、平常心，那你就要步入歧途了。

学习马克思，就是要学习马克思怀里揣着普天下受苦人、劳动人民的心，与人民群众同心同德的基本立场，马克思用了毕生的经历，花了40年写作《资本论》，即便没有完成，它也是一座知识的高峰。这种为劳动人民代言的马克思精神，在世界上，或者说人类有史以来都是最高的境界和最伟大的精神。这也是我们今天读马克思，学习马克思主义所需要秉持的精神。我把它称为“马克思主义者应该具备的马克思精神”。

可惜，很少有人注意马克思精神，更多的是注意马克思主义。我认为这就不算是“正心诚意”，甚至是舍道就术、舍本逐末，是因文废质。以马克思主义求利禄，这就丧失了马克思的精神。毫无疑问，没有马克思精神就没有马克思主义，即使马克思主义始终受到挑战，但马克思精神——马克思那颗站在普天下受

苦人立场上的“平常心”是无可比拟的，更是永存的，它总是可以激励我们所有人。

伏尔泰说：“我的心脏在这里，但到处是我的精神。”王阳明说：“我心光明。”伟大精神就如同在无限时空中不断扩散的音波一样，总会遇到和自己相似频率的心灵并引起强烈的共鸣，激发出新的旋律。我和韩老师是真正的君子之交，什么叫君子之交？就是我们虽然不是经常走动，但我们的心是相通的。

韩毓海可以称得上马克思异代不同时、异国不同地的思想知音，也堪称马克思的“好学生”。

马克思时代暗昧不明、尚处于萌芽状态的资本主义历史逻辑，在今天已经昭然若揭，清晰得就如同白昼一般。然而如韩毓海在该书中所言：“真理一向命运不佳，这是因为从没有现成的、已经准备好的耳朵去聆听它的声音，而对于‘非音乐’的耳朵来说，再好的乐章也是白费的。”

韩毓海溯游而上、正本清源，学习马克思的科学方法，重新拿起马克思主义的解剖刀和显微镜，剖析债务驱动经济发展的“资本主义”发展症结，回答了我们要建设什么样的社会主义的命题。

韩毓海的学术生涯也体现着马克思精神的光辉，他也像马克思一样，不断攀登学术高峰，这已经是他关于马克思主义的第二部著作了，第一部是《马克思的事业：从布鲁塞尔到北京》。他纵横上下五百年，瞻顾东西八万里，胸中蕴胞物，笔底带风雷，

他是怀着幸福的心情从事研究的，那是快乐的知识，他追求的幸福可以称得上马克思所说的，是千千万万人的幸福，而不是狭小的、自私的、有限的快乐。

如同马克思当年独创了“经济学—哲学”方法，韩毓海也独创了一种融哲学的深思、经济学的明辨、历史的厚重、诗人的激情于一炉的叙述方式。我们所在的时代如此之纷繁复杂，如此之跌宕起伏，它是有如此多元化，一切狭隘的心灵和单一学科的视角都不足以窥其堂奥。

因此，这是一个阅读马克思的历史时刻，韩毓海开创了一种阅读马克思的好方法，得到了广大年轻人的欢迎，这才叫作真正的“为往圣继绝学”，这才是中国知识分子应有的胸怀和应该努力的方向。

胡鞍钢

清华大学国情研究院院长

2013 年 11 月 24 日

参考文献

第一章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3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99.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4–865.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5.

[4] 亚当 · 斯密.《国富论》. 2 版. 北京：译林出版社，2012：162.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5–866.

[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6.

[7] 查尔斯 · 蒂利.《强制、资本和欧洲国家（公元 990—1992 年）》.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95.

[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86.

[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8.

[1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60.

[1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96.

[1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71.

[1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0–861.

[1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1–862.

[1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4.

[1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2.

[17]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08.

[1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2–863.

[1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24.

[2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66–867.

[2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72–873.

[2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7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97–498.

[2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72.

[2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70–871.

[2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73–874.

[2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3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58.

[27] 毛泽东.《毛泽东读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批注和谈话》(上). 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学会编，1997：294–295.

[28] 朱镕基.《朱镕基上海讲话实录》.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21.

[29] 江泽民.《江泽民文选》.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428–429.

[3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854.

第二章

[1] 亚当 · 斯密.《国富论》. 2 版. 北京：译林出版社，2012：14.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7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477.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07.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2.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22–23.

[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

社，2009：108.

[7] 亚当 · 斯密.《国富论》. 2 版. 北京：译林出版社，2012：28.

[8] 大卫 · 格雷伯.《债》. 中信出版社，2012：49.

[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7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50–451.

[1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7–8.

[1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8.

[1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4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68.

[1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5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1–22.

[14] 费尔南 · 布罗代尔.《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第 1 卷）. 上海：生活 · 读书 · 新知三联书店，2003：464.

第三章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63.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84.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15–516.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61.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8 卷）. 北京：人民出版

社，1975：121.

[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1–472.

[7]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5.

[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46.

[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36.

[1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66–567.

[1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0.

[1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3.

[1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47.

[1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73.

[1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12.

[1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30–531.

[17]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13.

[1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

版社，2009：547–548.

[1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74–575.

[20]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22–523.

[2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75.

[2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75.

[23] 罗 · 布莱基.《古今政治文献史》. 伦敦版第 2 卷，1885：84–85.

[2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70.

[2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72.

[2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19.

[27]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50–551.

[2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466–467.

[29]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198–199.